

第 172 期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 7 月)
目 錄

專載

淡江大學董事會第 14 屆第 3 次全體董事會議校務報告	1
------------------------------	---

會議

淡江大學董事會第 14 屆第 3 次全體董事會議紀錄	67
淡江大學第 191 次行政會議紀錄	70
淡江大學第 89 次校務會議紀錄	78
淡江大學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 111 學年度第 9 次業務會議紀錄	108
淡江大學工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114
淡江大學教育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118
淡江大學教務處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紀錄	121
淡江大學學生事務處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紀錄	173
淡江大學總務處 111 學年度總務會議紀錄	183
淡江大學淡江時報委員會 111 學年度會議紀錄	192
淡江大學未來化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紀錄	198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200
淡江大學資訊化委員會 111 學年度會議紀錄	206
淡江大學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4 次會議紀錄	209
淡江大學兩岸學術合作專案小組 11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214
淡江大學員工福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216
淡江大學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218

校聞

人事(全校人事異動表)	229
圖書(覺生紀念圖書館統計報告)	231
資訊(資訊處作業統計報告)	234

淡江大學秘書處編印

網址: www.tku.edu.tw

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第 14 屆第 3 次 全體董事會議校務報告

報告人 葛煥昭 112.6.29

董事長、各位董事、監察人：

感謝董事會的領導與支持，謹就去年 11 月至今，提出整體校務工作報告：

一、校務方面：

- (一)本校第 88 次校務會議通過 111 學年度組織調整，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設「蘭陽行政處」及「三全教育中心」。為延續「全住宿書院」傳統，希望經由學園生活，來貫徹大三出國、英語授課等政策，將校外租賃學生宿舍「淡江學園(Tamkang Hall)」更名為「淡江國際學園(Tamkang International Hall)」。
- (二)教育部公布本校申請第二期 112-116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核定金額為新臺幣 1 億 1,119 萬 6,814 元，較第一期(107-111)年度金額增加新臺幣 1,840 萬元，增加幅度 19.8%，在國內私立大學中排名第八，較前一年進步 4 名，為進步最多的學校；非醫學大學類私校則排名第 4，顯示本校落實高教教育深耕計畫六項關鍵能力及四大面向的表現深獲肯定，除了發揚本校「國際化、資訊化、未來化」三化教育，更融入「數位轉型」與「永續發展」，進行校務治理與人才培育，建設智慧校園，朝「AI+SDGs= ∞ 」及「ESG+AI= ∞ 」校務發展目標邁進，全校教職員生取得運用 AI 的能力及工具來推動永續的重要性責無旁貸。
- (三)本校辦學績效國內外評比表現：
 - 1、2023 年 1 月世界大學網路排名(Webometrics Rankings of World Universities Edition 2023.1)於 112 年 2 月初公布，本校全球排名第 1,054 名，亞洲地區第 273 名，國內第 13 名(2002 年第 14 名)，國內私校第 4 名，國內非醫學類私校第 1 名。
 - 2、2023 年 THE 影響力排名(THE Impact Rankings 2023)於 112 年 6 月 1 日公布，共有來自全球 112 個國家的 1,591 所大學參與排名，國內上榜的大學共 47 所(前期 45 所)，本校整體表現全球排名第 201-300 名(2002 年第 301-400 名、2001 年第 601-800 名)，全國排名與其他 3 所學校同列第 6 名(前期第 10 名)，國內私校排名第 3 名(前期第 4 名)。本校依據利基及現況，擇定 7 項 SDGs 參與評比，包含 SDG4「優質教育」、SDG6「潔淨水與衛生」、SDG7「可負擔的潔淨能源」、SDG8「尊嚴就業與經濟發展」、SDG11「永續城市與社區」、SDG12「負責任的消費與生產」，以及 SDG17「夥伴關係」。此次排名本校共有三項 SDGs 進入全球百名之內：SDG4 全球排名第 59 名(前期第 101-200 名)，全國第 2；SDG6 全球排名第 27 名(前期第 69 名)，全國第 2；SDG7 全球排名第 25 名(前期第 21 名)，全國第 2。本校在 SDG17 的排名表現大幅躍進，全球排名為第 101-200 名(前期第 601-800 名)。另外，SDG8 全球排名第 301-400 名(前期第 201-300 名)，SDG11 全球排名第 101-200(與前期同)，SDG12 全球排名第 101-200(與前期同)。
 - 3、遠見雜誌於 112 年 2 月 20 日公布的「2023 企業最愛大學生排行榜」名單，本校於校際排名中，名列榜單第 9 名，為私校第一，在睽違兩年之後，重回私校衛冕者寶座。
 - 4、112 年 2 月出刊的 Cheers 雜誌「企業最愛大學生」調查，本校連續 26 年蟬聯私校第 1 名。
- (四)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人數：大學部日間學制學士班 19,099 人(比去年同期減少 970 人)、進修學士班 932 人(比去年同期減少 118 人)、碩士班 1,366 人(比去年同期減少 40 人)、碩士在職專班 628 人(比去年同期減少 50 人)、博士班 357 人(比去年同期減少 21 人)，全校共計 22,382 人(比去年同期減少 1,199 人)。
- (五)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境外學位生共計 1,615 人，其中外籍生 746 人，僑生 754 人，陸生 115 人。與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相較：外籍生增加 46 人(去年 700 人)、僑生增加 15 人(去年 739 人)、陸生減少 68 人(去年 183 人)，境外學位生共計減少 7 人(去年 1,622 人)。
- (六)統計至 112 年 6 月，與本校締結學術合作關係之海外學校共 42 國 212 校，中國大陸 52 校，合計姊妹校共有 264 所(上次校務報告統計至去年 9 月為 256 所，增加 8 校)。
- (七)為增進與姊妹校交流，凝聚校友向心力，本人於 11 月 25 日至 12 月 9 日，偕同張董事長、校友總會總會長林健祥及校內相關主管赴美參訪加州州立大學諾斯里基分校(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Northridge)、加州州立大學長堤分校(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Long Beach)、舊金山州立大學(San Francisco State University)、西佛羅里達大學(University of West Florida)等姊妹校，強化雙邊交流，探視本校交換生及大三出國生，關心其學習狀況，以及優華語計畫在西佛羅里達大學及新澤西州立大學的推動情形，並給予鼓勵。更於 12 月 5 日與林健祥母校麻州大學羅爾分校(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Lowell)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締結姊妹校。

- (八)因疫情影響而停辦 3 年的「熊貓講座」，專戶利息已累積一段時間未動支，經費相當充足，鼓勵各系所積極邀請國際知名學者來校演講、密集授課或合作研究，提升本校研究能量。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恢復申請，共通過 7 案，其中理學院數學系、物理系、外語學院及文學院大傳系已舉辦，另 3 案擬於下學期辦理。
- (九)本校自 1992 年由創辦人張建邦博士引進全面品質管理，迄今已 30 年，品質保證稽核處本學年舉辦四項系列慶祝活動：
- 1、111 年 10 月 14 日與中華民國品質學會簽訂合作備忘錄，共同培育品質管理人才。
 - 2、112 年 3 月 17 日舉辦「111 學年度全面品質管理研習會」，主題為「全面品質管理在淡江之過去、現在與未來」，邀請即戰人才發展管理顧問有限公司陳伯陽總經理蒞校演講，並以「大學治理與全面品質管理論壇」方式，邀請元智大學吳和生主任秘書、臺北醫學大學施純明主任秘書及中華民國品質學會盧瑞彥理事長蒞校與談，以交流學習彼此經驗，讓 TQM 組織文化進一步提升。
 - 3、112 年 3 月 17 日在覺生紀念圖書館二樓學研創享區，舉行「全面品質管理在淡江三十週年成果發表會」，以「TQM 之全面卓越與功能典範成果」為主題，參考第 27 屆國家品質獎大學有關全面品質管理「全面卓越類」與「功能典範類」內容進行成果發表，展出本校各單位全面品質管理之歷程與成果。
 - 4、112 年 5 月 25 日召開「紀念張建邦創辦人逝世五週年 ESG 和校園永續治理研討會」，上午四場專題演講以大學 ESG 的實踐為分享主題，下午二場論壇則以大學「永續力」教育之設計與推動教學創新、「資源鏈結共創淡水」及大學社會責任等議題進行分享與交流，透過共學方式，發揮研討效益，創收共好；會場同時展出淡江推動未來化《明日世界》雜誌的回顧，以及《明日淡江》專刊對於高等教育的實踐願景。以永續發展為經，未來探索為緯，凸顯創辦人對於高等教育發展之睿智與遠見。
- (十)本校加入「全國大專院校數位證書建置計畫」，於本(111)學年度起，教務處於畢業生完成離校手續並領取紙本學位證書後，隔日起 10 個工作日內寄發數位學位證書至畢業生之校級信箱。數位學位證書為等同於紙本證書效力之官方合法電子文件，與紙本證書具備互補性，提供學生更便利的使用。
- (十一)111 年度本校總募款目標 1 億 1,000 萬元，募款總金額為 1 億 1,513 萬 5,263 元，達成率為 104.7%。112 年度本校總募款目標 1 億 2,000 萬元，112 年 1 月至 5 月募款金額為 5,542 萬 3,416 元，達成率約 46.2%。

二、教學、研究、產學與社會責任方面：

- (一)本校擬自 112 學年度起實施「淡江大學跨領域專長課程」，以涵養學生多元、跨域能力，提升其就業力，實施彈性、跨域課程，冀以更為活絡之修習方式，促進學生自主跨域學習，在畢業時同時擁有兩種以上之跨領域專長。
- (二)110 年度績優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於 112 年 2 月公布，本校教科系教授王怡萱以「運用數位科技工具結合翻轉式同儕互評策略輔助教學」獲選教育學門績優計畫，為第二次獲選；建築系助理教授柯純融「演算思維與數位軟體導入設計課程讓學習更快樂」則在人文藝術與設計學門中獲得評審肯定。
- (三)111 學年度專任教師研究獎勵名單，包含學術期刊論文、學術性專書、學術期刊論文或學術性專書被引用次數、創作展演及體育競賽四項，總金額 2,002 萬 7,256 元創新高，較去年補助 1,703 萬 3,040 元增加近 300 萬元。本次學術期刊論文共獎勵 167 位教師 434 篇論文，總金額 1,833 萬 1,320 元，其中 SCI 及 SSCI 收錄 365 篇、A&HCI 收錄 6 篇、ESCI 收錄 24 篇、THCI、TSSCI 收錄 39 篇，其中與國際學者共同發表 146 篇；學術性專書通過 10 件 10 人，總獎勵金額 45 萬 4,500 元；學術期刊論文或學術性專書被引用次數 56 件 21 人，總獎勵 99 萬 9,000 元；創作展演及體育競賽 11 件 5 人，創作展演縣市級 3 件、體育競賽國家級 8 件，總獎勵 23 萬 5,200 元；研發成果授權或移轉 1 件 1 人，總獎勵 6,336 元。
- (四)112 年 5 月 17 日召開「111 學年度第 11 屆系所發展獎勵評審會議」，由進入複審 10 個系所進行成果簡報。獲獎單位分別為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航空太空工程學系、財務金融學系、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電機工程學系，於 112 年 6 月 2 日校務會議上各頒發獎金 15 萬元及獎座。
- (五)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推動中心 112 年 4 月 28 日公告第三期(112-113 年)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通過計畫清單，本校申請的 5 項計畫全數通過，包括 2 個特色類萌芽型計畫、2 個特色類深耕型計畫以及 1 個永續發展類特色永續型計畫，共獲得 2,725 萬元補助，較「第二期」1,310 萬元，成長率超過 100%。
- (六)與校友企業信邦電子合作，於淡水校園體育館及游泳館屋頂建置太陽能光電系統，110 年 9 月至 112 年 4 月租金收入共計 79 萬 9,737 元；台北校園太陽能光電系統建置工程於 112 年 1 月 10 日動工，3 月 9 日台電公司掛表完成，正式運作。與信邦電子租賃契約為期 20 年，每年預估可收屋頂租賃租金

5 萬 6,000 元（每年售電收入×10%）。第二階段於行政大樓屋頂建置案規劃中，預計連同蘭陽校園建置案一併於 112 年暑假期間施作。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董事指導！

※有關詳細校務報告資料陳述於後，敬請指正。

壹、教學

一、系、所、學位學程、組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系、所、組數：全校各學系、所、學位學程數計 44 個。大學部日間學制學士班 52 系組、進修學士班 8 系，研究所碩士班 48 所組、碩士在職專班 17 所、博士班 15 所，詳下表：

類 別		系、所、學位學程數	系、所、組數
大 學 部	日間學制學士班	44	52
	進修學士班 (含多元培力附讀)		8
研 究 所	碩 士 班		48
	碩士在職專班		17
	博 士 班		15
總 計			

二、學生人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人數：大學部日間學制學士班 19,099 人、進修學士班 932 人、碩士班 1,366 人、碩士在職專班 628 人、博士班 357 人，全校共計 22,382 人，詳如下表：

類 別		本國籍 一般生	身心障 礙生	僑 生	外國學 生	陸 生	原住民	小 計
大學部	日間學制學士班	17,406	104	695	611	61	222	19,099
	進修學士班 (含多元培力附讀)	926	2	0	0	0	4	932
研究所	碩士班	1,188	0	56	80	40	2	1,366
	碩士在職專班	600	0	0	28	0	0	628
	博士班	313	0	3	27	14	0	357
總 計		20,433	106	754	746	115	228	22,382

註：學生人數以 112 年 3 月 15 日報部統計數為基準。

三、師資

(一)專任教師 703 人。(計：教授 239 人、副教授 278 人、助理教授 174 人、講師 11 人、專業技術教師 1 人。

(二)兼任教師 718 人。

四、自審教師資格

(一)學歷送審：專任教授 1 人、兼任助理教授 1 人、兼任講師 1 人。

(二)著作送審：專任教授 9 人、專任副教授 4 人。

(三)辦理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著作升等登號作業，112 年 2 月共 16 件，112 年 4 月 15 日至 5 月 15 日登號持續受理中，截至 4 月底共 4 件。

五、現行教學制度與措施

(一)通識教育與核心課程

1、跨域通識特色學程：持續推動藝術展演微學程、未來城市微學程、現代公民微學程、探索台灣微學程、幸福生活微學程、數位科技微學程、性別研究微學程及永續發展微學程。

2、協同教學統整學習：於 111 學年度開設 3 門協同教學，分別於幸福生活微學程開設「幸福的理性與感性」；於探索台灣微學程開設「政治心理學」。

(二)遠距教學課程

1、每學期依教育部規定各科填列表格申請開課，並上傳至全國大學課程資源網備查。近年遠距教學授課課程數如下：

學年度 (學期別)	同步直播			非同步 國際遠距	非同步	本校收播 外校課程	課程數
	校園間	外校收播	國際遠 距				
		本校課程					
106(1)	0	1	7	7	54	6	75
106(2)	0	1	8	7	57	5	78

107(1)	0	1	8	7	60	3	79
107(2)	0	1	6	7	58	2	73
108(1)	0	1	6	6	65	2	80
108(2)	0	1	6	6	54	1	68
109(1)	0	1	6	6	61	3	77
109(2)	0	0	6	6	57	2	71
110(1)	0	0	6	3	57	3	69
110(2)	0	0	4	2	61	2	69
111(1)	0	0	7	4	60	3	74
111(2)	0	1	5	4	56	4	70

2、國際遠距教學課程

- (1) 跨文化遠距教學課程：協助本校外語學院與日、俄、法等國大學院校合作開設跨文化遠距教學 (Cross-Cultural Distance Learning, CCDL) 課程。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開設 5 班，含英語口語表達 2 班、俄語會話 3 班。
- (2) 拉丁美洲研究所亞太研究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國際遠距課程：開設跨國遠距教學課程供中南美洲學員選修。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開設 4 門課。

貳、研究

一、教師接受研究獎助 (111 學年度)

(一) 校內研究獎助 (學術期刊論文)

學院	類別	申請人數	通過人數	SCI、SSCI		A&HCI		ESCI、THCI、TSSCI		本校出版期刊	
				申請篇數	通過篇數	申請篇數	通過篇數	申請篇數	通過篇數	申請篇數	通過篇數
文學院		7	7	4	4	0	0	5	5	0	0
理學院		33	33	130	130	0	0	1	1	0	0
工學院		44	44	112	112	0	0	7	7	0	0
商管學院		52	52	98	98	0	0	22	22	0	0
外語學院		10	10	2	2	3	3	10	10	0	0
國際學院		8	8	6	6	3	3	5	5	0	0
教育學院		10	10	9	9	0	0	10	10	0	0
AI 創智學院		0	0	0	0	0	0	0	0	0	0
體育處		3	3	4	4	0	0	3	3	0	0
小計		167	167	365	365	6	6	63	63	0	0

(二) 學術獎助

項目	創作及展演	學術性專書	學術期刊論文或學術性專書被引用次數	研發成果授權或移轉
申請人數	5	12	21	1
申請件數	11	12	56	1
通過	11	10	56	1
撤案	0	0	0	0
不通過	0	2	0	0

二、教師發表期刊論文 (本項資料於 6 月 21 日淡江大學教師歷程系統「發表期刊論文」資料下載) 111 學年度

單位別	國內篇數	國外篇數	備註(篇數)				
			SCI	SSCI	A&HCI	EI	TSSCI
文學院	22	3	0	1	1	1	0
理學院	2	60	58	2	0	1	0
工學院	6	78	75	3	0	17	0
商管學院	32	58	18	35	1	4	13
外語學院	8	7	0	4	2	0	0
國際學院	23	5	0	3	0	0	2
教育學院	5	5	0	4	0	0	0
體育處	7	10	3	5	0	1	2
小計	105	226	157	57	4	24	17

三、教師出版專業著作(含專書、教科書、譯著、技術報告…) (本項資料採用 11203 期校務資料庫研 18)

研 18. 專任教師發表專書(含創作作品集)資料明細表					
學院	年度	教師發表專書數			
		紙本	電子書	其他	小計
文學院	109	2	0	0	2
	110	5	0	0	5
	111	6	0	0	6
理學院	109	0	0	0	0
	110	0	0	0	0
	111	0	0	0	0
工學院	109	5	0	0	5
	110	3	0	1	4
	111	4	1	0	5
商管學院	109	4	0	1	5
	110	3	0	0	3
	111	6	1	2	9
外語學院	109	20	0	2	22
	110	15	0	1	16
	111	3	0	1	4
國際學院	109	1	0	0	1
	110	5	0	0	5
	111	3	0	2	5
教育學院	109	4	0	0	4
	110	2	0	0	2
	111	1	0	0	1
全發院	109	0	0	0	0
	110	-	-	-	-
	111	-	-	-	-
AI 創智學院	111	0	0	0	0
體育處	109	0	0	0	0
	110	0	0	0	0
	111	0	0	0	0
教務處	109	1	0	0	1
	110	0	0	0	0
	111	0	0	0	0
合計	109	37	0	3	40
	110	33	0	2	35

研 18. 專任教師發表專書(含創作作品集)資料明細表					
學院	年度	教師發表專書數			
		紙本	電子書	其他	小計
	111	23	2	5	30

四、教師研究計畫案

學術研究計畫案統計表(111 學年度)

計畫案	國科會案*		一般案**		合計		總經費佔 一級單位 之%	總經費 佔校之 %
	件數	總經費	件數	總經費	件數	總經費		
全校合計	189	157,700,886	126	96,373,744	315	254,074,630		100%
文學院合計	12	6,597,000	7	3,523,810	19	10,120,810	100%	3.98%
中文系	3	1,191,000	2	1,569,850	5	2,760,850	27.28%	1.09%
歷史系	3	1,485,000	1	95,610	4	1,580,610	15.62%	0.62%
資圖系	2	1,184,000	1	840,000	3	2,024,000	20.00%	0.80%
大傳系	2	1,350,000	1	201,250	3	1,551,250	15.33%	0.61%
資傳系	2	1,387,000	2	817,100	4	2,204,100	21.78%	0.87%
理學院合計	42	49,472,443	4	1,558,840	46	51,031,283	100%	20.09%
數學系	11	7,956,000	1	230,000	12	8,186,000	16.04%	3.22%
物理系	19	25,878,853	0	0	19	25,878,853	50.71%	10.19%
化學系	12	15,637,590	1	208,840	13	15,846,430	31.05%	6.24%
尖端材料 科學學程	0	0	0	0	0	0	0.00%	0.00%
科教中心	0	0	2	1,120,000	2	1,120,000	2.19%	0.44%
工學院合計	47	42,663,000	29	13,119,299	76	55,782,299	100%	21.96%
工學院	0	0	0	0	0	0	0.00%	0.00%
建築系	4	2,725,000	4	1,898,250	8	4,623,250	8.29%	1.82%
土木系	4	2,120,000	4	1,581,000	8	3,701,000	6.63%	1.46%
水環系	4	4,159,000	5	1,431,575	9	5,590,575	10.02%	2.20%
機械系	4	3,537,000	5	1,988,124	9	5,525,124	9.90%	2.17%
化材系	6	6,180,000	1	500,000	7	6,680,000	11.98%	2.63%
電機系	13	12,380,000	5	1,136,000	18	13,516,000	24.23%	5.32%
資工系	7	7,008,000	3	471,500	10	7,479,500	13.41%	2.94%
航太系	5	4,554,000	2	4,112,850	7	8,666,850	15.54%	3.41%
商管合計	51	32,386,443	16	3,915,594	67	36,302,037	100%	14.29%
國企系	1	691,000	1	250,000	2	941,000	2.59%	0.37%
財金系	5	2,325,000	0	0	5	2,325,000	6.40%	0.92%
風保系	5	2,960,000	0	0	5	2,960,000	8.15%	1.17%
產經系	4	3,135,000	1	210,450	5	3,345,450	9.22%	1.32%
經濟系	2	973,000	1	230,000	3	1,203,000	3.31%	0.47%
企管系	4	2,518,443	4	1,577,950	8	4,096,393	11.28%	1.61%
會計系	7	5,593,000	2	494,500	9	6,087,500	16.77%	2.40%
統計系	6	3,729,000	4	761,324	10	4,490,324	12.37%	1.77%
資管系	4	2,379,000	0	0	4	2,379,000	6.55%	0.94%

計畫案	國科會案*		一般案**		合計		總經費佔 一級單位 之%	總經費 佔校之 %
	件數	總經費	件數	總經費	件數	總經費		
運管系	4	2,282,000	1	230,000	5	2,512,000	6.92%	0.99%
公行系	6	3,647,000	1	96,370	7	3,743,370	10.31%	1.47%
管科系	3	2,154,000	1	65,000	4	2,219,000	6.11%	0.87%
外語合計	12	6,559,000	6	1,521,450	18	8,080,450	100%	3.18%
英文系	6	3,289,000	2	575,000	8	3,864,000	47.82%	1.52%
西語系	1	367,000	0	0	1	367,000	4.54%	0.14%
法文系	1	374,000	0	0	1	374,000	4.63%	0.15%
德文系	1	406,000	0	0	1	406,000	5.02%	0.16%
日文系	3	2,123,000	3	767,050	6	2,890,050	35.77%	1.14%
俄文系	0	0	1	179,400	1	179,400	2.22%	0.07%
國際合計	9	6,081,000	6	2,706,772	15	8,787,772	100%	3.46%
戰略所	1	670,000	0	0	1	670,000	7.62%	0.26%
外交系	0	0	2	1,061,799	2	1,061,799	12.08%	0.42%
觀光系	1	446,000	2	240,000	3	686,000	7.81%	0.27%
政經系	7	4,965,000	0	0	7	4,965,000	56.50%	1.95%
兩岸關係中心	0	0	2	1,404,973	2	1,404,973	15.99%	0.55%
教育合計	11	9,753,000	8	7,415,882	19	17,168,882	100%	6.76%
教科系	4	3,765,000	5	6,214,800	9	9,979,800	58.13%	3.93%
教設系	7	5,988,000	2	1,023,982	9	7,011,982	40.84%	2.76%
教心所	0	0	1	177,100	1	177,100	1.03%	0.07%
師培中心	0	0	0	0	0	0	0.00%	0.00%
AI 創智學院合計	3	2,530,000	1	355,000	4	2,885,000	100%	1.14%
AI 系	3	2,530,000	1	355,000	4	2,885,000	100.00%	1.14%
研發處合計	0	0	43	60,974,527	43	60,974,527	100%	24.00%
建邦中小企業 創新育成中心	0	0	8	803,940	8	803,940	1.32%	0.32%
視障資源中心	0	0	5	28,820,084	5	28,820,084	47.27%	11.34%
風工程研究中心	0	0	2	2,480,000	2	2,480,000	4.07%	0.98%
工程法律研究 發展中心	0	0	4	5,310,000	4	5,310,000	8.71%	2.09%
智慧自動化與 機器人中心	0	0	3	780,000	3	780,000	1.28%	0.31%
運輸與物流研究 中心	0	0	0	0	0	0	0.00%	0.00%
村上春樹研究中 心	0	0	0	0	0	0	0.00%	0.00%
水環境資訊研究 中心	0	0	9	6,730,000	9	6,730,000	11.04%	2.65%
海洋及水下科技 研究中心	0	0	6	12,792,780	6	12,792,780	20.98%	5.04%
整合戰略與科技	0	0	2	1,300,000	2	1,300,000	2.13%	0.51%

計畫案	國科會案*		一般案**		合計		總經費佔 一級單位 之%	總經費 佔校之 %
	件數	總經費	件數	總經費	件數	總經費		
研究中心								
歐洲聯盟研究中心	0	0	4	1,957,723	4	1,957,723	3.21%	0.77%
體育處合計	2	1,659,000	6	1,282,570	8	2,941,570	100%	1.16%
體育處	0	0	1	99,550	1	99,550	3.38%	0.04%
學動組	2	1,659,000	5	1,183,020	7	2,842,020	96.62%	1.12%
教務處合計	0	0	0	0	0	0	0.00%	0.00%
通核中心	0	0	0	0	0	0		0.00%

註：*國科會案，含國科會產學案、博士後研究人員計畫。

**一般案，含創育中心企業輔導案。

五、專利申請及技術移轉（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底止）

（一）已取得專利

系所	姓名	專利名稱	國別	專利證號	獲證日
電機系	李慶烈	智慧型集線器	臺灣	I784524	111 年 11 月 21 日
機械系	楊龍杰	互補金氧半微機電感測器晶片的製造方法及其裝置	臺灣	I783338	111 年 11 月 11 日
機械系	康尚文	再生器結構設計	臺灣	I784433	111 年 11 月 21 日
機械系	林清彬	次微米及奈米銅粉量產裝置及其方法	臺灣	I792664	112 年 2 月 11 日
電機系	蔡奇謚	一種多目標追蹤的高速數據關聯方法	臺灣	I790957	112 年 1 月 21 日
化學系	謝忠宏	便攜式儲物容器	臺灣	M637332	112 年 2 月 11 日

（二）新申請及申請中專利

系所	發明人	專利名稱	申請國家	申請時間
化學系	謝忠宏	氫化裂解催化劑及其製造方法	臺灣	111 年 10 月 4 日
資工系	陳世興	兒童先天性心臟超音波影像目標檢測系統	臺灣	111 年 10 月 7 日
AI 系	張志勇	開店地址選擇系統及店家詞向量模型之訓練方法	臺灣	111 年 10 月 17 日
化材系	董崇民	微針模具組及使用其製造微針貼片的方法	臺灣	111 年 11 月 29 日
化學系	謝忠宏	抗煞一號之銀離子製劑的製備方法與抗效功能	臺灣	112 年 2 月 10 日
資工系	武士戎	利用 AI 自動剪輯運動賽事精彩鏡頭的方法	臺灣	112 年 2 月 14 日

（三）技術移轉：

系所	發明人	案件名稱	申請國家	申請時間
電機系	翁慶昌	(先期技轉) 產學合作計劃後衍生技轉-基於 RGB-D 相機之托盤偵測和姿態估測的開發	臺灣	111 年 11 月 1 日

參、學術活動與服務

一、教師參與學術服務（本項資料於 6 月 21 日淡江大學教師歷程系統「教師參與學術服務」資料下載）

單位別	參與期刊編輯及審查人次	參與計畫審查人次	參與各項公開考試有關事宜人次	服務學術單位人次*	其他服務人次**	小計
文學院	6	25	35	115	19	200
理學院	1	0	5	5	1	12
工學院	13	13	10	20	22	78
商管學院	25	14	29	75	84	227
外語學院	7	6	7	41	27	88
國際學院	1	4	5	6	4	20
教育學院	4	6	13	13	15	51
體育處	3	8	6	13	52	82
教務處	0	1	0	2	1	4
小計	60	77	110	290	225	762

* 擔任學會理事長或理事、監事、…，國科會審議、評議委員、…等。

** 學分班、非學分班、…等。

二、資訊建教工作

(一) 資訊處

- 1、持續進行教育部委託「111 年度私立學校會計制度電腦作業系統」軟體維護，共提供 17 所學校使用及問題諮詢服務(111.12.31 結束維護)。
- 2、持續進行教育部 VRAR 教材開發推動及示範計畫。
- 3、持續進行教育部委託「111 年私立學校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薪資、退撫基金、軍健保及其他補助管理系統提昇及發放作業」。
- 4、持續進行社團法人中華人力資源管理協會、環資國際有限公司等 10 家廠商設備使用服務。

(二) 推廣教育處

辦理名稱	日期	訓練對象	課時數	人次
消防學士學分班	112/01/31-112/05/16	消防圖學學員	54	15
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	112/03/04-112/06/11	資訊科技學員	198	36

三、學分班

班別	課程數	人次
1111 學士學分班	4	46
1111 學士學分班_職訓	3	59
1111 教師第二專長班	41	940
1111 碩士附讀班	34	73
1111 學士附讀班	5	5
1111 教師專長增能學分班	1	34
1112 碩士學分班	1	18
1112 學士學分班	2	28
1112 學士學分班_職訓	3	85
1112 教師第二專長班	40	755
1112 碩士附讀班	47	149
1112 學士附讀班	7	7

四、非學分班

班別	課程數	人次
華語正規班	77	766
客製化華語課程(個人班)	15	17
DLCP 線上遠距華語團班	5	22
VCLP 遠距視訊華語班	11	11
大陸地區自費研修生閩台專班 1111	1	32
大陸地區自費研修生閩台專班 1112	1	32
近畿大學華語研習班 1111	4	46

班別	課程數	人次
近畿大學華語研習班 1112	1	13
春季華語密集研習班	1	19
關東國際高等學校研習班	1	14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	5	222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回訓班	24	972
營造業工地主任 220 小時	1	21
營造業工地主任 32 小時回訓	3	96
病媒防治專業技術人員訓練班	6	250
環境用藥製造/販賣專業技術人員訓練班	1	33
廢棄物&廢汙水清理專業技術人員訓練班	6	223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專業人員訓練班	2	95
外語班	72	827
證券投資實務春季班	1	63
2022/23-美國國務院 NSLI-Y 獎學金華語研習班-ANSLI-Y	1	16
2022 美國國務院 NSLI-Y-獎學金華語研習班-ATP	1	19
2022 泰國短期 5 天客製化觀光華語課程	1	10
美國關鍵語言獎學金計畫-2022 Spark	1	16
美國密西西比大學 Project GO 線上華語研習計畫	1	10
樂活學苑 111 年冬季班	10	156
樂活學苑 112 年春季班	10	176
2022 年僑務委員會海外青年語文研習班（遠距視訊教學）菲律賓班	35	162
僑務委員會 111 年度「海外數位華語文推廣計畫」亞太組	1	128
2022 年僑務委員會 111 年華文教師線上遠距研習班(亞洲班)第 1 梯次	1	61

肆、學術交流

一、與本校締結學術合作關係之學校

(一)海外學校（至 112 年 6 月 14 日共 42 國 212 校）

洲別	國別	學校數	國別	學校數	國別	學校數	小計
亞洲	日本	43	韓國	10	菲律賓	2	55
	馬來西亞	7	印尼	4	蒙古	1	12
	俄羅斯	5	印度	9	哈薩克	1	15
	泰國	5	澳門	1	香港	1	7
	越南	7					7
美洲	美國	43	加拿大	4	智利	1	48
	哥斯大黎加	1	墨西哥	1	巴拿馬	3	5
	巴拉圭	2	阿根廷	2			4
歐洲	奧地利	1	比利時	3	法國	8	12
	德國	4	捷克	2	波蘭	2	8
	英國	7	烏克蘭	1	羅馬尼亞	1	9
	芬蘭	2	匈牙利	2	瑞典	1	5
	西班牙	8	土耳其	1	愛爾蘭	1	10
	義大利	1	立陶宛	1	斯洛維尼亞	1	3
	拉脫維亞	1				1	
非洲	馬拉威	1	南非	2			3
大洋洲	澳大利亞	7	紐西蘭	1			7

(二)大陸學校：（至 112 年 6 月 14 日共 52 校），如下列：

序號	校名	地點	簽約日期
1	中國科學院大學	北京	1992/01/18
2	廈門大學	福建	1995/04/24、2009/01/16

序號	校名	地點	簽約日期
3	西北工業大學	陝西	1996/01/16
4	對外經貿大學	北京	1996/06/24
5	北京航空航天大學	北京	1997/10/10、2013/03/01
6	南京航空航天大學	江蘇	1998/07/10
7	西南財經大學	四川	2000/04
8	南京大學	江蘇	2001/04/12
9	復旦大學	上海	2001/04/13、2007/12/18
10	南開大學	天津	2001/07、2010/03
11	哈爾濱工業大學	黑龍江	2001/08/22
12	吉林大學	吉林	2001/08/23、2008/05
13	上海理工大學	上海	2002/03/29
14	北京大學	北京	2002/03/30
15	山東財政學院	山東	2002/03/31
16	中國人民大學	北京	2002/04/01
17	武漢大學	湖北	2002/05/29
18	武漢理工大學	湖北	2003/11/27
19	江西財經大學	江西	2008/06/16
20	首都經濟貿易大學	北京	2008/06/16
21	安徽財經大學	安徽	2008/06/16
22	中南財經政法大學	湖北	2008/12/10
23	廣州大學	廣東	2008/12/17
24	浙江大學	浙江	2009/01/08
25	山東大學	山東	2009/04/27
26	四川大學	四川	2010/05/24
27	天津大學	天津	2010/11
28	北京理工大學	北京	2010/11/16
29	西安交通大學	陝西	2010/12
30	華東師範大學	上海	2010/12/09
31	蘭州大學	甘肅	2011/12/08
32	雲南大學	雲南	2012/04/01
33	同濟大學	上海	2012/10/22
34	西北大學	陝西	2013/01/08
35	華僑大學	福建	2013/02/25
36	福建師範大學	福建	2014/03/17
37	貴州大學	貴州	2014/08/28
38	北京外國語大學	北京	2015/10/22
39	北京交通大學	北京	2015/12/18
40	福州大學	福建	2016/03/22
41	滁州大學	安徽	2016/03/22
42	遼寧大學	遼寧	2016/05/09
43	東北師範大學	長春	2018/05/18
44	蘇州大學	江蘇	2018/09/27
45	華中師範大學	湖北	2018/11/12
46	華南理工大學	廣東	2018/12/13
47	重慶大學	重慶	2019/10/12
48	大連理工大學	遼寧	2019/10/21
49	深圳大學	廣東	2021/09/08

序號	校名	地點	簽約日期
50	合肥工業大學	安徽	2021/12/31
51	長安大學	陝西	2021/12/14
52	上海大學	江蘇	2022/08/31

二、國際學生交換

(一)本校學生大三海外研修：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國家數	13	12	0	0	5	5	12	12
人數	324	256	0	0	19	19	198	198

(二)本校赴國外之交換生：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國家數	19	15	2	1	11	15	18	19
人數	158	57	4	2	26	49	70	101

(三)國外姊妹校至本校就讀之交換生：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國家數	14	8	2	0	6	8	13	13
人數	141	35	4	0	20	27	76	78

伍、出版

一、研發處出版中心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已出版之刊物)

(一)期刊出版業務：補助校內國際學術期刊之印刷出版經費，計有下列 8 種學刊。

刊名	期刊名稱(英文)	卷/期	出版日期	主編單位
淡江理工學刊	Journal of Applied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25:05	111 年 10 月	淡江理工學刊編輯委員會
		25:06	111 年 12 月	
		26:01	112 年 1 月	
		26:02	112 年 2 月	
		26:03	112 年 3 月	
		26:04	112 年 4 月	
教育資料與圖書館學	Journal of Educational Media & Library Science	59:03	111 年 11 月	資圖系
淡江國際研究	Tamkang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26:01	111 年 9 月	國際事務學院
		26:02	112 年 1 月	
淡江數學	Tamkang Journal of Mathematics	53:04	111 年 11 月	數學系
		54:01	112 年 3 月	
資訊與管理科學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nformation and Management Sciences	33:04	111 年 12 月	管理科學學系
		34:01	112 年 3 月	
淡江評論	Tamkang Review	53:01	112 年 1 月	英文系
大未來	Journal of Futures Studies	27:01	111 年 9 月	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
		27:02	111 年 12 月	
		27:03	112 年 3 月	
淡江中文學報	Tamkang Journal of Chinese Literature	第 47 期	111 年 12 月	中文系

(二)書籍出版業務

書名	進度
❶ 《CLA 3.0 - THIRTY YEARS OF	111 年 7 月 26 日申請 ISBN 完成；7 月 28 日英文

書名	進度
TRANSFORMATIVE RESEARCH》	版權頁完成；與策略遠見研究中心簽訂「出版發行權授與同意書」；書籍已於 8 月出版；已發行至通路。
② 《永續發展歐盟綠色供應鏈法》	111 年 7 月 22 日、25 日、26 日洽談合作方案並選定；7 月 26 日完成投稿作者基本資料表；全書 8 月 8 日交稿；8 月 10 日封面版型確定；8 月 10 日內文版型確定；111 年 8 月 30 日申請 ISBN 完成；9 月 8 日簽訂「出版發行權授與同意書」；書籍已於 10 月 18 日出版；已發行至通路。
③ 《數位教學設計》	111 年 7 月 4 日及 7 日洽談合作方案並選定；7 月 17 日完成投稿作者基本資料表；8 月 10 日完成 15 章內容規劃。9 月 14 日簽訂「出版發行權授與同意書」；目前稿件陸續交付排版至第九章；12 月 22 日封面一校完成；1 月 6 日進行封面二校；截 4 月交稿至 12 章；1 至 10 章已排版校對完成；預計 6 月全書交稿完成。
④ 《五虎崗文學獎第 7 輯》	111 年 8 月 9 日方案規劃及時程確定；8 月 15 日簽訂「出版發行權授與同意書」；9 月 15 日全書已交稿；封面及內文二校 12 月 21 日完成；進行二校修改；2 月申請 ISBN；3 月三校、修改封面；4 月打樣；5 月發行。
⑤ 《村上春樹系列第 10 輯》	111 年 8 月 15 日方案規劃及時程確定，9 月 6 日簽訂「出版發行權授與同意書」；已完成出版費用請購；4 月稿件整理中，並設計封面，預計 6 月申請 ISBN。
⑥ 《戰略學派系列第 8 輯》	戰略所回復本學年人力及時程無法配合出版，規劃下學年再合作。
⑦ 《淡江建築 55th 畢業成果作品集》	111 年 11 月 23 日時程規劃完成並簽訂合約；預計 112 年 6 月建築系畢籌會提供 ISBN 申請相關資料。
⑧ 《2022 淡水福爾摩沙詩選》	111 年 11 月 29 日方案時程、書名及合約內容確定；12 月 16 日完成簽訂「出版發行權授與同意書」；112 年 1 月 4 日已繳交全書文稿、提供系列書圖文；1 月進行封面及內文版型設計完成；2 月 6 日完成申請 ISBN；2 月 08 日全書排版完成；3 月一校；4 月二校完成；預計 5 月完成三校並發行。
⑨ 2023 年詩情海陸	112 年 2 月方案時程、書名及合約內容確定；3 月完成簽訂「出版發行權授與同意書」；3 月全書文稿整理中；預計 6 月全書完稿。
⑩ 理解有機化學	112 年 2 月方案時程、書名及合約內容確定；3 月完成簽訂「出版發行權授與同意書」；3 月全書文稿整理中；4 月已交稿，全書分色的排版及印刷部分仍在研議中。

(三)籌辦活動：

日期	活動名稱	內容
111 年 10 月	「學術與浪漫夜未眠-2022 年淡江大學出版中心新書展」	辦理「學術與浪漫夜未眠-2022 年淡江大學出版中心新書展」，於 111 年 10 月 11 日至 21 日，在本校覺生紀念圖書館二樓學研創享區展出。本展呈現「花火詩集成神話，猶有村上戰略與漢西」這六本各具

日期	活動名稱	內容
		特色的書籍，分別為《廢墟與花火》、《可見光:微光現代詩社十屆合集》、《Mito-leyendas aborígenes de Australia 不可思議的澳洲原住民神話傳說》、《村上春樹における逸脫》、《後疫情時代印太戰略情勢下的臺灣安全戰略選擇》、《漢西翻譯面面觀:理論與實踐》。同時有系列作品：五虎崗文學獎得獎作品集叢書五本、村上春樹研究叢書八本、淡江戰略學派叢書十一本，共展出 30 本書籍。
111 年 12 月	麗文書城與商務出版及大是文化合作「回頭書展」。	本中心出版之「貓咪筆記本」參與麗文書城合購方案，方案內容為「6 本 500 元」。
111 年 12 月	博客來網路書店「政府出版品大展」	參與博客來網路書店「政府出版品大展」活動，活動時間為 12 月 6 日至 2023 年 1 月 10 日，總計提供本中心出版之 65 本書參展。
112 年 3 月	「灰熊開幕書展」	4 月灰熊電子書開幕季「灰熊開幕書展」及「常態出版社 BN 曝光」開展。
112 年 4 月	校辦期刊交流座談會 4 月 28 日在驚聲國際會議廳	與校內 8 本校辦期刊座談。

二、各單位出版書刊（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已出版之刊物）

主編單位	書/刊名	卷/期	出刊日期
永續中心	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2022 年大學社會責任年度報告		2023 年 3 月

陸、獲校外獎勵/榮譽

一、單位或團隊獲校外獎勵/榮譽（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底止，請簡述）

(一) 112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

- 1、田徑隊獲得 1 金 2 銀。
- 2、游泳隊獲得 1 銀 1 銅。
- 3、柔道隊獲得 1 金。
- 4、空手道隊獲得 3 金。
- 5、跆拳道隊獲得 1 銀。
- 6、擊劍隊獲得 1 金 2 銀 2 銅。

(二) 建築系陳珍誠副教授、游瑛樟助理教授共同指導研究生許德言參加臺灣建築學會 2023 年「優良碩士論文獎」評選，獲頒建築規劃設計之研究類優良碩士論文獎，論文題目「參數化纖維理性木構造-機械手臂製造之應用」。(112.3.20)

(三) 水環系師生參加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第三十四屆(2022)年會暨各專門學術研討會廢水處理技術研討會(111.11.19)，獲得

- 1、優秀論文獎:環工組 4 年級學生曾冠穎及指導教授彭晴玉。
- 2、環境保護主題簡報比賽大學組:環工組 3 年級王彥博獲得第 1 名;環工組 3 年級學生余柔柔獲得佳作。

(四) 水環系水資源工程組 3 年級學生吳宜安、陳致慧及蕭彤羽，參加環保署舉辦青力崛起青年創意徵選獲得佳作。(111.11.18)

(五) 機械系王銀添教授指導學生蕭兆翔、翁瑞宏、林焯翰，參加 AiGO 比賽幫台南企業解數據題目，榮獲佳作。(111.10.27)

(六) 機械系康尚文教授指導博士生陳冠霖參加 2023 台灣熱管理協會榮獲最佳論文獎，論文題目「金屬 3D 列印技術製作震盪式熱管」。(112.4.28)

(七) 電機系紀俞任老師帶領團隊「天線模組」參加「2022 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發明競賽」獲得金牌。(111.10.13)

- (八)資工系羽球隊參加 2023 全國大專院校資訊系所聯合盃賽冠軍。(112.3.18-19)
- (九)資工系張志勇特聘教授指導學生梁原霖、張博凱、羅建昇、李世邦、林婕涵、林昆達參加 111 年度經濟部工業局「產業實戰應用人才淬煉計畫」人才解題競賽構想審查榮獲佳作(111.10.27)
- (十)資工系張志勇特聘教授指導學生梁原霖、張博凱、羅建昇、李世邦、林婕涵、林昆達、范承德、張耘睿參加 111 年度經濟部工業局「產業實戰應用人才淬煉計畫」人才解題競賽構想審查榮獲優等(111.10.27)
- (十一)資工系蔡憶佳副教授指導學生參加 2022 智在家鄉—聯發科技數位社會創新競賽榮獲潛力獎(111.11.30)
- (十二)航太系汪愷悌助理教授、蕭富元教授共同指導李肇原、胡愷謙、陳謹揚、陳奕瑾、詹竣宇、李玟儀同學參加於台南舉行之「第 4 屆立方衛星任務設計競賽暨 8th Mission Idea Contest 臺灣區預賽」，榮獲第二名。(111.11.5)
- (十三)航太系汪愷悌助理教授指導研究生陳竑睿同學參加於台南舉行之「2022 國際太空探索研討會」學生論文競賽，以論文名稱「An Approach to Deduced the Vibration Frequency of a Rocket from Measurements of a 3-Axis Magnetometer」榮獲第一名佳績。(111.11.5)
- (十四)航太系王怡仁老師指導碩一陳品彤同學參加「中華民國航空太空學會第六十四屆年會暨 2022 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論文名稱：磁電及流固耦合參數激擾之能量擷取系統分析，獲頒論文獎第三名。(111.11.5)
- (十五)風保系
- 1、陳姿穎助理教授榮獲「2022 臺灣風險與保險學會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最佳論文獎」。
 - 2、本系碩士班馬梓祐同學榮獲「新北市 112 年優秀青年」。
- (十六)企管系
- 1、趙慕芬教授指導學生李庭旭(企管系 110 學年度第 2 期畢業)、許侑家(國企系)、葉孝毅(資管系)等 3 位同學參加 111 年 12 月 4 日「2022 17LIVE 直播創新技術大賽」，作品名稱「17 互動」，榮獲總決賽第一名。
 - 2、趙慕芬教授指導學生李庭旭(企管系 110 學年度第 2 期畢業)、葉孝毅(資管系)、簡儀丞(資管系)、張瑋珉(資管系)等 4 位同學參加 112 年 01 月 14 日「LINE FRESH 2022 校園競賽」，作品名稱「友膳食光來做隊」，榮獲評審團特別獎。
- (十七)會計系
- 1、111 年 10 月 15 日至 16 日會計系施宜君、辛治翰、劉亮妤、二宮愛銘等 4 位同學組隊，由張瑀珊老師、王炫斌老師指導參加第 34 屆會計菁英盃辯論比賽，獲第 3 名。
 - 2、111 年 12 月 9 日會計系林芄勳、黃冠銓等 2 位同學組隊，由王炫斌老師、史雅男老師指導參加 2022 法遵科技與電腦稽核專題競賽，獲第 3 名。
 - 3、111 年 12 月 10 日、會計系盧葳葳同學由孔繁華老師、張瑀珊師指導參加「2022 新興會計議題研討會-整合與應用」，獲最佳論文獎。
- (十八)統計系
- 統計系馬智仲同學參與國企系吳安琪老師的團隊，參加由南華大學永續中心舉辦之「2022 年第一屆應用永續綠色科技解決氣候變遷創意競賽」，以作品「碳集幣」榮獲團體競賽第一名。
- (十九)資管系
- 1、111 年 11 月 5 日資管系大學部學生參加 2022 第 27 屆大專校院資訊應用服務創新競賽，共獲得一組第二名，一組第三名，以及三組佳作。
 - 2、111 年 12 月 3 日資管系施盛寶副教授指導同學(陳彥衡、陳琳昀、高柔儀、盧忠海、黃郁恩、雲湘庭、施睿宗)參加「2022 全國資訊管理前瞻技術研討會暨專題競賽」獲第一名。
- (二十)運管系
- 112 年 2 月 3 日運管系陶冶中教授指導大四同學(楊景普、鄧皓云、陳永耀、吳庭誼、陳麒安)參加「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表現良好，榮獲佳作。
- (二十一)商管碩專班
- 1、榮獲第 9 屆全國 EMBA 籃球賽第四名。
 - 2、111 年北區 EMBA 菁英高球賽連 3 季冠軍。
- (二十二)教科系何俐安教授於 111 年 11 月榮獲「111 年度中華民國教育學術團體台灣教育傳播暨科技學會木鐸獎」。
- (二十三)教科系賴婷鈴老師指導研究所學生陳俐婷、邱昱瑄、蕭宇彤、劉芷綺，於 111 年 12 月榮獲國立

台北教育大學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舉辦「TAECT 2022 數位媒體實作競賽 第二名」。
 (二十四)教科系王怡萱老師指導大學部學生劉俐佳、蘇玟雁、呂翊綾、黃子玟、張瑩滢、謝函庭，於 111 年 12 月榮獲國立台北教育大學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舉辦「TAECT 2022 數位媒體實作競賽 佳作」。

(二十五)教科系王怡萱老師指導大學部學生徐美云、胡紫晴，於 111 年 12 月榮獲國立台北教育大學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舉辦「TAECT 2022 數位媒體實作競賽 佳作」。

(二十六)教科系王怡萱教授於 112 年 2 月榮獲「110 年度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獎」。

(二十七)教科系 1 年級單毓崑同學於 112 年 3 月榮獲「111 學年度全國大專校院學生本國語文競賽客家語演說第三名」。

(二十八)教育部推薦本校至交通部獲頒交通安全教育最高榮譽—「金安獎」，於 12 月 6 日由行政副校長代表學校至新北市政府大禮堂受獎。

二、老師獲校外獎勵/榮譽(數據資料採用 11203 期校務資料庫研 2-專任教師獲學術及競賽榮譽獎項統計)

(一)

一級單位	單位全稱	教師姓名	獎項名稱	獎勵性質	獎項類型
文學院	歷史學系	林呈蓉	111 年度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出版文獻書刊優等~《知識人的時代使命》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文學院	歷史學系	吳景傑	2021 年度中文電子學位論文(博士組)最佳傳播獎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文學院	歷史學系	李其霖	2022 台灣永續行動獎銅獎-清法戰爭滬尾宴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文學院	資訊與圖書館學系	林信成	2022 台灣永續行動獎銀獎-地方記憶永續數位保存《淡水維基館》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理學院	化學學系	陳志欣	2022 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發明競賽銀牌獎-可用於檢測水中汞離子之含液晶液滴高分子凝膠薄膜及其製備方法	國際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工學院	建築學系	賴怡成	第 34 屆建築研究成果發表會暨第 6 屆全國建築設計教學與建築教育論壇優秀研究成果發表獎(電腦應用類)-情緒空間運算化模型建構之研究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建築學系	黃瑞茂	109 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土木工程學系	蔡明修	109 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土木工程學系	蔡明修	第 26 屆營建工程與管理學術研討會暨國際會議最佳論文獎-區塊鏈技術應用於基本營造廠採購交易管理平台之開發	國際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土木工程學系	吳杰勳	第九屆全國風工程研討會最佳論文獎-翼型斷面氣動力於低雷諾數下之特性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	彭晴玉	2022 第 34 屆環工年會廢水處理技術研討會優秀論文獎-毛豆殼製備生質活性碳應用於電容去離子技術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康尚文	科技部工程司 110 年度「產學合作計畫成果」海報組優良獎-光學感測器用高階史特靈冷凍系統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一級單位	單位全稱	教師姓名	獎項名稱	獎勵性質	獎項類型
			開發		
工學院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董崇民	國科會工程處 111 年度「產學計畫成果」海報組特優獎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工學院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賴偉淇	2022 高分子年會海報論文競賽優選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許世杰	2021TwtChE 台灣化學工程學會 68 週年年會壁報論文競賽佳作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蘇鎮芳	2022 第 34 屆環工年會環境工程實務技術研討會優等論文獎-銅電鍍添加劑於電極晶面調控與水中硝酸鹽降解之研究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蘇鎮芳	2022 第 34 屆環工年會環境工程實務技術研討會優等論文獎-運用深共熔溶劑於廢鋰離子電池金屬回收之研究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蘇鎮芳	2022 第 34 屆環工年會廢棄物處理技術研討會優秀論文獎-運用深共熔溶劑於廢鋰離子電池金屬回收之研究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電機工程學系	李光啟	2022 全國電信研討會訊號處理學術卓越類最佳論文-Bisection-based Sparsity Update Subspace Pursuit Algorithm for Sparse Signal Recovery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電機工程學系	紀俞任	2022 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發明競賽金牌獎-天線模組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工學院	資訊工程學系	郭經華	109 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資訊工程學系	林其誼	109 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王怡仁	2022 中華民國航太學會學術研討會最佳論文第三名(結構/材料/製造組)-磁電及流固耦合參數激擾之能量擷取系統分析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蕭富元	2022 Editor's Choice Award	國際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牛仰堯	2022 第 27 屆全國計算流體力學大會海報競賽第二名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工學院	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牛仰堯	2022 第 27 屆全國計算流體力學大會論文競賽第二名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商管學院	國際企業學系	曾忠蕙	管理學報 111 年度最佳審查人獎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商管學院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陳姿穎	2022 臺灣風險與保險學會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最佳論文獎	國際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商管學院	經濟學系	林彥伶	2022 台灣永續行動獎銅獎-就業賦能的希望工程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一級單位	單位全稱	教師姓名	獎項名稱	獎勵性質	獎項類型
商管學院	會計學系	王炫斌	第十二屆聯電經營管理論文獎佳作- <i>IAS 40 雙重可選擇性之決定因素與經濟後果</i>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商管學院	會計學系	王炫斌	第十屆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論文獎銅獎- <i>關鍵查核事項、查核人員專家與投資性不動產資訊內涵之關係</i>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商管學院	會計學系	王炫斌	2022 國際 ERP 電腦稽核師成績優異獎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商管學院	資訊管理學系	張昭憲	第 33 屆國際資訊管理學術研討會最佳論文- <i>以機器學習方法預測新冠肺炎發展趨勢</i>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商管學院	資訊管理學系	張昭憲	第二十七屆國際資訊管理暨實務研討會優良論文獎- <i>以社群基因為基礎發展有效的線上社群情緒管理方法</i>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商管學院	管理科學學系	牛涵錚	2022 台灣永續行動獎銅獎- <i>關係人口培育行動~『農』情『食課』</i>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外國語文學院	英文學系	謝顯音	109 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外國語文學院	日本語文學系	曾秋桂	2022 全國開放教育優良課程優等獎-磨課師「非常村上春樹」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外國語文學院	日本語文學系	王憶雲	111 年教育部文藝創作獎-教師組短篇小說項佳作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教育學院	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	張貴傑	109 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AI 創智學院	人工智慧學系	張志勇	經濟部工業局「AIGO-AI 產業實戰應用人才淬煉計畫」佳作-隊名:AI 因由未來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AI 創智學院	人工智慧學系	張志勇	經濟部工業局「AIGO-AI 產業實戰應用人才淬煉計畫」優等-隊名:AI 因由未來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AI 創智學院	人工智慧學系	張志勇	國科會資訊工程學門 111「優良計畫執行成果獎」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AI 創智學院	人工智慧學系	游國忠	經濟部工業局「AIGO-AI 產業實戰應用人才淬煉計畫」優等-隊名:馬訓冷凝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AI 創智學院	人工智慧學系	王銀添	經濟部工業局「AICO-AI 產業實戰應用人才淬煉計畫」佳作-隊名:葛林的 AI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體育事務處	體育教學與活動組	黃谷臣	109 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體育事務處	體育教學與活動組	王豐家	111 年度大專校院教職員工木球錦標賽男子團體第四名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體育事務處	體育教學與活動組	陳建樺	111 年度大專校院教職員工木球錦標賽男子團體第四名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體育事務處	體育教學與活動組	傅思凱	111 年度大專校院教職員工木球錦標賽男子團體第四名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體育事務處	體育教學與活動組	黃谷臣	111 年度大專校院教職員工木球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

一級單位	單位全稱	教師姓名	獎項名稱	獎勵性質	獎項類型
處	活動組		錦標賽男子團體第四名		演等榮譽獎項
體育事務處	體育教學與活動組	謝豐宇	111 年度大專校院教職員工木球錦標賽男子團體第四名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體育事務處	體育教學與活動組	李欣靜	111 年度大專校院教職員工羽球錦標賽團體賽第七名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體育事務處	體育教學與活動組	趙曉雯	111 年度大專校院教職員工羽球錦標賽團體賽第七名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體育事務處	體育教學與活動組	蔡慧敏	111 年度大專校院教職員工羽球錦標賽團體賽第七名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體育事務處	體育教學與活動組	蕭淑芬	111 年度大專校院教職員工羽球錦標賽團體賽第七名	全國性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
體育事務處	體育教學與活動組	王豐家	111 年度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科學研究發展獎勵-佳作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體育事務處	體育教學與活動組	王元聖	2022 年第 17 屆體育運動學術團體聯合年會暨學術研討會海報發表最佳論文獎佳作	全國性	獲學術榮譽獎項

(二)校務資料庫研 2-專任教師獲學術及競賽榮譽獎項統計數據如下(資料來源:11203 期校務資料庫研 2):

研 2. 專任教師獲學術及競賽榮譽獎項統計表(3 月填報)

學院	年度	獲學術榮譽獎教師		小計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榮譽獎項教師總人次		小計	總計
		總人次			全國性	國際性		
		全國性	國際性					
文學院	109	0	0	0	1	0	1	1
	110	2	0	2	0	0	0	2
	111	2	0	2	2	0	2	4
理學院	109	1	0	1	0	0	0	1
	110	0	0	0	1	0	1	1
	111	0	0	0	0	1	1	1
工學院	109	15	3	18	7	2	9	27
	110	11	5	16	3	0	3	19
	111	16	2	18	3	0	3	21
商管學院	109	4	0	4	1	0	1	5
	110	1	4	5	4	0	4	9
	111	6	1	7	2	0	2	9
外語學院	109	0	0	0	0	0	0	0
	110	1	0	1	0	0	0	1
	111	2	0	2	1	0	1	3
國際事務學院	109	0	0	0	0	0	0	0
	110	0	0	0	0	0	0	0
	111	0	0	0	0	0	0	0
教育學院	109	0	0	0	0	0	0	0
	110	0	0	0	3	0	3	3
	111	1	0	1	0	0	0	1
全發院	109	0	0	0	1	0	1	1
	110	2	0	2	0	0	0	2
	111	-	-	-	-	-	-	-
AI 創智學院	111	1	0	1	4	0	4	5
體育處	109	0	0	0	12	0	12	12

研 2. 專任教師獲學術及競賽榮譽獎項統計表(3 月填報)

學院	年度	獲學術榮譽獎教師		小計	獲創作、競賽、展演等 榮譽獎項教師總人次		小計	總計
		總人次			全國性	國際性		
		全國性	國際性					
	110	0	0	0	10	0	10	10
	111	3	0	3	9	0	9	12
教務處	109	0	0	0	0	0	0	0
	110	0	0	0	0	0	0	0
	111	0	0	0	0	0	0	0
合計	109	20	3	23	22	2	24	47
	110	17	9	26	21	0	21	47
	111	31	3	34	21	1	22	56

柒、組織規程等校內重要章則訂(修)定

一、新訂：

- (一)「淡江大學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187 次行政會議)
- (二)「淡江大學社會實踐服務優良獎勵辦法」。(第 187 次行政會議)
- (三)「淡江大學三全教育中心設置辦法」。(第 88 次校務會議)
- (四)「淡江大學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88 次校務會議)
- (五)「淡江大學教職員工退休優惠金及資遣慰助金加發辦法」。(第 189 次行政會議)
- (六)「淡江大學先進光源智慧檢測研究中心設置辦法」。(第 189 次行政會議)
- (七)「淡江大學國際化策略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190 次行政會議)

二、修正：

- (一)「淡江大學職員遴用及升遷辦法」第十條及第十二條之一。(第 187 次行政會議)
- (二)「淡江大學教職員工在職進修辦法」第二條及第三條。(第 187 次行政會議)
- (三)「淡江大學修繕採購財物估價審議辦法」第十一條。(第 187 次行政會議)
- (四)「淡江大學科技計畫研發成果運用利益衝突迴避及資訊揭露管理辦法」部分條文。(第 187 次行政會議)
- (五)「淡江大學學則」第十四條、第四十三條、第四十六條。(第 88 次校務會議)
- (六)「淡江大學職工考核辦法」修正為「淡江大學職工考核暨獎懲辦法」及第九條、第十條。(第 88 次校務會議)
- (七)「淡江大學教職員工學術倫理管理辦法」第八條。(第 88 次校務會議)
- (八)「淡江大學專任研究人員聘約」第六點。(第 88 次校務會議)
- (九)「淡江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部分條文。(第 88 次校務會議)
- (十)淡江大學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修正為「淡江大學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辦法」及部分條文。(第 88 次校務會議)
- (十一)「淡江大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第 88 次校務會議)
- (十二)「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十二條、第二十條。(第 88 次校務會議)
- (十三)「淡江大學辦事規章」部分條文。(第 88 次校務會議)
- (十四)「淡江大學軍訓室設置辦法」部分條文。(第 188 次行政會議)
- (十五)「淡江大學約聘助教聘任及服務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 189 次行政會議)
- (十六)「淡江大學校務發展規劃與執行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及第三條。(第 189 次行政會議)
- (十七)「淡江大學研究發展處設置辦法」第六條。(第 189 次行政會議)
- (十八)「淡江大學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一條、第三條。(第 190 次行政會議)
- (十九)「淡江大學校園霸凌防制規定」第四點及第十三點。(第 190 次行政會議)
- (二十)「淡江大學修繕採購財物估價審議辦法」第二條、第十五條。(第 190 次行政會議)
- (二十一)「淡江大學教職員工退休優惠金及資遣慰助金加發辦法」第七條、第八條。(第 190 次行政會議)
- (二十二)「淡江大學退休同仁聯誼會組織章程」第四條。(第 190 次行政會議)
- (二十三)「淡江大學彈性薪資實施辦法」部分條文。(第 190 次行政會議)
- (二十四)「淡江大學教職員工育嬰留職停薪辦法」第十一條。(第 190 次行政會議)

(二十五)「淡江大學約聘助教聘任及服務辦法」第一條、第三條及第八條。(第 191 次行政會議)

(二十六)「淡江大學職員輪調辦法」第三條。(第 191 次行政會議)

(二十七)「淡江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第 191 次行政會議)

捌、三化委員會

一、國際化

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及兩岸學術合作專案小組

- 1、111 年 11 月 4 日，召開 111 學年度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第 1 次會議。
- 2、110 年 11 月 4 日，召開校發計畫主軸三之一 111 學年度第 1 次執行進度檢討會議。
- 3、112 年 1 月 4 日，召開 111 學年度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 4、112 年 1 月 4 日，召開校發計畫主軸三之一 111 學年度第 2 次執行進度檢討會議。
- 5、111 年 1 月 6 日，召開 111 學年度兩岸學術合作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
- 6、112 年 4 月 19 日，召開 111 學年度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第 3 次會議。
- 7、112 年 4 月 19 日，召開校發計畫主軸三之一 111 學年度第 3 次執行進度檢討會議。

(二)

- 1、外語學院各系舉辦發揮優勢回饋鄉里系列活動：
 - (1)111 年 11 月 17 日，法文系舉辦「薄酒菜之夜：法國姐妹校知識搶答比賽暨系友感恩返校晚會」。
 - (2)111 年 11 月 18 日，英文系舉辦「2022 英文系感恩節晚會」。
 - (3)111 年 12 月 21 日，西語系舉辦「2022 年淡江大學西語系吞葡萄跨年晚會」。
- 2、英文系舉辦英語競賽：
 - (1)111 年 10 月 25 日，舉辦英語拼字比賽。
 - (2)111 年 12 月 13 日，舉辦英詩朗誦比賽。
- 3、全英中心補助各系舉辦全英語授課相關活動，自 111 年 10 月至 111 年 4 月共舉辦 10 場全英語授課教師社群活動、3 場校外講師演講、4 場教師/學生座談會。
- 4、111 年 11 月 19 日，外交系舉辦 Open House Day。
- 5、111 年 12 月 3 日，國際處協助舉辦 TEDxTKU 年會。
- 6、111 年 12 月 3 至 4 日，境輔組舉辦「鐵馬暢快想綠意~感受台中新創活力二日遊文化之旅」。
- 7、111 年 12 月 22 日境輔組舉辦「境外生冬至送暖節慶文化活動」。
- 8、112 年 1 月 11 日國際處境輔組舉辦境外生春節聯歡會。
- 9、112 年 3 月 27 至 28 日境輔組舉辦境外生文化週。
- 10、大傳系每學期持續於淡江之聲廣播頻道製播「淡江地球村，境外生心聲」節目。
- 11、國際處每學期持續舉辦 SDGs 英文閱讀班、多益能力加強班、托福 iBT 應試技巧班、雅思應試技巧班。
- 12、國際處每學期持續鼓勵本校專任教師辦理國際移動及跨文化講座提供講座鐘點費補助，自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止，共計補助 21 場講座。
- 13、境輔組每學期持續舉辦 Chat Corner 語言交流活動，國際萬花筒分享會及開設華語課程。
- 14、境輔組持續舉辦國際萬花筒分享會，自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止，共舉辦 3 場校內活動。
- 15、境輔組每學期舉辦境外生職能講座，自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止，共計 3 場及 1 場就業博覽會。
- 16、英文系每學期持續開放英語寫作諮詢室。

(三)近 5 年外國學生就讀本校學生人數表

	107 學年		108 學年		109 學年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外籍交換生	77	79	73	70	6	0	20	10	78	83
大陸交換生	56	54	71	0	0	0	0	4	1	1
外籍學位生	639	603	748	645	681	646	753	700	789	746
大陸學位生	466	445	388	365	261	247	198	183	125	115
僑生	895	849	777	730	776	719	784	739	795	754
合計	2,133	2,030	2,057	1,810	1,724	1,612	1,755	1,636	1,788	1,699

二、資訊化

(一)教學與研究

- 1、資傳系學生參加第 13 屆國際華文暨教育盃電子書創作大賽榮獲大專組第三名及佳作;參加 111 年資安影片徵選榮獲優選成果豐碩。
- 2、資傳系大四學生於校內黑天鵝展示廳及校外松山文創園區展出「第 22 屆畢業成果展-沐色之間」活動，逾 2,500 人次觀展。
- 3、資傳系獲教育部計畫補助開設「多媒體與人機互動技術與應用」微學程，推動資訊軟體開發人才，迎向 AI 時代產業轉型;自 111 學年第 2 學期開始與工學院合作開設微學程，對內培育跨領域人才，對外招生宣傳時，成為吸引高中生可多元學習、迎向時代挑戰選系的考量。
- 4、日文系 111 年 11 月 25 日舉辦深耕論壇「人工智慧元宇宙與日語創新教學」。
- 5、法文系更新會話專用教室講桌為新式資訊化講桌，整合電腦、投影機及專業口譯器材等周邊設備可於同一處進行操作。
- 6、俄文系舉辦教師社群講座：
 - (1)112 年 4 月 20 日講題【互動流介紹與實境遊戲題型介紹】，講者為《聚樂邦---實境解謎遊戲》創辦人林志育先生。
 - (2)112 年 4 月 27 日講題【Playreal 互動流實作與應用】。講者為《聚樂邦---實境解謎遊戲》胡庭碩先生。
- 7、企管系 111-1 開設「遠距課程」大學部 5 門、碩士班 1 門；「以實整虛課程」大學部 4 門、碩士班 1 門；資訊化相關課程 1 門。111-2 開設「遠距課程」大學部 4 門、碩士班 1 門；「以實整虛課程」大學部 4 門、碩士班 1 門；資訊化相關課程 1 門。
- 8、會計系與中央大學 ERP 中心簽訂「SAP 人才培訓計畫合作協議書」並開設相關課程；建置 AI 人工智慧持續性電腦稽核特色實驗室（JTK），開設電腦稽核相關課程，並鼓勵學生參與電腦稽核競賽及報考電腦稽核證照，111 年 12 月 9 日參加 2022 法遵科技與電腦稽核專題競賽，獲第 3 名。
- 9、統計系 111-1 開設「遠距課程」1 門；「以實整虛課程」大學部 2 門、應統碩士班 2 門；開設「SAS 基礎程式設計師認證」及「SAS 進階程式設計師認證」E-learning 遠距證照課程；資訊化相關課程大學部 7 門、應統碩士班 1 門、數科碩士班 4 門。111-2 開設「遠距課程」1 門；「以實整虛課程」大學部 1 門、應統碩士班 2 門、數科碩士班 1 門；開設「SAS 基礎程式設計師認證」及「SAS 進階程式設計師認證」E-learning 遠距證照課程；資訊化相關課程大學部 4 門、數科碩士班 2 門。
- 10、資管系 111-2 開設「遠距課程」3 門；「以實整虛課程」1 門；資訊化相關課程 3 門；國科會計畫：教師共有 4 案執行。
- 11、財金系財管英語班 111 學年開設 2 門選修課程：「財經資料分析」、「應用統計」。
- 12、全財管學程 111 學年開設 1 門選修課程：「財金軟體應用」。
- 13、AI 創智學院：
 - (1)開設「微學分」微軟線上課程 10 門；「微學分」AI 實作體驗工作坊 15 場；Microsoft、Nvidia 等 AI 證照輔導工作坊 13 場。
 - (2)至 112 年 4 月，實境場域新增智慧互動牆、沉浸式體驗、MR 混和實境等 AI 應用，累計參觀體驗達 645 人次。
 - (3)舉辦 Viewsonic 教育元宇宙體驗會、「樂遊 AI 永續學教」校慶活動；與新北高中舉辦「AI 機器學習道路識別邀請賽教育訓練研習」活動；與日文系舉辦「AI 人工智慧元宇宙與日語創新教學」活動；與國際處舉辦境外生「微軟 AI-900 國際證照輔導工作坊」；舉辦「No Coding 生成式 AI Chat GPT 體驗會」；舉辦「2023 未來學生智慧競賽」開幕式。
- 14、AI 系申請 111 學年度「獎勵教師籌組跨院系所研究團隊補助」獲准：以人工智慧技術促進老年樂活之手機應用程式設計與開發；開設「程式設計(二)C」與「人工智慧應用實驗(二)A1」教學訓練學生使用「Python」、「C 語言」與「Jupyter Notebook」、「Dev C++」程式語言實作人工智慧之電腦視覺與自然語言處理其相關運作原理，並結合學生過去「機器學習(一)B」所學知識加以延伸。
- 15、學務處諮輔中心辦理電腦證照相關研習共 28 場，945 人參加。

(二)資訊系統開發

- 1、單位自行約聘僱專任人員管理系統
 - (1)修正「報到表」、「離職申請表」：為提醒聘僱單位及自行約聘僱人員，須依規定辦理報到或

離職相關手續，避免後續衍生勞健保相關問題，爰修正表單中，注意事項部分文字。

(2)增加系統功能：於自行約聘僱人員聘期結束日期前 10 天，由系統發送信件至聘僱人員所屬單位，提醒辦理續聘或離職等相關手續。

2、教師評鑑系統：111 年 6 月 27 日處秘法字第 1100000026 號公布修正本校「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評分準則表」、「淡江大學教師評鑑「研究」評分準則表」，爰修改評鑑系統中相關說明文字及評分標準對照表文字。

3、兼任教師保險及身分作業系統：為使本校投保勞(健)保身分全面納入系統，以減少人工作業、降低錯誤、提高檢核及核銷品質，故規劃整合作業。目前由「兼任教師保險及身分作業系統」開始訪談，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期間，業與資訊處進行 10 次訪談作業。

4、廁所看板文宣申請系統：於學生事務處網頁建置廁所看板文宣申請系統，並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初啟用，各單位或學生社團可直接至該系統填報申請單並同時上傳欲放置之廁所文宣，待審核通過後，系統即寄發審核通過通知至申請者信箱，申請者再自行派人至各廁所放置文宣即可。

5、淡江大學來校交換生提名系統

6、淡江大學來校交換生申請系統

7、淡江大學赴姊妹校交換生申請系統

(三)資訊系統軟硬體維護

1、歷史系增購 3 台電腦主機與螢幕，臺灣史研究室設備汰舊換新。

2、資圖系更換 L507 專用電腦教室數位廣播主機，以達遠端互動教學及建立零距離的學習環境。

3、資圖系購置掃瞄器 1 台、印表機 2 台、硬式磁碟 1 個、筆記型電腦 2 台、平板電腦 1 台以支援教學使用。

4、資圖系林信成教授計畫案購置 XR 360 穿越體驗機教育標準版、虛擬 3D 相態 720 錄影、淡江大學穿越機空拍影片特惠限定版、基淡雙城之紅毛城及展廳虛擬 720 影片暨後置整合、無人機空拍及穿越基淡雙城四百年動畫移植等軟硬體，除充實研究設備外，並推動資訊融入教學，提供本系維基組同學體驗虛擬實境，建構數位內容分享及學習環境。

5、大傳系淡江網路新聞報購置迷你電腦主機，以支援網路新聞教學報編報使用，提供授課同學建構數位內容分享及學習環境。

6、數學系更新 S106 電腦教室電腦設備 41 套；新增實習室筆記型電腦 4 台；更新 Sa101 電腦實習室電腦設備 33 套。

7、國企系添購數位繪圖板 2 台、傳輸器 1 台、觸控平板電腦 4 台、簡報器 2 台及 EPSON 投影機 1 台，供系上師生使用。

8、財金系持續租用寶碩股市即時系統，並更新&網路證照模考系統平台題庫，以維護教學及研究品質。

9、風保系添購 MAC BOOK2 台、GO PRO 1 台及 APPLE PENCIL 13 支供教師使用。

10、產經系為提升師生教學研究及學習環境，購置 7 個 EViews13 及 9 個 Stata/SE17 軟體的永久授權、6 個 Stata/SE17 軟體的一年授權，讓本系師生能順利進行數據分析，撰寫論文與報告。

11、經濟系購買迷你電腦主機 4 台、50 吋顯示器 1 台、數位相機 1 台及數位攝影機 1 台，供系上師生使用。

12、資管系增購深度學習實驗平台、深度學習實驗專用電腦、視覺對話機器人、雲端無線 WiFi 攝影機、虛擬實境設備組，提供系上師生教學實驗研究用。

13、公行系購買筆記型電腦 5 台、平板電腦 2 台、GoPro 攝影機 1 台及 15 支 Apple Pencil 供系上教師使用。

14、全財管添購桌機(含螢幕)10 台，供系上教師研究及研究生使用。

15、教科系為維護教學環境設備正常使用與教室環境安全，更新與維修監視攝影機等設備，購置錄影機 1 台、紅外線攝影機 7 支。

16、國際事務學院為優化教學環境，因應系所教學研究需求，增加教師研究潛能及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購置 Surface GO3 平板電腦 45 台，提供教師教學研究之用。

17、教科系為提供學生更多元的教材製作工具與教材製作環境，優化 L111 虛擬影棚教室之硬體配備，可支援「2D 繪圖與動畫製作、3D 動畫製作、數位視訊編輯與實習、互動教材設計與實習、畢業專題」等課程教學使用，也可支援學生課後進行多元類型互動多媒體等教材製作;另購置全身動作捕捉系統設備 1 套及搭配該設備使用的筆記型電腦 1 台。

- 18、教科系為提供教師與學生更方便使用遠距教學環境及合適的教學展示操作環境，以提升教學品質，購置擴大機 2 台、24 吋觸控螢幕 2 台及藍芽喇叭揚聲器 2 組。
- 19、教科系規劃於創新課程「混合實境與教育」支援學生製作 VR 環景教材之用途，購置炫彩夜拍 360 度相機 2 台。
- 20、「數位視訊編輯與實習」課程使教學更生動與活化，並提供學生更多元的視訊拍攝與錄製器材，教科系於 111 年 11 月購置空拍機 1 台及無線麥克風 2 組。
- 21、AI 系新聘專任教師購置下列設備：
 - (1)資安實驗設備、硬體防火牆、筆記型電腦各 1 台，用於本系發展特色課程。
 - (2)桌機 1 台、顯示器 2 台、印表機 1 台、iPad 1 台，用於大一 AI 實驗及機器學習用之計算型工作站、教材列印、人工智慧作曲實驗及展示用平板電腦。
 - (3)MacBook Air (M2)及 Apple iPad mini 各 1 台，用於遠距及數位化教學。
 - (4)桌機(含螢幕)、彩色多功能事務機及筆電各 1 台，用於教學教材編輯與程式實作及學術研究之論文撰寫與實作。
- 22、AI 系購買 AR 智慧眼鏡 1 台，用於機器學習課程，以及培育專題研究及競賽的學生;購買深度攝影機 1 台，供教師用於人工智慧研發。

(四)資訊服務

- 1、統計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111 年 11 月 18 日)支援資訊處開設「Excel 課程一樞紐分析表」課程，對象為全校教職員生。
- 2、AI 創智學院
 - (1)AI 國際認證行動考證服務。
 - (2)更新院網頁之活動消息、成果、報導。
 - (3)創建工學院、AI 創智學院招生網站。
 - (4)創建工學院、AI 創智學院粉絲專頁與 Instagram，加強院系所資訊宣導。
- 3、《淡江理工學刊》投稿者改以線上刷信用卡方式繳費，簡化投稿者繳費程序。評估多家銀行線上刷卡的可行性，經出版中心、財務處及出納組開會討論細節，以及可行性方案評估，112 年 4 月 25 日已奉校長核定採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之「中國信託雲端收款」平台。
- 4、學務處
 - (1)學生宿舍
 - 甲、舊生床位申請，透過網路申請系統，以電腦亂數抽出住宿名單。
 - 乙、宿舍安全管理：松濤館住宿生 24 小時持學生證感應及輸入密碼進入住宿區;淡江國際學園持房卡感應進出寢室。
 - 丙、寢室空調設備使用儲值卡，即時顯示餘額，且設置冷氣卡加值機，便利住宿生加值。
 - 丁、充分運用網頁公告學生宿舍相關規定、各式表單及最新消息，以利瀏覽；聯繫或宣導事項，採以 MS teams 聯繫及 o365 寄信。
 - (2)諮商輔導預約系統：個別諮商 4,022 人次，特殊個案共計 101 人次，網路「心理健康操」電子郵件信箱接獲求助信件 24 件，學生主述問題前三項為情緒困擾與管理、壓力因應調適、生活適應。
 - (3)求職求才系統：申請廠商累計 427 家，累計提供 1,659 件職缺資訊、實習及轉發訊息 43 件。
 - (4)課輔預約系統：大學部學生個別課業輔導計 570 人次。
 - (5)學生自我檢測平台：學習風格檢測，計 496 人次參加。

三、未來化

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未來創意競賽：

- 1、競賽主題：「未來學習與人工智慧」，於 111 年 12 月 24 日舉行，對 AI 對未來學習的影響與趨勢發展，以及教育人才需求與學習模式變化等面向感興趣之學生進行創意提案，呈現未來人工智慧融入多元學習之多樣面貌。
- 2、競賽主題：「我的 X 檔案」，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舉行，由教設系紀舜傑老師至淡江高中人社班教授未來學，結合整學期介紹未來學的發展、未來隱喻、議題之 STEEP 五大面向分析、與多元未來想像與計畫。
- 3、競賽主題：「回味實驗室」，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舉行，透過 3 小時的設計思考工作坊，重回自己理想的未來，打造具創意及價值意義的實驗性方案設計，以訓練參與者想像未來與創意設計的

能力。

- (二)出版發行：本校未來學 ESCI(Emerging Sources Citation Index)國際期刊 Journal of Futures Studies 如期發行，本學期已出版 2 期：111 年 12 月及 112 年 3 月。
- (三)未來學專區工作坊：本學期已於 111 年 10 月 12 日、11 月 16 日、11 月 17 日及 112 年 4 月 27 日各舉辦兩場，邀請同學至圖書館及校史館，利用圖書館未來學資料專區及校史館展示區，引導同學認識淡江五個波段歷史與未來化發展歷程。
- (四)未來學教學互動工作坊：
- 1、工作坊主題：「2040 年多元宇宙 | Growing with Hope」，於 111 年 10 月 12 日舉行，以多元族群共榮/共融為前提，探索 2040 年的多面樣貌。
 - 2、工作坊主題：「Our World with AI-Creating an Amamori for Protection」，於 112 年 3 月 8 日舉行，透過講者介紹他對於 AI 及數據在法律及倫理方面的相關研究，讓學生參與討論、思考及分享關於 AI、演算法及機器人的發展，以及希望或擔心未來會發生什麼，將自己的想法利用繪圖表達出來。
 - 3、工作坊主題：「想像交通工具」，於 112 年 4 月 26 日舉行，引導學生小組討論現狀與困擾，再從氣候、科技、行為三面向思考如何影響、改變未來，學生須使用「Miro Board」構想、設計，將想法視覺化、圖解化。
- (五)明日世界論壇：由教設系於 112 年 3 月 22 日以「International Forum of Social Design on Migration, Environment and Sustainability」為題進行論壇與國外學者相互交流分享。
- (六)校外推廣未來化：由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紀舜傑老師、鄧建邦老師及劉玉儀老師於 111 年學年度與淡江高中人文社會班合作開辦「未來學」特色課程，啟發學生對未來的想像及思維，讓他們不侷限於現代的看法，也能對未來有初步的接觸，增進了他們對未來的瞭解，最終也激發出他們對未來的想像。
- (七)學會會員：持續為多個國際學會及國內學會之制度性會員：包括「World Futures Studies Federation, Asia-Pacific Futures Network」、「台灣東南亞及南亞協會」及「臺灣社會學會」會員，積極投入全球未來研究之教研相關活動，與多國會員進行交流。
- (八)開設探索永續課程：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開設 90 班「探索永續」課程，讓剛進入大學的莘莘學子可以，培養勇氣及風險評估的能力，並運用設計思考四步驟產出一個初步可行的行動方案，運用專業知能回應新常態，認可社會包容價值，並在大學的養成教育中，成為永續公民。

玖、文錙藝術中心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藝術聲影美妙呈現

1、「弦不下來」ABO 似弦樂團音樂會

(1)演出時間：111 年 10 月 20 日 19:00 至 20:30。

(2)演出音樂家：小提琴/王茂榛/黃瑾諍、中提琴/潘自琦、大提琴/張道文。

(3)演出概述：ABO 似弦樂團 String Band 是成立於 2021 年的新型態弦樂四重奏樂團，團員均是受過西洋古典音樂扎實訓練的專業演奏家。ABO 流行樂團的思維，在演奏中以特殊技法加上如貝斯、鼓點等元素，成團至今已擁有超過 50 首曲風多元的獨特作品：從古典大師作品到當代流行、動漫主題曲、連續劇片頭片尾、平劇、探戈、毛利音樂等，跨越了時空的精彩音樂作品都能在他們的演出中聽到。

2、游藝雅趣 紅樓天地

(1)展期：111 年 10 月 20 日至 12 月 8 日

(2)開幕式：111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10 時，當天貴賓有淡水區巫宗仁區長、台北海洋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陳合成榮譽教授、中華民國書學會會長陳美秀名譽理事、王為權理事長、邱輝煌秘書長、國家藝術聯盟吳真才執行長、天仁茶藝文化基金會劉淑娟副執行長，本校劉艾華秘書長、中文系周德良主任及參展藝術家尤淨纓、沈禎、周姿廷、林加添、林麗姬、袁金塔、張有趁、張炳煌、陳若慧、絲凱郁、詹美絨、蔡愛珠、蘇品維到場共襄盛舉。

(3)展覽概述：本展覽由本中心與大媒體新聞網主辦，淡江大學中國文學學系、天仁茶藝文化基金會、元智大學管理學院 MLAB 實驗室協辦，大媒體新聞網陳安婷副總編輯擔任策展人。本展覽透過書法、畫作、紙藝、茶藝、石藝、多媒材裝置藝術等多元方式刻鏤紅樓夢人物及展示其優美的詩詞曲賦意境，將書畫藝術與傳統文學緊密結合，傳達紅樓夢藝術文化之美，吸引不同年齡層民眾的目光，一同欣賞紅學書畫與生命的昇華。

- (4) 111 年 11 月 1 日中午公行系黃一峯老師結合展覽中的茶藝主題，在展覽廳辦理「淡江大學茶友會」茶席並請張炳煌主任當場揮毫。
 - (5) 111 年 11 月 12 日由黃明達前資訊長擔任領隊，帶領金管會蔡福隆主秘等一行人約 25 人參訪本中心，由沈禎老師接待及導覽解說。
 - (6) 111 年 11 月 21 日中文系林偉淑老師「經典文學的文化想像－閱讀生命的一堂課」在展覽廳上課，並由元智大學尤淨纓老師進行 VR 演示。
- 3、「內太空的傳說-揭開水下文化資產的奧秘」特展
- (1) 展期：111 年 11 月 7 日至 112 年 1 月 17 日
 - (2) 開幕式：11 月 11 日下午 2 時舉行，當天貴賓有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林宏隆科長、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邱瑞焜研究員、本校薛宏中研發長、海洋及水下科技研究中心劉金源主任、李其霖副主任、電機工程學系施鴻源主任、翁慶昌教授及江正雄教授等人到場共襄盛舉。
 - (3) 展覽概述：遼闊的內世界，泛指海平面以下的空間，然而 99% 的深海對人類來說還很陌生，好比遙遠的「外太空(outerspace)」，也因此，海洋被稱之為「內太空(innerspace)」。是個充滿奧秘的深邃世界，在這個世界中有著船舶、航空器或其他載具，亦有建築物、器物、人類遺骸等地球生物與人類活動的足跡，蘊含考古脈絡和自然脈絡，因此，海洋蘊含豐富的歷史與文化資源，隱藏著人類文明進程的紀錄，水下是一座最大的博物館。
- 4、「洪」黃培育創作音樂會
- (1) 演出時間：111 年 11 月 23 日 19:00 至 20:30。
 - (2) 演出音樂家：吉他/黃培育、琵琶/梁家寧、大提琴/王鈺凌。
 - (3) 演出概述：黃培育為唱片製作人、台語創作人及配樂人，製作過多張入圍金曲專輯，涵蓋台客原三族群，其母語創作也多次入圍台灣原創流行音樂大賽。本場音樂會全為吉他演奏曲，嘗試從心回到自己嚮往的吉他手角色，用白頭髮來講一個關於記憶跟失憶的人生經歷。洪，是中文(淡)的台語漢字，走出吉他作為當今世界最為通用的樂器風格，從記憶，從土地，從生命，從呼吸，緩緩地道出一段旋律。洪，但醇厚。
- 5、「以琴會友」鋼琴聯彈之夜音樂會
- (1) 演出時間：111 年 12 月 7 日 19:00 至 20:30。
 - (2) 演出音樂家：鋼琴/李珮瑜、林玉鳳、丁心茹。
 - (3) 演出概述：本場音樂會以獨奏、四手聯彈及六手聯彈的方式詮釋包括上半場拉赫曼尼諾夫、布拉姆斯、比才、哈察都量多首圓舞曲、浪漫曲與舞曲，下半場德布西、莫札特、舒伯特多首奏鳴曲與幻想曲。更以精采的六手聯彈拉維尼亞克的疾馳進行曲作為最後結束。
- 6、鑠古燦今-張大千書畫特展
- (1) 展期：111 年 12 月 15 日至 112 年 1 月 12 日
 - (2) 開幕式：111 年 12 月 15 日上午 10 時起，於驚聲國際會議廳舉辦開幕式、專題演講及學術論壇，文錙音樂廳進行同步視訊。當天本校張家宜董事長、葛煥昭校長、立法院鍾榮吉前副院長、國科會陳德新前常務次長、淡水區巫宗仁區長、本校一、二級主管、書畫藝術家及愛好藝術者逾 500 人次參與，共襄盛舉。
 - (3) 展覽概述：由本校與中華海峽兩岸文化資產交流促進會共同主辦，本中心承辦，張炳煌主任擔任策展人，展出涵蓋書、畫、文房、扇面等約 100 件作品。12 月 15 日學術論壇由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書畫藝術學系、本校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及中文系協辦。
 - (4) 111 年 11 月 7、18、21、30 日及 12 月 14 日駐校藝術家袁金塔老師為張大千特展所招募志工進行研習系列課程講授。
 - (5) 「戴宗仁的新國寶檔案」節目特別製播「鑠古燦今-張大千書畫特展」專輯。
 - (6) 111 年 12 月 19 日戴佳茹老師邀請駐校藝術家袁金塔教授，於「藝術與人生-與大師對談」課堂上擔任大師講座，為學生在展場進行專家導覽。
 - (7) 111 年 12 月 20 日戴佳茹老師邀請臺灣藝術大學書畫藝術學系陳炳宏老師在展場為「藝術陪伴」課程學生就張大千作品演講。
 - (8) 111 年 12 月 21 日由蕭瑞祥總務長帶貴賓參觀本中心。
 - (9) 111 年 12 月 22 日印度-台北協會戴國瀾會長賢伉儷參觀本展覽，由袁金塔老師接待及導覽解說。
 - (10) 111 年 12 月 24 日中華民國書學會約 50 人參觀本中心，由袁金塔老師分兩梯次接待及導覽解說。
 - (11) 111 年 12 月 26 日由龔朝陽老師帶領「國父紀念館書法班」約 30 位成員參觀本展覽。

- (1 2)111 年 12 月 28 日本中心辦理「大家來潑墨!」活動，此活動為潑墨潑彩自動性技法教學研習，由駐校藝術家袁金塔教授講授。
- (1 3)111 年 12 月 29 日上午張家宜董事長及友人蒞臨參觀，由張炳煌主任與中華海峽兩岸文化資產交流促進會王水衷理事長接待並進行導覽解說。
- (1 4)112 年 1 月 3 日本中心辦理「漫畫版飛天繪製體驗」活動，此活動為從漫畫到簡單的「飛天」人物畫教學研習，由駐校藝術家沈禎教授講授。
- (1 5)112 年 1 月 4 日起週一至週五中午時段啟用機器人定時導覽。
- (1 6)112 年 1 月 5 日立法委員黃國書蒞校參觀，由劉艾華秘書長接待。
- (1 7)112 年 1 月 6 日淡江大學世界校友會李述忠秘書長一行 5 人蒞校參觀，由袁金塔老師接待並進行導覽解說。
- (1 8)112 年 1 月 7 日中華文物保護協會董事長等 20 餘人參觀。
- (1 9)112 年 1 月 9 日張家宜董事長及文化大學李天任前校長等一行 7 人蒞校參觀，由張炳煌主任及王水衷理事長接待及導覽解說。
- (2 0)112 年 1 月 11 日本校林宜男人資長邀請台灣創生文化基金會李永萍董事長、林口會李效玲、藝術家彭雄渾等 6 人，及人資處 11 位同仁參觀張大千特展，同時校友林健祥總會長及馮文星先生亦蒞臨參觀，由袁金塔老師接待及導覽解說。

7、「長笛、小提琴、雙簧管與鋼琴之夜」音樂會

- (1)演出時間：111 年 12 月 28 日 19:00 至 20:30。
- (2)演出音樂家：長笛/鐘可欣、鋼琴/廖咬含、小提琴/余道明、雙簧管/干詠穎。
- (3)演出概述：邀請長笛演奏家鐘可欣、鋼琴家廖咬含、小提琴家余道明以及雙簧管演奏家干詠穎同台，以獨奏與二、三、四重奏的編制，演出祈馬羅沙、蕭邦、德布西、巴哈、德弗札克、貝多芬、理德等知名作曲家經典曲目，以及「化為千風」和「望春風」等知名民謠歌曲。

8、LIFE IN COLOR

- (1)展期：112 年 2 月 14 日至 3 月 29 日
- (2)開幕式：112 年 2 月 17 日上午 10 時 30 分。當天貴賓有台北市前副市長暨臺灣藝術創生文化基金會李永萍董事長、文化大學前校長暨林口會李天任會長，戰國策張美惠副董事長，林口會李效玲女士，本校張家宜董事長、林宜男人資長、陳逸政體育長，及與會參展藝術家彭雄渾、許璧翎到場共襄盛舉。
- (3)展覽概述：由本中心主辦，許璧翎老師擔任策展人。「LIFE IN COLOR」將藝術落實於生活！彭雄渾、許璧翎、江義政 3 位參展藝術家透過自身獨特、豐富的生活經驗，將創作融入斑斕生動的色調進行表達並轉化，讓創作包覆各種的可能性。
- (4)112 年 2 月 14 日鄧公國小 30 位師生蒞臨參觀，由策展人許璧翎老師導覽。
- (5)112 年 3 月 6 日由英文系蔡振興老師帶領 15 位師生參觀，駐校藝術家袁金塔老師導覽。
- (6)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吳文琪老師 112 年 3 月 22 日、23 日「身體語言與舞蹈藝術」及 3 月 28 日、29 日「表演藝術」在本心上課。

9、「清新之夢」辛幸純鋼琴獨奏會

- (1)演出時間：112 年 3 月 30 日 19:00 至 20:30。
- (2)演出音樂家：鋼琴/辛幸純。
- (3)演出概述：鋼琴家辛幸純挑選夢幻多變的莫札特 D 小調幻想曲揭開這場夢的序幕，接著由莫札特歡樂甜美的 D 大調奏鳴曲帶入正題後，再進入台灣知名作曲家馬水龍的音樂世界，以《雨港素描》四首小品遊走東方夢境；最後以鋼琴詩人蕭邦的第一冊練習曲，其中包括著名的《離別》與《革命》，展開奇異之旅，將鍵盤上的靈巧技術化為清新鮮明的夢之調色，運用琴聲引領各位往聽覺上的夢幻之旅出發。

10、空間演繹-當代水墨多媒材裝置作品展

- (1)展期：112 年 3 月 31 日至 5 月 23 日
- (2)開幕式：112 年 4 月 14 日上午 10 時。當天貴賓有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美術學系吳繼濤主任、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書畫藝術學系陳炳宏系主任、華梵大學人文與藝術學院黃智陽院長，及參展藝術家何堯智、林振龍、孫翼華、袁金塔、莊連東、陳柏源、陳凱森、黃靖淳、蔡文汀、簡志剛到場共襄盛舉。
- (3)展覽概述：由本中心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現代水墨研究中心主辦，本校駐校藝術家袁金塔教授擔任展覽策展人，臺灣師範大學莊連東教授擔任學術策劃人。面對當代空間形態的改變，穩定

與變動、真實與虛擬不斷衝擊著我們的生活環境，冀望透過展覽與 4 月 25 日在師大舉辦之學術論壇，形塑水墨、多媒材空間立體化表現形態的清晰輪廓。

(二)數位課程活化應用

- 1、111 年 11 月 21 日邀請駐校藝術家、著名畫家沈禎老師演講，講題為「鑠古燦今-談張大千的藝術」。
- 2、111 年 12 月 5 日邀請中華漫畫家協會秘書長鄭松維演講，講題為「漫畫之加值應用」。
- 3、111 年 12 月 19 日邀請駐校藝術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名譽教授袁金塔老師演講，講題為「張大千作品欣賞與投資」。
- 4、自 111 年 4 月起本中心與工學院合作執行「e 筆雙軌發展研發計畫」，為傳統的書寫方式增添一種更加環保的書寫工具，A 軌在既有的 e 筆系統研發更加便利、減碳的使用，而 B 軌則是結合 AI 新科技，期許能創造出科技書法，目前執行的子計畫有：空靈書法揮毫系統、于右任標準草書檢索系統、草書布局之研究、硬筆書法自動回饋系統、AI 轉譯手寫字-楷書、隸書等。數位 e 筆在進入 AI 的結合進行研發下，已正式更名為「智慧 e 筆」，就既有的數位 e 筆持續更進步，並在 ipad 的 e 筆 APP 系統上增強使用的內容。112 年 3 月 2 日向捐款支持本計畫的淡江大學世界校友會聯合會陳進財總會長簡報第一年研發成果。
- 5、112 年 4 月 25 日下午在淡水校園 B206 電腦教室舉辦場外籍生體驗「e 筆書畫系統」講座，有來自美國、德國、法國、馬來西亞、印尼、越南、日本、香港等國的 22 名學生，由中心主任講授從線條到漢字的美，藉由數位科技的 e 筆書寫書法及繪畫，讓參與的學生們瞭解藉由 e 筆書畫系統容易學習的特性，原來寫書法也可以不用筆墨紙，直接在螢幕書寫好玩又有趣。

(三)文創知能充分提升

- 1、111 年 11 月 10 日與鄧公國小合辦「e 筆體驗營」，辦理 2 場 e 筆硬筆篇及 e 筆毛筆篇講座，本次課程走出校園進入社區，到鄧公國小讓五年級的小學生認識數位科技的 e 筆，並體驗書寫書法及繪畫也可以好玩又有趣。
- 2、舉辦「全國大專校院學生 e 筆書法比賽」，來自於 23 所學校同學踴躍投稿參賽，經過初選階段，選出 47 位進入決賽，於 111 年 12 月 3 日在淡水校園 B206 電腦教室進行比賽，邀請國內知名書法家擔任評審。本次可直接在與 ViewSonic 合作開發的手寫螢幕版上書寫，較往年的方式更獲參賽者好評。比賽結果第一名及第三名皆由本校學生榮獲，分別是第一名尖端材料三年級林承昕同學、第三名資訊管理學系三年級林紹勳同學。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推廣與行銷活動

- 1、111 年 12 月 21 日本校和日本埼玉縣立大宮光陵高校進行書法線上交流，由張炳煌主任為該校書道科 3 個學年共計 101 名學生講授傳統書法、講評與指導日方學生的作品及揮毫示範。之後再由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安排本校日文系學生與該校學生進行交流。
- 2、112 年 1 月 8 日於圓山飯店舉辦春聯揮毫大會，邀請國內各界書法家 70 人在飯店大廳，進行春聯揮毫大會。由本校張家宜董事長、文錙藝術中心張炳煌主任、穩懋半導體陳進財董事長、圓山大飯店陳愷璜執行副總經理、日本書家黑田節女士及多位知名書法家共同進行開筆儀式。現場並進行由本校 e 筆研發團隊首次公開之空靈揮毫，透過科技將無形的揮毫轉為書法文字呈現，這是開科技之先，也是該團隊實驗性的研發成績，未來將與元宇宙進行結合，為文字書法的數位再創新局，值得期待。
- 3、112 年 2 月 19 日於總統府前廣場舉辦迎「癸卯新春開筆揮毫大會」之活動。邀請 14 位各界藝術家及嘉義縣朴子市長吳品叡、穩懋半導體陳進財董事長、聲樂家簡文秀擔任開筆官，來自全國書法比賽優勝的小小書傳生們，也接續寫上虎年的吉祥聯句，象徵書法文化的傳承。
- 4、112 年 3 月 3 日於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簽署「學生平板練寫字-數位 e 筆」合作計畫，在全市中小學生使用的 3.8 萬臺 iPad 平板中安裝「e 筆-硬筆篇」，讓師生們體驗數位科技運用，增進學習成效。「e 筆-硬筆篇」App 是由本校 e 筆團隊與 Straight A 晶盛科技，以「e 筆」App 為基礎創新開發的軟體版本，只要使用 iPad、觸控筆即可書寫，不用準備傳統的紙張課本。當天特別邀請本中心張炳煌主任出席，並示範「e 筆」app 教材的運用，讓研習的教師們能熟悉此工具的使用，強化教學成效。
- 5、112 年 4 月 13 日花蓮縣辦理教育部 111 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邀請本中心張炳煌主任講授從傳統習字、練字、書寫到科技的新選擇，並介紹 iPad e 筆/硬筆 APP 的應用與體驗，並於 5 月 5 日正式簽約啟動 e 筆教學。

6、112 年 4 月 19 日本中心張炳煌主任為屏東科技大學獸醫學院揮毫獸醫師誓言。

7、112 年 4 月 30 日本中心張炳煌主任在國父紀念館主持新春開筆大會名家作品展 及作品比賽頒獎典禮。

(二)研討與專業發展活動

1、111 年 11 月 30 日海事博物館派員至林口體育大學及長庚大學參加「大學博物館聯盟第 9 次交流會」。

2、112 年 1 月 19 至 21 日舉辦音樂種子團隊寒假初階訓練，共有 23 位新生及 20 位舊生與校友參加，內容包含專業音響、舞台燈光、多機視訊攝錄、音樂廳工作流程及所有影音器材教學等。

拾、品質保證稽核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校務發展計畫

1、舉辦會議

日期	會議名稱	討論重點
111.12.13	111 學年度關鍵績效指標填報座談會	討論 111 學年度關鍵績效指標質化執行成效填報方式
111.12.30	111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第 1 次執行會議	討論經費執行績效表

2、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來函說明有關 110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書面審查意見，已於 111 年 10 月 17 日函復回應說明。

3、本校 112-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業經本校董事會第 14 屆第 2 次全體董事會審議通過。

4、111 年 11 月 7 日函請各單位填報 111 學年度第 1 期（111 年 8-10 月）「關鍵績效指標」之量化實際值。

5、112 年 1 月 4 日函請各單位填報 111 學年度第 2 期（111 年 8-12 月）「關鍵績效指標」之質化執行成效及量化實際值。

6、112 年 1 月 18 日函送「111 年度校務發展年度經費執行績效表」至教育部，並發送至各主軸單位。

7、112 年 2 月發送「112-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至本校相關單位。

8、112 年 4 月 10 日函請各主軸填報 111 學年度第 3 期（112 年 1-3 月）「關鍵績效指標」之量化實際值。

(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1、舉辦會議

日期	會議名稱	討論重點
111.10.27	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申請作業說明會	向執行單位說明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申請作業相關事宜
111.11.16	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作業第 1 次執行會議	討論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期成果暨第二期計畫書（初稿）
111.12.07	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作業第 2 次執行會議	討論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期成果暨第二期計畫書（修訂稿）
111.12.19	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作業第 1 次室務會議	討論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第一期成果報告暨第二期計畫書經費申請事宜
111.12.30	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作業第 2 次執行會議	討論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期成果暨第二期計畫書（第 2 次修訂稿）
112.02.22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第一期執行成果及第二期規劃簡報作業會議	討論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第一期執行成果及第二期規劃簡報相關事宜
112.02.24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第一期執行成果及第二期規劃第 2 次簡報作業會議	討論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第一期執行成果及第二期規劃簡報修訂稿
112.03.01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第一期執行成果及第二期規劃第 3 次簡報作	討論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第一期執行成果及第二期規劃簡報第 2 次修訂稿

日期	會議名稱	討論重點
	業會議	
112.03.15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112 年度第 1 次工作說明會	向業務執行單位說明計畫作業的管考及財務核銷的細節
112.06.01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112 年度第 1 次執行會議	討論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第一期成果報告暨第二期修正計畫書(初稿)及審查意見回應說明等
112.06.08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辦公室 112 年度第 1 次室務會議	討論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112 年度修正經費配置案

2、參加校外會議與活動

日期	會議名稱	主辦單位
111.10.21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提報作業規劃說明會	教育部
111.11.16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主冊計畫說明會	教育部
112.03.03	教育部 2023 大專校院分析報告學校說明會	教育部
112.03.08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第一期(107-111 年)執行成果及第二期(112-116 年)規劃簡報審查	教育部

3、111 年度經費執行情形

計畫類別	補助款	補助款執行數	執行率(%)
主冊	6,838 萬 2,010 元	6,837 萬 9,715 元	100
附錄 1	1,051 萬元	1,050 萬 8,337 元	99.98
附錄 2	79 萬 7,795 元	79 萬 7,795 元	100

- 111 年 10 月 27 日函知各面向進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期成果暨第二期計畫書」撰寫作業相關事宜。
- 112 年 1 月 3 日完成 112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 1：「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申請計畫書報部；並於 112 年 1 月 16 日完成 111 年度執行成果報部及經費核結。
- 112 年 1 月 4 日完成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 2「提升高教公共性：透過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學生成效」111 年執行成果暨 112 年計畫書報部；並於 112 年 2 月 17 日完成 111 年度經費核結。
- 112 年 1 月 9 日完成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第一期(107 至 111 年)成果報告暨第二期(112 至 116 年)計畫書報部；並於 112 年 3 月 7 日完成教育部 111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經費核結作業。
- 教育部 112 年 1 月 30 日函知 112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第 1 期款經費新臺幣 2,182 萬 2,930 元(含經常門 1,734 萬 7,971 元及資本門 447 萬 4,959 元)准予照撥。
- 教育部 112 年 5 月 17 日核定本校 112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款總計新臺幣 1 億 1,119 萬 6,814 元整(含主冊、附冊、附錄及公共性檢核)，比 111 年度核定新臺幣 9,278 萬 9,805 元增加 19.8%，與第一期相對名次比較，本校超越了 4 所同質性私立大學，私校排名進步幅度全國最大。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補助經費差異對照詳如下表：

	主冊	主冊 國際專章	主冊 資安專章	USR-HUB	附冊 USR	附錄一 就學協助	附錄二 原民生輔導	公共性 檢核	總計
111 年度	66,482,010	NA	NA	1,500,000	13,100,000	10,510,000	797,795	400,000	92,789,805
112 年度	64,800,796	5,000,000	1,450,000	NA	27,250,000	11,103,000	1,193,018	400,000	111,196,814
差異	-1,681,214	5,000,000	1,450,000	-1,500,000	14,150,000	593,000	395,223	0	18,407,009
備註		112 年度 新增項目	112 年度 新增項目	112 年度 無此項目					

- 112 年 5 月 19 日完成 112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 1：「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修正計畫書報部。

1 1、112 年 5 月 19 日完成 112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 2「提升高教公共性：透過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學生成效」修正計畫書報部。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重要會議與活動

- 1、本校與中華民國品質學會合作備忘錄簽約儀式：為全面品質管理在淡江三十週年之系列活動之一，於 111 年 10 月 14 日舉辦，張家宜董事長、葛煥昭校長、中華民國品質學會盧瑞彥理事長、陳介山秘書長、劉黎宗常務監事等逾 130 人與會，希冀透過簽署合作備忘錄，提升品質管理、進行推廣合作及落實人才培育。
- 2、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111 年 10 月 21 日召開「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討論各類追蹤管考事項、111 年 10 月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表冊填報，以及本校 112-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草案等；112 年 4 月 21 日召開「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主要討論各類追蹤管考事項及 112 年 3 月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表冊填報事宜。
- 3、111 學年度第 14 屆淡江品質獎：111 年 10 月 28 日召開預備會議，討論初審與複審評審方式。111 年 12 月 6 日召開初審會議決定入圍單位、112 年 1 月 4 日召開複審會議評選，並於 1 月 18 日歲末聯歡會，由校長公布本屆淡江品質獎品質卓越獎得獎單位為總務處，頒發獎座及獎金 30 萬元；品質績優獎得獎單位為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及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各頒發獎牌及獎金 5 萬元。
- 4、111 學年度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於 111 年 10 月 29 日召開，主題為「淡江第五波：永續發展之少子化因應作為」，邀請本校許輝煌學術副校長、林俊宏行政副校長、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蔡宗儒教務長、蕭瑞祥總務長、林宜男人資長及林谷峻財務長進行專題報告。下午依據各分組討論題綱發想對策，並由三位副校長進行結論報告。
- 5、111 學年度全面品質管理教育訓練：111 年 12 月 28 日邀請第 12 屆品管圈競賽活動前三名圈隊，包括蓋世無雙圈、救火圈及蘭陽轉圈圈進行經驗分享，另邀請企業管理學系羅惠瓊副教授、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韌性治理規劃組涂敏芬組長分別針對「品管圈作業方法」及「從目標管理提升品質管理：從價值導向的當責系統談起」進行分享，共計 234 人與會。
- 6、111 學年度全面品質管理研習會：為全面品質管理在淡江三十週年之系列活動之二，於 112 年 3 月 17 日舉辦，主題為「全面品質管理在淡江之過去、現在與未來」，邀請即戰人才發展管理顧問有限公司陳伯陽總經理蒞校演講，並以「大學治理與全面品質管理論壇」方式，邀請元智大學吳和生主任秘書、臺北醫學大學施純明主任秘書及中華民國品質學會盧瑞彥理事長，與本校葛煥昭校長進行與談，以交流學習彼此經驗，讓 TQM 組織文化進一步提升。
- 7、全面品質管理在淡江三十週年成果發表會：為全面品質管理在淡江三十週年之系列活動之三，揭幕儀式於 112 年 3 月 17 日在覺生紀念圖書館二樓學研創享區舉行，以「TQM 之全面卓越與功能典範成果」為主題，由本處及覺生紀念圖書館主辦，參考第 27 屆國家品質獎大學有關全面品質管理「全面卓越類」與「功能典範類」內容進行成果發表，展出本校各單位全面品質管理之歷程與成果。
- 8、第 11 屆系所發展獎勵：112 年 5 月 17 日召開「111 學年度第 11 屆系所發展獎勵評審會議」，由進入複審 10 個系所進行成果簡報。獲獎單位分別為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航空太空工程學系、財務金融學系、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電機工程學系，於 112 年 6 月 2 日校務會議上由校長各頒發獎金 15 萬元及獎座。
- 9、紀念張建邦創辦人逝世五週年 ESG 和校園永續治理研討會：為全面品質管理在淡江三十週年之系列活動之四，於 112 年 5 月 25 日召開，上午四場專題演講以大學 ESG 的實踐為分享主題，下午兩場論壇則以大學「永續力」教育之設計與推動教學創新、「資源鏈結共創淡水」及大學社會責任等議題進行分享與交流，透過共學方式，發揮研討效益，創收共好；會場同時展出淡江推動未來化《明日世界》雜誌的回顧，以及《明日淡江》專刊對於高等教育的實踐願景。以永續發展為經，未來探索為緯，凸顯創辦人對於高等教育發展之睿智與遠見。

(二)評鑑與評量

1、校務自我評鑑

- (1)校長於 111 年 12 月 28 日核定 110 學年度校務自我評鑑 3 位評鑑委員；評鑑委員書面審查後，於 112 年 1 月 17 日提出審查意見。
- (2)112 年 2 月 15 日函請各主軸依評鑑委員審查意見進行回應，並修正第一篇校務發展計畫執行成效內容。

- (3)「110 學年度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於 112 年 3 月 16 日經校長核定，並於 3 月 22 日發送至校內各一級單位。
- (4)112 年 3 月 21 日函請相關單位填寫 110 學年度校務自我評鑑委員審查意見之執行情形檢核表。
- (5)112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2 日進行 111 學年度校務滿意度調查。

2、第三週期校務評鑑

(1)舉辦會議

日期	會議名稱	討論重點
111.10.05	113 年度第三週期大專校院校務評鑑自我評鑑第 1 次研習會	113 年度第三週期大專校院校務評鑑作業程序及相關規範
111.11.09	113 年度第三週期大專校院校務評鑑第 1 次會議	討論本校「第三週期大專校院校務評鑑」各評鑑項目核心指標之佐證資料盤點事宜
112.03.08	113 年度第三週期大專校院校務評鑑自我評鑑第 2 次研習會	邀請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院侯永琪副院長蒞校進行專題演講
112.05.31	113 年度第三週期大專校院校務評鑑第 2 次會議	說明校內自我評鑑報告撰寫格式及重點、檢視佐證資料內容及討論校內自我評鑑之實地訪評進行方式。

- (2)111 年 12 月 9 日派員參與實踐大學主辦之優久大學聯盟 111 學年度校務評鑑經驗分享會。
- (3)112 年 4 月 17 日函請各評鑑項目修正並確認佐證資料盤點表。
- (4)112 年 6 月 1 日函請各評鑑項目修正佐證資料盤點表、提供核心指標檢核重點(3 碼)及指派撰寫單位。

3、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

- (1)111 年 10 月 11 日函請各學院院長針對 111 年 10 月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各學院明細表初審，並提 111 年 10 月 21 日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複審。
- (2)111 年 12 月 12 日教育部來函說明 111 學年度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數據檢核事宜，並參酌各界意見滾動新增公布「學生實習、教師授課時數、獎助生及勞僱型學生兼任助理人數、教師聘任情形與不予再聘、教師增減授課時數及董事會成員三親等於學校任職人數」等資訊，並請相關單位進行數據檢核，於同年 12 月 22 日前將核章後檔案上傳資訊公開平臺網站。
- (3)111 年 12 月 19 日已將 111 年 10 月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檢核表填妥核章後，函送教育部及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作業小組；111 年 12 月 27 日教育部來函通知，經查核 111 年 10 月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檢核表案，與填報資料庫數據相符。
- (4)本處派員參加 112 年 3 月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北區填表暨系統操作說明會，並配合時程於 112 年 3 月 3 日舉行資料表冊填報及院系所資料蒐集說明會。
- (5)112 年 4 月 12 日函請各學院院長針對 112 年 3 月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各學院明細表初審，並提 112 年 4 月 21 日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複審。
- (6)112 年 6 月 2 日已將 112 年 3 月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檢核表填妥核章後，函送教育部及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作業小組。

4、教學評量

- (1)全英語授課課程：111 年 10 月 19 日召開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英語授課課程座談會，邀請各學院依所開課程數比率推派學生代表參加，針對課程評量分析結果與對課程的看法與實施成效，進行討論及意見交流。111 年 12 月完成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英語授課課程評量分析報告並上陳。
- (2)期中教學意見調查：111 年 10 月 17 日至 10 月 30 日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中教學意見調查，參與調查科目數共計 3,868 科，全校總填答率為 25.85%。
- (3)期末教學評量：111 年 12 月 12 日至 12 月 25 日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教學評量，參與調查科目數共計 3,875 科，全校總填答率為 59.08%。評量結果相關統計報表已於 112 年 1 月 17 日發送相關一、二級單位及教師參考。近三學年度各院學生上網填答率如下：

單位 (%)

學院 \ 學年度(學期)	111(1)	110(2)	110(1)	109(2)	109(1)	108(2)
文學院	48.83	56.82	60.70	63.57	65.18	57.82

學院 \ 學年度(學期)	111(1)	110(2)	110(1)	109(2)	109(1)	108(2)
理學院	54.44	50.73	55.36	60.12	74.09	71.58
工學院	54.31	51.86	62.39	58.04	62.15	57.45
商管學院	65.77	64.95	72.54	70.69	72.95	67.66
外國語文學院	58.40	49.49	61.63	54.94	60.12	53.21
國際事務學院	65.03	56.28	70.87	76.56	77.48	69.07
教育學院	45.58	48.12	50.96	53.97	57.05	44.52
全球發展學院	-	-	-	26.68	51.42	53.36
AI 創智學院	78.49	-	-	-	-	-
全校	59.08	56.89	65.49	62.07	66.48	60.94

- (3)期中教學意見調查：112年3月13日至3月26日辦理111學年度第2學期期中教學意見調查，參與調查科目數共計3,459科，全校總填答率為23.3%。
- (4)講座課程：112年3月完成110學年度講座課程績效評量分析報告並上陳。
- (5)全英語授課課程：112年5月3日召開「111學年度第2學期全英語授課課程」座談會，邀請各學院依所開課程數比率推派學生代表參加，針對課程評量分析結果、對課程的看法與實施成效進行討論及意見交流。
- (6)大學學習課程：112年5月18日召開「111學年度大學學習課程」座談會，邀請各學院推派學生代表參加，針對課程評量分析結果與對課程的看法及實施成效進行討論及意見交流。

(三)大學排名

1、排名數據調查

- (1)參與2024年QS世界大學排名：相關數據、學術同儕名單及企業雇主名單業經核定，並於112年1月完成數據填報及名單上傳作業。排名結果預計於112年6月27日公布。
- (2)參與2024年THE大學排名：相關數據業經核定，並於112年3月完成填報。排名結果預計於112年9月底公布。
- (3)參與2023年Clarivate全球機構概況數據蒐集：相關數據業經核定，並於112年5月完成填報作業，將收錄在Clarivate的InCites數據庫，並提供給《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進行全球最佳大學排名(Best Global Universities Rankings)，排名結果預計於112年10月公布。

2、排名結果

- (1)2023年THE世界大學排名(THE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 2023)：於111年10月12日公布，國內上榜的大學共43所，其中國立大學25所，私立大學18所，本校全球排名為第1,201-1,500名(前期1,201+)，國內排名第18名(與其他11所學校列相同排名區間)，在國內私校中排名第7名。
- (2)2022-2023年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U.S. News & World Report)全球最佳大學排名(Global University Rankings 2022-2023)：於111年10月25日公布，國內共35所大學入榜，其中國立大學18所，私立大學17所。本校全球排名第1,413名，亞洲地區第450名，國內第15名，國內私校第5名，國內非醫學類私校第1名。在學科排名中，本校化學學科全球排名第679名，工程學科全球排名第881名。
- (3)2023年QS亞洲大學排名(QS Asia University Rankings 2023)：於111年11月8日公布，共有760所亞洲大學入榜，國內共46所大學入榜，其中國立大學26所、私立大學20所。本校排名第351-400名，國內第23名，國內私校第9名，國內非醫學類私校第6名。
- (4)2023年1月世界大學網路排名(Webometrics Rankings of World Universities Edition 2023.1)：於112年2月初公布，本校全球排名第1,054名，亞洲地區第273名，國內第13名，國內私校第4名，國內非醫學類私校第1名。
- (5)2023年THE影響力排名(THE Impact Rankings 2023)：於112年6月1日公布，共有來自全球112個國家的1,591所大學參與排名，國內上榜的大學共47所(前期45所)，本校整體表現全球排名第201-300名(前期第301-400名)，全國排名與其他3所學校同列第6名(前期第10名)，國內私校排名第3名(前期第4名)。本校依據利基及現況，擇定7項SDGs參與評比，包含SDG4「優質教育」、SDG6「潔淨水與衛生」、SDG7「可負擔的潔淨能源」、SDG8「尊嚴就業與經濟發展」、SDG11「永續城市與社區」、SDG12「負責任的消費與生產」，以及SDG17「夥伴關係」。此次排名本校共有三項SDGs進入全球百名之內：SDG4全球排名第

59 名（前期第 101-200 名），全國第 2；SDG6 全球排名第 27 名（前期第 69 名），全國第 2；SDG7 全球排名第 25 名（前期第 21 名），全國第 2。本校在 SDG17 的排名表現大幅躍進，全球排名為第 101-200 名（前期第 601-800 名）。另外，SDG8 全球排名第 301-400 名（前期第 201-300 名），SDG11 全球排名第 101-200（與前期同），SDG12 全球排名第 101-200（與前期同）。

(四)內部控制與稽核

- 1、111 年 10 月 19 日校長核定 111 學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 2、111 年 10 月 26 日召開「111 學年度第 3 次內部稽核會議」，審議 110 學年度決算。
- 3、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內部稽核於 111 年 11 月 2 日起開始進行，至 111 年 12 月 22 日完成。
- 4、112 年 1 月 3 日召開 111 學年度第 5 次內部稽核會議，討論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及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稽核結果。
- 5、112 年 2 月 15 日上陳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內部稽核報告，並函送副本請董事會轉監察人查閱。
- 6、112 年 2 月 22 日至 5 月 31 日進行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內部稽核。
- 7、112 年 3 月 22 日舉辦內部控制制度手冊及內控自評作業說明會，說明修訂 112 學年度本校內部控制制度手冊及內控自評作業之相關規定，參加對象為本校內部控制制度手冊各事項負責單位之秘書、二級主管、內控相關人員以及 111 學年度受稽事項承辦人。
- 8、112 年 4 月 13 日發文修訂 112 學年度本校內部控制制度手冊及內控自評作業。各單位重新檢視及修正作業程序，以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及實際執行情形，並就單位職掌增補或調整作業項目；修正後之作業項目數由原 473 項調整為 460 項。

(五)個人資料管理制度稽核

112 年 5 月 31 日召開個人資料管理稽核小組 11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討論內部稽核計畫、分組與工作分配等事宜。內部稽核於 112 年 6 月 8 日至 112 年 7 月 6 日進行，以各二分之一的學術及行政一級單位（含所屬二級單位）為受稽單位。

拾壹、校務研究

一、校務研究議題分析：112 年度執行 21 項議題，議題名稱及執行進度如下表：

編號	面向	議題名稱	執行進度
1	學生學習輔導	近 5 年影響原民學生休、退學、就學穩定度之因素分析	於 3 月 6 日進行議題討論會議
2	課程設計發展	跨領域專業科目修讀情形	執行中
3	學生學習輔導	國際化之持續深耕：提升境外生招生及就學穩定	問卷開發中
4	學生學習輔導	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學生之申請條件與學業相關性分析	資料待匯入
5	學生學習輔導	110 學年度繁星入學管道之學生高中學業表現與在學學習相關性分析	執行中
6	校務資源規劃	行政人員教育訓練與職能提升之探討	於 3 月 9 日進行議題討論會議
7	畢業校友回饋	淡江大學 109 學年度畢業滿 1 年學生流向追蹤報告	資料待匯入
8	畢業校友回饋	淡江大學 107 學年度畢業滿 3 年學生流向追蹤報告	資料待匯入
9	畢業校友回饋	淡江大學 105 學年度畢業滿 5 年學生流向追蹤報告	資料待匯入
10	學生學習輔導	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之認同感分析	資料待匯入
11	學生學習輔導	分析淡江大學研究生學習成效與未來教學策略	於 3 月 3 日發放網路問卷，並於 4 月底回收
12	學生學習輔導	學生修讀頂石課程之學習成效分析	於 4 月 17 日發放網路問卷，並於 5 月 19 日回收。
13	學生學習輔導	國際化之持續深耕：出國交換及雙聯學位之成效分析	問卷開發中
14	課程設計發展	就業學分學程成效分析及課程規劃	執行中
15	學生學習輔導	AI 跨領域課程學生學習成效	於 4 月 20 日發放網路問卷，並於 5 月 12 日回收。

編號	面向	議題名稱	執行進度
16	學生學習輔導	跨領域學分學程學習成效分析	於 4 月 20 日發放網路問卷，並於 5 月 12 日回收。
17	學生學習輔導	研究生校園環境學習成效評估	執行中
18	教師教學成長	期中期末教學評量問卷發展	於 3 月 28 日進行議題討論會議
19	學生學習輔導	學生學習成效長卷試行第二年	執行中
20	就業職能連結	人機協作(Human-robot collaboration)的職能框架建構	執行中
21	學生學習輔導	學校輔導機制與經濟文化不利學生學習成就之前後測分析(名稱暫定)	於 3 月 16 日進行議題討論會議

二、校務研究工作坊：訂於 5 月 30 日舉辦，邀請學術單位二級主管及開放教職員報名參加，介紹資料庫申請、展示中心網頁視覺化模組操作、分析報告與回饋單填寫說明及 112 年度研究議題發展方向，並邀請公行系王千文助理教授及外交系李文基助理教授分享議題分析結果，以便資料活化與運用。

拾貳、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一)於 112 年 1 月 30 日完成《淡江大學中長期效益評估成果報告書：2017-2022》，並繳交至教育部 USR 推動中心評估企劃組。
- (二)於 112 年 3 月 31 日完成《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2022 年大學社會責任年度報告》，並繳交至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推動中心。
- (三)112 年 4 月 22 至 23 日舉辦「ISO14064-1：2018 組織溫室氣體盤查內部查證員訓練課程」，並從工學院及商管學院募集到 25 位學生加入本校溫室氣體盤查工作團隊。
- (四)教育部於 112 年 4 月 28 日公告第三期各校大學社會責任計畫(USR)通過件數，本校申請 5 件計畫均全數通過，共獲補助款新臺幣 2,725 萬元。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 (一)111 年 11 月 29 日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舉辦「世代永續與社會創新論壇—壯世代的需求及產業展望研討會」，與壯世代教科文協會吳春成理事長及羅東博愛醫院家醫科張賢政主任共同研討「壯世代」的未來發展。
- (二)素養導向高教學習創新計畫於 112 年 3 月 1 日至 3 日於黑天鵝展演廳舉辦探索永續課程成果展。
- (三)112 年 3 月 25 日與研發處共同舉辦創新創業競賽之前導活動—設計思考工作坊。

拾參、全英語教學推動

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一)海外研習教師增能：於 112 年 2 月 6 至 10 日全英語教學推動中心與英國 Oxford EMI Training 合作開辦「全英語授課教師線上培訓營」，並以 Oxford EMI Certificate for University Lecturers 為講題，進行 5 日全英語授課教師研習，精進教師教學能量，並協助教師取得證照，本校共 9 位專任教師參與培訓。
- (二)行政單位英語網頁優化：積極建置全英語教學推動中心雙語化雲端資訊，創造友善雙語網站，提供教職員生享有即時的英語環境及資訊。

拾肆、三全教育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一)成立三全教育中心，持續推動三全教育政策：三全教育中心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經教育部核定成立，於 112 年 3 月 21 日辦理揭牌儀式，112 年 4 月 26 日召開三全教育中心第 1 次會議、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第 1 次會議，針對三全教育推動方向與具體執行細節做廣泛討論，完善相關配套措施。延續蘭陽之三全教育政策(全英語授課、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至淡水校園持續推動，規劃實施全人發展課程，全住宿學園活動、出國輔導活動。
- (二)三全教育全人發展：
 - 1、全人教育課程實踐：全人發展課程「社會議題探索暨實踐」，為一年級共同科目，以任務導向為主軸，111 學年度設計有 16 個專題，學生依興趣選擇專題並自主學習，採社會探索、社會體驗、講座參與、學園活動等方式完成任務，增進對社會議題的了解及促進參與實踐。已於淡江國際學園辦理 21 場課程相關活動，包含專題說明會、影展、講座、參訪活動等。
 - 2、住宿學園系列活動：三全教育所屬科系大一、大二生全住宿，透過全住宿的方式來加強系所間學

生及本國生、外籍生的交流，並使住宿與課程、活動連結，學習場域不再侷限在教室，營造淡江國際學園成為翻轉學習空間。全住宿學園活動規劃安排「文化多元、全球競爭力、樂活健康、世界公民」四大主題活動，將通識教育課程延伸至教室外實踐，已辦理 22 場系列活動。

- 3、全大三出國輔導：於大二開設「國際學習」課程，以落實學生之英語檢定考試、外國大學之申請、大三出國修課科目之輔導及大三於國外生活、學習之追蹤輔導等等，學生大三出國期間，各學系安排專任導師隨時進行線上輔導，同時透過「大三出國輔導通報系統」，掌握學生在海外之生活及學習狀況。112 年三全教育所屬學系申請大三出國學生總計有 225 人，已辦理 10 場大三出國說明會。

拾伍、體育教學與活動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倍增運動人口：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底校各項活動參與人數為 3,458 人。

(二)養成自我健康管理：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體適能檢測人數為 8,505 人，檢測率達 93%，皆已全數上傳至「淡江大學體適能學習護照」並匯入學生學習歷程，整合體適能護照與學生學習歷程，提供學生體能健康改善參考。

(三)發展淡江特色運動：

- 1、跆拳道隊於 112 年全大運獲得 1 銀。
- 2、軟網隊於 112 年全大運獲得 2 銀 1 銅。
- 3、空手道隊於 112 年全大運獲得 3 金。

(四)提高運動奪金獎勵：劍道隊於 111 年 11 月劍道錦標賽獲得 1 金、112 年全大運柔道 1 金、空手道 3 金、擊劍 1 金及田徑 1 金，撞球錦標賽 2 金。

(五)培訓體育志工服務：

- 1、111 學年度本組運動志工由運動代表隊隊員為主並結合「運動志工精神與服務」通識課程學生組成。
- 2、111 學年度「運動志工精神與服務」通識課程運動志工已參與 112 年 3 月 19 日 2023 萬金石馬拉松、4 月 16 日 2023 新北市鐵道馬拉松接力賽等活動，提供 230 人次總計 2511 小時運動志工服務時數。本校之運動代表隊則持續對體育行政、新生盃、校慶運動大會(趣味競賽)等活動提供服務，讓本組於業務推展上更加順利及完善。截至 112 年 4 月底為止，本校運動代表隊隊員之運動志工服務時數為 2749 小時。111 學年度總計運動志工時數為 5,260 小時。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推動一人一運動政策，體育教學推廣情形：

- 1、持續推動「111 學年度教職員工體適能促進班」活動，課程內容包含：體脂前測+好動 Young 起來、從頭到腳完整訓練、徒手體操、徒手體操、A 班-塑身奇肌運動、B 班-重量訓練(機械操作)、燃脂體適能、瑜珈、Tabata 動ㄊ動、好動 Young 起來、好動 Young 起來、體脂後測+技擊與防身術、全身肌力目標挑戰+結業式，第 1 學期計 82 人次報名，第 2 學期計 93 人次報名，共計 175 人次參與活動，養成教職員終身運動習慣。

(二)校內體育活動：

- 1、111 年 10 月 11 日至 12 日舉辦「撞球新生盃暨公開賽」，參與人數共計 66 人。
- 2、111 年 10 月 15 日舉辦「新生盃羽球賽」，新生男單 54 人、新生女單 12 人、新生男雙 54 人、新生女雙 14 人，參與人數共計 134 人次。
- 3、111 年 10 月 22 日舉辦「網球新生盃暨公開賽」，公開男單 9 人及公開女單 6 人，參與人數共計 15 人。
- 4、111 年 10 月 22 日至 27 日舉辦「新生盃籃球賽」，男生組 29 隊 344 人、女生組 11 隊 96 人，參與人數共計 440 人。
- 4、111 年 10 月 22 日至 27 日舉辦「新生盃排球賽」，男生組 28 隊 290 人、女生組 28 隊 258 人，參與人數共計 548 人。
- 5、111 年 11 月 23 日舉辦「全校陸上運動會」，田徑賽 327 人、大隊接力 180 人、趣味競賽 288 人，參與人數共計 795 人。
- 6、111 年 11 月 21 日舉辦「校慶盃高爾夫球賽」，共計 52 位校友及本校師長參與活動。
- 7、112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3 日舉辦「校長盃籃球賽」，男生組 29 隊 407 人、女生組 17 隊 173 人，參與人數共計 580 人。
- 8、112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3 日舉辦「校長盃排球賽」，男生組 26 隊 352 人、女生組 29 隊 294 人，

參與人數共計 646 人。

9、112 年 4 月 29 日舉辦「校長盃羽球賽」，參與隊數 19 隊，共計 147 人。

10、112 年 4 月 29 日舉辦「校長盃壘球賽」，參與隊數 5 隊，共計 62 人。

(三)校際活動：

1、111 年 10 月 15 日至 16 日舉辦「2022 年第四屆淡江大學海豚盃全國排球錦標賽」，共計 43 校參與，男生組 24 隊、女生組 12 隊，參賽人數共計 451 人。

2、111 年 10 月 29 日至 30 日舉辦「第二十屆淡江大學桌球邀請賽」，共計 33 校參與，男生 492 人、女生 208 人，參賽人數共計 700 人。

3、112 年 2 月 18 日至 19 日舉辦「111 學年度淡江大學全國羽球邀請賽」，共計 16 校參與，男生組 16 隊 176 人、女生組 15 隊 151 人，參賽人數共計 327 人。

(四)場館營運：

1、111 年 10 月 1 日資工系系學會租借籃球場辦理「OB 盃籃球賽」。

2、111 年 10 月 2 日土木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OB 盃排球賽」。

3、111 年 10 月 29 日資管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OB 盃排球賽」。

4、111 年 10 月 30 日財金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OB 盃排球賽」。

5、111 年 11 月 19、20 日建築系系學會租借籃排羽球場辦理「全築盃」。

6、111 年 11 月 27 日水環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OB 盃排球賽」。

7、111 年 12 月 10、11 日統計系系學會租借籃排羽球場辦理「大統盃」。

8、111 年 12 月 24 日企管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小企盃排球賽」。

9、111 年 12 月 25 日運管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OB 盃排球賽」。

10、112 年 3 月 4 日法文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日法 OB 盃排球賽」。

11、112 年 3 月 11、12 日英文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外語校友盃排球賽」。

12、112 年 3 月 11 日運管系系學會租借籃球場辦理「運管 OB 盃籃球賽」。

13、112 年 3 月 19 日建築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建築系 OB 盃排球賽」。

14、112 年 3 月 25 日教科系系學會租借籃排羽球場辦理「北教盃球類競賽」。

15、112 年 4 月 15 日水環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水環 OB 盃排球賽」。

16、112 年 4 月 16 日統計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統計 OB 盃排球賽」。

17、112 年 4 月 22、23 日經濟系系學會租借籃排羽桌球場辦理「大經盃球類競賽」。

拾陸、教務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跨域整合多元適性

1、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跨領域學分學程修習中人數為 1,138 人，累計申請總人數為 9,617 人，總獲證人數為 2,040 人。(112 年 3 月 20 日統計資料)

2、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跨領域就業學分學程修習中人數為 95 人，累計申請總人數為 852 人，總獲證人數為 167 人。(112 年 3 月 31 日統計資料)

3、課程先修銜接引領：各系規劃 112 學年度準大一新生暑期先修課程開課科目，提供以大學申請入學、繁星推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管道入學之錄取新生，利用暑期免費修讀大學基礎課程，俾認識本校、適應大學生活。112 學年度開設文學院「學術英文閱讀與寫作」、理學院「數學導論」、工學院「工程與應用科學之基礎數學」、商管學院「資訊概論」和「管理學」、外國語文學院「實用英語讀寫譯」、國際事務學院「多元文化議題初探」(全英語授課)、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邏輯與哲學」，共 8 科課程。

4、彈性課程自主實踐

(1)持續推動以實整虛課程，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 121 科，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 118 科。

(2)111 學年度西班牙語學系開設「專業自主學習微學分(一)」、「專業自主學習微學分(二)」課程，提升學生自主學習意願。

5、跨域多元創新整合

(1)函送各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設課程」意見調查學生建議回饋執行情形，以達持續追蹤、落實回饋改善之效，針對回應意見中較具體可行的部分，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計畫表中作具體回饋。

(2)鼓勵各學系開設精進及頂石課程，設計符合專業領域特性之頂石課程，111 學年度開設頂石課程共 20 科，專業精進課程共 21 科。

(二)學用合一增能躍進

- 1、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學系全英語授課共 109 班，其中申請通過獎勵 61 班。
- 2、111 學年度申請講座課程為 71 班，為利教學多元化，增進實務實習效能，已函請各開課單位加強輔導學生選課，以發揮講座課程開課效益。

(三)通識琢磨優質素養

- 1、通識教育跨域演講，於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舉辦場次如下：
 - (1)微學程課程辦理 4 場演講。
 - (2)通識教育協同教學課程辦理 4 場演講。
 - (3)以「2022 藝術共榮：與大師的對話」為主題，辦理 5 場演講。
 - (4)以「疫後藝賞-與大師的對話」為主題，辦理 3 場演講。
 - (5)以「淡江通識當代藝術」為主題，辦理 5 場演講。
- 2、辦理「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系列演講，共計 14 場。
- 3、111 年 11 月 18 日至 19 日假守謙國際會議中心舉辦「2022 通識、教學實踐研究與 STEAM 教育國際研討會暨臺灣通識教育策略聯盟暨品質策進會@淡江大學大會」。
- 4、111 年 12 月舉辦「以琴會友~鋼琴聯彈之夜」及「長笛、小提琴、雙簧管與鋼琴之夜」淡江音樂季活動。
- 5、111 年 12 月 5 日至 8 日於黑天鵝展示廳舉辦「就是愛通識微學程成果展」，並於會前辦理學生作品競賽，遴選優良學生作品共計 16 名，並邀請 5 件通識課程的成果進行展示；成果期間於展場同時舉辦系列演講。
- 6、111 年 12 月 11 日假猴硐煤礦博物園區廣場辦理《淡江台大舞樂共創 X 猴硐礦工生命奇遇》成果展演。
- 7、會議召開：
 - (1)111 年 10 月及 11 月分別召開淡江大學社會實踐課程創新推動機制研商會議及淡江大學社會實踐課程創新推動機制課程小組會議。
 - (2)111 年 10 月 7 日召開通識教育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
 - (3)112 年 3 月 20 日召開通識教育行政會議暨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
 - (4)112 年 4 月 19 日召開通識教育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

(四)教學典範轉型蛻變**1、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 (1)多元研習：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共辦理 14 場教師教學專業研習活動，3 場教學技巧分享、1 場 Mentee 教師座談會、1 場跨領域教學對談、3 場觀課交流、3 場課程設計分享、2 場教學特優教師教學經驗分享、1 場教具製作教學分享，及 4 場教學創新分享，並補助各院辦理「多元與創新」研習講座 7 場，16 場活動影片上傳至「iClass 學習平台」。
- (2)教師社群：持續協助社群運作與收集活動資料。
- (3)教學研究與升等：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辦理 1 場教學實踐研究說明會、2 場教學實踐工作坊、2 場績優計畫分享、2 場專題演講、2 場交流會及 2 場教學研究升等講座，5 場活動影片上傳至「iClass 學習平台」。

2、教學諮詢

- (1)良師益友傳承帶領：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有 38 位新聘專任助理教師及 2 位欲精進教學之教師申請；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有 34 位新聘專任教師、及 3 位欲精進教學之教師申請。
- (2)良師益友主題諮詢：111 學年度第 2 學共計 30 位 mentor 協助服務，目前已媒合 3 位教師進行諮詢。
- (3)促進教師改善教學評量結果：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4 位教學評量不佳教師經專案會議建議與系、院主管追蹤輔導後，皆未列教學評量不佳名單。

(五)提升弱勢學生入學機會

- 1、112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低收入戶退費 14 筆、中低收入戶退費 7 筆、特殊境遇家庭 2 筆，總金額 31,050 元。
- 2、112 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低收入戶退費 6 筆、中低收入戶退費 1 筆，總金額 8,600 元。
- 3、111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寒假轉學考試低收入戶退費 2 筆、中低收入戶退費 2 筆，總金額 5,400 元；進修學士班寒假轉學考低收入戶退費 1 筆，總金額 1,350 元。

4、112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低收入戶退費 10 筆、中低收入戶退費 6 筆，總金額 21,600 元。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註冊業務

- 1、完成 112 學年度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正取生報到作業，備取生遞補作業將持續至 112 學年度開學日止。
- 2、完成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提前畢業審核作業，通過者共計 106 人，其中日間學制學士班共 105 人，進修學士班共 1 人。
- 3、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學期成績複查共計 32 件，經函請任課教師查核後，其中複查無誤計 21 件，另 11 件則申請成績更正，合計申請成績更正案共 43 件。
- 4、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前學期學業成績不理想輔導名單共計 2,315 名，業於 112 年 3 月 13 日函送各學院、系、學位學程及相關單位進行輔導。
- 5、完成 112 學年度轉系標準及名額公告作業，申請日期自 3 月 3 日至 3 月 9 日止，業於 3 月 21 日將轉系轉出名冊及申請表分送轉入學系審查，並於 4 月 25 日公告核准名單。
- 6、於 112 年 3 月 7 日完成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修業屆滿、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修業年限即將屆滿通知函寄發，於 112 年 3 月 13 日完成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逾修業、休學年限退學及勒休通知函寄發，並同時函送前揭名單至相關學系、所。
- 7、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期成績上傳率為 99.96%，計有 2 位教師、2 科未依規定上傳，名單已於 112 年 1 月 17 日函送相關學系，並請轉知老師日後務必依規定時間上傳。學期成績上傳期間，共計 85 位老師、91 科申請學期成績重新上傳。
- 8、本校加入「全國大專院校數位證書建置計畫」，於本(111)學年度起，註冊組於畢業生完成離校手續並領取紙本學位證書後，隔日起 10 個工作日內寄發數位學位證書至畢業生之校級信箱。數位學位證書為等同於紙本證書效力之官方合法電子文件，與紙本證書具備互補性，提供學生更便利的使用。畢業生可自行將數位學位證書上傳至教育部驗證網站 (<https://dcert.moe.gov.tw/upload>) 進行驗證，或提供予外部機構（企業、學校等）進行驗證。

(二)課務業務

- 1、依據教育部 112 年 4 月 13 日修正（112 年 4 月 17 日適用）「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校園室外環境得免全程佩戴口罩、校園室內環境得自主佩戴口罩。
- 2、因應 111 學年度招生情況，公告 112 學年度開課原則：
 - (1)新增（減）班數逐年增加（減少）開課學分數上限：第一年 18 學分、第二年 38 學分、第三年 58 學分。
 - (2)學籍分組之學士班新生平均註冊率未達 60%，開課學分減少 18 學分；註冊率 60%至 70%，開課學分減少 9 學分。
 - (3)同年級開班數為兩班(組)以上，任兩班(組)學生註冊總人數未達 80 人，相同科目名稱之專業必修課程，採合班上課。
 - (4)為維護教學品質，控管各開班人數，刪除達 150 人以上之鐘點倍率。
 - (5)本校推廣遠距教學課程行之有年，各項配套獎補助皆已到位，教材製作補助（首次開設、更新教材）、線上助教等，比照一般課程之鐘點計算原則支給。
- 3、112 學年度「AI 與程式語言」開設 3 種課程(Scratch、Python 程式語言，AI 特色素養)，依課程性質安排電腦教室或一般教室上課。
- 4、公告 112 學年度全英語獎勵申請，每學年以 2 班為限，至多 6 學分，獎勵方式為減授鐘點：
 - (1)外交系、觀光系、政經系聘任之教師，以及 109 學年度前資創系聘任之教師，每學分得減授應授時數 0.25 小時，每學年至多減授 1.5 小時。
 - (2)原歐研所、拉美所、日政所和大陸所聘任之教師，每學分得減授應授時數 0.5 小時，每學年至多減授 3 小時。
 - (3)非前二款所列之教師，每學分得減授應授時數 0.5 小時，每學年至多減授 3 小時。
- 5、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核心課程三大領域十一學門，大一至大四學生以 2 階段選填志願及電腦篩選方式辦理選課，第 1 階段已於 111 年 12 月 12~14 日上網選填，計有 11,721 人登記、10,359 人電腦隨機分發到 1 科通識核心課程(3,534 人分發到第 1 志願)；第 2 階段為 111 年 12 月 20~22 日上網選填，計有 1,706 人登記、1,515 人電腦隨機分發到 1 科(1,195 人分發到第 1 志願)。
- 6、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優久聯盟各校共提供 807 科課程，供聯盟學校學生選修；其中含本校大學部專業課程 49 科(6 科遠距非同步課程)、通識核心課程 11 科(9 科遠距非同步課程)，共 60 科，

本學期本校生計 46 人次修習優久聯盟課程、外校生計 16 人次修習本校課程。

- 7、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學系全英語授課共 409 班，其中申請通過獎勵 61 班。
- 8、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因選課人數不足停開科目共計 34 科（大學部 24 科、研究所 10 科）。
- 9、推動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彈性學制及課程創新」，辦理 2 場說明會，112-114 學年度日間學制學士班，推動第二專長課程(含輔修、第二主修)規劃如下：
 - (1)112 學年度，調整自由選修學分為至少 20 學分，訂定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輔修科目表」20 學分。
 - (2)113 學年度，調整必修學分為至多 70 學分(不含通識 26 學分)，自由選修學分為至少 20 學分。
 - (3)114 學年度，調整必修學分為至多 65 學分(不含通識 26 學分)，自由選修學分為至少 30 學分，訂定 114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第二主修科目表」40 學分。
 - (4)學籍分組之學系，僅需訂定一個「輔修科目表」和「第二主修科目表」。
 - (5)輔修申請資格：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於每學年度第二學期依行事曆規定時間上網登記申請。
 - (6)112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完成輔修學分，學位證書格式如下：
 - 甲、輔修「統計學系」，學位證書格式為「輔修：統計」。
 - 乙、輔修「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學位證書格式為「輔修：國際觀光管理」。
- 10、為推動數位轉型、淨零碳排政策及自主學習、多元評量，112 學年度起取消印務業務：
 - (1)112 學年度起，取消印製講義和試題(包括期中及期末考卷)，已於 111 年 9 月 6 日、9 月 12 日，112 年 3 月 15 日、3 月 24 日 OA 公告。
 - (2)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取消期中考停課統一排考。
 - (3)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維持期末考停課統一排考，教務處安排考試教室及衝堂考，請老師自行印製考卷及監考人員(可申請工讀費和複印費)。
 - (4)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期中考及期末考，取消停課統一排考；期中考試、畢業考試週及期末考試週，請授課教師上課、安排考試或實施其他評量方式。

(三)教師教學發展業務

- 1、111 年 12 月辦理「112 年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申請相關作業，申請案共計 128 件。
- 2、112 年 3 月 6 日檢送各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評量不佳教師之教學改善建議。

(四)招生宣導業務

- 1、112 年 4 月 16 至 17 日辦理二場「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線上說明會」。同時 112 年 5 月 20 至 21 日亦於淡水校園辦理「淡江大學 112 學年度申請入學學系說明會」。
- 2、Line 申請入學領航員，配合申請入學時程推出圖文選單、推播提醒，有效協助考生取得本校申請入學相關資訊、提醒考生重要日程事項。
- 3、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
 - (1)教育部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總辦公室於每月各辦理一場「北區小組會議」，由各院派一名老師參與講座活動。
 - (2)教育部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總辦公室於 111 年 11 月 29 日辦理「111 學年度辦理 112 學年申請入學管道招生作業規劃書說明會」，由招生專業化同仁參與講座活動。
 - (3)於 111 年 12 月 6 日至 111 年 12 月 8 日，辦理淡江大學審查評量尺規高中諮詢工作坊共計 6 場，邀請大同、三重、中正、內湖、竹圍、永春、育成、明倫、淡江、南湖、復興、新北、麗山高等計 13 所北部地區不同類型高中，給予各學系 112 學年度審查評量尺規回饋建議，進而優化審查評量尺規的適切性。
 - (4)112 年 1 月 13 日完成【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111 學年度辦理 112 申請入學管道招生作業規劃書報送教育部。
 - (5)為使學系承辦人與審查委員熟悉評分系統各項功能及操作流程，於 111 年 12 月 23 日至 112 年 1 月 13 日提供大學甄選委員會測試系統供大學端各學系挑選申請入學書審資料 10 份進行模擬試評。
 - (6)112 年 1 月 13 日完成【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111 學年度辦理 112 申請入學管道招生作業規劃書報送教育部。
 - (7)教育部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總辦公室於 111 學年度辦理多場「大學端與高中端的對話活動」，鼓勵各學系前往高中入校觀課活動。
 - (8)112 年 4 月 26 日辦理招生工作坊說明大學辦理申請入學招生參考注意事項及模擬審查、尺規共識會議等招生專業化計畫執行項目。

(9)針對考生可能使用 ChatGPT 產生書審資料引起的不公平現象，提醒學系以下三項作法因應。

- 甲、針對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書面審查項目，強化口試以及實作的審查，依據評量尺規進行書審資料審查並保留資料，注意學生書審資料與學生本身的素養是否相符並與學系相關。
- 乙、請學系提供由 ChatGPT 所產生之學習歷程檔案自述（高中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及自傳等）的樣態範本供評審委員參考。
- 丙、口試時可針對可疑之書審項目對考生進行測問，以維持考試之公平性。

拾柒、學生事務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品德教育：

1、111 學年品德教育系列活動：

- (1)10 月 20 日舉辦與自己喝杯咖啡—探討哲學與品德，討論德目：容忍，共有 11 位參與。
- (2)10 月 27 日舉辦與自己喝杯咖啡—探討哲學與品德，討論德目：自制，共有 12 位參與。

2、2 月 8 日至 11 日於蘭陽校園辦理山丘上的心靈對話—學思知行營，學員暨服務員共計 48 名參與。

(二)原住民學生輔導：

1、10 月 4 日至 25 日每週二辦理「阿美族傳統花帽」手工藝課程，結合傳統工藝技法，創新時尚及實用性等元素，以傳承延續原住民族傳統工藝，活動共計 15 人參與。

2、10 月 12 日辦理職涯講座「內在原力，重「心」啟動」，透過講座讓學生在進入職場之後能快速融入工作環境，講座共計 33 人參與。

3、10 月 13 日辦理「阿美族的飲食-野菜文化」，透過日常飲食瞭解不同族群文化的內涵與特色，喚起人們味覺及飲食記憶的美好，活動共計 33 人參與。

4、10 月 20 日辦理「阿美文化講座-尋根-當一個真正的阿美族」，透過講座提供實踐經歷給予正找尋自我認同的原住民學生，活動共計 30 人參與。

5、11 月 1 日至 12 月 5 日辦理阿美族傳統樂舞，豐富本校對原住民族樂舞文化知能進而於課程中融入原住民族教育議題，促進多元族群交流機會。

6、11 月 14 日至 28 日每週一辦理「國考輔導班-民法總則」，鼓勵本校原住民族學生參與國家考試，以培養學生成為國家文官頂尖人才，課程共計 5 人參與。

7、11 月 30 日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茶會，於活動中了解原民學生針對本學期所辦理活動內容或對原資中心有任何問題及建議等，希望能藉由茶會一起討論。

8、12 月 3 日至 4 日辦理「部落走讀，透過部落文化巡禮」活動，增進原住民族學生與部落連結，體驗不同族群文化及視野。

9、12 月 6 日辦理原住民族傳統樂舞課增進學生對原住民族樂舞文化的認識，並體驗原住民族樂舞之美，進而提升欣賞能力，活動共計 15 人參與。

10、12 月 20 日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茶會，於活動中瞭解原民學生針對本學期所辦理活動內容或對原資中心有任何問題及建議等，活動共計 20 人參與。

11、1 月 11 日與源社學生參與學生會辦理之國際交流活動，帶領國際生學習原住民族樂舞，參與人數 8 人。

12、2 月 22 日辦理當代議題講座-當別人說我是「假原住民在認同夾縫中掙扎的生命歷程」，透過講座分享使原民學生可更加肯定並創造自我之價值，活動共計 32 人參與。

13、3 月 20 日至 23 日辦理「美源山海-原住民族文化展」，此展以阿美族群為主題，介紹該族群的服飾、文物和族群分布，活動共計 235 人次參與。

14、3 月 20 日辦理手工藝-「阿美族菸斗」課程，邀請花蓮縣豐濱鄉文化健康站負責人 Singcay 擔任課程講師，教導原民學生依據阿美族部落耆老口述及傳承，利用天然植物搭配自我創意製作煙斗，活動共計 20 人參與。

15、3 月 21 日辦理文化講座「釀生活」，邀請釀酒文化復振之阿美族藝術家舒米·如妮老師，以嶄新觀點認識阿美族釀酒之傳統與信仰文化，活動共計 31 人參與。

16、3 月 22 日辦理手作-「消失的阿美族織布文化」課程，邀請花蓮縣壽豐鄉靜浦部落駐村藝術家 Piyawohay 講師教授阿美族傳統工藝，以創新手法融合傳統工藝與現代美感，活動共計 20 人參與。

17、3 月 25 至 26 日辦理花蓮縣壽豐鄉水璉部落文化巡禮，透過參訪花蓮縣水璉原住民部落，瞭解其當地具特色之文化與歷史脈絡，活動共計 21 人參與。

18、4月25日辦理「原來有約-青年打鹿岸」，以輕鬆對談方式了解原住民族學生在學生活與學習狀況，活動共計40人次參與。

(三)多元住宿書院活動：

- 1、3月15日至23日辦理「吾居吾宿-聚落宿舍同儕共融」主題活動：「排排坐、吃果果、打開話匣子」，由輔導員、樓長進行松濤四、五館寢室關懷溝通交流，整體活動滿意度5.41。
- 2、3月19日住輔組辦理「國際交流-在地住居融合」主題活動：「與櫻同行」，走踏幽靜的櫻花步道，認識滬尾櫻花大道及三空泉步道之生態與人文景觀，松濤館及淡江國際學園住宿生共48名參與，整體活動滿意度5.76。
- 3、3月22日辦理「住宿柏拉圖」主題活動：「從尊重做起、建立正向人我關係」，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黃慧文老師擔任講師，以「尊重」為題與同學交流討論，傳達尊重、溝通、自律、同理心等人際相處技巧及自發深省的體悟，共15名參與，整體活動滿意度5.68。
- 4、3月30日辦理「轉角工作坊」主題活動：「營火小聚-人際牌卡與流體畫體驗工作坊」，邀請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陳煒老師擔任講師，透過牌卡介紹、流體畫製作，與住宿生實際情境模擬互動，共12名參與，整體活動滿意度5.58。
- 5、4月27日辦理樂活永續_手作紓壓思辨主題活動：「營火小聚(一)-人際牌卡與流體畫體驗工作坊」，共30名參與，整體活動滿意度5.60。
- 6、4月27日辦理樂活永續-手作紓壓思辨主題活動：「如何改掉我行我素的行為-自律的人生」，共14名參與，整體活動滿意度5.42。

(四)宿舍活動：

- 1、12月舉辦性別平等講座活動「性別平等教育講座—聰明戀愛腦！愛人前先愛自己！」，共24人次參與，整體平均滿意度5.89。活動成效為提升住宿生性別平等觀念，學習有方法的認識自己與瞭解伴侶，經營親密關係，辨識與拒絕親密關係暴力，建立關係中的身心界限，有話明說，以達到真正的親密。從預防的角度灌輸學生正確的性平觀念，讓性別平等教育在宿舍紮根落實。
- 2、松濤館及淡江國際學園於10月至12月各舉辦2場及4場宿舍自治會活動，共4,743人次參與，整體平均滿意度5.5及5.4。
- 3、住宿書院辦理「樂活永續」、「歷史人文」、「多元融合」、「美學體驗」等主題活動，淡江國際學園及松濤館於10月至12月分別舉辦共計8場活動，共885人次參與，整體平均滿意度5.66及5.84。

(五)社團幹部培訓：

- 1、10月1日、2日辦理急救員訓練第二梯次，共有58名參與。
- 2、10月3日、6日、11日辦理111(1)社團經費使用與管理工作坊，共有95名參與。
- 3、10月23日辦理111學年度「會議展覽專業人員初階人才證照考試」，共有40人完成培訓。
- 4、10月29、30日辦理百香果志願服務基礎訓，共有60名報名參與。
- 5、11月19、20日辦理百香果志願服務基礎訓第三、四梯次，共有99名參與。
- 6、12月3日辦理百香果志願服務特殊訓第一梯次，有40名參加。
- 7、12月10日、11日辦理百香果志願服務特殊訓第二梯次，共有181人次參與。
- 8、4月23日辦理百香果志願服務基礎訓練，共有18名同學參加；5月6日、7日辦理急救員訓練，共有17名參與。

(六)社團服務學習：

- 1、10月15日辦理111學年度寒假服務隊「淡服心引力」培訓，共有40位參與。
- 2、1月11日辦理111學年度寒假服務隊授旗典禮，共有120名出席。
- 3、111學年度寒假社會服務隊由新北市校友會等8支服務隊，共有200位參與服務，自2月1日至10日分赴台灣各地從事服務活動。
- 4、3月16日於商管大樓B713室進行寒假社會服務隊分享會，由8支服務隊進行心得分享，共有180位出席。
- 5、4月30日柬埔寨服務學習團團員及領隊老師共計14人，至新北市新店區巴特探索教育園區辦理國際志工共識營。

(七)諮商職涯及學習發展輔導：

- 1、個別諮商4,022人次，特殊個案共計101人次，網路「心理健康操」電子郵件信箱接獲求助信件24件，學生主述問題前三項為壓力因應與調適、情緒困擾與管理、生活心理適應。
- 2、辦理各專案團體、工作坊及學習策略工作坊，共計772人次參加；辦理各心理衛生專案、職涯相

關講座，共計 538 人次參加；辦理個人職涯諮詢計 13 場次，共計 226 人參加。

- 3、求職求才之申請廠商累計 427 家，累計提供 1,659 件職缺資訊、實習及轉發訊息 41 件。
- 4、辦理電腦證照相關研習共 28 場，945 人參加。
- 5、補助弱勢個案諮商心理輔導，共 8 人 18 萬元。
- 6、大學部學生個別課業輔導計 570 人次，團體課業輔導計 2,462 人次。展翼助翔獎補助方案，共 35 人次經濟不利學生獲獎勵。
- 7、辦理學習風格檢測，計 496 人次參加。
- 8、核發專業證照獎勵共有 449 名學生獲得獎勵，總核發獎勵金 48 萬 8,500 元。
- 9、辦理第 1 梯次教學助理教學專業課程線上研習，共計 55 名教學助理取得 TA+證書。獎勵特優教學助理 5 名，優良教學助理 21 名。
- 10、一般生學業成績進步獎共獎勵 146 名；經濟不利學生之曙光之星進步獎共獎勵 141 名。
- 11、學生學習社群共 25 組 137 人，社群活動 870 人次；教學助理專業成長社群共 19 組 62 人，社群活動 248 人次。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學生生活輔導：

- 1、10 月 6 日至 11 月 2 日期間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文、理、工、商管、外語、國際及教育等 7 學院院導師會議，並由各院院長頒發獎狀表揚當選 109 學年度優良導師 21 人及特優導師 4 人，共計約有 520 餘人次參與會議。
- 2、10 月 11 日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講」活動計 5 場，共計 217 人次參與。以車禍案例、處理程序與方式及安全駕駛等實務課程進行宣教，期提升學生在騎機車與駕駛汽車方面的自我防護能力。
- 3、10 月 11 日辦理美學講座，邀請中華民國畫學會理事長唐健風老師蒞校演講，主題為「如何修煉創意思維-提升自我水平」，活動共計約 130 人參與。
- 4、10 月至 11 月份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生活宣導活動（週會）共 7 場次，活動計約 10,536 人參加。
- 5、10 月 19 日召開 111 學年度第 1 次各項工讀助學金小組會議。
- 6、10 月 24 日辦理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本次會議共計 1,282 名學生得獎，獎學金總計 2,890 萬 3,800 元整。
- 7、11 月 5 日辦理 72 週年校慶祝大會。
- 8、11 月 14 日辦理提升導師輔導知能研習，由武士戎學務長主持，邀請學術交流基金會心理輔導顧問郭昫昕及毛蟲心理諮商所林昱芳諮商心理師擔任與談人，與出席導師探討「憂鬱、焦慮、自閉光譜及亞斯特質學生輔導經驗及實務分享」，活動共計 68 人參與。
- 9、11 月 17 日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一、四、五年級及研究所班代表座談會」，並於會中表揚 111 學年度優秀青年，共計 89 位班代表及 13 位優秀青年參加，活動滿意度為 5.40（6 點量表）。
- 10、11 月 21 日舉辦 111 學年度有蓮獎學金頒獎典禮，由校長親自頒獎，共計 82 名學生獲獎。
- 11、11 月 24 日辦理學務人員專業知能研習，由武士戎學務長主持，邀請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刑警大隊黃國龍專員，演講：「最新刑事詐騙的類型、方式、演變、相關法規及如何防處」，活動共計 81 人參與。
- 12、12 月 8 日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林壽禎先生紀念獎學金、周秋火先生紀念獎學金、何香先生紀念獎學金、李宏志先生獎學金、榮譽教授林雲山先生獎學金、廣三企業集團曾總裁正仁獎學金聯合頒獎典禮，得獎人數共 25 人，出席受獎人數 8 人。
- 13、12 月 15 日辦理 111 學年度紀鎮江先生獎學金頒獎典禮，得獎人數共 2 人，出席受獎人數 1 人。
- 14、3 月、4 月辦理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生活宣導活動（週會）共 5 場次，活動共計 7,414 人參加。
- 15、3 月 6 日至 14 日辦理淡江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園安全小尖兵—校園暨人身安全講座」，邀請臺北市體育總會泰拳協會理事長蔡豐穗博士蒞校演講。
- 16、3 月 20 日至 24 日辦理交通安全入班宣導，由北區監理站江賢德技佐及林連煜專任講師蒞校實施，宣教主題為機車行車防衛駕駛、事故處理及車禍案例宣導等實務課程，共計 13 場次，共計 1,023 人次參與。
- 17、3 月、4 月辦理理、工、商管、外語及國際等 5 學院導師會議，計約有 575 位導師出席會議。
- 18、3 月 27 日邀請士林地方法院張庭長蒞校實施「國民法院制度簡介」宣導。
- 19、3 月 27 日辦理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本次會議共計通過 1,269 名學生得獎，獎學金總計 1,035 萬 6,700 元整。

20、4月21日辦理112年度學務人員專業知能研習，邀請真理大學蘇淑卿學務長分享與交流學務工作經驗，研習由武士戎學務長主持，活動共計75人參與。

(二)課外活動輔導：

- 1、10月12日、13日辦理社團與職涯系列活動，共有55名參與。
- 2、10月20日於體育館SG004、1樓社辦廣場及4F平台辦理111學年度學生社團幹部消防講習，邀請竹圍分隊消防員擔任講師，共有202位社團幹部參與。
- 3、10月20日於工學大樓E310室舉辦「111學年度智慧財產權宣導講座」，邀請文化大學林洲富教授，就社團活動中常見的著作權問題進行分享，共有32名參與。
- 4、12月2日於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辦理五虎崗論壇，共有56名大專校院學務人員及社團指導老師報名參加。
- 5、12月6日、13日、20日辦理111學年度第1學期社團與職涯系列活動工作坊，共有57人次參與。
- 6、12月10日、11日辦理111學年度社團負責人期中反思營，共有105名社團幹部參加。
- 7、12月14日辦理111學年度第1學期帶動中小學成果分享會，共有164名校外合作單位師生及校內社團學生與會。
- 8、12月22日辦理111學年度第1學期社團指導老師座談會，共有38名指導老師參加。
- 9、3月6日至10日於海報街由9個校友會辦理聯合文化週，推廣各地美食。
- 10、3月7日於C308會議室召開110學年度第2學期社團經費費審查會議，社團校內指導老師、卸任幹部、學生會代表及課外組輔導承辦人共19人出席，補助社團活動經費125萬9,713元，外聘指導老師費用12萬元，器材添購經費111萬9,139元。
- 11、4月11日辦理畢業生服務獎審查，目前共有10位同學報名。

(三)衛生保健：

- 1、舉辦健康促進宣導活動：
 - (1)為推廣校園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與紅絲帶基金會合作入班宣導「愛情圓舞曲」系列講座及「大學"避"修課_校園避孕」、「愛滋預防新觀念 認識 PrEP 與 U=U」、「關懷愛滋從心認識」、「愛知幸福劇本」、「藥命的愛」、「讓愛的路上不迷路」、「當我們同在異起-預防愛滋打破污名」等衛教講座。
 - (2)與體育處合作辦理「111學年度第2學期教職員工體適能促進班」以增進健康體位與養成運動習慣。
 - (3)辦理「腰圍八九十_代謝症候群入班宣導」3場，與登山社合辦3場「走出戶外動健康」健走活動及「大家來健走 團 go 樂趣多」健走活動，藉由社團力量吸引有興趣的同學走入大自然，達到身、心平衡並增加人際互動。
 - (4)辦理「衛生保健宣導-骨密度檢測」及「健康飲食促進之鈣鈣相傳」之活動，宣傳保鈣運動重要性。
 - (5)與社會大學責任辦公室合作舉辦2場體驗活動「農情食課-家有健康有機蔬菜及踩在腳底下的科學參訪」活動，以培養大學生社會責任心與落實社區永續發展之宗旨。另邀請體育處傅思凱老師實做及演講「運動傷害防護與急救_常見肌貼實做」。
 - (6)與資傳系合辦「EYE 叻喂呀」視力保健活動，教導正確的用眼姿勢並推出健康護眼操，學習正確的護眼方式。
- 2、食品安全：為維護教職員工生用餐權益，持續加強膳食衛生督導工作並要求廠商確實填報校園食材登錄平臺系統，維護全校師生飲食安全；4月12日新北市衛生局至本校抽查港式美食及迦南餐廳，另於4月19日教育部委請社團法人中華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發展協會至本校進行「111學年度大專校院餐飲衛生輔導」實地訪視，以強化校園廠商餐食製備之衛生安全，持續督導校園餐飲廠商符合相關要求。
- 3、配合112年全國職場安全健康週活動建立全校師生正常生活型態及飲食觀念於3月9日邀請臺北關渡醫院家庭醫學科張依雯醫師，舉辦「戰勝潛在的雙子殺手-高血壓高血脂」。3月14日邀請李秋燕物理治療師辦理「漫談肌筋膜疼痛症候群」講座，並於4月27日邀請臺北榮民總醫院眼科黃淪芸醫師辦理「視界霧茫茫-護眼 Eye 注意」講座；維護教職員工生健康，持續每月2次職業醫師訪視。
- 4、持續宣導及預防校園傳染病工作，如：腸胃道疾病(諾羅)、登革熱、肺結核、愛滋病、猴痘、流感、呼吸道傳染性疾病及狂犬病防治，配合政府及學校政策加強全校教職員工生落實防疫措施，

以維護校園健康與安全。每年 3 月為流感及腸胃道病毒感染事件之升溫期，宣導「注意個人飲食衛生，包括不生食、不生飲及養成勤洗手的良好個人衛生習慣及注意呼吸道及咳嗽禮儀」等衛教宣導，以維護師生健康。

- 5、維護全校師生健康及疾病的預防，並給予及時的治療措施。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底止服務人數如下：

服務項目	一般處理	看診人數	外傷處理	休息留觀	校園緊急處理
人次	1,155	2,013	1,467	32	10
總計	4,635 人次				

(四)住宿輔導：

- 1、9 月 20 日及 9 月 22 日舉辦「111 學年度淡水校園學生宿舍助理輔導員職能培訓研習活動」，辦理 2 場共 41 人次參與，整體平均滿意度 5.98。本活動成效主要在培養 RA 的緊急應變、人際互動與溝通能力，如何應對宿舍任何緊急情況或事件，並以專業、有效的方式回應住宿生的問題或解決衝突。
- 2、松濤館於 10 月辦理服務人員消防、急救教育訓練，共 30 人次參與，整體平均滿意度 5.05。並於 10 月線上教學與認知檢測，對象為全體住宿生。活動成效為加強火災發生之處置應變作為，以及相關消防設備操作、CPR 訓練與 AED 操作。以因應災害發生時，館內服務人員得以即時救災與協助住宿生進行疏散，提升住宿生安全觀念並能消弭災害或降低災損。
- 3、11 月舉辦「樂活健康·從住宿起」寢室內務整潔檢查；另淡江國際學園辦理整潔競賽，得獎寢室評分出前兩組頒發優勝獎金及記嘉獎乙支，共計 2,342 人次(松濤館 1,780、淡江國際學園 562 人)參與。本活動成效期能更加強宣導住宿生，共同維持寢室內之整潔及和諧。美化宿舍環境並讓住宿生發揮創造力。透過生活管理，讓每位住宿生有舒適的生活環境。
- 4、11 月分別舉辦松濤館及淡江國際學園「室長大會」，共 168 人次參與，整體平均滿意度 5.15。活動成效為瞭解住宿生住宿狀況與需求，加強宣導住宿生活教育，提升優良住宿品質，維持住宿生團體紀律、培養良好生活習慣，會前蒐集學生意見並完成書面回應並於會中與住宿生面對面溝通達到雙向溝通，回應並處理住宿遇到的各項問題。

拾捌、總務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有愛無礙優質環境：營造優質校園環境

1、活化老舊閒置空間

(1)淡水校園新東村：

新東村宿舍整建及公共空間改善計畫於 111 年 11 月 20 日專簽核定後，12 月 22 日召開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園規劃委員會討論松濤廣場主建築相關議題；另，松濤二、三館宿舍整建及公共空間改善工程請購案，採購委員已於 112 年 2 月 23 日完成議價程序，並於 3 月 22 日召開第一次工務會議討論室內裝修細節。松濤廣場主建築於 4 月 17 日進行都市設計第一次專案小組審議，後續將依委員相關意見進行改正，並配合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安排，參與第二次專案小組審議。

(2)台北校園：

甲、完成各空間喇叭鎖更新，採用鎖王鑰匙開啟，提高緊急事況處置速度。

乙、進行 D219 室內消防栓拆移至室外牆面工程及樓梯間牆面、樓梯扶手油漆。

2、優化教室修繕通報

自 111 年 5 月 1 日起啟用總務處新修繕通報系統（松濤宿舍於 8 月 22 日始上線運行），提供教職員工生掃描 QR code 申請修繕事宜，由紙本「環境(設施)改善通報單」改為線上通報，提升作業品質及效率。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底止淡水校園接獲共計 709 件通報案，台北校園共計 192 件通報案，皆已即時派員處理。

3、植物病理蟲害防治

(1)淡水校園持續辦理各類植栽及相關病蟲害防治作業，自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底止，累計施作松樹、龍柏、杜鵑、台灣欒樹及白蟻防治等 9 件工程。

(2)淡水校園宮燈教室右任路，試行利用廚餘混搭酵素之堆肥土，混入土壤作為基肥，杜鵑花於 112 年 3 月春之饗宴期間盛開，成效顯著。校園部分罹患褐根病之喬木亦利用堆肥土試辦治療效果，持續觀察中。

(二)i 用系統輔助管理：應用優化管理系統

1、運用新式節能科技

本校自 96 年起建置淡水校園能源監控管理系統，原始系統軟體版本為 IE 系統操作；因應 IE 系統停用，避免導致能源監控管理系統無法以網頁模式操作，能源監控管理系統介面升級及擴充工程已於 111 年 10 月 31 日完成，驗收至今淡水校園能源監控管理系統正常運作。

2、善用節能管理人員

本校參與 111 年度經濟部節能標竿獎選拔活動，獲選為 E 組（行政與教育機構）金獎，12 月 7 日由行政副校長率隊受領獎座 1 只，節能管理員獲頒 5 萬元獎金。另依據「111 年經濟部節能標竿獎表揚活動選拔須知」規定，獲頒「金獎」者須配合辦理節能標竿案例示範觀摩會；本校配合辦理節能標竿獎系列觀摩研討會，訂於 112 年 6 月 20 日舉辦，相關事項刻正辦理中。

3、營造雲端支付校園

非郵局跨行匯款作業由人工改採大宗跨行匯款電子檔上傳，由於需修改財務資訊系統（匯款作業），為降低本校手續費支出並遵守郵局轉帳次數限制，規劃使用郵局媒體轉帳代付檔案傳輸管理平台（簡稱 ACH），以因應每學期 3 次大宗學雜費跨行退費工作，已於 112 年 4 月開始進行系統開發，預計 5 月底前完工。

(三)生活環保 eye 現校園：推廣優學生活環保

1、悠遊環保安全校園

(1)雲端總機建置

甲、在變動和習慣改變最小狀況的原則下，本案以原核定月租金預算為基準，提供 100 門外線並整合 1,150 台 EVOX 實體話機(供行政與教學辦公室使用)及 850 個 Teams 授權撥號 APP(供專任教師使用)。

乙、經觀察 111 年 12 月至 112 年 4 月期間，各校園通話費皆低於固定通話費 3 萬元。

丙、112 年 3 月起增租雲端傳真專線服務，專線門號 02-7729-2621，該專線可一門號多單位共用，節省傳統傳真事務機月租費及通話費。

(2)維護校園安全

甲、文錙藝術中心於 111 年 12 月 15 日至 112 年 1 月 12 日舉行「鑠古燦今-張大千書畫展」，展出期間新北市警察局淡水分局協助中心門口增設巡邏箱(每日下午 6 時至翌日 6 時派員巡簽)；事務組除派巡邏人員加強展場周邊維安外，並於每日閉館前由警衛長與保全人員入內協助清場

乙、淡水校園 3 支緊急求救柱因柱體底部生鏽傾倒，考量該設施已使用近 10 年如採修復或重製皆不符經濟效益，且校園緊急求救系統已升級為淡江 i 生活緊急求救服務功能，可提供無時空限制服務；故未來緊急求助柱不再製作，刻正與遠傳電信研議改為共桿方式處理。

丙、為確保「守謙書畫三寶」展示期間安全，租賃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 AI 人形監控系統維護，112 年 3 月 27 日安裝完成啟用。

丁、為強化校園防墜安全設施，淡水校園自 112 年 4 月 24 日起逐步安排各樓館加裝窗台防護卡樺。台北校園於 2 樓以上靠中庭側及 2 棟大樓通道的窗戶加裝窗擋，限制窗戶開啟寬度小於 20 公分；6 樓水塔爬梯加裝安全管制箱，防止非工程人員攀爬。

2、打造環境教育基地

(1)111 年 10 月 25 日及 12 月 21 日辦理環境教育講座-校園減碳相關議題，共 2 場次，合計 208 人參加。

(2)111 年 12 月至 112 年 4 月辦理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含英文版)，共 5 場次，合計 163 人完成訓練。

(3)112 年 2 月 13 至 20 日期間辦理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驗室、實習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共 6 場次，合計 295 人參加。

(4)112 年 4 月辦理 111 學年度預防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系列講座，共 3 場次，合計 387 人參加。

(5)響應世界地球日，112 年 4 月 22 日本處偕同永續中心參加新北市政府 112 年氣候變遷特展開幕式暨園遊會活動。

3、深化推廣無痕飲食

(1)111 年 12 月 5 至 22 日辦理第 12 屆台灣米食節集點抽獎活動，推廣台灣米食，同時向師生宣導「縮短食物里程」及「無痕飲食」的觀念，共準備 334 份獎項提供摸彩。

(2)校內餐廳實施「環保分級價」：特餐依外帶、內用、自備餐具分級計價，愈環保愈便宜；單點

類消費滿 60 元，自備餐具享 3 元折價優惠；飲料不限金額，自備環保杯折 2 元。

(3)提供低碳便當送餐服務：委託校內廠商辦理，不鏽鋼餐盒 80 元起、日式餐盒 120 元起，淡水校園內 5 個（含）以上包送。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維護校園環境整潔、美化及安全

- 1、配合本校「72 週年校慶大會」進行紹謨紀念體育館 7 樓會場場布、環境清潔，加強校園內交通維護及停車引導等措施。
- 2、配合 112 年 1 月 10 至 12 日實施 111 學年度環境清潔檢查，加強各樓館清潔，並針對檢查報告於第 2 學期開學前改善完成。
- 3、112 年 2 月 6 至 10 日完成開學前各樓館環境清潔消毒。
- 4、112 年 2 月 15 日於總務處網頁及淡江 i 生活更新校園安全地圖。
- 5、重新繪製台北校園各樓層平面圖，以顯眼圖形及顏色標示人員現在位置、廁所、電梯及飲水機等設備，利用布告欄、告示牌放置於各樓層人員通行要道、樓梯口，友善校園環境辨識。
- 6、112 年 3 月 18 日配合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實施淡水校園周圍戶外區域實施病媒防治消毒作業。
- 7、112 年 4 月 30 日上午 8 時 40 分外語大樓地下一樓機器人研究中心發報火災警訊，巡邏保全立即通知該中心及本處水電同仁到場勘查，發現警報係污水機房肇因於台電瞬間停電，發電機啟動運作導致溫度過高，隨即排除現場緊急事故。近期淡水校園多次瞬間停電，經查均為台電公司無預警調整外部饋線導致淡水校園供電不穩；已函請台電提供穩定電力，本處安排人員巡檢供電設備，避免因瞬間停電造成高壓設備損壞。

(二)提升行政及教學環境、設備品質

- 1、活動中心補領使用執照消防工程部分，於 111 年 3 月 23 日取得消防竣工許可；建物結構安全鑑定由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於 5 月 6 日完成，新北市政府工務局於 12 月 15 日完成審查，112 年 1 月 10 日核發使用執照。
- 2、112 年 4 月 6 日實施文學館、科學館及商管大樓後方停車場實施停車格重新繪製工程。
- 3、112 年 4 月 17 日完成 D207 前木作裝潢及樓梯平台牆面、採光罩等修繕；完成高壓電氣室鋼樑結構補強、油漆及牆面封板修繕。
- 4、112 年 4 月 25 日止，台北校園 D303 教室、D501 門外走廊等共計 24 處安裝節能循環扇，加強空氣流動，提升冷氣效能。
- 5、112 年 4 月 28 日完成金華街 199 巷 3 弄地下樓層廢棄逃生出口填補、防水及該區域地面水泥鋪平；金華街側 2 至 5 樓逃生梯安全門、管道間門及電梯門框粉刷油漆。

(三)太陽能光電系統

- 1、淡水校園：與校友企業信邦電子合作，第一階段已建置於體育館及游泳館屋頂，110 年 9 月至 112 年 4 月租金收入共計 79 萬 9,737 元。第二階段於行政大樓屋頂建置案規劃中，預計連同蘭陽校園建置案一併於 112 年暑假期間施作。
- 2、台北校園：太陽能光電系統建置工程於 112 年 1 月 10 日動工，3 月 9 日台電公司掛表完成，正式運作。與信邦電子租賃契約為期 20 年，每年預估可收屋頂租賃租金 5 萬 6,000 元（每年售電收入×10%），至 4 月底止租金收入尚未能計算。統計 3 月 9 日至 4 月 30 日發電量為 1 萬 5,993KW，較預計的發電量減少 309KW（統計期間計有 27 日為陰雨天，發電量低）。
- 3、蘭陽校園：教學大樓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規劃並陳核完成，合作契約書業於 112 年 4 月 17 日奉核後轉文書組用印完畢，轉寄信邦電子公司承辦人員辦理後續公證事宜。

(四)採購會業務

- 1、111 年 10 月 25 日召開第 700 次修繕採購委員會會議，審議採購案共 10 件；
- 2、111 年 11 月 29 日召開第 701 次修繕採購委員會會議，審議採購案共 17 件；
- 3、112 年 1 月 3 日召開第 702 次修繕採購委員會會議，審議採購案共 9 件；
- 4、112 年 3 月 13 日召開第 703 次修繕採購委員會會議，審議採購案共 4 件；
- 5、112 年 4 月 24 日召開第 704 次修繕採購委員會會議，審議採購案共 8 件。

(五)資產管理

- 1、完成教育部 111 年 10 月期校務資料庫資料校 1-校舍建築物面積統計表、校 2-校地校舍面積明細表及校 27-學校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容量表資料填報。
- 2、完成 111 年地價稅收繳作業，共計 4 萬 6,549 元整。
- 3、填報 111 年第 4 季、112 年第 1 季「已購置卻未取得所有權之土地調查清冊」。

4、林姓地主子孫學雜費減免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5 人申請，已奉核定，減免金額共計 21 萬 4,315 元整。

(六)福利業務管理

- 1、完成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福利業務廠商場地維護費及代繳營業稅收繳作業，共計 225 萬 74 元整；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福利業務廠商場地維護費及代繳營業稅收繳作業，共計 219 萬 7,074 元整。
- 2、福利業務新承包商「迦南園小吃」因不堪虧損，已簽准於 111 年 10 月 31 日提前終止契約。
- 3、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福利業務廠商水電費收繳，共計新臺幣 82 萬 2,480 元整；第 2 次福利業務廠商水電費收繳，共計新臺幣 55 萬 5,150 元整。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福利業務廠商清潔費收繳作業，共計 11 萬 8,025 元整。
- 4、因應疫情趨緩，美食廣場臨時攤商重新開放設攤申請，自 112 年 2 月 13 日開放至 4 月 30 日止，場地費收入共計新臺幣 7,000 元整。

(七)辦理台北校園空間借用業務，增加學校收入

- 1、空間借用：112.1~112.4（一天分上午、下午、晚上三個時段）。
 - (1)教室/會議室付費使用：校內單位計 10 個時段、校外單位計 550 個時段。
 - (2)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4 月 30 日借用收入計 275 萬 9,551 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29 萬 3,466 元）。
 - (3)行政辦公室長期借用：自 111 年 10 月 1 日至 112 年 4 月 30 日，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場地維護費收入共 80 萬 8,200 元。
 - (4)世界健身事業有限公司麗水分公司(WorldGym)：自 111 年 10 月 1 日至 112 年 4 月 30 日，租金收入共 273 萬元。
- 2、咖啡販賣機：自 109 年 11 月啟用至 112 年 4 月止，分潤金額合計為 6 萬 2,953 元（含營業稅 2,793 元）。
- 3、車位共享：自 109 年 8 月 14 日啟用至 112 年 4 月止，分潤金額合計 24 萬 2,514 元（含營業稅 1 萬 1,552 元）。

(八)111 年 10 月 15 日完成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1 年綠色採購績效申報共 993 萬餘元，並於 11 月 28 日獲頒發 111 年民間綠色採購績優單位獎，為本校近 8 年間第 7 度獲獎。

(九)111 年 11 月 25 日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作業環境測定，本次共檢測 110 個點位，檢測結果全數符合法規要求。

(十)111 年 12 月 30 日通過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外部稽核年度驗證，證書維持有效狀態，本次驗證共有 2 件次要缺失及 4 件建議改善事項，相關改善事項由環安中心持續追蹤改善。

(十一)本處參與第 14 屆淡江品質獎競賽活動，榮獲品質卓越獎及新臺幣 30 萬元獎金，於 112 年 1 月 18 日歲末聯歡會上接受校長頒獎。

(十二)112 年 4 月 27 日赴佛光大學參加 112 年度北區大專校院總務、會計主管研習會議。

拾玖、人力資源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用心愛才開創新局

1、延攬師資改善結構：

(1)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計 40 名，至 111 年 12 月 27 日，新聘教師均已完成報到。

(2)為提高教師素養，本校鼓勵教師升等：

甲、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通過升等申請案計 13 名，升等教授 9 名、副教授 4 名，經教育部核定，年資起計自 111 年 8 月 1 日生效。

乙、111 年 8 月提出升等申請計 16 名，升等教授 5 名、副教授 10 名、助理教授 1 名，各升等案預計於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12 學年度第 1-2 次會議審議。

丙、112 年 2 月提出升等申請計 12 名，升等教授 6 名、副教授 6 名，各升等案預計於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12 學年度第 1-2 次會議審議。另 112 年 4 月 15 至 5 月 15 日持續受理教師升等之申請。

2、名師薈萃八方雲集：(含國際人才、特聘教授、教學研究績優教師彈性薪資)

(1)111 學年度依彈性薪資辦法獎勵：特聘教授共計 12 位，支領彈性薪資每月 1 萬元；新聘國際人才共計 4 位，支領彈性薪資每月 1 萬元；研究績優助理教授 3 名，支領彈性薪資每月 5 千元。支領彈性薪資教師之績效報告，已於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12 學年度第 1-1 次會議審議。

- (2)112 學年度研究績優助理教授推薦案共 2 人、新聘國際人才推薦案共 4 人，將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12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審議。
- (3)為鼓勵教師、助教投入教學活動，以提升教學品質，110 學年度教師教學獎勵及優良助教業經教學優良獎勵審查委員會 111 學年度會議通過推薦，並陳報校長核定：「教學特優教師」7 名、「教學優良教師」20 名、「教學優良教材」13 件、「教學創新成果」3 件、「優良助教」3 名。

(二)熱愛學習創造三贏

1、個中翹楚攀越巔峰：建置職員歷程系統

- (1)更新系統資料，包含同仁研習時數、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在職進修課程資訊及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在職進修成績等資料，供同仁查詢使用。
- (2)配合職員升遷考試，更新獎懲紀錄呈現方式，提供相關內容資料給同仁參加升遷考試時填寫資料參考使用，持續維持系統保持正常運作及定期更新憑證。

2、教學相長 e 起學習

- (1)職員教育訓練計畫：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開設之專業類升遷採計課程，共計開 60 門課程。
- (2)職能培訓課程：
- 甲、111 年 10 月 19 日行政人員職能培訓課程，邀請張榮貴博士(Ai3 人工智能公司董事長)演講，講題為「元宇宙發展下的 AI 趨勢與挑戰」。參加人數 102 人，滿意度為 5.62。
- 乙、111 年 11 月 9 日行政人員職能培訓課程，邀請涂敏芬副教授(韌性治理規劃組組長)演講，講題為「融入日常的永續工作實務：知行策略表 OGSM」。參加人數 101 人，滿意度為 5.49。
- 丙、112 年 3 月 27 日行政人員職能培訓課程，邀請好合顧問公司負責人朱士圻諮商心理師主講，講題：「情緒管理與壓力調適」，參加人數 82 人，滿意度為 5.73。
- 丁、112 年 5 月 22 日辦理本學期第 2 場行政人員職能培訓課程，邀請許凱翔諮商心理師主講，講題：「職場人際溝通力」，報名參加人數 90 人。
- (3)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職工英語進修教育，共 10 位同仁參加，滿意度為 5.06；第 2 學期共 8 位同仁參加。
- (4)職場導師制度：110 學年度開始實施，111 學年度共有 3 名新進職員申請。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 (一)簽請核定 112 學年度專任職員升遷、校約聘人員轉任正式編制人員及工友轉任等各職稱員額。
- (二)職員輪調申請作業：112 年 3 月 16 日公告 112 學年度職員輪調申請時程及相關表單。
- (三)辦理「111 學年度補助大專校院實施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經費」申請案，於 111 年 11 月 17 日經教育部臺教高(五)字第 1110106043 號函核定第一期補助經費新臺幣 194 萬 1,831 元整及 111 年 12 月 20 日經教育部臺教高(五)字第 1110121800 號函核定第二期補助經費新臺幣 271 萬 8,563 元整。
- (四)辦理 111 年度專任教職員工年終工作獎金核發作業，併入 1 月份薪津於 112 年 1 月 17 日發放；111 年度退休、留停、離職及死亡教職員工年終工作獎金另製粘存單撥入帳戶。
- (五)111 年 10 月 21 日、12 月 14 日及 112 年 1 月 4 日分別召開職工申訴評議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3 次會議。
- (六)111 年 10 月 27 日召開第 49 屆(111 學年度)員工福利委員會第 1 次委員會議。
- (七)111 年 12 月 27 日及 112 年 3 月 21 日召開教職員工第 8 屆退休福利儲金管理委員會第 2 次及第 3 次會議。
- (八)111 年 12 月 23 日及 112 年 3 月 28 日召開第 2 屆勞資會議第 6 次及第 7 次會議。
- (九)112 年 1 月 3 日舉辦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榮退同仁歡送茶會」，參加人數 73 人，滿意度為 5.63。
- (十)112 年 1 月 3 日舉辦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會議。
- (十一)112 年 1 月 18 日於淡水校園活動中心辦理 111 年度歲末聯歡會，共計 1,289 位同仁(含退休同仁)參與，活動滿意度為 5.01。出席分析統計表如下：

人員身分別	應到人數	報到人數	未報到人數	出席率	與 110 年增減
本校教職員工	1,398	1,086	312	77.68%	+4.08%
退休同仁聯誼會會員	243	203	40	83.54%	-4.80%
合計	1,641	1,289	352	78.55%	+2.92%

貳拾、財務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一)填報「111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專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執行績效表」、「111 年度使用教育部獎

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辦理採購案彙整表」。

(二)辦理「112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之獎勵及補助第一期經費資本門 4,779 萬 1,029 元請領作業，並已獲撥付本校。

(三)辦理 112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含附錄二、及附冊 USR 計畫之第一期經費 2,655 萬 2,930 元請領作業，並已獲撥付本校。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預算事項：

- 1、彙整並簽辦 111 學年度校慶慶祝大會經費。
- 2、研擬教學單位「電腦軟體」、「機械儀器及設備」、「租賃權益」、「租金」及「物品」預算分配方案、修訂 112 學年度「預算編審要點」、編製 112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結構說明表及預算草案(含各預算書表)。
- 3、召開預算小組會議，討論 112 學年度預算總收支，並提送 5 月 19 日行政會議預算初審。

(二)決算事項：

- 1、110 學年度決算於 112 年 2 月 8 日獲教育部函復備查。
- 2、110 學年度各學院每生教學成本估算、校務資訊公開專區資料彙整並上傳。
- 3、填報「111 學年度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報送作業」之「表 6-2 教育經費決算數統計」、「11203 期校務資料庫資料研 9」、「2024 年 THE 大學排名」及「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全球最佳大學排名所需數據資料。
- 4、教育部委任會計師至執行協議程序查核本校校務營運與會計事務處理實況後發現事項案，於 112 年 4 月 18 日獲部函復同意備查。

(三)學雜費事項：

- 1、填報 11110 期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學雜費收費基準)、「2024 年 QS 大學排名」_110 學年度學雜費數據資料。
- 2、配合「綜所稅扣除額單據電子化作業」計畫，已依規定於 112 年 1 月上傳上傳「111 年綜所稅扣除額單據電子化作業-教育學費特別扣除額」作業。

(四)推廣教育及產學合作業務：配合國科會派員查核本校「執行國科會補助 111 年度計畫財務收支情形」，並於 112 年 4 月 7 日獲會函復備查。

(五)稅務事項：完成 111 年度綜合所得稅資料申報作業。

(六)其他

- 1、彙整 111 年度教育部「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支用項目。
- 2、修訂 112 學年度財務處「內部控制制度手冊」內容。

貳拾壹、圖書資訊服務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111 學年圖書經費使用情況

- 1、圖書費預算 1,350 萬元，共計購入圖書資料 7,061 冊/件，視聽資料 91 件，共計 7,152 件，完成核銷 9,578,118 元，執行率 70.95%。
- 2、期刊採購：111 學年期刊預算為新台幣 4,482 萬元，依使用效益評估，於經費額度內續訂系所介購的期刊，共計採購中、西文期刊 907 種，較前一年減少 60 種，無法續訂的期刊採用「單篇全文」方式提供。

(二)優久大學聯盟優三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 1、統籌中心：啟動下一期 5 年維護合約研議作業。
- 2、各任務小組工作重點：
 - (1)書目與採購任務小組：(淡江召集)。
 - 甲、舉辦「鏈結資料環境下的資訊組織」專家座談，用以瞭解鏈結資料發展，及書目欄位轉換為鏈結資料的作業實務，並掌握全球相關計畫。
 - 乙、透過影音串流平台共購計畫，3 校採購「教室電影院公播大平台」，可採用減少 10% 的優惠價格，展現多元合作的成果。
 - (2)流通任務小組：(東吳召集)。
 - 甲、達成跨校讀者簽署作業模式，有效推動線上申請圖書代借代還作業。
 - 乙、啟動優三圖書館線上申請圖書代借代還試行活動。
 - (3)館藏查詢介面與使用者經驗任務小組：(銘傳召集)

- 甲、配合線上申請圖書代借代還業務，設定優三 Primo 介面，並分享功能新知及交流。
- 乙、舉辦館員實務工作坊，提供同儕瞭解如何應用系統功能結合線上策展的規畫，有效推廣圖書資源，並提升使用率
- (4)系統與發展任務小組：（淡江召集）
 - 甲、完成「自動更新電子資源館藏」功能評估。
 - 乙、分享報表排程說明，及 SUSHI 設定與 Counter 報表的應用，透過轉知與協助業務同仁瞭解應用，用以提升系統功能的使用效益。
- 3、優三經驗分享
 - (1)於優久大學聯盟圖書委員會 111 學年第 1 次會議分享優三圖書館的運作現況。(1 月 5 日)
 - (2)宋雪芳館長以「從共建共享談永續、深耕的創新合作」為題，於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圖書館舉辦之「圖書館之創新與新創」研討會，分享優三合作經驗。(2 月 15 日)
 - (3)代理出席優久大學聯盟校長暨圖書委員會會議：本次會議由靜宜大學主辦，於台中市林酒店進行，宋雪芳館長於會中分享「優三雲端圖書館服務」。(4 月 21 日)
- (三)深化多元學術傳播：舉辦各類型主題展，以促進書與人的媒合，達跨域合作與提升閱讀。
 - 1、111 學年第 1 學期完成 7 場主題展，其效益與價值包括：
 - (1)藉由與校外單位合作辦展，擴展社會連結與夥伴關係效益，111 年 9 月至 11 月間，與校外單位合作辦理 3 場主題展，並獲得贈書 392 冊。
 - (2)圖書館與校內教學單位課程合展，促進圖書資源應用與教學活動的媒合，提升學生自主學習。完成資管系「2022 資訊合作應用成果展」、統計系「滲入生活！看懂機器學習」、通識教育課程「發掘創意學習成果展」共 3 場課程合展；展出課程所產出的主題海報，同時展示學生推薦在學習過程中利用到的本校館藏圖書，將學習成果透過圖書館展場呈現於公眾，激勵學生學習動機。(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1 月)
 - (3)配合節慶策展讓圖書資源融入校園生活：舉辦聖誕驚喜「發掘偵探事件簿」活動，以館員精選圖書及影片之驚喜包佈置聖誕樹，並設計解謎遊戲，活化校園節慶氛圍。111 年 12 月)
 - 2、111 學年第 2 學期規劃 6 場主題展，已完成下列場次：
 - (1)舉辦 2022 OpenBook 好書獎主題展，展出年度中文創作、翻譯書、生活書三類獲獎圖書(30 冊)以及獲獎校友著作(12 冊)，共圖書 42 冊、非書資料 4 件；展出期間共借出 13 冊圖書與影片 3 件 4 次。(3 月 1 日至 3 月 15 日)
 - (2)2023 性平教育推廣活動
 - 甲、校友女力講座：邀請資圖系系友、第 19 屆金鷹校友，飛資得集團董事長劉淑德，以「四枚金幣+女性三力：迎向自主樂活人生」為題，培養自我專業、表達自己及與他人溝通、教育與自我學習成長及累積快樂記憶的能力；推廣腦力、體力、社會互動力等「三力」生活，分享講者豐富的人生經驗，逾 40 人參加。(3 月 7 日)
 - 乙、菁選好書展：展出講者精心推薦之 12 本好書，透過書籍引起共鳴與啟發，展出期間借出 5 本；另於 Primo「女力書展」主題館藏下，新增子系列「2023 菁選好書展」，利用子系列累積每年性平活動書展館藏清單。(3 月 7 日至 3 月 31 日)
 - 丙、「來自不同星球的你和我」主題展：展出 30 冊圖書與影片 DVD 20 件，從兩性溝通、心理差異、職場關係等，呼應 SDGs 目標 5 實現性別平等；展出期間借出 13 冊 13 次。(3 月 6 日至 3 月 31 日)
 - (3)2023 世界閱讀日系列活動：圖書館與外語學院西語系籌劃「品味·西班牙特調：飲食·文化·文學」主題展以及講座等活動：
 - 甲、於 4 月 26 日上午 10 點半在圖書館閱活區舉行開幕式，本校師生近 60 位參與，以及淡江大學校友總會理事長林健祥、巴拉圭駐華大使費卡洛(Amb. Carlos José Fleitas R.)、駐華公使彬文勇(Minister Carlos Vidal Pintos)、西班牙商務辦事處處長 Eduardo Euba 等校外貴賓蒞臨。
 - 乙、館藏主題展：從「讀·西班牙」、「食·西班牙」、「玩·西班牙」，走進這個熱情國度，拼繪西班牙飲食文學地圖，期望透過閱讀西國美食與文學，行旅舌尖、細細品味西班牙特調，展出圖書 179 冊、52 件影片。(4 月 23 日至 5 月 31 日)
 - 丙、舉辦 3 場沙龍講座，共 178 人參加；講題包括嚐點「甜」頭：淺談西班牙傳統節慶甜點(講者為周佑芷老師；4 月 27 日)、可食用的西語詩(講者為葉汐帆副教授；5 月 2 日)、圖像與味蕾的邂逅：《靈魂迷宮》裡的「食」字路口(講者為李文進助理教授；5 月 3 日)

丁、活動設計集點卡，串連相關課程，鼓勵學生走進圖書館，參加講座、借閱圖書與分享推薦圖書，截至 5 月 10 日，共借出圖書 70 冊(111 次)與影片 14 件(16 次)，撰寫好書推薦卡 99 張(54 冊圖書與 3 件影片)。

3、辦理中外文書閱選書展，提供多元介購管道：

- (1)你選書，我買單：邀請國內 8 家代理商，展出近 3 年出版之中、外文新書及電子書，共計 4,000 餘冊，展出主題包括 SDG7「可負擔的潔淨節能」及 AI 人工智慧、雙語學習等新書。活動參加人次 1,730 人，以商管學院、工學院、外語學院最為踴躍；線上推薦單及問卷回饋共 2,003 份，選書 2,593 種，選書率 65%，感謝師生熱烈參與使購入書籍符合教學研究及學習。(111 年 10 月 24 日至 28 日)
- (2)翻閱線上閱選新書展：利用網路免費軟體 Visual Paradigm Online 製作五大新書主題，主題以翻閱電子書型態呈現於虛擬書架上，內含 271 冊新書書封，讀者可不限時空，透過 Forms 填單推薦新書；活動配合耶誕節慶，將新書布置於新書格格及師學愛閱櫥窗內，並於櫥窗投影動態廣告於牆面，活動共計 28 位參與，推薦 71 冊書籍，將實體書輾轉為現上以降低時間及人力成本。(12 月 26 日至 1 月 6 日)
- (3)愛閱新書展-你看的書你來選：邀請圖書代理商共 5 家廠商參展，展出 ChatGPT、AI 人工智慧、SDG5 性別平等、SDG11 永續城市與社區及 SDG13 氣候行動等，近三年出版相關主題之中、外文新書近 2,800 冊，提供師生現場挑選，活動參加師生共計 1,240 人次，線上推薦共 1,107 次，推薦 1,753 冊，推薦率 63%，IG 貼文一則共有 323 位讀者按讚，留言回饋 63 則，粉絲數共增加 242 人，透過活動拓展本館 IG 宣傳管道。(3 月 27 日至 31 日)

(四)支援協作學研加乘：掌握學術研究趨勢，提升蒐集及掌握圖書館各項學術資源的能力，舉辦圖書資訊素養系列講座：

- 1、深化媒體素養教育，培養師生識讀能力，共計二場次，79 人參加：
 - (1)「撕開新聞的『假』面具，跟假訊息 Say Goodbye！」線上課程
師生認識假新聞及假訊息辨識與破解之術初探，培養媒體識讀能力，挑選值得信任的媒體，不受假消息左右。(10 月 20 日)
 - (2)「想像未來的台灣媒體-媒體改革與資訊識讀」講座
由獨立記者方君竹，以媒體人自身經驗，觀察及剖析媒體現況，帶領師生辨別媒體立場，看懂媒體風向，提升媒體素養與資訊識讀能力。(11 月 24 日)
- 2、《高效學習力》系列講座：善用圖書館資源，讓學習更有效率，從資料蒐集到論文撰寫，提供全方位學研課程，共計三場次，45 人參加：
 - (1)資料查找的方法：介紹圖書館新版網頁及蒐集資料的方法，奠定學生查找圖書館資源的基礎。(11 月 1 日)
 - (2)圖書館電子資源輕鬆用：介紹圖書館豐富的電子資源，包括有聲書、電子雜誌及有聲音頻，不受時間及空間的限制，自主學習更便利。(11 月 9 日)
 - (3)學位論文撰寫之鑰：課程內容包括論文撰寫及準備方法、論文架構及引文格式，快速掌握論文撰寫的方法。(11 月 23 日)
- 3、《高效論文攻略坊》EndNote、Turnitin 特訓班：培養原創思維與建立學術倫理觀念，提升論文寫作效率，維持學術正當性，避免論文抄襲，舉辦 EndNote 及 Turnitin 教育訓練各二種，共計四場，171 人參加。(11 月 29 日至 12 月 8 日)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校史館暨張建邦創辦人紀念館營運：

1、創新服務：

- (1)建置「中文語音導覽」服務，提供參觀者個人隨選解說內容，以提升校史館參觀體驗滿意度。
- (2)以零預算建置互動式「淡江大學虛擬校史館」，提供透過線上瀏覽與探索方式，認識淡江大學校史與張建邦創辦人事蹟，進而增加對本校的瞭解與認同，提升校史館知名度與參觀人次。

2、導覽與參觀人次：

- (1)111 學年第 1 學期合計導覽 20 場 426 人次，其中 8 場為課程導覽，其餘 12 場為董事會、校友會、國副室、總務處、圖書館等校內單位邀請貴賓。
- (2)111 學年第 1 學期(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1 月)累計開館 109 日，參觀 1,495 人次，日平均為

14 人次（較去年同期平均 13 人次略高），參觀人次比例以星期三（26.2%）最高、其次為星期六（23.2%）。

- 3、校史館網站經營：校史館網站 111 學年第 1 學期累計造訪者共 1,146 位（86.8%為新使用者），其中 74.05%來自台灣、20.67%來自美國、其餘 5.28%來自汶萊、香港、日本等，網頁瀏覽量 3,736 次，與去年同期 2,398 次相較，成長 55.80%。

(二)館務分享：

- 1、國家圖書館 90 週年館慶舉辦國際研討會，邀請宋雪芳館長專題演講，分享主題「賦能、創新與永續：從疫情因應到圖書館的變革」。(4 月 20 日)
- 2、本校資訊處與台灣微軟舉辦「2023 校園智慧黑客松競賽」活動，展現 MS3AP 的應用。本館報名展示組(2 隊主題如下)參與，並獲選參加 5/10 決賽。
 - (1)「豆豆輕盈如燕送新書」隊，主題「圖書館線上新書移送簽核作業」；
 - (2)「勢在必行做就隊」，主題「後疫時代點滴生成時尚阿桑百寶箱」。
- 3、以「形塑場域：學習無所不在」為主題，分享近幾年圖書館與系所課程合展的經驗：配合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大學校院圖書館委員會實務分享座談會，共有來自 20 所大學校院圖書館的館員們進行交流，相互學習，持續精進。(111 年 12 月 16 日)
- 4、圖書採購與環境永續：圖書館採購永續發展相關主題外文書，出版社代為植樹並提供本校植樹證明，目前本校共植樹 28 棵於菲律賓與泰國地區，為環境永續盡一份心力。

貳拾貳、資訊服務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愛心人資精心財務：

1、人力資源管理系統

- (1)配合人資處需求，修訂教師評鑑系統，修訂內容如下：1.標準代碼對照表--B2011、B2022、CB140，文字修正。2.新增 B2012 加分 1 分，至多 4 分。3.B2011+B2012 加分上限至多為 20 分。4.新增 CB054 加分 10 分。
- (2)依教務處及人資處需求，進行「新聘教師全英語授課開班查詢」查詢下檔功能開發。完成後，該項作業可直接在現行人資系統直接下檔，節省教務、人資兩處 OA 往返時間。已於 3 月底完成開發，並於 4 月交付使用。
- (3)持續開發人力資源管理系統，進行教職員工薪津作業（含發放業務、彈性薪資發放、公勞健保、退休金、公保年金、公教優惠儲蓄存款、稅款）、考勤、教師聘審及教職員個人資料維護等程式設計工作。

2、財務資訊系統

- (1)配合研發處需求，國科會研究案計增加計畫案結案資訊及相關報表修改，已於 112 年 3 月修訂完成。
- (2)配合研發處需求，研究計畫案增加核定項目，進行相關程式及報表修改，已於 112 年 4 月修訂完成。

(二)精進教務數位發威：

1、教務資訊系統

- (1)因應專任教師全英語授課獎勵申請條件異動，修訂選課作業-教師授課鐘點計算程式，已於 111 年 10 月完成修訂。
- (2)因應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填報所需，於畢業離校手續查詢平台新增就業服務意向調查之表格及程式。已於 111 年 11 月完成修訂。
- (3)因應 AI 與程式語言、探索永續與資工系計算機程式語言(一)~(四)課程開課改成密集 9 週授課，修訂學生網路選課-期中退選程式限制學生不得自行退選已修畢課程，以及校際課程不開放學生自行加退課。已於 111 年 11 月完成程式修訂。
- (4)因應教育部基本資料庫及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作業規定，空學號不可建立為已註冊，修訂註冊作業相關程式。已於 111 年 11 月完成程式修訂。
- (5)配合教育部數位證書試辦計畫，於學生中、英文學位證(明)書處理作業中，新增學位證書列印相關程式。已於 111 年 11 月完成功能新增。
- (6)因應課務組承辦人作業需求，於教務系統排課資料新增助教學號、助教姓名、合班選課人數欄位。已於 111 年 12 月完成欄位新增。
- (7)為推廣國際化及學生反映需求，修訂通識選填志願登記系統網頁，增加英文頁面。已於 111 年

- 12 月完成修訂。
- (8)因應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學生至多可申請休學 3 年且休學期間不列入一般休學學期數計算，修改休退學暨復學作業、學生學籍處理作業。已於 111 年 12 月修訂完成。
- (9)因應青儲戶專案生轉系與畢業生勒休勒退特殊情況，進行系統內部資料調整作業。已於 111 年 12 月調整完畢。
- (10)配合教務處需求，新增「新設課程教學評量」網路填答問卷及相關填答完成後學生填答資料下檔作業程式。已於 111 年 12 月完成功能增修。
- (11)依計畫小組決議，於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查詢系統中，將操行成績與活動報名系統資料納入基本素養成績累計。已於 111 年 12 月完成修改。
- (12)因應教育部特許青儲戶專案新生未註冊前，可申請保留入學或休學 3 年，後續影響升級與剔除未註冊作業條件與一般生不同，修訂教務系統註冊作業相關功能。已於 112 年 1 月完成增修。
- (13)配合教務處作業需求，修改新生學歷證件上傳系統部分文字說明及功能。已於 112 年 1 月完成修訂。
- (14)因應 111 學年度入學新生新增外加名額種類-防疫外加，修改轉系申請暨分發作業內相關學生人數計算條件。已於 112 年 2 月完成修訂。
- (15)因應境輔組及物理系所提需求，修改選課作業中，相關選課、加簽暨報告程式。已於 112 年 2 月完成修訂。
- (16)配合註冊組需求，為清楚區分期中成績上傳期間，哪些科目是應上傳卻未上傳，修改成績上傳查詢系統相關查詢條件。已於 112 年 2 月完成修訂。
- (17)配合校友資訊系統需求，提供教務處「畢業生離校手續查詢平台」上所調查之學生手機及地址。已於 112 年 3 月完成程式新增作業。
- (18)配合課務使用需求，於教務系統-排課作業中，新增列印教師授課證明書程式。已於 112 年 4 月完成功能新增。
- (19)配合教務處註冊組需求，將學籍資料登錄系統中，學生監護人電話、英文姓名、學生手機等欄位資料同步回寫教務系統資料庫內條件。已於 112 年 4 月完成修改。
- (20)舊版學分抵免作業系統因執行速度緩慢，並且須配合教務處註冊組需求，增加舊系統無法提供的查核、查詢功能，故進行系統改版作業，優化系統執行效率，並完成業務單位需求功能。已於 112 年 4 月完成修訂。
- (21)配合教務處註冊組需求，於學生休退學資料檔新增「勒退生手續完成日期」，學生休退學記錄資料檔新增「更新前勒退生手續完成日期」、「更新後勒退生手續完成日期」，並修改休退學暨復學作業相關功能。已於 112 年 4 月修訂完成。
- (22)依教務處提供規劃內容進行新版「大三出國學分採認系統」開發，目前開發進度約 40%。預定 112 年 7 月初開發完成並開放測試，並於 112 學年度開放使用並取代現行系統。
- (三)完成「iClass 學習平台」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動事宜，共有專任教師約 700 位使用平台，占全校專任教師 96%，於 111 年 10 月 18 日舉辦「iClass 在教學實踐研究的應用工作坊」，計 58 位老師參加，本課程介紹 iClass 與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內容相關性及分組學習相關規劃；於 12 月 1 日舉辦「線上測驗實作介紹工作坊」計參加人數 25 位。並持續進行「iClass 學習平台」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推動事宜，於 112 年 2 月 9 日舉辦「MS Team 操作及 iClass 導入工作坊」各 1 梯次，參加人數共計 11 位，於本年 3 月 8 日及 10 日舉辦「iClass 學習平台教學應用與常見問題工作坊」各 1 梯次，參加人數共計 32 位，本課程有利於教師進行課程教學活動設計，提升師生課堂互動及評量學生學習成效；並於 4 月 11 日舉辦「成績管理與規劃工作坊」，參加人數共計 24 位，本課程內容著重於成績規劃、設定及如何上傳成績，讓教師快速了解如何應用 iClass 輔助管理成績。持續進行推廣 iClass 成績上傳(送繳)。
- (四)軟體雲群組更新 4 個軟體群組，計二十餘套軟體；111 學年至 4 月止淡江軟體雲計有 78,121 人次使用，其中學生 71,504 人次，教職員 6,617 人次。
- (五)數位微學程：
配合系所開設課程，提供學生課外學習輔助教材與資源，111 學年度開設 17 門課程，共計 21 個班級 3,717 人次同學選課使用。
- (六)提升有線網路速度及加強並改善無線網路訊號：
1、完成台北校園 2 樓、FL501、商管大樓各樓層電子資訊看板網路佈線。無線基地台新增 2 台，更

新移位 4 台。

2、基地台租金均依合約時程繳入校庫。為提升校園內行動通訊品質，各電信業者持續進行訊號及品質調校。遠傳電信完成校內 8 個樓館的基地台訊號改善。

3、推廣遠傳電信合作本校專屬優惠資費方案。

(七)智能客服系統維護：

系統目前已建置專業知識 270 題、生活對話 135 題、預設回覆 174 題。

(八)虛擬平台目前資訊處各組計有 55 個系統申請使用。

(九)完成網管組 39 個資訊系統上雲，5 個資料庫上雲，學校單位申請上雲系統 7 個，POC 單位 3 個。

(十)持續進行微軟 Azure 雲端服務維運。

(十一)雲端電話交換機：

1、完成雲端電話交換機及 Teams 分機整合，於 111 年 12 月正式上線。

2、建置完成電話專用電路，改善電話通話品質。

3、網路話機設定計 1,164 台，協助話機安裝約 140 台。

4、開發百靈鳥電話助理，於 112 年 1 月正式上線。目前累計安裝 130 人，自助申請開通 Teams 分機 59 人。

5、Teams 分機門號開通計 886 個。

(十二)網際網路數據中心機房本期(T105-IDC、T104-IDC)維運、設備進駐及資料備份等相關作業 1,648.75TB，設備進駐：T105-IDC 機房設備(伺服器及網路設備)進駐 4 台 4U 及撤出 0 台 0U，目前設備數量為 456 台 876U；T104-IDC 機房設備(伺服器及網路設備)本期進駐 0 台 0U 及撤出 0 台 0U，目前設備數量為 170 台 283U。

(十三)執行處內網站及代管主機弱點掃描作業，已全部掃描完成並產生掃描結果報告，提供各管理者修補網站漏洞，此項作業依各網站申請掃描服務週期持續定期執行，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總計掃描 2,726 件(含臨時申請)。

(十四)協助申請教育部專班及課程認證

1、輔導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課程與教學行動研究」課程，通過教育部 111 年度第 2 梯次數位學習課程認證，

2、輔導國際企業學系「企業概論」、資訊工程學系「資料結構」2 門課程，申請 112 年第 1 梯次遠距教學數位課程認證。

(十五)推動磨課師課程及開放式課程

1、111 學年第 2 學期磨課師課程「會計學原理」、「非常村上春樹」、「書法 e 動-文字的生命律動」、「暢遊福爾摩沙學華語」、「國際政治經濟學」、「客艙服務管理」、「台灣對外經貿關係」、「會展人員職涯探索」8 門課程於 ewant 育網開課。

2、安排 111 學年度開放式課程錄製。

3、磨課師課程開課補助申請案請款、助教薪資核算與請款作業。

4、「淡江大學 Youtube 開放式課程頻道」累計 449,799 觀看人次。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使用 MS3AP(Microsoft Office 365、Azure、Power Platform)工具開發校友聯誼會館線上預約系統，協助校友服務處有效管理場地借用。系統將以 Microsoft Bookings 提供校友線上預約場地，包含場地清單、說明、行事曆等相關資訊，並根據借用情況，整合 Lists 進行流程簽核，校友服務處可線上核准借用申請。預期提高場地使用率，節省系統開發成本，減少紙本程序，提高使用者滿意度。持續進行新版公文管理系統客製開發，由相關單位秘書組成系統測試小組，協助相關功能測試，預計 112 學年度開學上線使用。

(二)配合總務處出納組需求，完成郵局大宗跨行匯款(簡稱 ACH)多媒體上傳檔與匯款總表等作業，目前正與台北郵局行銷科人員進行郵局『檔案傳輸管理平台』測試相關工作，預計本年 5 月底前完成。持續規劃、開發「淡江大學智慧收付平台(Web)」，擴大本校行動支付校園應用價值與範圍持續維護，進行「淡江大學智慧支付 POS 機」繳費項目持續上架(目前已上架約 40 多項)諮詢等相關工作。

(三)持續改善及優化招生相關系統功能，完成「外國學生秋季班申請入學第 1 梯次」、「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碩士在職專班」、「外國學生秋季班申請入學第 2 梯次」、「碩士班考試入學」等招生試務作業。智慧收付平台累計收入約 760 萬元。持續教育部委託「私校軍護人員待遇發放管理系統」計畫維運事宜。持續辦理各單位電腦軟硬體請購案會簽業務，提供規格、詢價、報價諮詢服務。完成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聘教師電腦採購相關事宜，共計採購微軟 Surface Laptop 筆記型電

腦及雷射印表機各 1 部。進行 Adobe 全校教育授權請購及合約相關事宜。

(四)配合資產組需求，修改設備系統功能

- 1、「淡江大學財物更正通知單(一式 2 份)」、「淡江大學財物移轉通知單(一式 3 份)」及「淡江大學財物報廢通知單(一式 3 份)」表單附註說明，減少印製份數，簡化作業流程。
 - 2、配合配合人事異動，新增 AGAX07、AGAX08 管理者帳號，並修訂設備系統相關程式。
- 以上工作皆於提報範圍時間內完成修訂工作。

(五)配合研發處需求，修訂研究案資訊管理系統：

- 1、國科會「研究設備費明細」進檔資料，請截掉結尾多餘文字。
 - 2、配合原科技部 111 年 7 月 27 日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簡稱「國科會」)，系統內畫面、選項或表頭使用該單位名稱「科技部」者，修正為「國科會」。
 - 3、基本工資及保費調整相關程式修訂
 - 4、一般案建檔寄發郵件內容更改
- 以上工作皆於提報範圍時間內完成修訂工作。

(六)協助研發處針對「校外學術競賽補助獎勵申請」作業，以 Power Platform 設計無紙化簽核流程，並持續優化流程與功能。

(七)進行「大三出國學分輔導系統」功能規劃，並於 112 年 4 月 19 日於國際處會議室，與國際長及相關業務同仁進行報告。確認現階段先移植舊系統全部功能，並預定於 5 月中旬展示系統雛型規劃。

(八)配合教務處加入第 3 期「教育部全國大專院校數位證書建置計畫」工作，提供各界便利、可靠的數位證書驗證機制，以期在未來透過本系統讓學界、企業界快速驗證各式學位證書，主要工作項目為雲端發證主機環境建置、「數位發證系統」安裝及整合測試、開發校內之「學生畢業資料串接程式」及「證書 PDF 檔加密功能程式」、系統管理維運等工作。已於 11 月底完成開發工作，並交付使用單位測試與使用。

(九)打造雲端校園，進行 MS Azure 雲端運算服務布建工作，現有校務(教務、人事、設備、研究案、學務)網站系統，挑選 15 個搬移至雲端並進行更改 SSO 驗證方式(OpenID)及配合軟體版本修訂程式碼與測試，至 112 年 4 月完成 10 個系統轉建並正式上線。其餘系統配合委託單修訂調整上線時程，預定於 112 年 12 月完成。

(十)持續維護教務、人事、設備、學務、研究案及其他校務應用等資訊系統，以及 41 部校務伺服器及資料庫之維護與管理。本期(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完成教務、人事、設備、學務、研究案等共計 30 件系統異動委託案，程式新增與修訂共計 773 支；問題諮詢、資料查核、上下檔、系統安裝及帳號管理等作業處理共 1,047 件。

(十一)寒假期間更新電腦教室暨實習室電腦，完成軟體安裝、設定及設備維護、環境整理，因應下學期上課及實習需求，提升學習品質。

(十二)111 學年至 4 月止淡水校園電腦實習室學生上機人數百分比為 77.82%，計 17,433 人，使用 210,593 人次；另辦理實習室 71 名工讀生訓練，以利實習室運作。

(十三)完成淡水、台北校園電腦維修 1,356 件，24 工時完修率 97%，回修率 3.98%；另辦理電腦維修服務隊 35 名工讀生訓練，以維持維修服務水準。

(十四)舉辦資訊化教育訓練共 44 門課，計 2,869 人次 6,403 人時。

(十五)資訊處服務台共接獲電話 9,818 通，服務件數共 3,986 件。諮詢件數前 3 名為公文管理系統 985 件、iClass 平台系統 566 件、辦公室自動化系統 340 件。

(十六)進行 112 學年優久大學聯盟北區印表機耗材統一議價作業。

(十七)執行 111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面向一子計畫「1-5 學教品質確保卓越」，續租公有雲專屬網路連線服務。

(十八)文宣海報製作

- 1、淡江首頁刊頭設計：王孝祖卓越學術成就、USNEWS 世界排名、有蓮獎學金、校長訪美 5+1 姊妹校、經濟部節能標竿獎金獎、28 名教授榮登世界 TOP2%科學家、張大千書畫展、化學系潘伯申老師登國際期刊、世網大排名、化學系陳志欣老師登國際期刊、CHEERS 遠見雙認證、防疫公告、112 新住民入學單獨招生、112 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及 112 進修學士班申請入學。
- 2、招生文宣：碩博士、僑生港澳生、特殊選才、碩士在職專班、寒假轉學生、2023 大學博覽會會場看板、大學申請入學刊頭、多元培力課程及 2023 大學博覽會海外看板。
- 3、校級計畫及活動支援：SDGS 年報、校慶邀請卡及相關文宣、品保協會備忘錄簽約儀式、校務發展計畫設計支援、深耕計畫_主冊、第 14 屆淡品獎、深耕計畫_附錄 1 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深耕

計畫_附錄 2 原住民族、院系所發展特色及招生策略座談會簡報資料封面、歲末聯歡海報、新春團拜海報、內控、校務自我評鑑、校史編印交稿程序、短片徵稿、111 學年度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第 14 屆淡品獎、111 學年度全面品質管理研習會及全面品質管理在淡江三十週年成果發表會。

4、資訊處文宣：培力中心揭牌門牌、培力中心 T-恤設計及 ICSC 相關文宣。

(十九)網頁/系統開發

- 1、教師研究獎勵線上申請系統
- 2、考題上傳
- 3、ICSC 網站建置
- 4、評測 CMS 內容管理系統(WordPress)
- 5、評測 CMS 內容管理系統(WIX)
- 6、校務及財務資訊公開專區-年度修改
- 7、認識淡江中/英文簡介-年度修改
- 8、淡江大學 72 週年校慶(活動花絮)
- 9、淡江大學電子中英文證書底版製作
- 10、教務處網站
- 11、學校英文版首頁網頁讀 API 資料撰寫
- 12、ICSC 事前籌備工作
- 13、智慧大未來網站
- 14、高教深耕更換四個面向的 logo、選單的配色及 word 樣版
- 15、高教深耕 112 年度 KPI 填報系統
- 16、榮譽學程學生輔導系統
- 17、海豚頻道及活動報名系統線上開放使用申請表

(二十)「淡江 i 生活」目前安裝數量 Android 中、英文版安裝數量各為 5,816 台及 235 台；iOS 中、英文版安裝數量為 17,358 台及 708 台。

(二十一)以實整虛課程：112 年 4 月 19 日辦理『以實整虛課程之「非同步教學設計」報你哉』研習活動，共計 40 位教師參與，活動滿意度 5.88。

(二十二)優久大學聯盟本校遠距教學課程：優久大學聯盟本校遠距教學課程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放 15 門遠距教學課程供外校選修。

(二十三)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課程教學評量受評課程共計 52 門，問卷填答率平均值為 57.53%，教學總分平均值為 5.54 分；「以實整虛」課程教學評量問卷，受評課程共計 112 門，填答率平均值為 60%，教學總分平均值為 5.65 分。

(二十四)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非同步、同步遠距教學課程共開 55 門課程，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課程共開 9 門課程，共補助 52 人次，發給助教薪資為 43 萬 7,500 元，補助經費(含雇主負擔)合計為 55 萬 5,212 元整。

(二十五)SmartPASS 專案推動：持續推廣學習成效暨參與圖 PED 系統，建構 Power BI 數據儀表板，掌握全校 iClass 課程學習活動線上經營整體狀況，從而擬定更精準的推動策略；制定標準化服務流程，以協助 PED 學習分析系統開發面與業務面之推動。招募 iSignal 服務團隊工讀生、10 月向 CSA 微軟學生大使介紹 PED 學習分析系統、11 月亞太大學智慧校園研討會中展示 PED 系統獲攤位喜好度第一名，整體滿意度 5.83、11 月於電機系永續發展社介紹 SmartPASS 與 PED 系統，整體滿意度 5.67、12 月於陽明交大 ELOE 數位學習國際研討會暨開放教育論壇展示，獲最佳人氣攤位第二名，於 12 月~3 月間深度訪談校內 50 位專任教師，3~4 月間於理學院、外語學院、商管學院、AI 創智學院、工學院、國際學院導師會議中推廣 PED。

(二十六)多媒體設備建置與管理：

- 1、持續更新淡水校園多媒體教室教學設備：

更新案情形：完成 20 間教室投影機更新、20 間教室電腦更新、18 間教室新建置無線麥克風、覺生會議廳音訊主機及線路更新；教室維護情形：多媒體教室維修案件處理共 583 件：電腦及語練維修 366 件，音訊維修 135 件，視訊及講桌控制維修 240 件，MS Teams 服務 9 件、其他服務 29 件。

- 2、維持全校 229 間多媒體教室及 30 間會議室正常運作，完成 MTeams 及 Edge 全面更新及教室巡檢，完成麥克風故障維修、投影機及電腦清潔保養以延長設備使用壽命。

- 3、辦理直錄播設備及虛擬攝影棚認識工作坊，邀請興隆創新企業講師分享業界直錄播工具及教材製作實戰經驗，共計 41 位教師出席，並有深耕聯盟伙伴學校空大、實踐線上參與。
- 4、會議支援-已完成 20 場：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校慶典禮、ICSC 亞太大學智慧校園研討會、有蓮獎學金頒獎、2022 通識與 STEAM 教育國際研討會、國際統計年會、航太系大師演講、2022 台灣化學工程學會 69 週年年會、永續中心世代永續與社會創新論壇—壯世代的需求及產業展望研討會、全面品質管理教育訓練、機械系大師演講、碩士班招生考試防疫試場、招生博覽會、全面品質管理研習會、全品管在淡江 30 週年成果發表會、春之饗宴、三全學院揭牌、智慧大未來 GOI 數位學習深耕講座、文學院熊貓講座、工學院土木科技展。
- 5、會議支援-進行中 12 場：智慧大未來 GO 深耕講座 3、2023 永續研發峰會、化學系國際研討會、數學系國際學術研討會、中文系五虎崗文學獎、ESG 和校園永續治理研討會、111 學年度社團 AI 與資訊推廣週、外語學院熊貓講座、理學院熊貓講座、畢業典禮、申請入學離島面試、博士班招生考試防疫試場。
- 6、完成維修服務隊薪資核算作業，完成新進人員招募及排班確保週一到六服務不中斷。
- 7、支援無紙化會議，提供平板電腦設備，機動支援各校級會議。

貳拾參、推廣教育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 數位華語精進教育

- 1、開發混成教學課程模組，並開設培訓工作坊，提升教師數位教學能力。
- 2、辦理混成教學考核及輔導計畫，加強教師因應三種教學模式的能力。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 執行教育部補助計畫業務

- 1、執行第二期臺灣優華語計畫(第 1 年)，執行期間:111/1/1-112/7/31。
- 2、提報第二期臺灣優華語計畫(第 2 年)計畫書，執行期間:112/8/1-113/7/31。

(二) 執行臺灣優華語計畫

- 1、111/9/2-112/5/26 臺灣優華語獎學金生 17 名;111/2/13-112/5/26 臺灣優華語獎學金生 4 名;112/2/12-112/6/30 臺灣優華語獎學金生 2 名。
- 2、完成華師外派項目，新聘 1 名華語教師劉若婕至新澤西州立大學、西佛羅里達大學以及愛丁堡大學。

(二) 美國客製化班團業務

- 1、111/10-112/4 美國國務院關鍵語言獎學金 Spark 線上華語研習計劃，共 16 名學員。
- 2、111/10-111/12 美國密西西比大學 Project GO 線上華語研習計畫，共 10 名學員。
- 3、111/09/23-112/05/23 美國國務院 NSLI-Y 學年度高中生華語獎學金研習班，共計 16 位學生。
- 4、112/05/24-112/06/06 美國國務院 NSLI-Y(ATP 校友團) 華語獎學金兩週體驗班，共 19 名學員。
- 5、持續招募 112 年美國華語獎學金計畫暑期中文項目及兩週 ATP 團-寄宿家庭，預計錄取及備取 50 組。
- 6、112/04/24-112/04/28 泰國短期 5 天客製化觀光華語課程，共計 10 位學生。
- 7、洽談 112/06/05-112/06/09 泰國短期 5 天客製化觀光華語課程，預計共 10 位學生。

(三) 其他

- 1、辦理財政部促參修法說明會，北區日期 112/4/26，中區日期 112/5/3，南區日期 112/5/9，北、中、南區 3 場次共 210 人。
- 2、辦理僑務委員會 111 年華文教師線上遠距研習班(亞洲班)，兩梯次學員共計 180 名，授課時間自 111 年 06 月 28 日至 111 年 11 月 07 日。
- 3、承攬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暨新北市政府採購處標案，辦理「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共計 3 班次。

貳拾肆、校友服務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 與校務發展計畫相關業務

1、服務校友放 eye 全球

- (1) 拔尖卓越群雄展略：111 年第 36 屆「淡江菁英」金鷹獎計有邱方孝、曹世綸、郭中端、陳清樂、謝俊宏及簡川勝等 6 位獲獎，於 11 月 5 日(六)校慶慶祝大會頒獎。112 年第 37 屆「淡江菁英」金鷹獎於 3 月開始受理申請。

(2)改頭換面全新服務:「校友資訊系統」之「募款子系統」持續與資訊處針對系統功能調整與改善,4月完成批次資料匯入功能,且更新捐款徵信頁面呈現樣態及完整筆數匯出功能;「基本資料維護子系統」、「批次資料下檔」功能新增作業進行中,持續與資訊處進行功能測試與進度確認。

2、號召校友愛創未來

(1)廣納活泉鼎盛山林:推動一人一磚、小額捐款活動,累計至 112 年 4 月止計募得 100 萬磚 40 塊、10 萬磚 139 塊、2 萬磚 847 塊,認磚活動合計約募得 7,084 萬元;個人認捐亦募得 276 萬 4,528 元整。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間,共計募得 100 萬磚 3 塊、10 萬磚 1 塊、2 萬磚 13 塊、個人認捐 1 萬 7,400 元、同舟廣場 50 萬元,總計約 337 萬 7,400 元整。

(2)鎖定標的火力全開:持續配合系所推動各類募款活動專案,並鼓勵接受獎學金之學生致送卡片感謝捐贈人。

(3)後勤支援利器發威:隨時維護及更新「募款系統」之資料正確性。

3、職涯完備就業樂航

(1)「111 年校務資料庫」填報事宜(學 23、學 23-1):向教務處下載 109 學年度博士畢 1(36 人)、110 學年度博士應屆畢(42 人)資料。

甲、博士畢 1:併入問卷調查已填卷回復之資料,不足處請系所協助調查,彙整後於 10 月 3 日完成調查及填報學 23-「109 學年度博士畢業滿 1 年」36 人流向;分別為自行創業 1 人、全職 30 人、兼職 2 人、軍職義務役 1 人、待業或未曾就業 1 人、其它 1 人(已退休)。

乙、博士應屆畢業生 42 人:10 月 17 日向教務處下載晚畢業學生 5 人並 OA 系所調查,於 10 月 18 日完成填報學 23-1:「110 學年度應屆博士畢業生」42 人流向;分別為自行創業 2 人、全職 28 人、兼職 8 人、軍職義務役 1 人、待業或未曾就業 4 人(應用科學 1 人、機器人 1 人、電機 1 人、戰略 1 人-均待業)。

(2)「111 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填報事宜:填報 110 學年度本國籍畢業生(不包含外國學生、僑生、港澳生、大陸地區來臺學生等)基本資料明細。

甲、9 月 8 日及 10 月 17 日向教務處下載畢業生相關資料,帶入諮輔組提供 110 學年度畢業前填卷之就業服務意願調查相關答項後,不足處於 10 月 7 日發文系所調查。

乙、應屆畢業生 5,280 人,發文系所調查「是否願意接受勞動部之就業服務」、「是否願意將資料回饋給學校」及「是否參與實習並完成實習時數(不含教育學程)」。

丙、系所回復資料彙整後於 11 月 3 日 OA 教務處承辦人,以便承辦人於 11 月 11 日前上傳資料至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平台」,完成填報。

(二)與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

1、111 學年度「晶英學生獎助學金」於 11 月 16 日(三)在本處網頁公佈得獎名單,並於 12 月 6 日(二)在守謙國際會議中心 HC403 科葉廳舉辦頒獎典禮,共 2 名學生獲獎;自 107 學年度起,累計共 25 名同學獲得「晶英學生獎助學金」。

2、教育部 111 學年度「大專校院 109、107 及 105 學年度畢業滿 1、3、5 年學生流向追蹤(畢業生滿意度與就業概況)調查」:本年度調查畢業生共計 16,386 人。

(1)本年度簽准由委外公司負責協助調查(全鋒公司),7 月起開始進行電訪問卷作業。

(2)畢 1、3、5 問卷調查於 10 月 5 日止,統計回收率分別為 70.4%、60.3%及 55.4%,相關答項於 10 月 27 日上傳教育部「大專校院畢業生流向追蹤平臺」。

(3)校務研究中心於 1 月 4 日完成畢流調查分析,校友處於 3 月 23 日 OA 歷年「畢業滿 1、3、5 年學生流向追蹤報告」檔案予各一、二級學術及行政單位;檔案另已放置雲端共享,作為隨時進行課程規劃、教學、校務發展改善與培育人才規劃時之參考。

3、教育部 112 學年度「大專校院 110、108 及 106 學年度畢業滿 1、3、5 年學生流向追蹤(畢業生滿意度與就業概況)調查」:本年度調查畢業生共計 16,418 人。

(1)本年度持續簽准由委外公司負責協助調查(全鋒公司),於 3 月 1 日上簽委外申請,3 月 10 日行副決行通過。

(2)於 3 月 7 日由行副召開「校友資訊系統運用暨畢業生流向調查會議」協調相關單位,並於 3 月 9 日上陳會議紀錄陳閱單 OD;3 月 13 日行副決行通過後 OA 會議紀錄予教務處、學務處、資訊處、校務研究中心。

(3)3 月 9 日填寫「系統功能新增與異動委託單」請資訊處匯入教務處及學務處的學生資料至「校友資訊系統」。之後畢業生聯絡資料不必再經由系所調查,直接由校友資訊系統下載匯入,可

大幅減少系所作業負擔及簡化畢流作業流程。

(4)3月13日委外請購單送「送收文管理系統」會辦相關單位，3月21日請購案進修繕採購委員會，並於4月24日召開111學年度第7次(704)修繕採購委員會會議。

(5)3月31日向教務處下檔110學年度畢業生名單，並於4月11日OA資訊處下載110、108及106學年度畢業滿1、3、5年學生最新聯絡資料。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縣市校友會主要活動，摘錄如下：

- 1、中華民國校友總會於10月16日(日)下午15時45分，在金門昇恆昌金湖大飯店太武宴會廳召開第13屆第2次會員代表大會。並於10月15日(六)至17日(一)舉辦會員旅遊活動。
- 2、台北市校友會於10月21日(五)、11月18日(五)、12月16日(五)、2月17日(五)、3月17日(五)、4月21日(五)下午6時，在台北校園D508召開專題演講暨會員聯誼慶生活動；10月22日(六)在台北校園D508、D509召開獎助學金審查；11月1日(二)下午7時30分，在台北校園D508召開第12屆第2次理監事聯席會；12月22日(四)早上9時至下午6時舉辦宜蘭力麗威斯汀酒店暨基隆委託行參訪一日行；1月10日(二)下午7時30分，在台北校園D508召開第12屆第3次理監事聯席會；2月11日(六)，舉辦漫遊坪頂古圳和平菁街櫻花巷賞櫻半日遊；3月5日(日)上午9時30分，在晶宴日光香頌召開第12屆第2次會員大會；3月11日(六)與基隆市校友會共同舉辦「基隆飛鳳山-白米甕砲台」登山健行活動；3月26日(日)舉辦綠野尋蹤一日遊活動；4月8日(六)舉辦走讀圓山自然景觀公園及兒童樂園昨日世界半日遊；4月23日(日)在台北校園D508舉辦同心獎學金頒獎典禮。
- 3、高雄市校友會於10月29日(六)上午10時，在台糖花卉農園中心烤肉土窯區召開秋季百人烤肉聯誼活動；12月18日(日)上午10時30分，在高雄福華飯店彩悅廳召開第26屆第1次會員大會暨第26屆第1次理監事聯席會議；3月4日(六)下午5時，在富苑喜宴經典會館召開第26屆第2次理監事、顧問聯席會議暨春酒；4月15日(六)，舉辦第26屆第1次會員活動-小琉球乘風破浪之旅。
- 4、台中市校友會於11月9日(三)下午6時，在永盛巷餐廳召開第5屆第4次理監事會議；12月13日(二)下午6時，在清新溫泉B1新采自助百匯舉辦112年校友總會會員大會籌備會議及飯店踩點場勘；2月11日(六)上午10時30分，在李方艾美酒店21樓星空廳召開第5屆第2次會員大會及春酒聯誼；3月12日(日)舉辦大坑健行美食一日遊；4月14日(五)下午6時，在真亮法律事務所召開第5屆第5次理監事會議。
- 5、嘉義縣校友會於11月20日(日)上午8時20分至下午3時，在石弄林場舉辦秋季踏青活動；2月25日(六)上午10時30分，在朴子大眾餐廳2樓召開第13屆第3次理監事會。
- 6、彰化縣校友會於12月10日(六)上午10時，在西螺老街文化館召開第11屆第3次理監事會議暨第4次會員活動；4月8日(六)上午10時，在榮城婚宴會館召開第11屆第4次理監事會議暨第5次會員活動。
- 7、桃園市校友會於12月18日(日)上午11時，在上海悠農莊召開第5屆第3次理監事會議暨歲末年終餐會；另於4月15日(六)，舉辦宜蘭無菜單料理美食饗宴一日遊活動。
- 8、金門縣校友會於111年10月7日(五)及10月8日(六)舉辦第7屆第7次理監事聯席會(視訊)；12月18日(日)下午5時30分，在昇恆昌金湖大飯店召開第7屆第8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另於3月11日(六)下午6時，在喜悅餐廳召開第7屆第9次理監事聯席會暨春酒活動。
- 9、新北市校友會於12月24日(六)上午11時，在晶宴民權館召開第9屆第3次會員大會暨第9屆第7次理監事會議；2月8日(三)下午6時30分，在萬豪酒店奇岩1號餐廳召開第9屆第7次理監事會議；4月23(六)及24日(日)，舉辦遊山玩水花蓮豪華2日遊活動。
- 10、屏東縣校友會於1月7日(六)上午10時30分，在紅館美食餐廳召開會員大會；4月21(五)及22日(六)，舉辦東部2日遊活動。
- 11、台南市校友會於2月12日(日)上午10時30分，在徠歸仁飯店召開會員大會暨春酒活動。
- 12、嘉義市校友會於2月12日(日)中午12時，在滿福樓餐廳召開春酒宴。
- 13、新竹市校友會於12月3日(六)舉辦校友聽演講做公益活動；2月19日(日)上午11時30分，在中華大學鴨子湖畔餐廳召開第7屆第1次理監事聯席會議；4月15日(六)，與基隆市校友會聯合舉辦參訪宗瑋工業公司活動。
- 14、雲林縣校友會於1月19日(四)在漁二爺餐廳舉辦第2屆第4次理監事會議；3月3日(五)上午10時30分，在雲林縣議會會議室召開第3屆第1次會員大會。

- 1 5、基隆市校友會與台北市校友會於 3 月 11 日(六)共同舉辦「基隆飛鳳山-白米甕砲台」登山健行活動；另於 4 月 15 日(六)，與新竹市校友會聯合舉辦參訪宗瑋工業公司活動。
- 1 6、花蓮縣校友會於 3 月 19 日(日)下午 6 時 30 分，在花蓮麗格飯店召開第 11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暨第 11 屆第 1 次理監事會議。

(二)系所校友會主要活動，摘錄如下：

- 1、系所友會聯合總會於 10 月 31 日(一)上午 10 時，赴木柵貓空威叔茶莊進行第 6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場勘，並於 12 月 17 日(六)召開第 6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暨理監事聯席會議；2 月 13 日(一)下午 6 時 30 分，在圓山飯店聯誼社中餐廳舉辦春酒活動；2 月 23 日(四)在守謙國際會議中心 HC305 及 QP 覺軒會館舉辦系所校友會會長春聚活動；3 月 18 日(六)上午 9 時，在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有蓮國際會議廳舉辦各系所共 53 位傑出系友頒獎，另於當日下午在書券廣場及海報街，展開園遊會及野餐趣活動。
- 2、EMBA 聯合同學會於 10 月 15 日(六)中午 12 時，在台北校園 D206 及 D509 舉辦校慶活動校友回娘家大師演講(王紹新董事長演講)；12 月 17 日(六)下午 6 時，在世貿國際會館 3 樓宴會廳舉辦 EMBA 聯歡會活動；3 月 26 日(日)上午 10 時，在台北花園大酒店舉辦 112 年度會員大會。
- 3、公行系友會於 10 月 18 日(二)上午 9 時 30 分，赴樹林垃圾焚化廠、傑作陶藝及臺華窯舉辦企業參訪活動；11 月 5 日(六)下午 2 時，在淡水校園 HC105 舉辦系友回娘家暨獎學金頒獎典禮；12 月 16 日(六)下午 6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 2022 年會員大會；3 月 18 日(六)下午 2 時，在淡水校園 B302A 舉辦校友返校活動。
- 4、企管系友會於 10 月 21(五)及 22 日(六)，舉辦雪霸休閒農場森呼吸 2 日遊活動；11 月 5 日(六)，在淡水校園 HC102 舉辦理監事、顧問團聯席會；11 月 14 日(一)中午 12 時，在台中金悅軒港式餐廳舉辦企管系楊世吉學長 40 周年同學會；12 月 18 日(日)上午 10 時，在晶宴民生館舉辦第 5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暨歲末耶誕臥校友歌唱比賽；2 月 4 日(日)上午 11 時，在天成飯店舉辦第 5 次理監事會議暨新春團拜；4 月 22 日(六)上午 9 時，在陽明山橫嶺古道舉辦竹林尋幽趣活動。
- 5、國貿系所同學會於 10 月 27 日(四)下午 6 時，在台北校園 D509 舉辦會務聯誼活動；3 月 18 日(六)中午 12 時，在 QP 覺軒會館舉辦系友回娘家活動。
- 6、大陸所友會於 10 月 28 日(五)下午 1 時，在台北校園 D507 及 D509 舉辦「中共『二十大』後未來發展趨勢」論壇；11 月 28 日(一)在圓山飯店舉辦同學會及理監事餐會。
- 7、大傳系友會於 10 月 29 日(六)上午 11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會員大會及系友聯誼活動。
- 8、日文系友會分別於 11 月 4 日(五)、12 月 2 日(五)、1 月 6 日(五)及 3 月 3 日(五)上午 9 時，在台北校園 D509，舉辦讀書會；11 月 5 日(六)，在淡水校園 HC107 舉辦攜家帶眷・淡江走走活動；11 月 17 日(四)，在淡水校園 HC107 舉辦演講活動；1 月 13 日(五)下午 3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視訊會議；3 月 18 日(六)上午 11 時 30 分，在淡水校園 HC401 舉辦系友回娘家活動。
- 9、歷史系友會於 11 月 5 日(六)上午 10 時，在淡水校園 L523 舉辦系友回娘家；3 月 18 日(六)上午 11 時 30 分，在大腳印複合餐廳舉辦會員大會。
- 1 0、資圖系友會於 11 月 5 日(六)上午 10 時，在淡水校園 HC104 舉辦系友回娘家；3 月 18 日(六)上午 11 時 30 分，在淡水校園 HC403 舉辦系友回娘家。
- 1 1、物理系友會於 11 月 5 日(六)上午 11 時，在淡水校園 S104 舉辦 59 週年系慶暨系友返校活動。
- 1 2、化學系友會於 11 月 5 日(六)上午 10 時，在淡水校園鍾靈化學館舉辦系友回娘家返系活動。
- 1 3、化材系友會於 11 月 5 日(六)上午 9 時 30 分，在淡水校園 E787 及覺軒花園教室舉辦逢十同學會活動；2 月 11 日(六)上午 9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第 8 屆第 6 次理監事會議；3 月 11 日(六)上午 9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召開第 9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暨第 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3 月 18 日(六)上午 11 時 30 分，在工學大樓系辦會議室舉辦系友回娘家；4 月 21 日(五)上午 10 時，在翰可能源楊梅案場舉辦企業參訪。
- 1 4、航太系友會於 11 月 5 日(六)上午 11 時，在淡水校園 E210 舉辦系友返校聯誼活動；2 月 3 日(五)下午 6 時，在天成飯店舉辦系友大會暨簡又新總導師生日宴。
- 1 5、經濟系友會於 11 月 5 日(六)上午 11 時，在淡水校園 B511 舉辦獎學金頒獎暨系友經驗分享活動；3 月 18 日(六)中午 12 時，在淡水校園羽球場舉辦獎學金頒獎活動。
- 1 6、統計系友會於 11 月 5 日(六)上午 10 時，在淡水校園 B713 舉辦第 13 屆系友大會暨系友聯誼活動；3 月 1 日(三)下午 6 時，在台北校園 D508，舉辦第 13 屆第 3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 1 7、西語系友會於 11 月 5 日(六)上午 11 時 30 分，在淡水校園活動中心舉辦六十西慶花甲少年(60 週年系慶)餐會活動。

- 18、俄文系友會於 11 月 5 日(六)上午 10 時，在淡水校園紹謨紀念體育館 4 樓羽球場舉辦系友羽球聯誼賽活動。
- 19、觀光系友會於 11 月 5 日(六)上午 11 時，在淡水校園 T806 舉辦系友淡水初相聚活動。
- 20、教科系友會於 11 月 5 日(六)下午 2 時，在淡水校園 L105，舉辦會員大會暨教科人回娘家活動。
- 21、教心所友會於 11 月 5 日(六)上午 9 時，在淡水校園 ED201 舉辦 2022 精準健康諮商論壇暨校友返校活動。
- 22、英文系友會於 11 月 18 日(六)下午 6 時，在淡水校園活動中心舉辦感恩節與系友聯誼大會活動。
- 23、中文系友會於 11 月 19 日(六)下午 2 時，在台北校園 D508，舉辦第 7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暨第 1 次理事、監事聯席會議。
- 24、財金系友會於 11 月 19 日(六)下午 5 時 30 分，在馬來亞餐廳舉辦 2022 會員大會一年度系友大聚餐。
- 25、機械系友會於 11 月 24 日(四)下午 2 時，舉辦參訪企業達明機器人(TM Robot)活動；3 月 18 日(六)中午 12 時，在 QP 覺軒會館舉辦系友回娘家活動。
- 26、土木系友會於 12 月 8 日(四)下午 6 時 30 分，在中山北路海霸王餐廳舉辦 2022「尾牙暨第 16、17 屆理監事交接聯誼餐會」；12 月 17 日(六)及 18 日(日)，在淡水舉辦 2 天 1 夜「土木系 71 年畢業 40 周年回娘家」活動；3 月 18 日(六)上午 11 時 30 分，在淡水校園 HC107 舉辦系友回娘家活動。
- 27、電機系友會於 12 月 10 日(六)中午 12 時，在台北校園 D509 舉辦電子電機系友論壇大會活動；4 月 8 日(六)中午 12 時，在台北校園 D509 舉辦系友論壇大會。
- 28、資工校友會於 12 月 23 日(五)下午 2 時，與跨業聯誼會在優派國際企業舉辦企業參訪活動；3 月 18 日(六)上午 11 時 30 分，在淡水校園 E680 舉辦理監事會議暨校友返校活動；4 月 16 日(日)上午 9 時，在台北校園 D509 舉辦申請入學之學習歷程與模擬面試活動。
- 29、法文系友會於 1 月 5 日(四)、1 月 12 日(四)、2 月 16 日(四)、3 月 23 日(四)及 4 月 20 日(四)下午 6 時，在台北校園 D509 舉辦系友讀書會；3 月 3 日(五)、3 月 31 日(五)及 4 月 21 日(五)下午 6 時，在台北校園 D509 召開法文系 60 週年系慶籌備會。
- 30、水環系友會於 1 月 15 日(日)上午 9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第 4 屆第 3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及第 4 屆第 3 次會員大會；3 月 18 日(六)上午 10 時，在工學大樓 E401 舉辦 59 週年系友回娘家。
- 31、建築學系同學會於 1 月 15 日(日)上午 9 時，在台北校園 D509 舉辦會員大會。
- 32、國貿國企系商機碰撞會於 1 月 16 日(一)上午 9 時及下午 7 時，在委託行參訪基隆市校友會；1 月 18 日(三)下午 2 時，在總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與泰國校友會張博淵會長交流；2 月 22 日(三)上午 9 時及下午 7 時參訪動力科技公司；3 月 2 日(四)在中華資產鑑定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舉辦交換名片活動；3 月 29 日(三)在英方視覺設計顧問有限公司舉辦交換名片活動。
- 33、航海系友會於 3 月 3 日(五)下午 6 時 30 分在聚馥園餐廳舉辦第一屆系友餐敘活動。
- 34、數學系友會於 3 月 18 日(六)下午 1 時，在淡水校園紹謨體育館舉辦系友大會暨系友盃球賽。
- 35、尖端材料學程系友會於 3 月 18 日(六)上午 11 時 30 分，在淡水校園 O303 舉辦系友回娘家活動。
- 36、風保系友會於 12 月 29 日(四)，在台北校園 D214 舉辦理監事會；3 月 18 日(六)上午 11 時 30 分，在淡水校園 B302A 及海宴餐廳舉辦會員大會暨校友返校活動。
- 37、德文系友會於 3 月 18 日(六)上午 8 時，在淡水校園 HC405、HC406 舉辦系友回娘家。
- 38、戰略所友會於 3 月 18 日(六)上午 11 時 30 分，在淡水校園驚聲大樓所辦會議室舉辦所友回娘家。
- 39、政經系友會於 3 月 18 日(六)上午 11 時，在淡水校園驚聲大樓 4 樓舉辦系友回娘家。
- 40、運管系友會於 10 月 21 日(五)，在台大曉鹿鳴樓舉辦第 2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暨送舊、迎新餐會。

(三)各類型校友會主要活動，摘錄如下：

- 1、跨業聯誼會於 11 月 5 日(六)上午 11 時，在淡水校園研發處會議室舉辦校友聯誼活動；12 月 23 日(五)下午 2 時與資工系友會，在優派國際企業舉辦企業參訪。4 月 28 日(五)下午 6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立案成立大會，校友會名稱改為「中華民國淡江大學跨業合作協進會」。
- 2、菁英會於 2 月 9 日(四)下午 3 時 30 分，在喜來登大飯店 1 樓清翫廳舉辦會員大會及新春晚宴。

(四)海外校友會主要活動，摘錄如下：

- 1、北加州（舊金山）校友會於 10 月 1 日(六)中午，在狀元樓(China Stix Restaurant)舉辦第 32 屆第 3 次理事會；10 月 22 日(六)下午 2 時 30 分，在南灣文教中心多功能廳舉辦北加淡江健康講座-眼睛保健；11 月 29 日(二)下午 6 時 30 分，在狀元樓(China Stix Restaurant)舉辦母校師長與校友餐敘；2 月 25 日(六)下午 6 時 30 分，在南灣華僑文教中心舉辦年會暨第 33 屆會長交接典禮；3 月 19 日(日)上午 10 時，在天才學院舉辦第 33 屆第 1 次理事大會。
 - 2、泰國校友會於 10 月 2 日(日)晚間，參加由中華會館主辦的泰華各界慶祝中華民國 111 年雙十國慶晚會；11 月 5 日(六)下午 6 時，在曼谷長榮桂冠酒店舉辦泰國校友會 26 周年聯歡晚會暨會長交接典禮；1 月 18 日(三)下午 2 時，在總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參與商機碰撞會交流。
 - 3、香港校友會於 10 月 15 日(六)上午 11 時及 10 月 16 日(日)上午，在港澳信義會、屯門良景邨新會商會中學舉辦台灣各大學教育展；11 月 19 日(六)，在沙咀彩福皇宴舉辦歡慶淡江 72 週年晚宴；3 月 12 日(日)下午 2 時，在鰂魚涌初級行山路線-康柏郊遊徑舉辦新春郊遊暨春茗活動。
 - 4、美東（紐約、新澤西）於 11 月 19 日(六)上午 12 時至下午 6 時，參與由駐紐約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所舉辦的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12 月 7 日(三)中午 12 時，在綠楊春餐廳(Evergreen on 38)舉辦母校師長與校友餐敘。
 - 5、南加州（洛杉磯）校友會於 11 月 26 日(六)下午 6 時，在 888 海鮮酒樓舉辦母校師長與校友餐敘；12 月 3 日(六)上午 10 時 30 分，在宴天下餐廳舉辦年末理事會；12 月 17 日(六)下午 6 時，在洛杉磯聖蓋博市希爾頓飯店舉辦南加州校友會 40 週年年會暨會長交接典禮；1 月 14 日(五)上午 10 時 30 分，在洛杉磯華僑文教中心會議室舉辦年初理事會；2 月 5 日(日)下午 1 時，在羅蘭岡佳福中心舉辦新春團拜及麻將大賽歌友會；2 月 25 日(六)中午 12 時，在台灣長輩會舉辦歌友會活動；3 月 4 日(六)下午 6 時，在 Arcadia Community Center 舉辦新春舞會；3 月 26 日(日)下午 1 時，在姜淑鎔學姐住家舉辦歌友會活動；4 月 15 日(六)上午 8 時，在 Rowland Heights 大華超市集合並舉辦觀光列車特色一日遊；4 月 30 日(日)中午 12 時，在台灣長輩會舉辦歌友會活動。
 - 6、加拿大校友會於 12 月 18 日(日)下午 2 時，透過視訊舉辦理監事會議；1 月 8 日(日)下午 2 時 30 分，在繁舍 Remix Restaurant&Bar 舉辦理監事會議；2 月 5 日(日)中午 12 時，在 Remix buffet 舉辦新春聯誼餐會暨會長交接典禮；4 月 22 日(六)上午 10 時 30 分，在 Neptune Palace Seafood Restaurant 舉辦理監事會議。
 - 7、美中（芝加哥）校友會於 12 月 30 日(五)下午 6 時，在萬壽宮舉辦歡送洛杉磯華僑文教中心劉綏珍主任；1 月 12 日(四)至 4 月 29 日(六)美加時間的每周四晚上 7 時 30 分及每周六的早上 9 時，透過線上連線舉辦太極春季班公益網課；2 月 18 日(六)下午 7 時，在透過線上連線舉辦芝加哥新春雲端同歡會。
 - 8、美南（休士頓）校友會於 1 月 29 日(日)中午，在許健彬會長住家舉辦新春餐敘。
 - 9、巴西校友會於 2 月 1 日(三)中午 12 時，在餐廳舉辦兔年新春聚餐。
 - 10、澳門校友會於 3 月 11 日(六)至 3 月 12 日(日)，在孫中山紀念館參加由中華青年商會及澳門中山青年商會共同舉辦的籃球邀請賽。
 - 11、印尼校友會於 2 月 11 日(六)在雅加達 LEE PALACE 飯店舉辦新春聚餐暨會長交接典禮；3 月 17 日(五)上午 9 時，在 Campus of PPM School of Management 出席母校國際處參加由「泗水台灣教育中心」所舉辦的「2023 印尼台灣高等教育展」招生活動；4 月 21 日(五)至 24 日(一)與世界校友會李述忠秘書長及本處彭春陽執行長，在雅加達進行印尼雙年會活動場勘。
 - 12、日本校友會於 4 月 1 日(六)上午 11 時，在東京都 TRIPLE ONE Singapore&Chinese Cuisine 舉辦 55 週年慶祝大會。
 - 13、華南校友會於 11 月 6 日(六)在雲南普洱市舉辦雲南普洱招商引資交流活動；12 月 3 日(六)在東莞厚街嘉華大酒店舉辦 2022 歲末聯歡暨第 4 季生日會；12 月 24 日(六)在台北市政府府宴餐廳舉辦歲末聯歡(台北場)；3 月 18 日(六)在中山來來釣蝦場舉辦 2023 年第一季生日會。
 - 14、華中校友會於 1 月 27 日(五)在台北第一大飯店 3 樓敘香園舉辦「兔年快樂-鴻兔大展」北部校友聚餐活動。
 - 15、華東校友會於 3 月 4 日(六)至 3 月 8 日(三)在黃山市參加「皖臺青春 Young-青年創意創新創業交流營」；4 月 6 日(四)至 4 月 9 日(日)在江蘇省泰州市參加「長三角兩岸企業家溱湖論壇—海峽兩岸青年逐夢智匯營」及舉辦「春暖花開遊泰州」活動。
- 三、國內外各校友會活動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活動：
- (一)國外校友會活動次數計有 86 次。
 - (二)縣市校友會活動次數計有 55 次。

(三)系所友會活動次數計有 89 次。

(四)行業性及其它各類型校友會活動次數 4 次。

四、各校友會改選及成立：

- (一)電機系友會於 10 月 8 日改選，由林世仁校友接任理事長。
- (二)大傳系友會於 10 月 29 日改選，由張正芬校友接任理事長。
- (三)泰國校友會於 11 月 5 日起，由張博淵校友接任會長。
- (四)教科系友會於 11 月 5 日改選，由周怡君校友接任會長。
- (五)中文系友會於 11 月 19 日改選，由黃興隆校友接任理事長。
- (六)高雄市校友會於 12 月 18 日改選，由黃裕仁(威勝)校友接任會長。
- (七)土木系友會於 12 月 21 日改選，由柯宗滕校友接任會長。
- (八)南加州校友會於 1 月 1 日起，由方惠蘭校友接任會長。
- (九)加拿大校友會於 2 月 5 日起，由蔡明娟校友接任會長。
- (十)台南市校友會於 2 月 12 日改選，由姜達祥校友接任會長。
- (十一)北加州校友會於 2 月 25 日起，由龍鳳恣校友接任會長。
- (十二)雲林縣校友會於 3 月 3 日改選，由林裕山校友接任會長。
- (十三)化材系友會於 3 月 11 日改選，由石健學校友續任理事長。
- (十四)歷史系友會於 3 月 18 日改選，由何承恩校友接任會長。
- (十五)花蓮縣校友會於 3 月 19 日改選，由廖欽弘校友接任理事長。
- (十六)EMBA 聯合同學會於 3 月 26 日改選，由黎三鳳校友接任理事長。
- (十七)跨業合作協進會於 4 月 28 日舉辦立案成立大會，由王振生校友接任理事長。

五、校友獎學金：

- (一)洪統一先生獎助學金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得獎名單，於 11 月 16 日(三)公告於本處網頁，並於 12 月 6 日(二)在守謙國際會議中心 HC401 傑克廳舉辦頒獎典禮；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於 2 月 13 日(一)公告申請，收件至 3 月 3 日(五)下班止，經審查後得獎名單於 4 月 19 日(三)公告於本處網頁，並於 5 月 2 日(二)在守謙國際會議中心 HC401 傑克廳舉辦頒獎典禮。
- (二)教育部深耕計畫-晶英學生獎助學金經審查後，得獎名單於 11 月 16 日(三)公佈於本處網頁最新消息，並於 12 月 6 日(二)在守謙國際會議中心 HC403 科葉廳舉辦頒獎典禮。
- (三)台北市校友會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獎學金於 12 月 3 日(六)上午 9 時 30 分，在淡水校園學生活動中心舉辦 111 學年度公益平台頒贈典禮；2 月 13 日(一)晚間舉辦「愛膳餐券計畫」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說明會；4 月 23 日(日)中午 12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同心獎學金頒獎典禮。
- (四)彰化縣校友會獎助學金於 4 月 8 日(六)召開第 11 屆第 4 次理監事會議，遴選 7 位成績優秀或家境清寒同學，將於新生家長座談會頒發獎學金。

六、各校友會於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申請使用校友聯誼會館開會或舉辦活動共 41 次，其中取消計 5 次，總共為 36 次，活動人數共計 1,511 人。

七、校友信箱申請至 5 月 8 日止，帳號核准 8,365 筆，校友沿用 TKnet、TKgis、gms 等信箱帳號 2 萬 2,616 筆，共 3 萬 981 筆。

八、自 82 年 8 月至 112 年 4 月募款總額為 19 億 4,899 萬 7,203 元，其中一般募款為 17 億 145 萬 4,386 元，守謙國際會議中心為 2 億 4,754 萬 2,817 元。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4 月之募款金額如下表：

單位：元

日期	募款總額	一般募款	守謙國際會議中心
10	30,219,441	29,175,141	1,044,300
11	9,078,158	7,556,158	1,522,000
12	9,489,639	8,877,039	612,600
1	2,970,845	2,960,845	10,000
2	7,363,626	7,190,626	173,000
3	12,180,311	12,167,311	13,000
4	3,637,570	3,634,470	3,100

貳拾伍、蘭陽行政

配合學校 B 軌轉型，強化在地合作

一、於 112 年 1 月完成宜蘭在地相關醫院、機構簽約(簽訂合作備忘錄)，包括：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

分院暨員山分院、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新民院區、社團法人宜蘭縣社區照顧促進會附設宜蘭縣私立居家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 二、申請並通過教育部推動第三期(112-113 年)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子計畫：「守滬樂齡宜然自得：建置以長者為關懷的「為愛 AI 陪伴」手機 APP」(大學特色萌芽型，2 年共約 550 萬)。
- 三、於 112 年 1 月提出針對宜蘭高齡族群之國科會整合型計畫：「以包容為導向之科技計畫」(審查中)。

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 第 14 屆第 3 次全體董事會議紀錄

時 間：112 年 6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 30 分

地 點：本校台北校園 4 樓董事會會議室

主 席：張家宜董事長

紀錄：黃文智

出席人員：林嘉政董事、洪宏翔董事、李坤炎董事、李述德董事、簡宜彬董事、戴萬欽董事、周吳添董事、王紹新董事(請假)

列席人員：陳叡智監察人(請假)、葛煥昭校長、林谷峻財務長

壹、主席報告

本(111)學年度校內外參與相關較重要事項，向各位董事報告如下：

- 一、淡江大學校務運作方面，除葛校長固定列席本董事會議，一般日常依需要即時溝通研商，運作順暢。
- 二、參與學校重大活動略有：111 學年度新單位布達及主管交接典禮並頒發第 13 屆葛煥昭校長聘書、外語學院 30 週年院慶、本校與中華民國品質學會合作備忘錄簽約儀式、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72 週年校慶大會、西語系 60 週年系慶、第六屆亞太大學智慧校園研討會、通識教學實踐研究與 STEAM 教育國際研討會、各學院特色發展與招生策略座談會、歲末聯歡會、新春團拜、全面品質管理 30 週年相關活動(全面品質管理研習會、紀念張建邦創辦人逝世五週年 ESG 和校園永續治理研討會)、三全教育中心揭牌、會見四場熊貓講座講者、大傳系 40 週年系慶論壇、畢業典禮等。
- 三、參與校友重要活動略有：全國校友總會會員代表大會、菁英會活動、春之饗宴、校友總會讀書會_永續創新與社會責任論壇等。
- 四、校外相關重要活動略有：中華卓越經營協會營運創新與組織轉型講座、高等教育學會、吳嘉麗老師紀念會、中華經濟研究院董事會、2023 亞太社會創新國際高峰論壇、個人捐贈新北市新莊恆毅中學 5 萬元性別相關圖書等。
- 五、111 年 11 月下旬，會同葛校長率領之本校訪美團，前往美國加州州立大學諾斯里基分校、長堤分校，及舊金山州立大學拜訪，並會晤美西地區校友。

貳、報告事項

- 一、本會第 14 屆第 2 次全體董事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 (一)審議通過淡江大學陳報銷毀 104 學年度之各種憑證、99 學年度之會計簿籍及會計報告案，已依決議函復學校依教育部訂頒之規定辦理。
 - (二)淡江大學依照主管人員職期調任之規定造送 111 學年主管人員名冊請予核備案，已依決議准予備查。
 - (三)審議通過淡江大學 110 學年度決算案，已依決議函復學校依照私立學校法第 53 條規定報請教育部備查。
 - (四)審議通過淡江大學修正之「淡江大學組織規程」案，已依決議函復學校依照大學法第 36 條規定報請教育部核定。
 - (五)通過本法人 111 學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 (六)審議通過淡江大學 112-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已依決議函復學校准予實施。
- 二、本會 110 學年度聲請財團法人變更登記事項：第 14 屆董事(長)改選及印鑑登記、財產總額增加為新台幣 176 億 4,223 萬 7,649 元。依私立學校法規定，報經教育部驗印核轉臺北地方法院核准以 111 北院忠登字第 1110024501 號公告，並於 111 年 12 月 28 日以 111 法登他字第 1930 號發給法人登記證書，經本會陳奉教育部於 112 年 1 月 4 日以臺教高(三)字第 1110130473 號函復存部備查。
- 三、本次會議主要議程為校長校務工作報告、修正「淡江大學組織規程」、「淡江大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審議淡江大學 112 學年度預算案、淡江大學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標的及配置金額，修訂「財團法人淡江大學董事會與校長職權劃分表」、修訂本法人內部控制制度手冊等重要議案。
- 四、葛校長校務工作報告。(附件 1)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淡江大學檢送修正之「淡江大學組織規程」請予核備到會案，提請審議。

說 明：依學校來函：修正草案業經本校 112 年 6 月 2 日第 89 次校務會議通過。(附件 2)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函復學校依照大學法第 36 條規定報請教育部核定。

提案二：淡江大學檢送修正之「淡江大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請予核備到會案，提請審議。

說明：依學校來函：本案業經本校 112 年 6 月 2 日第 89 次校務會議通過。(附件 3)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函復學校准予實施。

提案三：淡江大學檢送 112 學年度預算到會案，提請審議。

說明：依學校來函：本校 112 學年度預算案，業經 112 年 6 月 2 日第 89 次校務會議通過。(附件 4)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函復學校依照私立學校法第 52 條規定報請教育部備查。

提案四：本法人所設立淡江大學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標的及配置金額，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法人已於 111 年 8 月 3 日奉教育部臺教高(三)字第 1110067512 號函核准賸餘款可投資額度上限為新臺幣 4 億 8,135 萬 8,240 元。

二、依學校來函：

(一)「淡江大學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辦法」第四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不得逾可投資額度上限之百分之十，即新臺幣 4,813 萬 5,824 元。

(二)本校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標的及配置金額資料，業經 112 年 5 月 23 日「淡江大學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第 1 屆第 2 次會議通過，遴選台新投信、復華投信及元大投信進行基金投資業務，總投資金額以新臺幣 1 億元整為上限，3 間金融機構投資比例分別為 20%、40% 及 40%。(附件 5)

決議：

一、本案緩議。

二、請淡江大學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再就所詢金融機構除簡報內容外，近期相關經營背景績效等綜合評估評議之。

提案五：「財團法人淡江大學董事會與校長職權劃分表」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法人業於 109 年 3 月 17 日奉教育部臺教高(三)字第 1090034733 號函核定變更名稱為「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爰修正名稱。

二、依教育部 112 年 2 月 1 日臺教高(三)字第 1122200213 號函及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 31 條第 2 項規定：「學校法人應訂定董事會、監察人及校長間之權責劃分規定，以明確校長依本法第四十一條第三項規定得執行職務之範圍及其權責。」，爰將本法人捐助章程第二十二條監察人職權納入本職權劃分表。(附件 6)

決議：

一、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二、「財團法人淡江大學董事會與校長職權劃分表」修正為「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監察人與校長職權劃分表」及修正草案對照表如下：

「財團法人淡江大學董事會與校長職權劃分表」修正為「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監察人與校長職權劃分表」及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監察人與校長職權劃分表	財團法人淡江大學董事會與校長職權劃分表	本法人名稱修正。

修正備註	現行備註	說明
三、監察人職權依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捐助章程，如下： <u>(一)財務之監察。</u> <u>(二)財務帳冊、文件及財產資料之監察。</u> <u>(三)決算報告之監察。</u> <u>(四)依私立學校法第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學校法人解散清算期內財務報表及各項簿冊之審查。</u>		依本法人捐助章程第二十二條監察人職權新增。
四、本表未列事項依私立學校	三、本表未列事項依私立學校	一、點次調整。

修正備註	現行備註	說 明
法、大學法等法規及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捐助章程有關規定辦理。	法、大學法等法規及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捐助章程等有關規定辦理。	二、刪除贅字。

提案六：修訂「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内部控制制度手冊」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教育部「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内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 2 條規定「本制度應由學校法人及學校分別自行訂定，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實施」。
- 二、檢附本次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後之内部控制制度手冊。(附件 7)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8:30)

淡江大學第 191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紀念大樓國際會議廳、臺北校園（同步視訊）
 主席：葛煥昭校長 紀錄：陳惠娟、劉桂香
 出席：副校長、一級單位主管（詳簽到單）
 校長指定參加人員：董事會主任秘書（詳簽到單）
 列席：校長室秘書、校長特別助理、副校長室秘書、秘書處秘書（詳簽到單）

壹、頒獎

教育學院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曾聖翔副教授獲得「111 年度吳大猷先生紀念獎」，特頒發獎牌 1 面及獎勵金新臺幣 30 萬元整。

貳、主席報告

三位副校長及各位同仁，大家午安！

今天召開第 191 次行政會議，安排 2 個專題報告，討論事項有 5 個提案，以下重點工作說明：

- 一、高教深耕計畫、USR 計畫獲肯定，齊心維持優異表現：首先分享好消息，教育部 5 月 17 日公布第二期高教深耕計畫 112 年補助各大學校核定結果，此競爭型補助計畫第一期自 107 年起開跑，並以 5 年為 1 期，將於今年底屆滿，第二期高教深耕計畫從今年到 116 年，5 年總經費 970 億元，比第一期增加 132 億元，本校表現卓著，112 年度核定新臺幣 111,196,814 元，比 111 年度核定新臺幣 92,789,805 元增加 19.8%，增幅非常大，與第一期相對名次比較，本校超越了 4 所同質性私立大學。
 高等教育計畫包括主冊教學研究特色發展補助、國際專章及資安專章三部分，附冊 USR、附錄一就學協助(原弱勢協助)及附錄二原民生輔導(含教育部及原民會補助)，其中本校申請教育部「第三期」USR 計畫表現優異，核定通過 5 件，並列為全國通過 USR 計畫件數最多的大學，獲教育部補助新臺幣 2,725 萬元，較「第二期」1,310 萬元，成長率超過 100%，這是大家共同努力的成果，才讓本校在眾多大學中脫穎而出，贏得教育部和社會的肯定，我們一起繼續發揮學校的優勢和特色，讓學校和大家有美好的共同未來。
- 二、積極支持活動，增進跨單位合作：本校各單位舉辦的活動，都是為了豐富學生的學習經驗和提升學校的聲譽。因此，除非有課無法抽身外，我們期待所有一級主管務必親臨現場支持及鼓勵，不僅能讓活動更加成功，也能增進各單位之間的溝通和合作。
- 三、彰顯系所特色，優化招生策略，各司其職團結合作：為了因應少子化迫在眉睫的嚴峻挑戰，本校於 111 年 12 月 26 日起至 112 年 2 月 10 日陸續舉辦 8 場「院系所特色發展及招生策略座談會」，參與者包括張家宜董事長、本人、3 位副校長、蔡宗儒教務長、各學院院長及系所主管等，會後請各學院依據座談會指示事項制定相關的執行規劃，再交由 3 位副校長彙整其相關負責業務，然而，最終卻由學術副校長室完成彙整，且發現許多回復並未針對問題提出具體可行的解決方案。例如，在國際事務學院座談會上張家宜董事長提出：「淡江國際學園布置方面，請教師給予意見，讓學校提供學生更好的學習環境。宿舍夜間與學生的互動方式，很重要也需要加強。」這是非常好且合理的建議，國際事務學院應該邀請政經系及觀光系老師針對淡江國際學園的布置提供意見，關於加強宿舍夜間學生互動方式規劃，國際事務學院包院長身兼三全教育中心執行秘書扮演重要的角色，對於通識、全人課程規劃都要全面布局。另外，在工學院座談會中，林俊宏行政副校長指示「從各校錄取分數、缺額情況等，進行工學院整體排名、生源分析，並擬定妥適招生策略。」及「設法提高工學院整體、個別學系排名，如同商管學院財經類學系在 Cheers 雜誌和 1111 人力銀行排名都在全國前 3 名，讓招生缺額降至最低。」，有學系以院內各系考生重複填寫多個志願占去想念卻進不來的考生名額為「無法執行」的理由，我相信各學院都有同樣問題，大學個人申請可以填 6 個校系數志願，容易造成院內或跨院各系互打情形，教務處目前正努力規劃尋求解方，行副指示擬定妥適招生策略，主要讓各系能集思廣益設法努力，訪視是以院為單位，院長需要整合了解各系面臨的問題，並協商討論解決方案，也請 3 位副校長詳閱各自負責的部分，彙整並提出改善建議。
- 四、紀錄用語應審慎：會議中提出報告事項或討論事項時，應該注意用字遣詞是否恰當，避免意氣用事的語氣，也要確保提案說明與事實相符。三全教育中心於 4 月 26 日召開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其中有一提案是由住宿輔導組提出的，主要討論「三全教育學系學生住宿輔導之『三全導師導入學園』相關措施」，提案說明內容不合乎邏輯且與事實不符，目前淡江國際學園宿舍外牆、冷氣系統及電熱水器已全面煥然一新，且 112 學年度已編列 300 萬元預算整修宿舍內部，請修正會議紀錄提案說明，以符合現況。
- 五、因時制宜修正法規，兼顧制度公平且永續發展：隨著時間社會未來的改變，各單位的業務及法規要

隨時檢視並與時俱進調整修改，以本校「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為例，第三十三條第二項：「助理教授自到校第五學期起得超支鐘點，以 2 小時為限」，十多年前為了鼓勵助理教授在八年內升等訂定此規定，事隔多年，本校定位為注重研究的教學型大學，應該依現在情況重新審視這些規定，並合宜的因應修正，且在第十八條對專任助理教授已有相當規定，只要能夠維持專兼任老師 1:1.33，老師超鐘點的法規應該要進行檢視調整及逐步放寬。

六、鼓勵聘任具本職的產官學界專業人士為兼任教師：為了提升學校的教學品質和學生的學習成效，請系上聘任兼任教師時，優先考慮有國立大學背景或豐富業界經驗具本職的學者或專家，而不是就近圖方便選擇沒有業界經驗及教書經驗的本校行政人員兼課，這樣的作法可能會影響到行政人員自身繁忙的工作。有專業背景和經驗的教師能夠分享實際案例和業界見解，讓學生更貼近職場需求和實際應用，同時也對提升學校聲譽和學術形象有助益。

七、全員永續，持續擴大影響力：執行永續發展是本校校務重點工作，而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扮演推動永續治理的核心角色，不僅僅是研究單位，更是實踐永續發展的樞紐，因此應該以實務為主，特別是在培育本校學生永續力教育，引導學生經歷社會覺察（social awareness）、社會參與（social participation）及社會創新（social innovation）之過程，著重「探索素養」、「永續素養」兩大核心素養，希望在大學養成教育中，培養出邁向未來的永續公民，因此教育與宣傳活動對教職員生具有非常深遠的意義與影響，本校每年約 7 千多位的畢業學生進入社會，要讓他們知道永續發展的重要性，並成為可以在社會執行永續發展目標的生力軍。

永續中心「社會實踐策略組」（S）表現出色，且持續進步；新成立的「淨零碳排推動組」（E）要以實作為主，循序漸進了解本校溫室氣體及減碳的量，並達到減碳目標，需舉辦實質效益的活動與措施，帶領全校教職員生一起努力達標，還可以運用本校理、工、商管老師的學術專長一起做相關研究，諸如化學系、化材系、資工系、水環系、AI 系…等，媒合獎勵老師投入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或老師的個人研究，做出實質效果；另外增設的「韌性治理規劃組」（G），主責定期編製永續報告書、進行中長期效益評估規劃與研究，要清楚自己的定位與職責，增設這二組希望能夠發揮他們的專業與實效，鼓勵老師跨團隊籌組帶著全班學生去申請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例如研究碳捕捉、再利用與封存技術，我們會將這類計畫列為優先補助對象，把募款經費用在刀口上，重點不是舉辦國際研討會，而是要展現我們的成果與貢獻。

八、有效分配資源推動學校核心工作，經費預算更審慎：112 學年度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或論壇經費預算將減半，考量學院的差異，減少的比例也有所不同，唯有符合學校政策性規畫或特殊狀況所舉辦的研討會，才能獲得全額補助，鼓勵各學院探索其他資金來源，例如申請國科會計畫或募款支應，基本上 113 學年度起不再編列舉辦國際研討會或論壇相關預算。

九、廣泛運用「AI+SDGs=∞」商標，是努力目標也是形象識別：本校已於 112 年 2 月 7 日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核准「AI+SDGs=∞」商標，接續申請「ESG+AI=∞」商標，秘書處已設計二項商標的標準圖樣，將於近日 OA 公告，請各單位廣泛使用並使用標準版本，圖樣字體大小按比例縮放，當正式取得註冊商標證書時，會在圖樣中加上註冊商標符號 R[®]。

十、補充說明：

(一)許輝煌學術副校長：

1、針對主席剛剛指示永續中心的任務，其實永續中心召開幾次相關會議時都有納入討論，會議中強調二大重點工作，必須統合校內老師的戰力，第一個重點是研究，第二是人才培育，包含與研究發展處及推廣教育處的合作。首先蒐集老師的專長，找出有興趣相關研究或投入人才培育的老師組成團隊，以共同爭取研究計畫案，或互相支援開設相關課程。我們也將比照環安推動人的模式，請各一級單位推派永續管理師協助推動永續發展相關業務，永續中心已完成草擬辦法，將送相關會議通過，敬請各位提供意見。

2、有關重點研究補助經費部分，已經召集研發長及院長們討論，並修正補助辦法，近期會請研發處公告。針對推動 AI+SDGs 相關計畫會提高補助，也鼓勵老師提出跨領域的研究計畫，並申請政府的補助。

(二)林宜男人資長：

有關本校「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三十三條第二項：「助理教授自到校第五學期起得超支鐘點，以 2 小時為限」將於校務會議提案修法放寬。

(三)主席：

本校定位為重視研究的教學型大學，因此教學的比例要調高，包括助理教授及講師，逐步放寬，超支鐘點先以 2 小時為限。

參、報告事項

一、第 190 次行政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1、通過下列法規修正案：

- (1)「淡江大學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一條、第三條。
- (2)「淡江大學校園霸凌防制規定」第四點及第十三點。
- (3)「淡江大學修繕採購財物估價審議辦法」第二條、第十五條。
- (4)「淡江大學退休同仁聯誼會組織章程」第四條。
- (5)「淡江大學彈性薪資實施辦法」部分條文。
- (6)「淡江大學教職員工育嬰留職停薪辦法」第十一條。

執行情形：秘書處業於 112 年 5 月 1 日校秘字第 1120003769 號函公布實施。

- (7)「淡江大學教職員工退休優惠金及資遣慰助金加發辦法」第七條、第八條。

執行情形：秘書處業於 112 年 5 月 1 日校秘字第 1120003770 號函公布，本辦法自 112 學年度起實施。

2、通過新訂法規：

「淡江大學國際化策略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

執行情形：秘書處業於 112 年 5 月 1 日校秘字第 1120003771 號函公布實施。

3、動議案一：112 學年度航空太空工程學系將會增加 1 班，系上師資數不足以擔任導師，請學生事務處協助安排導師。

執行情形：(1)依據教師法及本校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 2 條：「專任教師有...擔任導師...之義務。」

- (2)學務處尊重各系所班級導師經營之特色及系主任聘任導師之職權；在各系專任教師都已擔任導師後，如尚有缺班級導師者，學務處會商請相關系所專任教師支援，以兼顧學生及學系輔導學生之需求。

4、動議案二：民國 112 年民法成年年齡下修為 18 歲，滿 18 歲應免法定代理人簽家長同意書，針對學校規定及表格之修改，請相關單位研議一致性的作法。

執行情形：(1)體育事務處目前僅體育教學與活動組有一項學生「參加運動代表隊切結書」需家長簽名，因運動競賽常有較激烈之身體接觸以及突破體能之訓練，且代表隊會有住宿比賽的機會，因此，訓練及賽事期間會有各種不可控之形式產生。本表主要用意是取得家長同意學生在校自願參加校隊，並自負訓練及比賽期間可能受傷之風險以及應負之行為責任。為避免日後有各種形式之爭議，本處建議保留家長同意簽名欄位。

(2)教務處：

甲、註冊組職掌之教務業務，學生申請辦理時須經家長或監護人書面同意者為：申請退學、休學、轉系。

乙、經調查優久大學聯盟各校作業方式：

(甲)休、退學申請：除逢甲大學、中原大學及台北醫學大學外，其餘各校仍須經家長或監護人同意。

(乙)轉系申請：逢甲大學、中原大學及銘傳大學不須經家長同意；世新大學降轉才須家長同意；台北醫學大學採招生考試方式，其餘七校仍須經家長或監護人同意。

丙、擬與體育事務處、學生事務處、國際暨兩岸事務處等相關單位研議修訂之時程及作法。

(3)學生事務處已完成所有相關家長同意書盤點：

甲、生活輔導組：擬修正「淡江大學碩博士班研究生出國發表論文及創作補助要點」與「淡江大學學生出國參加國際競賽補助暨獎勵要點」應繳交資料之「家長同意書」名稱，更改為「家長通知書」，將於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會議中提案修正。

乙、課外活動組：學生參與社團活動及登山社出隊之「家長同意書」，將修訂為未成年之學生應附上「未成年家長同意書」，成年之學生需附上「學生參與社團活動個人切結書」，「淡江大學校外學生活動安全輔導辦法」及「淡江大學登山社出隊管理要點」修正草案將提 5 月 17 日本處 111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討論。

丙、住輔輔導組：「退宿家長同意書」將修正為「退宿家長通知書」，避免學生家長抗議為何學生退宿未盡告知責任。

(4)國際處申請赴姊妹校交換生需繳交有監護人簽名之保證書。因出國留學有個人健康安全及經濟能力考量，建議仍維持。

(二)指示事項執行情形（見附件 1，略）

決定：同意備查。

二、各單位重點業務報告（見附件 2，略）

三、專題報告：

(一)時代變遷下淡江人才永續發展之新格局（人力資源處林宜男人資長）（見專題報告 1）

(二)「淡江國際學園」-轉角遇見全世界（學生事務處武士戎學務長）（見專題報告 2）

主席結論：

(一)逐步轉型職工升遷員額架構，留住新進人員穩定工作環境：本校目前編制內行政人員，專員以上、組員、辦事員及書記之員額結構比例分別為 45.02%、44.65%、2.58%及 7.75%，呈現倒金字塔形狀態，112 學年度校約聘人員轉任正式編制人員大幅開放為 9 個員額，未來也會朝著這個方向執行，希望能夠留住新進人員，讓他們有更安全穩定之工作環境，並期能逐步轉型為正金字塔結構。

(二)努力爭取計畫案，增聘人員遞補人力：為了因應學生人數逐年減少而學費不變的困境，學校必須採取人事調整的策略，讓學校的營運更理想，人資長提出一套合理的方案，面臨 117 學年度另一波少子化嚴峻的考驗，我們會採取穩健溫和方式進行，以維持校務順利運作，為了永續發展，一定要想盡辦法爭取各項計畫案，利用教育部補助計畫之經費，增聘人員彌補人力缺口，並在行政單位分組間進行必要之整併。

(三)優先聘請具外國學歷或研究能量表現佳的教師：本校在推動全英語教學，各院系優先聘請具有外國學歷的老師，如果是以提升研究為考量，請優先聘請學術研究量能高的學者，這樣的人才能帶來更多學術影響力和創新思維，有助提升學術研究品質和學校聲譽。

(四)研擬鼓勵主從聘教師相關規定：有關主從聘有利提升系上教學研究，為鼓勵配合主從聘的老師，請人資處研擬在教學或服務上給予加分或其他優惠，並在院長會議討論。

(五)觀察各單位人員流動狀況，解決問題所在，提供必要協助：請人資處觀察流動率高的單位，仔細研究問題的根源，也許工作量或主管領導風格影響員工留任意願，我們共同努力解決人員流動率高的問題，確保整體的順利運作和永續發展。

(六)落實三全教育政策，延續並發揚淡江文化：三全教育是本校發展重點，今年宿舍外牆、冷氣系統及電熱水器已全面煥然一新，未來 10 年契約訂定冷氣系統、門禁監控及網路費用…等維修、保養、更新均由本校負責，希望給予學生良好的學習環境。三全教育目前三院四系採全英語教學，不以營利為目的，大三出國僅收四分之一的學雜費，未來規畫增加 5 到 6 個系，許多實體的規劃由學術副校長負責決定，請國際事務副校長、相關學院院長、學務長…等確實領導落實執行，淡江文化要好好延續下去並發揚光大。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本校「112 學年度預算書」草案，提請審議。（財務處提）

說明：詳「112 學年度預算書」草案。（預算書於會議現場發送）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112 學年度增設精準健康學院高齡健康管理學研究所及商管學院財務金融學系全英語碩士班學雜費收費標準案，提請討論。（財務處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學雜費審議小組設置要點第四條規定，決議事項需提報行政會議審議。

二、學雜費收費標準如下：

(一)112 學年度增設「精準健康學院」高齡健康管理學研究所，畢業生授予「理學碩士」，學雜費收費標準比照「理學院研究所」收費。

(二)112 學年度增設「商管學院」財務金融學系全英語碩士班，畢業生授予「商學碩士」，學雜費收費標準比照商管學院研究所收費。

三、本案業經 112 年 5 月 1 日 111 學年度學雜費審議小組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淡江大學約聘助教聘任及服務辦法」第一條、第三條及第八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 一、在少子女化的衝擊下，本校對於人力需作調整與配置，期望約聘助教得協助行政工作，爰修正第一條及第三條。
- 二、本辦法未有約聘助教懲戒之相關依據，依本校校約聘人員工作(服務)規則第四十條第二款規定，爰新增第十四條。
- 三、配合教育部為建構友善之生養環境，請各校於學校章則或規定研訂教師於娩假及育嬰留職停薪期間，所遺課務得由學校協助安排之相關規範，爰修正第八條第三項。
- 四、本案業經 112 年 3 月 29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6 次處務會議及 112 年 4 月 28 日 111 學年度第 6 次院長會議通過、112 年 5 月 9 日第 291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決 議：

一、照案通過。

二、「約聘助教聘任及服務辦法」第一條、第三條及第八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約聘助教聘任及服務辦法」第一條、第三條及第八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為提升本校教學品質，各學系得視實際教學需要聘任約聘助教（簡稱助教）。	第一條 為提升本校教學品質，各學系得視實際教學需要聘任約聘助教（簡稱助教）協助教學工作。	文字修正。
第三條 助教工作內容，如下列規定： 一、輔導學生實習或實驗，每週至少須排十二節課。 二、批改作業。 三、實驗室管理。 四、協助處理臨時交辦與教學、研究相關之事項。	第三條 助教工作內容，如下列規定： 一、輔導學生實習或實驗，每週至少須排十二節課。 二、批改作業。 三、實驗室管理。 四、協助處理臨時交辦與教學研究相關之事項。	文字修正。
第八條 請假管理由各學系自行負責，助教請假須於事前提出，一日以內者須各學系主管同意，超過一日至三日者須各院主管同意，超過三日一星期者由學術副校長核准，超過一星期以上者層轉校長核准。 助教之假別及給假日數比照本校校約聘人員工作(服務)規則相關規定辦理。 助教娩假期間，所任實習或實驗課程，應由所屬單位協助安排其他助教或教學助理代理；代課鐘點費由本校依教學助理鐘點費支給。	第八條 請假管理由各學系自行負責，助教請假須於事前提出，一日以內者須各學系主管同意，超過一日至三日者須各院主管同意，超過三日一星期者由學術副校長核准，超過一星期以上者層轉校長核准。 助教之假別及給假日數比照「淡江大學校約聘人員工作(服務)規則」相關規定辦理。 娩假實習或實驗代課鐘點費由學校依教學助理鐘點費支給。	一、文字修正。 二、配合教育部為建構友善之生養環境，請各校於學校章則或規定研訂教師於娩假及育嬰留職停薪期間，所遺課務得由學校協助安排之相關規範。
第十四條 助教之獎懲未盡事宜，比照本校職工考核暨獎懲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一、本條新增。 二、依本校校約聘人員工作(服務)規則第四十條第二款規定，增訂約聘助教懲戒之相關依據。
第十五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十四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條次變更。

提案四：「淡江大學職員輪調辦法」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 明：

- 一、依 111 年 12 月 16 日教育部臺教高(一)字第 1110117591 號核定函及本校組織規程第 5 條辦理。
- 二、因組織調整，裁撤蘭陽副校長室，新設蘭陽行政處綜理蘭陽校園行政業務，爰刪除第三條第四項。
- 三、本案業經 112 年 3 月 29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6 次處務會議、112 年 5 月 9 日第 291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職員輪調辦法」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職員輪調辦法」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 職員輪調以各一級單位間外調或所屬二級單位間內調實施之。</p> <p>因組織調整變更單位名稱，而職務未調整時，不得視為輪調。</p> <p>未設二級單位之一級單位內不同職務且不同辦公地點之調任，得視為輪調。</p>	<p>第三條 職員輪調以各一級單位間外調或所屬二級單位間內調實施之。</p> <p>因組織調整變更單位名稱，而職務未調整時，不得視為輪調。</p> <p>未設二級單位之一級單位內不同職務且不同辦公地點之調任，得視為輪調。</p> <p><u>蘭陽副校長室人員跨一級行政單位業務之調派或教學單位間之調任，得視為輪調。</u></p>	<p>一、本項刪除。</p> <p>二、因組織調整，裁撤蘭陽副校長室，新設蘭陽行政處綜理蘭陽校園行政業務。</p>

提案五：「淡江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依本校第 88 次校務會議校長指示，請修改「淡江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辦法」相關條文，且因應少子女化對學士班之衝擊，須重新定義註冊率之基準，爰修正第五條、第六條。
- 二、依「淡江大學辦事規章」第三十條第一項第十五款規定，其他有關重要校務之決定事項須經校長之決定或核定，校長擁有最後裁量權，爰修正第七條。
- 三、本案業經 112 年 3 月 10 日學術副校長室 111 學年度第 5 次院長會議、112 年 4 月 21 日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小組 113 學年度第 5 次小組會議通過、112 年 5 月 9 日第 291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辦法」
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五條 設置二年以上之系、學位學程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每班招生名額應至少十人。</p> <p>設置二年以上之獨立所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每班招生名額應至少十五人。</p> <p>設置二年以上之學士班、進修學士班：每班招生名額應至少五十人。</p>		<p>一、本條新增。</p> <p>二、由第六條第一款後段文字移至第一項。</p> <p>二、由第六條第二款後段文字移至第二項。</p> <p>三、由第六條第三款後段文字移至第三項。</p> <p>四、以下條次遞移。</p>
<p>第六條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p>	<p>第五條 符合下列標準之一</p>	<p>一、條次變更。</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者，得整併或停招：</p> <p>一、<u>設置三年以上之系、學位學程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近二學年註冊人數皆低於八人(含境外生)。</u></p> <p>二、<u>設置三年以上之獨立所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近二學年註冊人數皆低於十二人(含境外生)。</u></p> <p>三、<u>設置三年以上之學士班、進修學士班：近二學年註冊人數每班平均低於四十人(含境外生)。</u></p> <p><u>四、全英語班、博士班得由總量審查小組依實際招生狀況及辦學考量提供建議。</u></p>	<p>者，得整併或停招：</p> <p>一、系、學位學程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u>博士班：近四年內有三年註冊率低於百分之七十五且有任一年註冊人數低於十二人(含境外生)。</u></p> <p>二、獨立所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u>博士班：近四年有三年註冊率低於百分之八十五。</u></p> <p>三、學士班、進修學士班：近二年註冊率連續低於<u>百分之八十。</u></p>	<p>二、文字修正，「標準」修正為「條件」、「近四年」修正為「近二學年」、「近二年」修正為「近二學年」。</p> <p>三、第一款、第二款刪除「博士班」，另規定於第四款。</p> <p>四、第一款至第三款明定設置系所之寬限年限為三年；刪除註冊率規定；明定最低註冊人數規定。</p> <p>五、增加第四款，全英語班及博士班之整併或停招由總量審查小組依招生狀況及辦學考量提供建議。</p>
<p>第七條 符合下列<u>條件</u>之一者，得調整其招生名額：</p> <p>一、<u>設置二年以上之系、學位學程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近二學年註冊率連續低於百分之七十五。</u></p> <p>二、<u>設置二年以上之獨立所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近二學年註冊率連續低於百分之八十五。</u></p> <p>三、<u>設置二年以上之學士班、進修學士班：近一學年註冊率低於百分之八十。</u></p> <p><u>全英語班、博士班得由總量審查小組依實際招生狀況及辦學考量提供建議。</u></p>	<p>第六條 符合下列<u>標準</u>之一者，得調整其招生名額：</p> <p>一、系、學位學程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u>博士班：近二年註冊率連續低於百分之七十五，但招生名額少於十二人者不宜再減招。</u></p> <p>二、獨立所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u>博士班：近二年註冊率連續低於百分之八十五。但招生名額少於十五人者不宜再減招。</u></p> <p>三、學士班、進修學士班：<u>前一年註冊率低於百分之八十。</u></p>	<p>一、條次變更。</p> <p>二、文字修正，「標準」修正為「條件」、「近二年」修正為「近二學年」、「前一年」修正為「近一學年」。</p> <p>三、第一款、第二款刪除「博士班」，另規定於第四款。</p> <p>四、第一款至第三款，明定設置系所之寬限年限為二年及各學制每班招生名額規定。</p> <p>五、增加第四款，明定全英語班及博士班之招生名額由總量審查小組依招生狀況及辦學考量提供建議。</p>
<p>第八條 增設調整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依下列方式辦理：</p> <p>一、系、所、學位學程申請：經系、所、學位學程招生委員會；系、所、學位學程會議；院招生委員會及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送教務處；增設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另須專簽經校</p>	<p>第七條 增設調整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依下列方式辦理：</p> <p>一、系、所、學位學程申請：經系、所、學位學程招生委員會；系、所、學位學程會議；院招生委員會及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送教務處；教務處彙整後提總量審查小組會議審議。</p>	<p>一、條次變更。</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長核定。教務處彙整後提總量審查小組會議審議。</p> <p>二、總量審查小組提案：依第五條、第六條規定提出並審議。</p> <p>三、教務處申請：教育部核定停招且已無在學學生，申請裁撤，經總量審查小組會議審議。</p> <p>前項增設調整系、所、學位學程案經本校總量審查小組會議通過，經校長核定後，提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始得陳報教育部。</p>	<p>二、總量審查小組提案：依第五條、第六條規定提出並審議。</p> <p>三、教務處申請：教育部核定停招且已無在學學生，申請裁撤，經總量審查小組會議審議。</p> <p><u>前項第一款系、所、學位學程申請增設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另須專簽經校長核定。</u></p> <p><u>第一項增設調整系、所、學位學程案經本校總量審查小組會議通過後提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始得陳報教育部。</u></p>	<p>二、第二項刪除，文字說明併入第一項第一款中段。</p> <p>三、現行第三項遞移為第二項，並作文字修正，「第一項」修正為「前項」。</p> <p>四、依「淡江大學辦事規章」第三十條第一項第十五款規定，其他有關重要校務之決定事項須經校長之決定或核定，校長擁有最後裁量權，爰第二項增加相關規定。</p>
<p>第九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辦理。</p>	<p>第八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辦理。</p>	<p>條次變更。</p>
<p>第十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p>	<p>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p>	<p>條次變更。</p>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指示

- 一、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將於 5 月 20 及 21 日進行，請院長提醒各系主任及面試老師務必準時到校。
- 二、有關「院系所特色發展及招生策略座談會」指示事項，請三位副校長就各司部分，找相關學院系商討，凝聚共同的智慧提出改善建議。

柒、散會（下午 5 時 25 分）

淡江大學第 89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6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有蓮廳、臺北校園 D214（同步視訊）
 主席：葛煥昭校長 紀錄：陳惠娟、劉桂香
 出席：副校長、一級單位主管、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各學位學程主任、師資培育中心主任、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體育教學與活動組組長、教師代表、學生會代理會長、學生議會代理議長、學生代表、職員代表、研究人員代表、其他有關人員代表（詳簽到單）
 校長指定列席人員：黃文智主任秘書（詳簽到單）
 列席：校長室秘書、校長特別助理、副校長室秘書、秘書處秘書、預算組組長（詳簽到單）

壹、頒獎

頒發「第 11 屆系所發展獎勵」得獎系所（依筆劃順序排列）：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航空太空工程學系、財務金融學系、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電機工程學系等 5 系所，各頒發獎金新臺幣 15 萬元及獎座。

貳、主席報告

二位副校長、各位同仁及同學大家午安!

今天我們召開第 89 次校務會議，校務會議每學期召開一次，援例在畢業典禮前一天舉行，本次會議安排蔡宗儒教務長進行專題報告，共有 17 個討論提案，其中，提案一討論 112 學年度行事曆，關係到各個工作流程、跨單位合作機制與大家權益，需要各位委員詳細審議，提出意見，其他提案大多經過相關會議及法規委員會審議，都蠻單純的。

一、回顧這一學年度，我們的績效表現非常優異，感謝全體教職員生的努力與配合。

(一)首先報告最新消息，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Times Higher Education, THE)於 6 月 1 日公布「2023 年世界大學影響力排名」，共有 1,591 所大學參與排名，本校在全球排名為 201-300 名，較去年 301-400 名大幅進步，國內排名也從第 10 名上升到第 6 名，代表我們是具有影響力的大學。

(二)本校申請教育部「第三期 USR 計畫」表現優異，核定通過 5 件，並列為全國通過 USR 計畫件數最多的大學，獲教育部補助新臺幣 2,725 萬元，較「第二期」1,310 萬元，成長率超過 100%。

(三)教育部公布本校申請第二期 112-116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核定金額為新台幣 1 億 1 仟 1 佰 19 萬 6,814 元，較第一期 107-111 年度金額增加新台幣 1,840 萬元，增加幅度 19.8%，在國內私立大學中排名第八，較前一年進步 4 名，為進步最多的學校；非醫學大學類私校則排名第 4，顯示本校落實高教教育深耕計畫六項關鍵能力及四大面向的表現深獲肯定，除了發揚本校「國際化、資訊化、未來化」三化教育，更融入「數位轉型」與「永續發展」，進行校務治理與人才培育，建設智慧校園，朝「AI+SDGs=∞」及「ESG+AI=∞」校務發展目標邁進，全校教職員生取得運用 AI 的能力及工具來推動永續的重要性責無旁貸。

二、全校教職員工生謹守分際謹言慎行，共同維護校譽：我們正處在媒體訊息大爆發的時代，必須更加謹言慎行，無論在課堂上或任何地方都要意識到自己的行為和言論可能影響學校聲譽。教職員工扮演榜樣的角，對學生和社會有影響力，要注意言詞和行為符合學校價值觀，以建設性和負責任的方式表達自己的觀點，也要保持對媒體的敏感度，不發表未經確認的資訊或言論，以免不必要的誤解和爭議，共同維護學校的聲譽和形象。

三、自我擔任校長以來，在 107 年度及 111 年度已調薪過 2 次，112 年 6 月 1 日行政院院會已經通過軍公教明年調薪幅度為 4%，公立大專院校助理教授以上教師學術研究加給及中央研究院相當等級人員專業加給都調整 15%，本校財務處已編列相應預算，每年增加近一億的預算，俟教育部正式來函，本校將依相關規定作業。

校務會議是學校重要的決策會議，由各方面代表組成，包含教師、學生、以及其他研究、職員等，教師代表占全體會員人數二分之一、學生代表不得少於全體人數十分之一，112 學年度有 24 位學生代表，平常我們一、二級主管在許多會議常有發言機會，今天盡量把時間留給教職員生發問，以下按照會議議程進行。

參、報告事項

一、第 88 次校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一)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1、通過本校「110 學年度決算」草案。

執行情形：本校 110 學年度決算案，業經 111 年 11 月 24 日本校董事會第 14 屆第 2 次全體董事

會議審議通過，並奉教育部 112 年 2 月 8 日臺教會(二)字第 1110118132 號函同意備查。

2、通過本校 112-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草案。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 111 年 11 月 24 日第 14 屆第 2 次全體董事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12 年 2 月發送計畫書至本校一二級單位。

3、通過 113 學年度「西班牙語文學系碩士班」裁撤案。

執行情形：已於 112 年 3 月 9 日至總量系統填報且函報教育部，目前正在審議中。

4、通過 113 學年度「美洲研究所碩士班拉丁美洲研究組」及「美洲研究所碩士班美國研究組」裁撤案。

執行情形：已於 112 年 3 月 9 日至總量系統填報且函報教育部，目前正在審議中。

5、通過 113 學年度「統計學系進修學士班」裁撤案。

執行情形：已於 112 年 3 月 9 日至總量系統填報且函報教育部，目前正在審議中。

6、通過 113 學年度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案。

執行情形：已於 112 年 3 月 9 日至總量系統填報且函報教育部，目前正在審議中。

7、通過下列法規修正案：

(1)「淡江大學學則」第十四條、第四十三條、第四十六條。

(2)「淡江大學職工考核辦法」修正為「淡江大學職工考核暨獎懲辦法」及第九條、第十條。

(3)「淡江大學教職員生學術倫理管理辦法」第八條。

(4)「淡江大學專任研究人員聘約」第六點。

(5)「淡江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部分條文。

(6)「淡江大學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修正為「淡江大學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辦法」及修正草案。

(7)「淡江大學學生獎懲辦法」部分條文。

(8)「淡江大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

(9)「淡江大學辦事規章」部分條文。

執行情形：以上法規修正案業於 111 年 11 月 22 日校秘字第 1110010493 號函公布實施；「淡江大學學則」修正案，並奉教育部 112 年 2 月 16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20003589 號函備查，112 年 3 月 2 日處秘法字第 1120000006 號函公布；「淡江大學學生獎懲辦法」修正案，並奉教育部 111 年 12 月 6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116424 號函備查。

8、「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十二條、第二十條。

執行情形：業經 111 年 11 月 24 日第 14 屆第 2 次全體董事會議審議通過，並奉教育部 111 年 12 月 16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10117591 號函核定，111 年 12 月 26 日處秘法字第 1110000052 號函公布。

9、通過新訂下列法規：

(1)「淡江大學三全教育中心設置辦法」。

(2)「淡江大學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

執行情形：業於 111 年 11 月 22 日校秘法字第 1110010497 號函公布實施。

10、動議案：

甲、有關提案六，113 學年度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案，停招的系所問題，提請討論。

乙、有關提案六，113 學年度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案，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停招問題，提請表決。

丙、請加強境外生的聯繫管道及生活、課業及心理等輔導措施。

丁、請學校提供學生轉系申請不成功理由的書面通知，以便了解原因，日後再作規劃準備。

戊、機車停車場嚴重不足，請學校設法增加停車位或收費解決問題。

執行情形：以上現場已回復處理。

(二)指示事項執行情形(見附件 1，略)

決定：同意備查。

二、校長大事紀(見附件 2，略)

三、各單位重點業務報告(見附件 3，略)

四、專題報告

高教發展趨勢下之教務規劃(教務處蔡宗儒教務長)(見專題報告)

綜合討論：

(一)公共行政學系三年級學生會蘇廷瑋會長：

剛剛教務長專題報告說明規劃提升教務行政新速實簡部分，許多現場或紙本申請作業將改為線上，建議獎學金申請流程全面數位化，包括在學證明、成績單數位化，從成績系統通知符合資格申請獎學金的學生，由學生自行決定要不要申請，甚至清寒證明等繳交證明文件也可改為線上上傳，大幅提升校務發展及行政效率。

(二)學生事務處武士戎學務長：

學務系統有 12 個子系統，其中 6 個子系統需要再做修正，包括學生會長提到的獎學金系統，目前生活輔導組及諮輔中心的系統排在資訊處的前面排程，將會依先後順序修正。

(三)主席結語：

- 1、學生會蘇會長的建議很契合本校要努力的方向，從 1968 年創設資訊中心（現為資訊處），就率先將電腦科技應用於教育行政、教學、研究、服務工作，成為國內大學資訊化的先驅，本校目前有教務、學務、財務、人事…等系統在運作，資訊處將持續優化系統的維護、轉換及整合，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的獎學金全面線上申請系統，應該如學務長的說明，很快就會進入資訊處排程作業。
- 2、教務長專題報告簡報第 2 頁提到 LIAISE 之教育設計理念，其中 Literacy 少了一個 t 字母，請修正。
- 3、教師共同授課已成常態，OD 決行權責應符 TQM 簡化流程，毋須由校長核定，下修到教務處代判即可。
- 4、112 學年度訂定行事曆教學週先從 17+1 週試行規畫，基本上試行後再看成效做調整。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112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考量課程創新及多元彈性學習，教師可以安排彈性教學週課程內容，俾便達到學生自主學習、教師多元教學之目標，112 學年度行事曆規劃 17+1 週。
- 二、112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教務處已送請全校各一級單位提供修正意見。
- 三、優久大學聯盟各校朝向 16+2 週規劃，112 學年度僅大同大學、輔仁大學及靜宜大學實施 16+2 週，優久大學聯盟 112 學年度行事曆及開學日調查表詳附件(略)。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如下：

- 一、春節假期修正為 113/1/31~2/15。
- 二、教學行政觀摩日 113/4/1~4/3 各學系及招生策略中心需安排人員上班，請人力資源處研擬補休方案。
- 三、第 196 次行政會議(系所主管及學生代表列席)修正為 113/4/12。

提案二：本校「112 學年度預算」草案，提請審議。(財務處提)

說明：詳「112 學年度預算書」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修正案，提請討論。（品質保證稽核處提）

說明：

- 一、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二條規定，學校應建立內部控制制度，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實施。第三條規定內部控制制度應包括下列組成要素：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作業、資訊及溝通以及監督作業。
- 二、本制度於 99 年 12 月 6 日公告施行，並於 101 年參考各單位職掌修訂作業項目後，於該年 7 月 31 日公告施行。
- 三、本（112）年度於 4 月 13 日公告內部控制制度修訂作業，由各單位重新檢視及修正作業程序，以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及實際情形，並就單位職掌增補或調整作業項目。
- 四、「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目錄。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淡江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 一、本校為提升教師執行計畫績效及各面向之研究能量，曾修正第十四條，擴大專任教師每連續二學年度至少需申請「學術研究型(國科會研究計畫)」、「教學實踐研究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或執行「技術研發研究型(產學計畫、USR 計畫)」其中的一類計畫之適用對象包含教授，以提升各面向之研究能量。原修正法規之用意乃擴大適用對象至所有教師，但修法內容未規範

- 95 學年度前已聘任之教師，致仍未能完全彰顯原修法之目的，爰修正第十四條。
- 二、教師法有關資遣之規定，已自該法第十五條修正至第二十七條，爰修正第十七條資遣之法源依據。
- 三、依 111 年 9 月 1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長會議主席指示：「為鼓勵 8 年未升等之助理教授持續進行研究，請人資處針對其不得申請校內各類獎助之處置，調查各單位意見後，研議其彈性放寬之可行性。」辦理。
- 四、111 年 9 月 23 日 OA 函請全校各一、二級單位提供彈性放寬可行性之建議。大部分建議 8 年未升等之助理教授可以申請校內各類獎補助，故研擬修改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十八條，並經 111 年 11 月 23 日 111 學年度第 3 次院長會議討論決議依程序提案修正。
- 五、因應少子女化趨勢影響及教師人數調整政策，修正專任教師超支鐘點及兼任教師授課鐘點規定，另明確定義代課教師之聘期，爰修正第三十一條、第三十三條及第四十三條規定。
- 六、配合法規統一文字用語，將發聘單位改為所屬單位，爰修正第四十四條之四規定。
- 七、依教育部 111 年 12 月 19 日臺教人(三)字第 1114203923 號書函，教育部為建構友善之生養環境，請各校於學校章則或規定研訂教師於娩假及育嬰留職停薪期間，所遺課務得由學校協助安排之相關規範，爰增訂第四十四條之六第二項規定。
- 八、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增加本校專任教師育嬰留停依據規定，爰修正第四十五條第一項規定。
- 九、本案業經 111 年 12 月 14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3 次處務會議、112 年 2 月 22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4 次處務會議及 112 年 1 月 11 日 111 學年度第 4 次院長會議、112 年 3 月 10 日 111 學年度第 5 次院長會議及 112 年 4 月 28 日 111 學年度第 6 次院長會議通過，112 年 5 月 24 日第 292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決議：

一、修正通過。修正如下：

(一)第十四條現行條文保留，第一項中段新增「，並不得於校外兼課」等字。

(二)第三十三條第一項後段新增「，但當學年八月底前，系級(含各系所、學位學程、組及中心)之兼任教師數，達教育部規定最高可列計兼任師資數，校內超支鐘點得以四小時為限。」等字。

二、「淡江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四條 自九十五學年度起新聘之專任副教授及專任助理教授，每連續二學年未提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研究計畫或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且未執行經研究發展處備查之專題研究計畫或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者，僅予續聘一年且維持原俸不晉薪，並不得於校外兼課；新聘專任講師升等後應比照辦理。但藝術類科及體育類科教師得以作品、成就證明或技術報告取代計畫案。 自一百一十二學年度起，除兼任主管職位或獲本校教師研究獎勵者外，助理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準用前項之規定。	第十四條 自九十五學年度起新聘之專任副教授及專任助理教授，每連續二學年未提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研究計畫或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且未執行經研究發展處備查之專題研究計畫或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者，僅予續聘一年且維持原俸不晉薪；新聘專任講師升等後應比照辦理。但藝術類科及體育類科教師得以作品、成就證明或技術報告取代計畫案。 自一百一十二學年度起，除兼任主管職位或獲本校教師研究獎勵者外，助理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準用前項之規定。	一、修正現行條文第一項使之適用於助理教授以上專任教師，並增訂不得校外兼課罰則。同時，作文字修正。 二、本校目前有 703 位專任教師，其中兼任主管職或獲教師研究獎勵者 281 人、聘期未滿 2 年者 92 人(含新聘、屆退、客座及約聘教師)及講師 11 人，故應有 319 教師受到旨揭法規規範。但僅 95 學年度起新聘教師，則有 14 位未符合規定；若包含 95 學年度前已聘任之教師，則有 73 位未符合規定。
第十七條 教師適用教師法第二十七條者，得依教師法二十七條規定予以資遣。	第十七條 教師適用教師法第十五條者，得依教師法十五條規定予以資遣。	教師法有關資遣規定，已自第 15 條修正至第 27 條。
第十八條 專任助理教授自九十五學年度起八年內未升等為副教授者，自第九年起一年一	第十八條 專任助理教授自九十五學年度起八年內未升等為副教授者，自第九年起一年一	刪除 8 年未升等之助理教授不得申請校內各類獎補助。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聘，維持原俸不晉薪、不發給年終工作獎金及不得超支鐘點，且每年應接受教師評鑑，直至升等通過之當學年度止。但八年內提升等尚未審定者不在此限。</p> <p>專任助理教授符合以下情形者，得申請延長升等年限：</p> <p>一、擔任本校有給職行政主管者，依其任職期間年數延長其升等年限，未滿一年部分以一年計。</p> <p>二、女性教師因懷孕分娩，每次可申請延長升等年限二年；教師因其配偶分娩，每次可申請延長升等年限一年。</p> <p>三、女性教師因懷孕流產，每次可申請延長升等年限一年。</p> <p>四、留職停薪或特殊理由簽准者，其核准期間得不計入升等年限，未滿一年部分以一年計。</p> <p>專任講師由起聘之日起八年未能升等者，續聘時採一年一聘，並不得於校外兼課、兼職。</p>	<p>聘，維持原俸不晉薪、不發給年終工作獎金、不得超支鐘點及申請校內各類獎補助，且每年應接受教師評鑑，直至升等通過之當學年度止，但八年內提升等尚未審定者不在此限。</p> <p>專任助理教授符合以下情形者，得申請延長升等年限：</p> <p>一、擔任本校有給職行政主管者，依其任職期間年數延長其升等年限，未滿一年部分以一年計。</p> <p>二、女性教師因懷孕分娩，每次可申請延長升等年限二年；教師因其配偶分娩，每次可申請延長升等年限一年。</p> <p>三、女性教師因懷孕流產，每次可申請延長升等年限一年。</p> <p>四、留職停薪或特殊理由簽准者，其核准期間得不計入升等年限，未滿一年部分以一年計。</p> <p>專任講師由起聘之日起八年未能升等者，續聘時採一年一聘，並不得於校外兼課、兼職。</p>	
<p>第三十一條 兼任教師鐘點費，以六學分為限，每學期以四個月計算。專任教師超支鐘點費計算期間比照辦理，但短期課程，按實際授課時數，支給鐘點費。</p>	<p>第三十一條 兼任教師鐘點費，以四學分為限，每學期以四個月計算。專任教師超支鐘點費計算比照辦理，但短期課程，按實際授課時數，支給鐘點費。</p>	<p>一、因應少子化影響及教師人數調整政策，調整兼任教師授課學分數。</p> <p>二、文字修訂，增加期間以符合規定定義。</p>
<p>第三十三條 專任教師每週授課時數超過基本時數者，教授、副教授、講師超支鐘點，校內以二小時為限、校內外合計以六小時為限，但當學年八月底前，系級(含各系所、學位學程、組及中心)之兼任教師數，達教育部規定最高可列計兼任師資數，校內超支鐘點得以四小時為限。</p> <p>助理教授得超支鐘點，以二小時為限。</p>	<p>第三十三條 專任教師每週授課時數超過基本時數者，教授、副教授、講師超支鐘點，校內以二小時為限、校內外合計以六小時為限。</p> <p>助理教授自到校第五學期起得超支鐘點，以二小時為限。</p>	<p>因應少子女化趨勢影響及教師人數調整政策，修正專任教師超支鐘點之規定。</p> <p>依第 191 次行政會議指示辦理，刪除「自到校第五學期起」等字。</p>
<p>第四十三條 教師請假在二星期以上不足四星期時，須自行請人代課；其代課人選資格須為當學期聘任之專、兼任教師，且須經所屬一、二級主管同</p>	<p>第四十三條 教師請假在兩星期以上不足四星期時，須自行請人代課；其代課人選資格須為本學年度聘任之專、兼任教師，且須經所屬一、二級主管同意。其代</p>	<p>明確定義代課教師之聘期，須為代課當學期有聘期。</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意。其代課教師之鐘點費，由教師自行商洽解決。</p>	<p>課教師之鐘點費，由教師自行商洽解決。</p>	
<p>第四十四條之四 具原住民族身分之教師於該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得檢具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足資證明其族別之證明文件請公假一日，其課（職）務由所屬單位派員代理，各原住民族放假日期依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辦理。</p>	<p>第四十四條之四 具原住民族身分之教師於該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得檢具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足資證明其族別之證明文件請公假一日，其課（職）務由發聘單位派員代理，各原住民族放假日期依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辦理。</p>	<p>配合法規統一用語，進行文字修正。</p>
<p>第四十四條之六 依本辦法規定假期之核給，均扣除例假日。專任教師婚假、陪產檢及陪產假、產前假、流產假、娩假及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期間代課鐘點費由學校支給。</p> <p><u>教師娩假期間，所任課程，應由所屬單位協助安排其他教師代理。</u></p>	<p>第四十四條之六 依本辦法規定假期之核給，均扣除例假日。專任教師婚假、陪產檢及陪產假、產前假、流產假、娩假及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期間，代課鐘點費由學校支給。</p>	<p>一、本項新增。 二、依教育部臺教人(三)字第1114203923 號函辦理。為建構友善之生養環境，請於學校章則或規定研訂教師於娩假及育嬰留職停薪期間，所遺課務得由學校協助安排之相關規範。</p>
<p>第四十五條 專任教師因進修、研究、傷病、育嬰或其他特殊事由，得申請留職停薪一學年或一學期，期滿後得申請延長期限。<u>留職停薪年限，除進修博士學位者以五年為限、育嬰者依淡江大學教職員工育嬰留職停薪辦法外，其餘均以二年為限。</u></p> <p>專任教師借調公職或大專校(院)校長，以一任或四年為限；如借調擔任有任期職務，且任期超過四年者，借調期間依該職務之任期辦理。</p> <p>留職停薪應於學期開始前申請，且經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首次申請時應經院、系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後簽請校長核准。留職停薪起迄時間除特殊原因經校長核准外均以學年或學期為準。復職應於留職停薪屆滿前三個月提出，逾期未申請復職或未依限復職報到者，除有不可歸責於留職停薪人員之事由，視同辭職；並以留職停薪期間屆滿或原因消滅之次日，為辭職生效日。</p>	<p>第四十五條 專任教師因進修、研究、傷病、育嬰或其他特殊事由，得申請留職停薪一學年或一學期，期滿後得申請延長期限；進修博士學位者以五年為限外，其餘均以二年為限。</p> <p>專任教師借調公職或大專校(院)校長，以一任或四年為限；如借調擔任有任期職務，且任期超過四年者，借調期間依該職務之任期辦理。</p> <p>留職停薪應於學期開始前申請，且經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首次申請時應經院、系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後簽請校長核准。留職停薪起迄時間除特殊原因經校長核准外均以學年或學期為準。復職應於留職停薪屆滿前三個月提出，逾期未申請復職或未依限復職報到者，除有不可歸責於留職停薪人員之事由，視同辭職；並以留職停薪期間屆滿或原因消滅之次日，為辭職生效日。</p>	<p>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增加本校專任教師育嬰留停依據規定。</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除傷病、育嬰、借調公職、講師進修博士學位者外，各學系（獨立研究所、學位學程、組、中心）之留職停薪教師名額，每學年以一人為限。 專任教師經借調期滿而未歸建者，視同辭職。	除傷病、育嬰、借調公職、講師進修博士學位者外，各學系（獨立研究所、學位學程、組、中心）之留職停薪教師名額，每學年以一人為限。 專任教師經借調期滿而未歸建者，視同辭職。	

提案五：「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辦法」第三條之一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 一、配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明定本校多元升等各類名稱及修訂其定義，將「教學實務研究型」修正為「教學實踐研究型」，「產學應用研究型」修正為「技術研發研究型」。
- 二、配合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案必須經過校內初審才可提報，修正第三條之一第二款條件之七，並作文字修正，免除字義上的解釋不明。
-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12 月 14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3 次處務會議及 112 年 1 月 11 日 111 學年度第 4 次院長會議、112 年 5 月 24 日第 292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辦法」第三條之一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辦法」第三條之一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之一 教師評鑑類型自一百一十二學年度起依教師意願，分為學術研究型、教學實踐研究型與技術研發研究型教師。 一、學術研究型教師評鑑期間內，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一）執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計畫案。 （二）發表 SCI、SSCI、A&HCI、ESCI、EI、THCI、TSSCI 期刊論文。 （三）發表 SCOPUS 收錄之學術期刊論文、研討會論文、專書或專書論文。 （四）發表國際性會議論文，國際性會議之定義準用本校辦理學術研討會職工敘獎原則。 （五）發表符合本校教師研究獎勵辦法之學術性專書。 （六）獲本校教師研究獎勵辦法創作、展演及體育競賽之獎勵。 （七）發表其他有匿名審查制度之國內外學術期刊論文。 二、教學實踐研究型教師評鑑期間內，須符合下列各項	第三條之一 教師評鑑類型自一百一十二學年度起依教師意願，分為學術研究型、教學實務研究型與產學應用研究型教師。 一、學術研究型教師評鑑期間內，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一）執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計畫案。 （二）發表 SCI、SSCI、A&HCI、ESCI、EI、THCI、TSSCI 期刊論文。 （三）發表 SCOPUS 收錄之學術期刊論文、研討會論文、專書或專書論文。 （四）發表國際性會議論文，國際性會議之定義準用本校辦理學術研討會職工敘獎原則。 （五）發表符合本校教師研究獎勵辦法之學術性專書。 （六）獲本校教師研究獎勵辦法創作、展演及體育競賽之獎勵。 （七）發表其他有匿名審查制度之國內外學術期刊論文。 二、教學實務研究型教師評鑑期間內，須符合下列各項	「教學實務研究型」修正為「教學實踐研究型」，「產學應用研究型」修正為「技術研發研究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條件： (一)教學評量回收率達百分之三十五以上科目，其教學評量總分每班應達四點五以上。 (二)所授課之課程皆使用網路教學平台。 (三)不得有缺課紀錄。 (四)教學計畫表每學期皆按時上傳，但新聘教師或因課程調整、異動，未及時上傳者不在此限。 (五)期中考成績、學期成績及畢業考成績每學期皆按時上傳。 (六)符合參加本校教學研習次數之規定。 (七)曾提出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案且通過校內初審報教育部，或擔任獲通過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案之指導教師。	條件： (一)教學評量回收率達百分之三十五以上科目，其教學評量總分每班應達四點五以上。 (二)所授課之課程皆使用網路教學平台。 (三)不得有缺課紀錄。 (四)教學計畫表每學期皆按時上傳，但新聘教師或因課程調整、異動，未及時上傳者不在此限。 (五)期中考成績、學期成績及畢業考成績每學期皆按時上傳。 (六)符合參加本校教學研習次數之規定。 (七)曾申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案或擔任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案指導教師且通過申請。	文字修正。
三、 <u>技術研發</u> 研究型教師評鑑期間內，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一)執行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案。 (二)申請專利或執行產學合作且向學校繳交技轉金。 (三)執行其他研究發展處備查之專題研究計畫案。 (四)參與國際競賽並獲得獎項。 (五)擔任本校教師研究獎勵辦法獎勵國際級展演之主策展人。	三、 <u>產學應用</u> 研究型教師評鑑期間內，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一)執行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案。 (二)申請專利或執行產學合作且向學校繳交技轉金。 (三)執行其他研究發展處備查之專題研究計畫案。 (四)參與國際競賽並獲得獎項。 (五)擔任本校教師研究獎勵辦法獎勵國際級展演之主策展人。	文字修正。

提案六：「淡江大學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辦法」第三條、第四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12 年 1 月 9 日臺教高通字第 1122200029 號函及 112 年 1 月 4 日臺教高(五)字第 1110124267 號函辦理。
- 二、來函指出針對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之聘任比率限制，各大專校院自 112 學年度起不得再增加，應以緩和漸進逐年降低聘任比率，爰增訂聘任比率規定之說明。(本校 112 學年度起核定之聘任比例為 5.28%。)
- 三、另依大學評鑑辦法第十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聘任逾 65 歲之專任教師，聘期不得逾 5 年，再續聘亦同。其人數並不得超過該校專任教師總額之百分之三。關於聘任逾 65 歲之專任教師人數，請本校依規定辦理，爰增訂聘任逾 65 歲之專任教師人數限制之規定。
- 四、明定約聘專案教師每次聘期上限，並因應本校講座教授設置規則名稱之修正，修改講座職稱。
- 五、本案業經 112 年 2 月 22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4 次處務會議及 112 年 3 月 10 日 111 學年度第 5 次院長會議、112 年 5 月 24 日第 292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議：

- 一、第四條緩議，餘照案通過。
- 二、有關第四條修正條文，建議人力資源處蒐集了解其他學校聘任逾 65 歲之專任教師人數之限制與比例等資料再議。
- 三、「淡江大學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辦法」第三條、第四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辦法」第三條、第四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 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分為約聘專案教師及約聘專任教師。</p> <p><u>前項聘任人數，依教育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之聘任比率規定。</u></p>	<p>第三條 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分為約聘專案教師及約聘專任教師。</p>	<p>一、本項新增。</p> <p>二、針對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之聘任比率限制，各大專校院自 112 學年度起不得再增加，應以緩和漸進逐年降低聘任比率，爰增訂聘任比率規定之說明。(本校 112 學年度起核定之比例為 5.28%。)</p>
<p>第四條 約聘專案教師聘任規定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各教學單位為短期教學需要，得視教學需求，檢具書面資料，列明員額及經費，循行政程序簽奉核准後辦理聘任。 二、聘任等級分為約聘專案教授、約聘專案副教授、約聘專案助理教授及約聘專案講師。 三、每次聘期至多一年。副教授以下得聘任至屆滿六十五歲當學期；教授得聘任至屆滿七十歲當學期。具不可替代性專長之教師及講座教授，得聘任至屆滿七十五歲當學期。 四、待遇比照同等級專任教師最低薪級支給，年支十二個月。約聘專案教師不支領副教授以上職級且具有博士學位之彈性薪資，但講座教授不在此限。 五、聘期屆滿前，應俟續聘經費核定後，再依各級教師評審規定辦理續聘作業。 六、以專案計畫經費定期限聘任者，依下列規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聘期為一學年或一學期，必要時得依專案計畫調整或延長之。但專案計畫經費結束 	<p>第四條 約聘專案教師聘任規定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各教學單位為短期教學需要，得視教學需求，檢具書面資料，列明員額及經費，循行政程序簽奉核准後辦理聘任。 二、聘任等級分為約聘專案教授、約聘專案副教授、約聘專案助理教授及約聘專案講師。 三、每次聘期一年。副教授以下得聘任至屆滿六十五歲當學期；教授得聘任至屆滿七十歲當學期。具不可替代性專長之教師及特聘講座教授，得聘任至屆滿七十五歲當學期。 四、待遇比照同等級專任教師最低薪級支給，年支十二個月。約聘專案教師不支領副教授以上職級且具有博士學位之彈性薪資，但講座教授不在此限。 五、聘期屆滿前，應俟續聘經費核定後，再依各級教師評審規定辦理續聘作業。 六、以專案計畫經費定期限聘任者，依下列規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聘期為一學年或一學期，必要時得依專案計畫調整或延長之。但專案計畫經費結 	<p>一、明定約聘專案教師每次聘期上限。</p> <p>二、因應本校講座教授設置規則名稱之修訂，修改講座職稱。</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時，則終止聘任。</p> <p>(二)待遇依專案計畫經費支給，且經費編列、核銷及資遣由專案計畫執行單位負責辦理。</p> <p>(三)每週授課時數，得依行政程序簽請減授。</p> <p>(四)專案計畫執行單位應依專案計畫之教學、工作性質及其他需求訂定聘任契約。</p> <p><u>七、聘任逾六十五歲之約聘專案教師人數，併編制內延長服務專任教師之人數，不得超過本校專任教師總額之百分之三。</u></p> <p><u>八、其他權利、義務比照編制內同等級專任教師。</u></p>	<p>束時，則終止聘任。</p> <p>(二)待遇依專案計畫經費支給，且經費編列、核銷及資遣由專案計畫執行單位負責辦理。</p> <p>(三)每週授課時數，得依行政程序簽請減授。</p> <p>(四)專案計畫執行單位應依專案計畫之教學、工作性質及其他需求訂定聘任契約。</p> <p><u>七、其他權利、義務比照編制內同等級專任教師。</u></p>	<p>三、本款新增。依大學評鑑辦法第 10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聘任逾 65 歲之專任教師，聘期不得逾 5 年，再續聘亦同。其人數並不得超過該校專任教師總額之百分之三。爰增訂聘任逾 65 歲之專任教師人數之限制。</p> <p>四、款次變更。</p>

提案七：「淡江大學教職員生學術倫理管理辦法」第七條、第十條、第十二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 一、各會議提出具體處分後，會議紀錄陳核時，可併同通知函(稿)經校長核定後，於十日內去函通知檢舉人、受處分人及其所屬單位，以增加公文處理時效性及避免被檢舉人重複收到決議函之情形，爰修正本辦法第十條第一項規定。
- 二、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原則規定，爰修正第十二條第一項前段學術倫理案件學校階段處理期限由三個月修正為「四」個月，並刪除延長期間說明。
- 三、明定接獲檢舉案件時，學術倫理辦公室、相關調查會議等處理程序及時程，爰修正第七條及增訂第十二條第二、三項。
- 四、本案業經 112 年 2 月 22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4 次處務會議及 112 年 3 月 10 日 111 學年度第 5 次院長會議、112 年 5 月 24 日第 292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教職員生學術倫理管理辦法」第七條、第十條、第十二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教職員生學術倫理管理辦法」第七條、第十條、第十二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七條 處理違反學術倫理案進行調查及審議時，應以<u>保密且不公開</u>方式處理。</p>	<p>第七條 處理違反學術倫理案進行調查及審議時，應以不公開方式處理。</p>	<p>一、文字修正。</p> <p>二、強調案件處理及審議程序應以保密方式進行。</p>
<p>第十條 各相關會議作出處分並經校長核定後，<u>權責單位</u>於十日內將懲處方式、理由、申訴之期限及受理單位等以書面通知檢舉人、受處分人及其所屬單位。</p> <p>經教育部審議確定違反學術倫理案件之受處分教師、研究人員、職員之聘任一級單位或學生主修系所之學院，應建立輔導</p>	<p>第十條 各相關會議作出處分並經校長核定後，<u>學術倫理辦公室</u>於十日內將懲處方式、理由、申訴之期限及受理單位等以書面通知檢舉人、受處分人及其所屬單位。</p> <p>經教育部審議確定違反學術倫理案件之受處分教師、研究人員、職員之聘任一級單位或學生主修系所之學院，應建立輔導</p>	<p>一、文字修正。</p> <p>二、各會議在作成處分並經校長核定後，即由相關負責單位於規定時間內，通知相關人員，以增加公文處理時效性及避免被檢舉人重複收到決議函之情形。</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及教育機制，並落實處分內容之執行。	及教育機制，並落實處分內容之執行。	
第十二條 學校應於接獲檢舉之日起四個月內作成具體結論。 <u>學術倫理辦公室接獲檢舉案件後，應於一週內完成形式要件審查，確認是否受理。因形式要件不符而不予受理者，以書面通知檢舉人後結案。</u> <u>經受理之檢舉案件，則移請被檢舉人所屬一級單位組成專案調查小組，並於三個月內完成審議。</u>	第十二條 學校應於接獲檢舉之日起 <u>三個月內</u> 作成具體結論。 <u>遇有案情複雜、窒礙難行及寒、暑假之情形時，其處理期間得延長一個月，由學術倫理辦公室通知檢舉人及被檢舉人。</u>	一、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原則規定，修正學術倫理案件學校階段處理期限為四個月，並刪除延長期間說明。 二、第二、三項新增。 三、明定接獲檢舉案件時，學術倫理辦公室、相關調查會議等處理時程。

提案八：淡江大學專兼任教師相關聘約修正條文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 明：

- 一、為因應下列相關措施，爰修正本校專兼任教師、約聘專任教師、約聘專案教師、客座教師、講座教授、國內特約講座、境外特約訪問教師、專業技術人員、專任研究人員等 9 項聘約：
 - (一)教育部 111 年 11 月 28 日臺教學(五)字第 1112806768 號函，說明學校應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 11 條規定，將第 6 條至第 9 條規定，納入教職員工聘約。另增加「淡江大學校園霸凌防制規定」及「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等為遵循之法令。
 - (二)因應少子化影響及教師人數調整政策，修正專任教師超支鐘點及兼任教師授課鐘點規定，並增加當學年度 8 月底前，系級(含各系所、學位學程、組及中心)之兼任教師達教育部規定最高可列計兼任師資數，其專任教師校內超支鐘點得以四小時為限之但書。
 - (三)因未來蘭陽校園精準健康學院非全程以英語授課，刪除教師於蘭陽校園所授課程應全程以英語授課。
 - (四)依「專科以上學校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實施原則」第 5 點第 1 項第 5 款，及本校「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辦法」第 4 條第 7 款，刪除編制外專任教師不辦理教師資格審查及升等之規定。
 - (五)依本校「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 14 條，新增自 112 學年度起，除兼任主管職位或獲本校教師研究獎勵者外，助理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準用前項之規定；111 學年度第 3 次院長會議討論決議，刪除 8 年未升等之助理教授不得申請校內各類獎補助；另科技部更名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 (六)明確定義代課教師之聘期，須為代課當學期須有聘期。
 - (七)依教育部編印之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查工作手冊，不辦理專業技術人員之教師資格審查。
-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2 月 14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3 次處務會議及 112 年 2 月 22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4 次處務會議、112 年 5 月 24 日第 292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 三、相關聘約修正草案見附件。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淡江大學職員任免待遇服務辦法」第二十六條、第二十八條、第三十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 明：

- 一、配合本校職工考核辦法更名為職工考核暨獎懲辦法，爰修正第二十六條。
- 二、111 年 12 月 21 日職工人事評議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臨時動議決議：請人力資源處研議本校職員之年資假因年度終結而未休日數，得遞延於次年度請休之可行性。

- 三、目前本校職員之年資假休假期限為每年 12 月 31 日前休畢，因年度終結而未休之日數，視同放棄。參考勞動基準法第三十八條規定，勞工之特別休假，因年度終結或契約終止而未休之日數，經勞雇雙方協商遞延至次一年度實施。爰增列第二十八條第一款第八目職員之年資假休假期限，調整為職員之年資假因年度終結而未休之日數，得遞延至次一年度 12 月 31 日前休畢。
- 四、依現行條文規定職員留職停薪以學期為單位，至多一年，但實務上 職員因傷病申請留職停薪，實有無法於一年內復原之情形，爰修正第三十條第一款，放寬傷病者之留職停薪期限。
- 五、依現行做法，增訂留職停薪屆滿前留職停薪原因消失時，得申請提前復職者，且應由所屬單位簽請校長核訂之規定。另，配合人員輪調作業時程，調整留職停薪期間屆滿之復職申請期限。爰修正第三十條第三款、第四款及第五款。
- 六、本案業經 111 年 12 月 14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3 次處務會議、112 年 2 月 22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4 次處務會議及 112 年 3 月 29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6 次處務會議、112 年 5 月 24 日第 292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職員任免待遇服務辦法」第二十六條、第二十八條、第三十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職員任免待遇服務辦法」第二十六條、第二十八條、第三十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十六條 請假逾核准假期，必須續假者，應依照請假程序申請續假，未經請假而擅離職守，或原請准之假期已告滿，延不辦理續假手續者，均以曠職論。曠職人員除應按日扣除薪津外，並依本校職工考核暨獎懲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六條 請假逾核准假期，必須續假者，應依照請假程序申請續假，未經請假而擅離職守，或原請准之假期已告滿，延不辦理續假手續者，均以曠職論。曠職人員除應按日扣除薪津外，並依本校職工考核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本校職工考核辦法已更名為職工考核暨獎懲辦法。
第二十八條 本校職員休年資假，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本校職員在校服務： (一)滿一年者，自第二年起得每年休假三日。 (二)滿五年者，自第六年起得每年休假六日。 (三)滿十年者，自第十一年起得每年休假九日。 (四)滿十五年者，自第十六年起得每年休假十二日。 (五)滿二十年者，自第廿一年起得每年休假十五日。 (六)滿廿五年者，自第廿六年起得每年休假十八日。 (七)滿卅年者，自第卅一年起得每年休假廿一日。 (八)年度終結未休之年資假日數，得遞延至次一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休畢。	第二十八條 本校職員休年資假，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本校職員在校服務： (一)滿一年者，自第二年起得每年休假三天。 (二)滿五年者，自第六年起得每年休假六天。 (三)滿十年者，自第十一年起得每年休假九天。 (四)滿十五年者，自第十六年起得每年休假十二天。 (五)滿二十年者，自第廿一年起得每年休假十五天。 (六)滿廿五年者，自第廿六年起得每年休假十八天。 (七)滿卅年者，自第卅一年起得每年休假廿一天。 以上均於人力資源處通知時起每年休畢。	一、文字修正。 二、文字修正，並增列為第八目。 三、參考勞動基準法第三十八條規定，修正職員之年資假休假期限。年度終結未休之年資假日數，得遞延至次一年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二、休假得以半日為基數，如因公無法休假者，得由單位主管簽准酌予敘獎。</p> <p>三、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取消次年之年資假： (一)考績列丙等以下者。 (二)曾記大過處分者。</p> <p>四、休假人員須經單位主管核准後方得休假，如同一單位有二人以上休假時，主管得以工作緩急調配。</p>	<p>二、休假得以半日為基數，如因公無法休假者，得由單位主管簽准酌予敘獎。</p> <p>三、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取消次年之年資假： (一)考績列丙等以下者。 (二)曾記大過處分者。</p> <p>四、休假人員須經單位主管核准後方得休假，如同一單位有二人以上休假時，主管得以工作緩急調配。</p>	<p>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休畢。</p>
<p>第三十條 職員留職停薪依下列規定：</p> <p>一、職員因進修、研究、傷病、侍親，得申請留職停薪，以學期為單位，至多一學年；<u>但傷病者，必要時得延長一學年。</u>申請人應於留職停薪預定開始前三個月提出申請，由所屬單位簽請校長核定。</p> <p>二、留職停薪期間屆滿或留職停薪原因消失後，依規定申請復職者，應回復原職務或與原職等相當之其他職務。</p> <p>三、留職停薪人員除其他法律別有規定外，應於留職停薪期間屆滿之次日復職。但其留職停薪屆滿前原因消失後，<u>得</u>申請復職。</p> <p>四、人力資源處應於留職停薪期間屆滿前三個月通知留職停薪人員；留職停薪人員應於<u>收到通知後二週內</u>，向人力資源處申請復職；逾期未復職者，除有不可歸責於留職停薪人員之事由外，視同辭職。</p> <p>五、留職停薪屆滿前欲提前復職者，應於預定復職日前二個月提出申請，<u>由</u>所屬單位簽請校長核</p>	<p>第三十條 職員留職停薪依下列規定：</p> <p>一、職員因進修、研究、傷病、侍親，得申請留職停薪，以學期為單位，至多一年；申請人應於留職停薪預定開始前三個月提出申請，由所屬單位簽請校長核定。</p> <p>二、留職停薪期間屆滿或留職停薪原因消失後，依規定申請復職者，應回復原職務或與原職等相當之其他職務。</p> <p>三、留職停薪人員除其他法律別有規定外，應於留職停薪期間屆滿之次日復職。但其留職停薪屆滿前原因消失後，<u>應即</u>申請復職。</p> <p>四、人力資源處應於留職停薪期間屆滿前三個月通知留職停薪人員；留職停薪人員應於<u>留職停薪期間屆滿前二個月</u>，向人力資源處申請復職；逾期未復職者，除有不可歸責於留職停薪人員之事由外，視同辭職。</p> <p>五、留職停薪屆滿前欲提前復職者，應於預定復職日前二個月提出申請。</p>	<p>一、放寬傷病者留職停薪期限，並作文字修正。</p> <p>二、依現行做法，修訂留職停薪屆滿前原因消失，得提出申請。</p> <p>三、配合人員輪調作業時程，調整留職停薪期間屆滿之復職申請期限。</p> <p>四、依現行做法，增訂申請提前復職，應由所屬單位簽請校長核訂之規定。</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定。 六、留職停薪期間之成績考核、敘薪、休假、退休、撫卹、資遣、保險及福利等事項，依各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六、留職停薪期間之成績考核、敘薪、休假、退休、撫卹、資遣、保險及福利等事項，依各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提案十：「淡江大學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辦法」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 一、依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建議，請本處依新北市政府「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要點」修正，增列「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申訴案件，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一年內為之。」相關規定。
- 二、本案業經 112 年 2 月 22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4 次處務會議、112 年 5 月 24 日第 292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議：

- 一、修正通過。第二項中段「事實」修正為「事件」。
- 二、「淡江大學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辦法」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辦法」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教職員工發生性騷擾情事，應由本校處理時，被行為人得向本校提出申訴。但行為人如為本校校長，則由教育部處理。 <u>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申訴案件，應自事件發生之日起一年內為之。</u> 本校人力資源處為協調處理有關本辦法申訴案件之權責及收件單位，並得委由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性平會）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性騷擾防治法」及相關法規調查審議之。	第五條 教職員工發生性騷擾情事，應由本校處理時，被行為人得向本校提出申訴。但行為人如為本校校長，則由教育部處理。 本校人力資源處為協調處理有關本辦法申訴案件之權責及收件單位，並得委由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性平會）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性騷擾防治法」及相關法規調查審議之。	本項新增。新增申訴案受理期限。

提案十一：「淡江大學學生事務會議設置辦法」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學生事務處提）

說明：

- 一、因應學生會組織調整，修正會議中學生會代表人數。
-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1 月 16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112 年 5 月 24 日第 292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學生事務會議設置辦法」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事務會議設置辦法」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本會議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一、學生事務長、教務長、總務長、各學院院長、體育長、軍訓室主任、圖書館館長、資訊長、國際長、各學系主	第三條 本會議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一、學生事務長、教務長、總務長、各學院院長、體育長、軍訓室主任、圖書館館長、資訊長、國際長、各學系主	一、因應學生會組織調整，進行文字修正。 二、現行學生會組織已調整為學生會下轄行政部門、學生議會、學生評議委員會，為強化學生會各機關之協調空間，刪除學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任及單獨設所之所長及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主任。 二、各學院推薦教師代表各一人。 三、各學院推薦學生代表各一人，學生會推選學生代表六人。	任及單獨設所之所長及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主任。 二、各學院推薦教師代表各一人。 三、各學院推薦學生代表各一人，學生會及學生議會各推選學生代表三人。	生議會字眼，統一以學生會稱之。

提案十二：「淡江大學學生會輔導辦法」第四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學生事務處提)

說 明：

- 一、依教育部函，大專校院學生會運作原則修正說明：「學生會為校內自治組織最高代表，且學生會組織章程亦是學生會運作之依據，學生會對其自有訂定或修正之自主權，學生會組織章程之訂定或修正應朝學校備查方向調整，並循原條文所訂程序進行，以完備修法程序。」
- 二、本案業經 112 年 5 月 3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112 年 5 月 24 日第 292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學生會輔導辦法」第四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會輔導辦法」第四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四條 學生會應依民主程序訂定組織章程、學生會正副會長暨學生議會議員選舉罷免辦法及學生評議會委員遴選辦法，送學生事務會議備查。	第四條 學生會應依民主程序訂定組織章程、學生會正副會長選舉罷免辦法、學生議會議員選舉罷免辦法及學生評議會委員遴選辦法，送學生事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陳報校長核定之。	為符合大專校院學生會運作原則第三條第三款規定(附件 2)，學生會組織章程之訂定或修正應朝學校備查方向調整，並循原條文所訂程序進行，以完備修法程序。

提案十三：「淡江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第一條、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學生事務處提)

說 明：

- 一、因應教師法修定，授權教師負有擔任導師義務條次變更及符合本校執行現況。
- 二、擔任導師資格增列「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力」人員，以因應學生多元輔導之需求，提供導生全時之協助與輔導。
- 三、軍訓室現況已無院主任教官編制。
- 四、本案業經 112 年 5 月 3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112 年 5 月 24 日第 292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 議

- 一、修正通過。第三條中段新增「…及相關證照…」等字。
- 二、「淡江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第一條、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第一條、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一條 為指導學生德智體群四育均衡發展，陶冶高尚品德，養成規律生活、守法務實及學行兼優之有為青年，以肩負國家之重大責任，藉以宏揚校譽，特依教師法第三十二條，訂定本辦法。	第一條 為指導學生德智體群四育均衡發展，陶冶高尚品德，養成規律生活、守法務實及學行兼優之有為青年，以肩負國家之重大責任，藉以宏揚校譽，特依教師法第十七條及本校實際需求，訂定本辦法。	配合教師法修訂，原授權教師負有擔任導師義務條次由第十七條，變更為三十二條。
第三條 凡本校講師以上專任教師、教官、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員及持有講師以上證書及相關證照之專任職員，且熱心負責者均得擔任導師，各學	第三條 凡本校講師以上專任教師、教官及持有講師以上證書之專任職員，且熱心負責者均得擔任導師，各學院院長為院導師，各系主任為系主任導師。導師每	一、新增文字：擔任導師資格增列「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力」人員，以因應學生多元輔導之需求，提供導生全時之協助與輔導。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院院長為院導師，各系主任為系主任導師。導師每學期由學校酌給津貼，以資酬勞。 軍訓室主任及院教官綜理學生緊急事件。	學期由學校酌給津貼，以資酬勞。 軍訓室主任、各院主任教官綜理學生緊急事件。	二、軍訓室現況已無院主任教官編制；另設教學、行政及服務等三組組長。 三、各院主任教官之文字刪除，修訂為：…及院教官…。

提案十四：「淡江大學學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相關說明第三點內容，「……另訂之辦法係依學校學則授權訂定，免報部，惟應將該規定公告於學校網站或於網站中提供連結，以利外界查詢。」，修正相關文字，爰修正第三條、第十五條、第十六條、第十九條、第四十二條、第五十一條、第五十五條。
- 二、為助於本校大學部成績優異學生得以銜接升學或接軌就業規劃，並鼓勵學習表現逐年提升的學生，擬修正申請提前畢業資格，取消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之規定，爰修正第四十七條。
- 三、為鼓勵本校學生跨域學習、規劃適性的學習組合並提升學生跨域學習的動機及機會，以達培育跨領域人才之目的，特訂定「淡江大學跨領域專長課程實施要點」，爰新增第五十八條。
- 四、新增第五十八條條文，變更原第五十八條次為第五十九條。
- 五、本案業經 112 年 5 月 12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112 年 5 月 24 日第 292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 議：

- 一、第四十七條第一項第二款修正緩議，請教務處綜合考量分析，餘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學則」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則」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三條 學生修讀本校或他校輔系、雙主修、學程或具雙重學籍，應經本校及他校之同意。修讀輔系、雙主修、學程及申請雙重學籍辦法另訂之。	第三條 學生修讀本校或他校輔系、雙主修、學程或具雙重學籍，應經本校及他校之同意。修讀輔系、雙主修、學程及申請雙重學籍辦法另定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一、文字修正。 二、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第十五條 新生、轉學生入學前已修及格之科目及學分，於規定時間內得辦理抵免學分之申請，學分抵免規則另訂之。 轉學復轉系生如須申請學分抵免應於開學開始上課一週內辦理。 轉系生轉系後，申請以原系為輔系時，依修讀輔系辦法規定辦理，其辦法另訂之。	第十五條 新生、轉學生入學前已修及格之科目及學分，於規定時間內得辦理抵免學分之申請，學分抵免規則另訂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轉學復轉系生如須申請學分抵免應於開學開始上課一週內辦理。 轉系生轉系後，申請以原系為輔系時，依修讀輔系辦法規定辦理，其辦法另訂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第十六條 大學部學生於第二學年開始前，得依「淡江大學學生轉系規定」申請轉系，轉系規定另訂之。	第十六條 學生於第二學年開始前，得依本校「淡江大學學生轉系規定」申請轉系，轉系規定另定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一、文字修正，敘明本條文係訂定大學部學生之轉系規定。 二、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第十九條 碩博士班研究生於第二學年開始前得申請轉讀系所，轉系規定另訂之。	第十九條 碩博士班研究生於第二學年開始前得申請轉讀系所，轉系規定另訂之，並報請教	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u>育部備查</u> 。	
第四十二條 碩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訂之。	第四十二條 碩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本校 <u>規定之</u> 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訂之， <u>並報請教育部備查</u> 。	一、文字修正。 二、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第四十七條 大學部學生成績優異且符合下列各款條件者，得申請提前一學期或一學年畢業： 一、應修學分全部修滿（含必修及選修）。 二、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 三、操行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 四、名次在該系該年級該班學生數前百分之十以內；轉學生自轉入年級起為計算標準。 五、符合校、院、學系、學位學程訂定之畢業條件。 前項申請時間，欲提前一學期畢業者於二月、提前一學年畢業者於八月向教務處提出申請。	第四十七條 大學部學生成績優異且符合下列各款條件者，得申請提前一學期或一學年畢業： 一、應修學分全部修滿（含必修及選修）。 二、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 三、操行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 四、名次在該系該年級該班學生數前百分之十以內；轉學生自轉入年級起為計算標準。 五、符合校、院、學系、學位學程訂定之畢業條件。 前項申請時間，欲提前一學期畢業者於二月、提前一學年畢業者於八月向 <u>註冊組</u> 提出申請。	文字修正。
第五十一條 學生出境期間有關學業及學籍相關事宜之規定，其處理要點另訂之。	第五十一條 學生出境期間有關學業及學籍規定之 <u>法規</u> 另訂之， <u>並報請教育部備查</u> 。	一、文字修正。 二、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第五十五條 本校得與境外大學合作辦理雙聯學制相關事宜，其實施要點另訂之。	第五十五條 本校得與境外大學合作辦理雙聯學制相關事宜，其實施要點另訂之， <u>並報教育部備查</u> 。	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第五十八條 各學系得規劃跨領域專長課程，明訂模組課程應修課程科目及學分，其實施要點另訂之。		一、本條新增。 二、為鼓勵本校學生跨域學習、規劃適性的學習組合，以達培育跨領域人才之目的，特訂定「淡江大學跨領域專長課程實施要點」。
第五十九條 本學則經本校校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報請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第五十八條 本學則經本校校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報請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條次變更。

提案十五：「淡江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院共同選修課程異動，不須提送校課程委員會，惟院共同必修課程須經相關會議審議，爰修正第五條。
- 二、本案業經 112 年 5 月 12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112 年 5 月 24 日第 292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五條 本校課程之審議，依下列流程：</p> <p>一、系、所必、選修課程審議流程：系、所課程委員會→系、所務會議→院課程委員會→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二、學位學程課程審議流程：</p> <p>(一)跨系、所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學位學程會議→院課程委員會→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二)跨院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學位學程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三、院共同必修課程審議流程：院課程委員會→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四、通識教育各學門課程審議流程：通識教育課程各學門課程委員會→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五、校共通課程審議流程：校共通課程委員會→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六、師資培育中心課程審議流程：師資培育中心課程委員會→師資培育中心會議→教育學院院課程委員會→教育學院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七、數位教學各類課程審議流程：系、所、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系務、所務、學位學程會議→院課程委員會→院務會議→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第五條 本校課程之審議，依下列流程：</p> <p>一、系、所必、選修課程審議流程：系、所課程委員會→系、所務會議→院課程委員會→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二、學位學程課程審議流程：</p> <p>(一)跨系、所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學位學程會議→院課程委員會→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二)跨院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學位學程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三、院共同選修課程審議流程：院課程委員會→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四、通識教育各學門課程審議流程：通識教育課程各學門課程委員會→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五、校共通課程審議流程：校共通課程委員會→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六、師資培育中心課程審議流程：師資培育中心課程委員會→師資培育中心會議→教育學院院課程委員會→教育學院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七、數位教學各類課程審議流程：系、所、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系務、所務、學位學程會議→院課程委員會→院務會議→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p>	<p>院共同選修課程不須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惟院共同必修課程須經相關會議審議。</p>

提案十六：「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二十條、第二十一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學術審議委員

會、秘書處、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研究發展處、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國際處提)

說明：

- 一、依據 111 年 11 月 25 日第 187 次行政會議通過「淡江大學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爰修正第二十條。
- 二、依據 112 年 3 月 3 日第 189 次行政會議通過「淡江大學先進光源智慧檢測研究中心設置辦法」，爰修正第五條。
- 三、依據 112 年 4 月 14 日第 190 次行政會議通過「淡江大學國際化策略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爰修正第二十條。
- 四、配合本校修正「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及「淡江大學教師資格審查作業規則」，經 112 年 4 月 28 日學術審議委員會第 164 次會議通過，教師升等著作審議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改為各學院審議，爰修正第二十條第六款。
- 五、配合 111 年 11 月 16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通過「淡江大學學生事務會議設置辦法」第三條修正，修正學生會代表人數，爰修正第二十一條第四款。
- 六、為推動數位轉型和淨零碳排，112 年 5 月 12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112 學年度起取消印務業務，爰修正第五條。
- 七、本案業經 112 年 5 月 24 日第 292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二十條、第二十一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二十條、第二十一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五條 本校因教學、研究、輔導、服務及發展之需要，設下列各單位。</p> <p>一、秘書處：襄助校長處理行政事務及負責議事、管考、協調、公關、編採、發行《淡江時報》等事項。下設文書組、淡江時報社。</p> <p>二、文錙藝術中心：負責舉辦展覽、音樂會、研討會及增加館藏。下設書法研究室、展覽廳、文錙音樂廳、海事博物館。</p> <p>三、品質保證稽核處：負責教育評鑑、內部稽核等事項。</p> <p>四、校務研究中心：負責校務相關議題研究及校內外校務研究專案之委辦事項。</p> <p>五、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負責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及大學社會責任相關業務。下設淨零碳排推動組、社會實踐策略組、韌性治理規劃組。</p> <p>六、全英語教學推動中心：負責「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暨推動本校全英語教學與學習相關業務。下設全英語教學及學習組。</p> <p>七、三全教育中心：負責推動</p>	<p>第五條 本校因教學、研究、輔導、服務及發展之需要，設下列各單位。</p> <p>一、秘書處：襄助校長處理行政事務及負責議事、管考、協調、公關、編採、發行《淡江時報》等事項。下設文書組、淡江時報社。</p> <p>二、文錙藝術中心：負責舉辦展覽、音樂會、研討會及增加館藏。下設書法研究室、展覽廳、文錙音樂廳、海事博物館。</p> <p>三、品質保證稽核處：負責教育評鑑、內部稽核等事項。</p> <p>四、校務研究中心：負責校務相關議題研究及校內外校務研究專案之委辦事項。</p> <p>五、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負責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及大學社會責任相關業務。下設淨零碳排推動組、社會實踐策略組、韌性治理規劃組。</p> <p>六、全英語教學推動中心：負責「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暨推動本校全英語教學與學習相關業務。下設全英語教學及學習組。</p> <p>七、三全教育中心：負責推動</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特色教育相關業務。</p> <p>八、推廣教育處：負責學分班、非學分班團、日語班團、華語班團、英語班團及職業訓練業務之企劃、推廣等事項。下設進修中心、推廣中心、日語中心、華語中心、證照中心。</p> <p>九、體育事務處：掌理體育教學、研究、體育活動、運動場館等體育相關業務。下設體育教學與活動組。</p> <p>十、軍訓室：掌理學生軍訓教學、生活輔導、校園安全及其他軍訓相關事項。下設教學組、服務組、行政組。</p> <p>十一、國際暨兩岸事務處：負責規劃及執行國際及兩岸學術交流合作計畫相關事宜。下設國際暨兩岸交流組、境外生輔導組。</p> <p>十二、教務處：掌理學籍、成績、課務、試務、招生、教師教學發展及其他教務事項。下設註冊組、課務組、教師教學發展中心、招生策略中心、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p> <p>十三、學生事務處：掌理學生事務及學生輔導相關事宜。下設生活輔導組、課外活動輔導組、衛生保健組、住宿輔導組、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p> <p>十四、總務處：綜理一切有關總務事項。下設事務整備組、節能與空間組、資產組、總務組、出納組。</p> <p>十五、研究發展處：掌理研究發展行政支援事項並推動研究發展相關業務。下設研究暨產學組、出版中心、建邦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視障資</p>	<p>「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特色教育相關業務。</p> <p>八、推廣教育處：負責學分班、非學分班團、日語班團、華語班團、英語班團及職業訓練業務之企劃、推廣等事項。下設進修中心、推廣中心、日語中心、華語中心、證照中心。</p> <p>九、體育事務處：掌理體育教學、研究、體育活動、運動場館等體育相關業務。下設體育教學與活動組。</p> <p>十、軍訓室：掌理學生軍訓教學、生活輔導、校園安全及其他軍訓相關事項。下設教學組、服務組、行政組。</p> <p>十一、國際暨兩岸事務處：負責規劃及執行國際及兩岸學術交流合作計畫相關事宜。下設國際暨兩岸交流組、境外生輔導組。</p> <p>十二、教務處：掌理學籍、成績、課務、試務、<u>印務</u>、招生、教師教學發展及其他教務事項。下設註冊組、課務組、教師教學發展中心、招生策略中心、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p> <p>十三、學生事務處：掌理學生事務及學生輔導相關事宜。下設生活輔導組、課外活動輔導組、衛生保健組、住宿輔導組、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p> <p>十四、總務處：綜理一切有關總務事項。下設事務整備組、節能與空間組、資產組、總務組、出納組。</p> <p>十五、研究發展處：掌理研究發展行政支援事項並推動研究發展相關業務。下設研究暨產學組、出版中心、建邦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視障資</p>	<p>為推動數位轉型和淨零碳排，112 年 5 月 12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112 學年度起取消印務業務。</p> <p>依據 112 年 3 月 3 日第 189 次行政會議通過「淡江大學先進光源智慧檢測研究中心設置辦法」。</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源中心、風工程研究中心、工程法律研究發展中心、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中心、運輸與物流研究中心、村上春樹研究中心、水環境資訊研究中心、海洋及水下科技研究中心、整合戰略與科技研究中心、歐洲聯盟研究中心、<u>先進光源智慧檢測研究中心</u>。</p> <p>十六、人力資源處：綜理一切有關人事事項。下設管理企劃組、職能福利組。</p> <p>十七、財務處：掌理會計、預算、財務審核等業務。下設會計組、預算組。</p> <p>十八、覺生紀念圖書館：掌理圖書、期刊、非書資料及數位資源之徵集、組織、典藏及服務等。下設採編組、典藏閱覽組、參考服務組、數位資訊組、校史組。</p> <p>十九、資訊處：負責校園網路、校務行政資訊系統、支援教學及其他資訊相關事項。下設網路管理組、校務資訊組、專案發展組、前瞻技術組、教學支援組、遠距教學發展中心。</p> <p>二十、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負責校友服務工作，協助提供校友就業、留學、再進修等管道，為校友與母校互動的橋樑，並推動募款業務，積極向校友、社會人士、企業界等熱心人士進行勸募活動。</p> <p>二十一、蘭陽行政處：綜理蘭陽校園行政業務。</p> <p>二十二、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配合相關法令之執行，督導、協助校內各單位執行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工作。下設環境保護小組、安全衛生小組、毒化物管理小組。</p>	<p>源中心、風工程研究中心、工程法律研究發展中心、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中心、運輸與物流研究中心、村上春樹研究中心、水環境資訊研究中心、海洋及水下科技研究中心、整合戰略與科技研究中心、歐洲聯盟研究中心。</p> <p>十六、人力資源處：綜理一切有關人事事項。下設管理企劃組、職能福利組。</p> <p>十七、財務處：掌理會計、預算、財務審核等業務。下設會計組、預算組。</p> <p>十八、覺生紀念圖書館：掌理圖書、期刊、非書資料及數位資源之徵集、組織、典藏及服務等。下設採編組、典藏閱覽組、參考服務組、數位資訊組、校史組。</p> <p>十九、資訊處：負責校園網路、校務行政資訊系統、支援教學及其他資訊相關事項。下設網路管理組、校務資訊組、專案發展組、前瞻技術組、教學支援組、遠距教學發展中心。</p> <p>二十、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負責校友服務工作，協助提供校友就業、留學、再進修等管道，為校友與母校互動的橋樑，並推動募款業務，積極向校友、社會人士、企業界等熱心人士進行勸募活動。</p> <p>二十一、蘭陽行政處：綜理蘭陽校園行政業務。</p> <p>二十二、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配合相關法令之執行，督導、協助校內各單位執行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工作。下設環境保護小組、安全衛生小組、毒化物管理小組。</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二十三、文學院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為學生實習電台，提供學生實習機會及廣播實務教學支援，促進校園與社區資訊流通。</p> <p>前項品質保證稽核處、推廣教育處、體育事務處、軍訓室、研究發展處、資訊處、國際暨兩岸事務處、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各中心及文學院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設置辦法另訂之。</p>	<p>二十三、文學院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為學生實習電台，提供學生實習機會及廣播實務教學支援，促進校園與社區資訊流通。</p> <p>前項品質保證稽核處、推廣教育處、體育事務處、軍訓室、研究發展處、資訊處、國際暨兩岸事務處、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各中心及文學院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設置辦法另訂之。</p>	
<p>第二十條 本校除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及職工申訴評議委員會外，另設立下列各種委員會：</p> <p>一、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負責校務發展計畫之規劃及評鑑、各單位現況之績效評估、校內外教育問題專案研究之委辦及相關教育專業叢書之編撰與出版等事宜。</p> <p>二、校務發展規劃與執行委員會：負責擬訂重大校務發展計畫、組織重整計畫及追蹤與管考重大校務發展計畫之執行成效等相關事宜。</p> <p>三、招生委員會：負責審議各學系、所、學位學程招生名額、各類招生簡章及招生辦法、錄取標準及錄取名額、裁決招生爭端及違規事項及其他有關招生事宜。</p> <p>四、募款委員會：負責募款計畫之擬訂、執行及檢討，募款用途之建議。</p> <p>五、淡江時報委員會：負責強化校務發展之宣導，倡導學術研究風氣暨增進師生員工及校友之情誼等事宜。</p> <p>六、學術審議委員會：負責教師著作獎勵之審議、研究教授資格之審議及其他有關教師學術研究之審議等事宜。</p>	<p>第二十條 本校除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及職工申訴評議委員會外，另設立下列各種委員會：</p> <p>一、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負責校務發展計畫之規劃及評鑑、各單位現況之績效評估、校內外教育問題專案研究之委辦及相關教育專業叢書之編撰與出版等事宜。</p> <p>二、校務發展規劃與執行委員會：負責擬訂重大校務發展計畫、組織重整計畫及追蹤與管考重大校務發展計畫之執行成效等相關事宜。</p> <p>三、招生委員會：負責審議各學系、所、學位學程招生名額、各類招生簡章及招生辦法、錄取標準及錄取名額、裁決招生爭端及違規事項及其他有關招生事宜。</p> <p>四、募款委員會：負責募款計畫之擬訂、執行及檢討，募款用途之建議。</p> <p>五、淡江時報委員會：負責強化校務發展之宣導，倡導學術研究風氣暨增進師生員工及校友之情誼等事宜。</p> <p>六、學術審議委員會：負責教師著作獎勵之審議、<u>教師升等著作之審議</u>、研究教授之審議及其他有關教師學術研究之審議等事宜。</p>	<p>一、配合本校修正「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及「淡江大學教師資格審查作業規則」，經 112 年 4 月 28 日學術審議委員會第 164 次會議通過，爰作文字修正及刪除「教師升等著作之</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七、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負責審核各項國際交流合作計畫之執行及補助等相關事宜。</p> <p>八、職工人事評議委員會：負責審議職工考績、甄審職員升等、評議職工獎懲及校長交議等事項。</p> <p>九、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負責學生獎、助學金辦法之訂定及獎、助學金之籌募、申請案件之審查等事宜。</p> <p>十、修繕採購委員會：負責新臺幣四十萬元以上採購案件之審議事項。</p> <p>十一、課程委員會：負責審議各學院、系、所、師資培育中心、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及學位學程之開課科目名稱、學分、課程內容及課程配當等事宜。</p> <p>十二、覺生紀念圖書館委員會：負責圖書館發展方向、圖書館經費分配、館藏與服務之評估及圖書館與讀者間之溝通事宜。</p> <p>十三、法規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提請校務及行政會議通過之規章適法性、文字初審及規章解釋等事宜。</p> <p>十四、員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金之籌集管理、員工福利措施之研究改進、員工福利收入之分配應用及其他有關員工福利事項。</p> <p>十五、學生獎懲委員會：負責研議學生獎懲辦法及審定學生重大獎懲事項。</p> <p>十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負責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規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p>	<p>七、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負責審核各項國際交流合作計畫之執行及補助等相關事宜。</p> <p>八、職工人事評議委員會：負責審議職工考績、甄審職員升等、評議職工獎懲及校長交議等事項。</p> <p>九、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負責學生獎、助學金辦法之訂定及獎、助學金之籌募、申請案件之審查等事宜。</p> <p>十、修繕採購委員會：負責新臺幣四十萬元以上採購案件之審議事項。</p> <p>十一、課程委員會：負責審議各學院、系、所、師資培育中心、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及學位學程之開課科目名稱、學分、課程內容及課程配當等事宜。</p> <p>十二、覺生紀念圖書館委員會：負責圖書館發展方向、圖書館經費分配、館藏與服務之評估及圖書館與讀者間之溝通事宜。</p> <p>十三、法規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提請校務及行政會議通過之規章適法性、文字初審及規章解釋等事宜。</p> <p>十四、員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金之籌集管理、員工福利措施之研究改進、員工福利收入之分配應用及其他有關員工福利事項。</p> <p>十五、學生獎懲委員會：負責研議學生獎懲辦法及審定學生重大獎懲事項。</p> <p>十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負責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規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p>	<p>審議」等字。</p> <p>二、教師升等著作審議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改為各學院審議。</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課程，調查及處理與性別平等教育法有關之案件等事宜。</p> <p>十七、服務學習課程指導委員會：負責研議服務學習政策及督導服務學習課程之實施。</p> <p>十八、研發成果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研發成果智慧財產權申請、所得分配，及其衍生權益之管理與運用，及技術移轉有關事項。</p> <p>十九、通識教育委員會：負責通識教育之規劃與推動，並執行通識與核心課程成效之評估等事宜。</p> <p>二十、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負責審議、督導及考核交通安全教育之執行。</p> <p>二十一、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推動校區環境保護教育及污染防制工作，督導校園工作場所作業之安全與衛生，預防校園職業災害及增進勞工安全與健康檢查之規劃，並協助提升校園環境、衛生品質及勞工安全健康。</p> <p>二十二、未來化委員會：負責規劃整體發展之未來化事項、評估未來化實施與執行成效及其他有關未來化之規劃事項。</p> <p>二十三、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負責規劃遠距教學發展方向、研擬遠距教學課程開授要點、推動遠距教學課程之開授、審核遠距教學課程教材補助費、制定遠距教學獎勵補助辦法及評鑑、檢討遠距教學課程開授品質。</p> <p>二十四、教職員工退休福利儲金管理委員會：負責退休福利儲金之運用計畫、評選並監督代本校</p>	<p>課程，調查及處理與性別平等教育法有關之案件等事宜。</p> <p>十七、服務學習課程指導委員會：負責研議服務學習政策及督導服務學習課程之實施。</p> <p>十八、研發成果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研發成果智慧財產權申請、所得分配，及其衍生權益之管理與運用，及技術移轉有關事項。</p> <p>十九、通識教育委員會：負責通識教育之規劃與推動，並執行通識與核心課程成效之評估等事宜。</p> <p>二十、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負責審議、督導及考核交通安全教育之執行。</p> <p>二十一、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推動校區環境保護教育及污染防制工作，督導校園工作場所作業之安全與衛生，預防校園職業災害及增進勞工安全與健康檢查之規劃，並協助提升校園環境、衛生品質及勞工安全健康。</p> <p>二十二、未來化委員會：負責規劃整體發展之未來化事項、評估未來化實施與執行成效及其他有關未來化之規劃事項。</p> <p>二十三、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負責規劃遠距教學發展方向、研擬遠距教學課程開授要點、推動遠距教學課程之開授、審核遠距教學課程教材補助費、制定遠距教學獎勵補助辦法及評鑑、檢討遠距教學課程開授品質。</p> <p>二十四、教職員工退休福利儲金管理委員會：負責退休福利儲金之運用計畫、評選並監督代本校</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操作退休福利儲金之受託金融保險機構、本會解散時相關事務之處理及其他與退休福利儲金有關事項。</p> <p>二十五、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數額、存儲、請領、給付數額之查核、暫停提撥之審議及監督準備金之事項。</p> <p>二十六、衛生暨輔導委員會：負責衛生與諮商管理及計畫之審議、推行及督導。</p> <p>二十七、資訊化委員會：負責資訊化政策訂定及資訊化相關事項之審議及諮詢。</p> <p>二十八、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負責指導本校自我評鑑之規劃、諮詢及審議評鑑結果等相關事宜。</p> <p>二十九、研究推動委員會：負責推動本校研究及產學發展，並審議研究中心之設置、評鑑、獎勵、撤銷等事項。</p> <p>三十、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負責審議各項校內外特殊教育相關經費、工作計畫及審查特殊個案之個別化支持計畫，並督導相關工作推行成效。</p> <p>三十一、軍訓教官申訴評議委員會：負責審議軍訓教官因受軍訓行政措施，有違法或不當之虞，損其權益，所提出之申訴案。</p> <p>三十二、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負責研訂本校學生校外實習推動方向、督導本校學生校外實習等相關事宜。</p> <p>三十三、災害防救委員會：負責組織校內人力統合資源，推動校園災害防救任務與措施等事宜。</p> <p>三十四、生物安全委員會：負責</p>	<p>操作退休福利儲金之受託金融保險機構、本會解散時相關事務之處理及其他與退休福利儲金有關事項。</p> <p>二十五、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數額、存儲、請領、給付數額之查核、暫停提撥之審議及監督準備金之事項。</p> <p>二十六、衛生暨輔導委員會：負責衛生與諮商管理及計畫之審議、推行及督導。</p> <p>二十七、資訊化委員會：負責資訊化政策訂定及資訊化相關事項之審議及諮詢。</p> <p>二十八、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負責指導本校自我評鑑之規劃、諮詢及審議評鑑結果等相關事宜。</p> <p>二十九、研究推動委員會：負責推動本校研究及產學發展，並審議研究中心之設置、評鑑、獎勵、撤銷等事項。</p> <p>三十、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負責審議各項校內外特殊教育相關經費、工作計畫及審查特殊個案之個別化支持計畫，並督導相關工作推行成效。</p> <p>三十一、軍訓教官申訴評議委員會：負責審議軍訓教官因受軍訓行政措施，有違法或不當之虞，損其權益，所提出之申訴案。</p> <p>三十二、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負責研訂本校學生校外實習推動方向、督導本校學生校外實習等相關事宜。</p> <p>三十三、災害防救委員會：負責組織校內人力統合資源，推動校園災害防救任務與措施等事宜。</p> <p>三十四、生物安全委員會：負責</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維護本校進行感染性生物材料之學術及實驗安全之相關事宜。</p> <p>三十五、校園規劃委員會：負責校園整體空間發展及環境景觀規劃相關事宜。</p> <p>三十六、雙語教學推動委員會：負責全英語教學與學習推動規劃與協調相關事宜。</p> <p>三十七、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負責有效運用累積賸餘款基金，安全、穩健從事投資理財活動相關事宜。</p> <p>三十八、環境永續暨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為持續實踐永續發展目標，透過能源、環保及安全衛生相關管理系統之推行，協助落實環境永續工作。</p> <p>三十九、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負責協調推動三全教育所需之配套資源，以及研議三全教育之相關事務。</p> <p><u>四十、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負責協調推動大學社會責任計畫所需之配套資源，以及研議大學社會責任推動之相關事務。</u></p> <p><u>四十一、國際化策略推動委員會：負責強化全校師生對國際化參與度，延續並精進國際化教育理念。</u></p> <p>前項各委員會設置辦法另訂之，必要時得另設其他委員會，以上各委員會如有必要得置職員若干人。</p>	<p>維護本校進行感染性生物材料之學術及實驗安全之相關事宜。</p> <p>三十五、校園規劃委員會：負責校園整體空間發展及環境景觀規劃相關事宜。</p> <p>三十六、雙語教學推動委員會：負責全英語教學與學習推動規劃與協調相關事宜。</p> <p>三十七、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負責有效運用累積賸餘款基金，安全、穩健從事投資理財活動相關事宜。</p> <p>三十八、環境永續暨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為持續實踐永續發展目標，透過能源、環保及安全衛生相關管理系統之推行，協助落實環境永續工作。</p> <p>三十九、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負責協調推動三全教育所需之配套資源，以及研議三全教育之相關事務。</p> <p>前項各委員會設置辦法另訂之，必要時得另設其他委員會，以上各委員會如有必要得置職員若干人。</p>	<p>一、本款新增。</p> <p>二、依據 111 年 11 月 25 日第 187 次行政會議通過「淡江大學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p> <p>一、本款新增。</p> <p>二、依據 112 年 4 月 14 日第 190 次行政會議通過「淡江大學國際化策略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p>
<p>第二十一條 本校召開下列各種會議：</p> <p>一、校務會議： 以校長、副校長、學術與行政主管、教師代表、研究人員代表、職員代表、學生代表及其他有關人員代表組織之。 教師代表應經選舉產生，</p>	<p>第二十一條 本校召開下列各種會議：</p> <p>一、校務會議： 以校長、副校長、學術與行政主管、教師代表、研究人員代表、職員代表、學生代表及其他有關人員代表組織之。 教師代表應經選舉產生，</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其人數不得少於全體會議人員之二分之一；教師代表中具備教授或副教授資格者，以不少於教師代表人數之三分之二為原則。學生代表應經選舉產生，其人數不得少於全體會議人數十分之一。教師代表、學生代表人數，遇有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p> <p>校務會議由校長召開並主持之，議決校務重大事項。校務會議設置辦法另定之。</p> <p>二、行政會議： 以校長、副校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各學院院長及其他單位主管組織之，校長為主席，討論重要行政事項。</p> <p>三、教務會議： 以教務長、學生事務長、各學院院長、體育事務處體育長、軍訓室主任、圖書館館長、資訊處資訊長、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國際長、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各學位學程主任、師資培育中心主任、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體育教學與活動組組長及遠距教學發展中心主任，教師代表及各學院推選學生代表一人等組織之，教務長為主席，討論重要教務事項。</p> <p>四、學生事務會議： 以學生事務長、教務長、總務長、各學院院長、體育事務處體育長、軍訓室主任、圖書館館長、資訊處資訊長、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國際長、各學系主任及單獨設所之所長、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主任及教師代表（由各學院推薦一人）、學生代表（由各學院推選一人、學生會推選學生代表六人）組織之，學生事務長為主席，討論及議決重要學生事項。</p> <p>五、總務會議：</p>	<p>其人數不得少於全體會議人員之二分之一；教師代表中具備教授或副教授資格者，以不少於教師代表人數之三分之二為原則。學生代表應經選舉產生，其人數不得少於全體會議人數十分之一。教師代表、學生代表人數，遇有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p> <p>校務會議由校長召開並主持之，議決校務重大事項。校務會議設置辦法另定之。</p> <p>二、行政會議： 以校長、副校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各學院院長及其他單位主管組織之，校長為主席，討論重要行政事項。</p> <p>三、教務會議： 以教務長、學生事務長、各學院院長、體育事務處體育長、軍訓室主任、圖書館館長、資訊處資訊長、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國際長、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各學位學程主任、師資培育中心主任、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體育教學與活動組組長及遠距教學發展中心主任，教師代表及各學院推選學生代表一人等組織之，教務長為主席，討論重要教務事項。</p> <p>四、學生事務會議： 以學生事務長、教務長、總務長、各學院院長、體育事務處體育長、軍訓室主任、圖書館館長、資訊處資訊長、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國際長、各學系主任及單獨設所之所長、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主任及教師代表（由各學院推薦一人）、學生代表（由各學院推選一人、學生會及學生議會各推選三人）組織之，學生事務長為主席，討論及議決重要學生事項。</p>	<p>一、配合 111 年 11 月 16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通過「淡江大學學生事務會議設置辦法」第三條修正，修正學生會代表人數，爰進行文字修正。</p> <p>二、現行學生會組織已調整為學生會下轄行政部門、學生議會、學生評議委員會，為強化學生會各機關之協調空間，刪除學生議會字眼，統一以學生會稱之。</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由一級單位主管(各學院院長除外)及由各學院及體育事務處各推薦教師代表一人、學生會及學生議會各推派學生代表一人組成之，總務長為主席，討論重要總務事項。</p> <p>六、院務會議： 以各該學院院長、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教師代表及學生代表組織之。院長為主席，討論院務事項，必要時得邀請有關單位主管列席。學生代表由選舉產生。</p> <p>七、系務會議： 以各該學系主任、教師、助教代表、學生代表組織之，系主任為主席，討論系務事項，學生代表由選舉產生。</p> <p>八、所務會議： 以各該研究所所長、教師、助教及學生代表組織之，所長為主席，討論所務事項，學生代表由選舉產生。</p> <p>九、其他各單位業務會議： 以各單位主管及所屬各組有關人員組織之，由各該單位主管為主席，討論各單位業務事項。 本校必要時得設其他會議。</p>	<p>五、總務會議： 由一級單位主管(各學院院長除外)及由各學院及體育事務處各推薦教師代表一人、學生會及學生議會各推派學生代表一人組成之，總務長為主席，討論重要總務事項。</p> <p>六、院務會議： 以各該學院院長、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教師代表及學生代表組織之。院長為主席，討論院務事項，必要時得邀請有關單位主管列席。學生代表由選舉產生。</p> <p>七、系務會議： 以各該學系主任、教師、助教代表、學生代表組織之，系主任為主席，討論系務事項，學生代表由選舉產生。</p> <p>八、所務會議： 以各該研究所所長、教師、助教及學生代表組織之，所長為主席，討論所務事項，學生代表由選舉產生。</p> <p>九、其他各單位業務會議： 以各單位主管及所屬各組有關人員組織之，由各該單位主管為主席，討論各單位業務事項。 本校必要時得設其他會議。</p>	

提案十七：「淡江大學辦事規章」第七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為推動數位轉型和淨零碳排，112 學年度起取消印務業務，爰修正第七條。

二、本案業經 112 年 5 月 12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112 年 5 月 24 日第 292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辦事規章」第七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辦事規章」第七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七條 本校教務處下設註冊組、課務組、教師教學發展中心、招生策略中心及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其職掌如下：</p> <p>一、註冊組 (一)學生註冊事項。 (二)學位證書及學生證遺失補發、更名事項。</p>	<p>第七條 本校教務處下設註冊組、課務組、教師教學發展中心、招生策略中心及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其職掌如下：</p> <p>一、註冊組 (一)學生註冊事項。 (二)學位證書及學生證遺失補發、更名事項。</p>	112 學年度起，取消印務業務。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三)學生休學、復學及退學事項。</p> <p>(四)學生修習輔系、雙主修及轉系事項。</p> <p>(五)成績單申購事項。</p> <p>(六)學分抵免事項。</p> <p>(七)成績作業事項。</p> <p>(八)畢業資格審核事項。</p> <p>(九)其他有關學籍、成績等事項。</p> <p>二、課務組</p> <p>(一)課程規劃、調整及修訂事項。</p> <p>(二)授課時間表之編排及教室分配、借用事項。</p> <p>(三)課程初選、加退選及選課不合規定之處理事項。</p> <p>(四)教師補課及通知停課事項。</p> <p>(五)期中、期末、畢業考試事項。</p> <p>(六)學生請假補考事項。</p> <p>(七)其他有關課務、試務等事項。</p> <p>三、教師教學發展中心</p> <p>(一)教師教學知能之培訓事項。</p> <p>(二)教師教學專業之諮詢事項。</p> <p>(三)教師成長社群之運作事項。</p> <p>(四)教師教學實務研究之推展事項。</p> <p>(五)其他教師教學發展之相關事項。</p> <p>四、招生策略中心</p> <p>(一)編印招生簡介及文宣資料。</p> <p>(二)辦理招生宣導相關活動。</p> <p>(三)辦理境外生入學申請。</p> <p>(四)擬修訂招生相關法規。</p> <p>(五)修訂各類招生簡章。</p> <p>(六)辦理招生考試相關業務。</p> <p>(七)招生申訴案件之處理。</p> <p>(八)招生宣導及文宣製作獎補助。</p> <p>(九)招生企劃行銷。</p> <p>(十)其他有關招生之業務。</p>	<p>(三)學生休學、復學及退學事項。</p> <p>(四)學生修習輔系、雙主修及轉系事項。</p> <p>(五)成績單申購事項。</p> <p>(六)學分抵免事項。</p> <p>(七)成績作業事項。</p> <p>(八)畢業資格審核事項。</p> <p>(九)其他有關學籍、成績等事項。</p> <p>二、課務組</p> <p>(一)課程規劃、調整及修訂事項。</p> <p>(二)授課時間表之編排及教室分配、借用事項。</p> <p>(三)課程初選、加退選及選課不合規定之處理事項。</p> <p>(四)教師補課及通知停課事項。</p> <p>(五)期中、期末、畢業考試事項。</p> <p>(六)學生請假補考事項。</p> <p><u>(七)講義、行政文件印刷作業。</u></p> <p><u>(八)各類試題印刷作業。</u></p> <p><u>(九)其他有關課務、試務、印刷等事項。</u></p> <p>三、教師教學發展中心</p> <p>(一)教師教學知能之培訓事項。</p> <p>(二)教師教學專業之諮詢事項。</p> <p>(三)教師成長社群之運作事項。</p> <p>(四)教師教學實務研究之推展事項。</p> <p>(五)其他教師教學發展之相關事項。</p> <p>四、招生策略中心</p> <p>(一)編印招生簡介及文宣資料。</p> <p>(二)辦理招生宣導相關活動。</p> <p>(三)辦理境外生入學申請。</p> <p>(四)擬修訂招生相關法規。</p> <p>(五)修訂各類招生簡章。</p> <p>(六)辦理招生考試相關業務。</p> <p>(七)招生申訴案件之處理。</p> <p>(八)招生宣導及文宣製作獎補助。</p> <p>(九)招生企劃行銷。</p> <p>(十)其他有關招生之業務。</p>	<p>一、<u>本目刪除</u>。</p> <p>二、<u>本目刪除</u>。</p> <p>三、目次變更，刪除印刷文字。</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五、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 (一)規劃開設通識教育課程事項。 (二)編撰及研發通識教育課程教材事項。 (三)推動有關通識教育之專案研究及學術合作事項。 (四)其他有關通識教育課程之教學與服務事項。	五、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 (一)規劃開設通識教育課程事項。 (二)編撰及研發通識教育課程教材事項。 (三)推動有關通識教育之專案研究及學術合作事項。 (四)其他有關通識教育課程之教學與服務事項。	

伍、臨時動議

動議案一：舉辦週會是否有其必要維持下去，提請討論。(公共行政學系三年級學生會蘇廷瑋會長提)
 說 明：

- 一、週會皆以學院為單位去做規劃，其實也沒有法源依據一定要舉辦，只是行之有年的作法，就算是同一個學院不同學系，他們的課程內容或教學方向也都是差異甚大，到底什麼原因要把全學院的同學召集起來進行週會。
- 二、召開週會時上正課的同學被迫要停課，大學講求學術自由，可是卻存在這樣一個機制，不少同學或老師請學生會，藉此機會來討論這個行之有年的週會，有其必要繼續維持下去嗎？

決 議：

- 一、請學生事務處了解教育部有沒有舉辦週會的相關規定，還有停辦週會的影響性。
- 二、本案請在學生事務會議提案討論。

動議案二：學生應具備法律常識，未經查證的事情，請勿在社群媒體揭露，以免影響當事人的權益及校譽。(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陳麗娟教授提)

說 明：本校沒有法律系，因此有必要加強學生的法律常識，凡走過必留下痕跡，有些已進入學校三級三審程序的案件，尚在審議中的案件不宜放在社群媒體公開評論，以免影響當事人的權益及校譽。

決 議：不只學生，全校教職員也須謹言慎行，有些案件偵辦過程或教育部尚未核定前，應以不公開為原則。

動議案三：請全面檢視加強大樓安全設施，以防不幸憾事發生。(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陳麗娟教授提)

說 明：請全面檢視加強大樓安全設施，在符合消防法規下，窗戶、安全門是否可以把卡榫鎖定，另加裝安全網設施，重新思考補救措施，以防不幸憾事發生。

決 議：學校每棟建築均須符合消防法規，只要符合消防法規，一定會做好安全措施。

陸、主席指示事項

明天 6 月 3 日是本校畢業典禮，歷經 3 年疫情，終於恢復正常實體舉辦，場內皆已規畫妥善，預祝一切圓滿順利。

柒、散會（下午 6 時 15 分）

淡江大學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 111 學年度第 9 次業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外國語文大樓 FL502 室

主席：許輝煌主任 紀錄：林雅雯

出席人員：張德文執行秘書、李奇旺組長、黃瑞茂組長、涂敏芬組長、李長潔助理教授、林淪甯助理、蔡智宇助理、林雅雯助理

壹、主席致詞

- 一、感謝稽核長這 2 年來對永續中心的付出，這是本學年最後一次業務會議。謝謝大家在過去這一年的努力，尤其兩三個大型活動，USR 計畫也頗好，非常感謝。我想下學年我們要花多一點力氣在校內，校長很期待我們在校內做的事情，例如：永續種子、生活實驗室、溫室氣體盤查等相關教育訓練，我們應該讓全校更清楚知道我們的成果，應該要透過 OA 等系統更多內部宣傳，像永續種子已經有名單了，校長也很認同，我們應該讓更多人參與才能做得更好。
- 二、接下來中心會再新聘 2 位助理，所以中心一共就會有 5 位助理，就麻煩 3 位組長多多費心協助安排助理們的分工合作，讓每個助理知道的事情該做什麼，行政運作上避免不順暢的地方。校內的行政運作，品保處及學副室秘書很盡力，若他們有意見的話我們還是需要慎重考量，有問題可以找我討論。若牽涉到經費，財務處有很多規定要遵循，若下次有相關的事情，我們請秘書先跟相關單位請教，給一些意見，包括今天很多獎助學金的提案，讓整個行政流程更加順暢。
- 三、之前一直有說要組織校內跟 ESG 相關的教師團隊，不管是對內開設課程或對外企業合作、推廣處開課，我們都需要教師參與。之前研發處 ESG 峰會時有做調查，也請他們提供名單，分為研究及人才培育課程。回應願意的蠻多的，我們可以先利用這份名單，由永續中心來推動人才培育，預計 9 月初找教師們來舉辦一個小型說明會，此事由李奇旺組長負責聯繫。我們可以請潘伯申組長及周湘華組長一起討論，ESG 與中小企業的關聯，哪些是中小企業比較需要的或比較有市場，如何把老師團隊組織起來，我們也可以透過這個會議聽聽老師的意見，及研發處及推廣處的想法。這件事情等開學前或開學後來處理，再請 3 位組長討論。
- 四、下此會議原訂是 112 年 8 月 31 日早上，因為與人資處的新聘教師說明會衝突，暫定改到下午 2 時 10 分。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提案一：韌性治理規劃組與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以下簡稱 USR 計畫）推動中心合作舉辦共培活動相關事宜，提請討論。（韌性治理規劃組提）

決議：

- 一、籌備相關事宜由永續中心及各第三期 USR 計畫分工。
- 二、經費由永續中心募款及各第三期 USR 計畫共同分配支應，詳細分配內容於會後與各 USR 計畫召開會議決議。
- 三、發 OA 邀請各一級單位及高教深耕計畫助理共同參與共培活動。

執行情形：已於活動前發 OA 至各一級單位，且要求派 1 名代表出席。該活動由永續中心及 USR 計畫妥善分工，已於 112 年 6 月 9 日舉辦完畢。

決定：同意備查。

提案二：USR 春季管考校務端資料，提請討論。（韌性治理規劃組提）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112 年 6 月 5 日收集完畢各 USR 計畫紙本後，一同寄至教育部 USR 計畫推動中心。

決定：同意備查。

提案三：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開會事宜，提請討論。（韌性治理規劃組提）

決議：照案通過，建請校長遴聘。

執行情形：已於 112 年 6 月 7 日召開會議。校長指示修改委員會推動辦法，主席改由學術副校長擔任。

決定：同意備查。

提案四：大學學習課程「USR 教學模組」，提請討論。（韌性治理規劃組提）

決議：採方案（二），112 學年度將由 USR 好生活計畫協助各大一班級辦理。

執行情形：相關課程教材規劃中。

決定：同意備查。

二、各組業務報告

(一)淨零碳排推動組

- 1、112年6月5日至13日間，針對全校一、二級單位環安推動人員舉辦3場「溫室氣體盤查教育訓練課程」，培養各單位內部查證員。教職員場次行政單位共53人參與，學術單位共62人參與課程。另外參與偵「碳」團隊培訓課程，協助校內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的學生共25人，其中16位為工學院學生，9位為商管學院學生。
- 2、將於112年6月28日舉辦「各單位溫室氣體盤查填報線上說明會」，並提供盤查表格，以利各單位進行填報作業。

(二)社會實踐策略組

- 1、112年5月9日與總務處、資訊處及性平委員會共同討論國家永續發展獎撰寫事宜，並於112年6月19日繳件完畢。
- 2、112年5月19日完成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報名，報名之行動方案如下：
 - (1) 多元作為的社區辦公室(黃瑞茂組長)
 - (2) 水!在PO村的行動!(林彥伶主任)
 - (3) 北海岸農業帶陪伴計畫(牛涵錚教授)
 - (4) e起穿越淡水港一六〇(林信成教授)
 - (5) 舟艇划向淡海走讀歷史(李其霖副教授)
 - (6) Tamsui Teaching Resource Sharing Platform The Intelligent Sustainable University City Network Action Plan of Tamkang University. (黃瑞茂組長)
- 3、112年5月25日與品保處共同舉辦「全面品質管理淡江三十週年慶祝系列活動之四：ESG和校園永續治理研討會論壇」，邀請校外8名講師參與論壇，討論「生態校園與永續城市」及「地方學習與社會治理」。
- 4、將於暑假辦理與高齡者相關之媒合活動，並與USR樂齡計畫與愛陪伴計畫合作媒合活動。
- 5、教育部USR推動中心初步規劃北區學校聯合mini EXPO活動，每攤預估新臺幣5萬元，將於112年7月6日於國立臺灣大學舉辦第1次籌備會議。

(三)韌性治理規劃組

112年6月9日與教育部USR推動中心共同舉辦「誰說夏蟬不知冬雪?USR和它的中長期效益評估」共培活動，以實體舉辦為主，線上直播為輔，並邀請各校USR相關教師共同參與。當日參與人數(不重複)451人，實體參與人數129人，線上參與人數322人，並有260人完成學習成效暨價值評估調查表單。其中針對「您覺得未來面對效益評估工作的自信心改變程度為多少?」在10分尺度下，原本大家的自信心略顯不足，平均只有5.63分，在本場共培活動後提升到6.87分，提升22%的效益。

(四)素養導向高教學習創新計畫

- 1、112年6月5日舉辦素養導向高教學習創新計畫111學年度第3次工作會議，討論附冊計畫及計畫操作修正。
- 2、112年6月15日與教育部XPlorer探索者計畫辦公室召開第1次跨校共學活動協調會議，討論112年8月29日舉辦跨校共學活動。
- 3、112年6月21日舉辦素養導向高教學習創新計畫「永續素養」教師社群第1次交流會，由李蕙如副教授主講素養教學的意涵探討。
- 4、112年6月20日舉辦素養導向高教學習創新計畫111學年度探索永續課程總結說明會，總結111學年度課程執行狀況及112學年度課程操作說明。
- 5、112年6月27日舉辦素養導向高教學習創新計畫111學年度院系素養課程總結說明會，總結111學年度課程執行狀況及112學年度課程修改方向。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淡江大學各單位永續發展管理暨推動人員設置要點」草案，提請審議。(韌性治理規劃組提) 說明：

- 一、依111學年度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111學年度第6次業務會議提案決議辦理。
- 二、為強化本校對永續發展相關推動之辦法，協助各單位推動永續管理，設置相應要點培養各單位之永續負責人。
- 三、「淡江大學各單位永續發展管理暨推動人員設置要點」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各單位永續發展管理暨推動人員設置要點」草案

總說明

緣起：因應永續報告書撰寫及校園溫室氣體盤查工作皆需各單位協助配合蒐集資料及數據，擬每單位培訓一名永續發展管理暨推動人員，處理各單位永續相關事務及擔任各單位之永續窗口。

目的：各單位設置一名永續發展管理暨推動人員，設置對應的計畫實施及辦法。

原則：提升各單位推動永續發展之能力。

條文	說明
一、為推動本校實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特訂定「淡江大學各單位永續發展管理暨推動人員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設立宗旨
二、各一級單位主管為單位永續負責人，並指定所屬單位人員一名擔任永續管理暨推動人員（簡稱永續管理師）。永續管理師係指具有熱衷學習永續管理方法學，且有意增進個人能力，並持續應用於工作實務、造詣或成就，足以勝任之單位代表人。	各單位成員
三、單位永續管理師之職級應在專員以上，包含專員、秘書或具有主管職之同仁；學術單位得推派職級為副教授以上教師擔任，並具有發展永續實務之經驗或熱忱者。各單位推派之永續管理師應確實配合提報行動產出與執行成效，單位主管負有監督、執行責任。	成員條件
四、各單位永續管理師的工作任務如下： (一)持續學習永續發展相關議題。 (二)協助單位落實校務推動之永續管理。 (三)協助本校永續報告書的編製與整合，執行單位的資料蒐集和撰寫。 (四)協助本校提高永續競爭力，協助完成永續報告書的第三方認證作業。 (五)熟悉與單位相關的永續相關新知，規劃並參與永續評比及獎項。	職掌
五、永續管理師應於每年 11 月 30 日以前參加六小時以上相關教育訓練課程；所屬一級單位於 12 月 15 日前將彙整簽核後之課程時數統計表送至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以下簡稱永續中心）備查。	成員受訓時間
六、永續管理師教育訓練課程，由永續中心負責編列經費預算支應。	經費來源
七、永續管理師參加由永續中心編列預算接受培訓並通過認證者，應於本校開設永續相關課程，或配合擔任本校與推廣教育處所開設之永續課程或培訓班擔任講師。	培訓條件
八、各單位永續管理師在接受賦能培力與/或取得證照後，應受邀加入永續發展工作小組，例如：碳盤查工作小組、永續報告書編製小組，可列入年度績效考核。	培訓條件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修正程序

決議：

一、緩議。

二、於 112 學年度第 1 次業務會議再議。

提案二：本校大學社會責任實踐服務優良獎勵辦法相關事宜，提請討論。（韌性治理規劃組提）

說明：

一、依該辦法規定（詳附件 1），申請案件由本校「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負責遴選工作，為考量其公平性，擬先將申請案件交由校外熟稔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或投入社會實踐豐富經驗之三位委員進行審查及評分，再由本校「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決議最終獲選名單。

二、該獎勵相關作業執行時程，詳附件 2。

決議：

一、研議提審查委員名單，至少六位，並交由永續中心主任勾選外審委員。

二、設計送交外部審查的表格、訂定評分標準，於下次永續中心業務會議進行討論。

提案三：「淡江大學永續賦能實作獎助學金管理要點」草案，提請審議。（韌性治理規劃組提）

說明：

一、淡江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邁向永續發展目標，鼓勵本校學生投入永續實務與建構實作能耐，進而減少學用落差，提升就業競爭力，特訂定「淡江大學永續賦能實作獎助學金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淡江大學永續賦能實作獎助學金管理要點」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永續賦能實作獎助學金管理要點」草案

總說明

緣起：淡江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邁向永續發展目標，鼓勵本校學生投入永續實務與建構實作能耐，進而減少學用落差，提升就業競爭力。
 目的：鼓勵學生投入永續實務，增進實作能力。
 原則：明定本校對於投入永續實務學生之獎助學金。

條文	說明
一、淡江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邁向永續發展目標，鼓勵本校學生投入永續實務與建構實作能耐，進而減少學用落差，提升就業競爭力，特訂定「淡江大學永續賦能實作獎助學金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設立宗旨
二、依本要點提出申請之學生，須配合本校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以下簡稱永續中心)安排，全學期參與永續賦能實作計畫。	申請條件
三、經費來源與名額： (一)本要點所需經費來源為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以下簡稱深耕計畫)補助經費。 (二)本校每年依深耕計畫補助經費額度決定本要點可獎助名額。	獎勵名額
四、獎助學金類別及注意事項： (一)永續賦能實作獎助學金(以下簡稱實作獎助學金)：完成參與永續賦能實作計畫者，於第一學期每位發給實作獎助學金新台幣貳萬元整。 (二)永續賦能成果獎助學金(以下簡稱成果獎助學金)：完成永續賦能實作後，依永續中心規範進行成果發表者，於第二學期每位發給獎助學金新台幣壹萬元整。 (三)獎助學金於完成本校財務核銷程序後辦理撥付。	獎勵項目
五、申請資格：參與永續賦能實作計畫之當學年註冊在學學生。	受獎勵者身分
六、申請期間：依照學校行事曆，由永續中心公布受理申請時間。	申請期間
七、申請手續： (一)學生於公告時間內，提供「個人簡歷」乙份、「學習動機與預期成效」乙份、「中文歷年成績單」乙份，缺件或逾期者不予受理。實際申請辦理方式，依當年度公告作業時程與辦法為準。 (二)完成申請學生經永續中心審查委員審查後，擇優錄取，統一公告入選結果。 (三)入選學生依公告時間辦理報到與完成相關手續。	申請時的繳件要求
八、永續賦能實作計畫內容： (一)計畫宗旨為賦能學生學習永續實務技術與啟發對永續事務的投入動機，整個實作期間的活動包括永續實務培力工作坊、編製實作與協助成果發表等。 (二)獲選學生須參加永續實務培力工作坊，主題將與碳盤查技術、永續報告書國際框架與揭露技術、影響力評估等相關。 (三)計畫過程將有學習兼具實作的性質，賦能實作行動成效將轉為實習時數，並發給實作證明。 (四)本校永續中心業務分治為三大組別：淨零碳排推動組、社會實踐策略組、韌性治理規劃組，將根據當年度所需提供行動任務，並依照學生興趣與專長媒合行動任務，實作細節依當年度公告作業與內容為準。	獎勵條件
九、本點如有未盡事宜，由永續中心另行公告，並依本校及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十、本要點經永續中心業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修正程序

決議：

一、緩議。

二、於 112 學年度第 1 次業務會議再議。

提案四：「淡江大學生活實驗提案競賽獎金管理要點」草案，提請審議。(社會實踐策略組提)

說明：

一、淡江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培育學生面向社會的真實議題，進行有任務的學習，鼓勵本校學生以生活實驗的自主提案模式，在實踐行動中激勵學生學習動機與成效，特訂定「淡江大學生

活實驗提案競賽獎金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淡江大學生活實驗提案競賽獎金管理要點」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生活實驗提案競賽獎金管理要點」草案

總說明

緣起：淡江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培育學生面向社會的真實議題，進行有任務的學習，鼓勵本校學生以生活實驗的自主提案模式，在實踐行動中激勵學生學習動機與成效。

目的：鼓勵學生投入生活實驗的自主學習，增進學習動機及成效。

原則：明定本校生活實驗室競賽之獎金。

條文	說 明
一、淡江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培育學生面向社會的真實議題，進行有任務的學習，鼓勵本校學生以生活實驗的自主提案模式，在實踐行動中激勵學生學習動機與成效，特訂定「淡江大學生活實驗提案競賽獎金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設立宗旨
二、依本要點獲得補助之學生，須配合本校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以下簡稱永續中心)安排，進行真實場域的生活實驗提案計畫(以下簡稱提案計畫)。	申請條件
三、經費來源與名額： (一)本要點所需經費來源為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以下簡稱深耕計畫)補助經費。 (二)本校每年依深耕計畫補助經費額度決定本要點可獎助名額。	獎勵名額
四、獎助學金類別及注意事項： (一)第一階段：依競賽所獲選的學生團隊，將發給每個提案計畫工作獎金新台幣貳萬元整。 (二)第二階段：成果報告通過審議者，將發給每個提案計畫工作獎金新台幣壹萬元整。	獎勵項目
五、申請資格：參與提案計畫之當學期註冊在學學生，每個提案至少二位學生參與。	受獎勵者身分
六、活動舉辦期間：依照學校行事曆，競賽舉辦時間為當年十月，成果報告審查時間為隔年二月，由永續中心公布受理申請時間。	申請期間
七、申請手續： (一)學生於公告時間內，提案團隊須提出「提案計畫書」，內容包括學習動機與目的、場域議題、預期成果，操作方法與時程。以及參與成員的「個人簡歷」各乙份，缺件或逾期者不予受理。實際申請辦理方式，依當年度公告作業時程與辦法為準。 (二)評選會議將由永續中心邀請相關單位組成審查委員進行評選工作。擇優錄取，統一公告入選結果。 (三)入選學生團隊依公告時間辦理報到與完成相關手續。	申請時的繳件要求
八、永續賦能實作計畫內容： (一)競賽計畫宗旨為激勵學生自主學習行動，落實「以終為始」的教育實踐，整個活動包括提案競賽審議、過程輔導與協助成果發表等。 (二)生活實驗實踐場域以校內或是淡水為場域進行提案工作。除了參加者自主提案之後，也將邀請校內各單位提供任務清單，作為學生提案時可以參考。 (三)獲選學生須參加十二月由永續中心所舉辦的相關設計思考工作坊，進行交流活動。計畫成果報告通過審議，將推薦參加本校創業創新競賽活動。	獎勵條件
九、本點如有未盡事宜，由永續中心另行公告，並依本校及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十、本要點經永續中心業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修正程序

決 議：

一、緩議。

二、於 112 學年度第 1 次業務會議再議。

提案五：本中心 112 年度行事曆增修事宜，提請討論。（韌性治理規劃組提）

說 明：

一、本中心 111 學年度第 6 次業務會議提案一決議通過。

二、本次新增申請「永續賦能實作助學金」及「生活實驗提案獎學金」申請時程，詳附件 3。

決 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2:00）

淡江大學工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5 月 31 日(星期三)中午 12:10

地點：淡水校園工學大樓 E680 會議室

主席：李宗翰院長

紀錄：余美周

出席：院務會議委員（詳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 一、品保處 112 年 3 月 28 日公告「111 學年度第 11 屆系所發展獎勵」入圍複審單位，分別為日本語文學系、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建築學系、航空太空工程學系、財務金融學系、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教育科技學系、統計學系、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電機工程學系等 10 個單位。複審審查會議已於 5 月 17 日舉行，由進入複審之系所進行成果簡報。恭喜化材系、航太系、電機系榮獲「111 學年度第 11 屆系所發展獎勵」。
- 二、秘書處公告本校註冊商標「AI+SDGs= ∞ 」、修正申請註冊商標「ESG+AI= ∞ 」等二項標準圖；請各單位於辦理於 ESG 相關活動時，將「ESG+AI= ∞ 」標識應用於出版品、活動布置、紀念品等，並提供相關電子檔或實品予秘書處，俾便彙整辦理申請。標準圖樣請由校首頁「快速連結」->「校園素材庫」->「校用圖樣」項下自行下載使用。
- 三、111 學年度第 6 次院長會議(112 年 4 月 28 日)學術副校長指示事項：

◎主席報告

(一)董事長與校長在與院系所主管座談會上數次提及網頁的重要性，以及依據品保處與教務處進行「大一新生入學調查分析」報告，大一新生獲取本校資訊最重要管道為「本校網站」，選校因素「未來就業機會」亦為重要考量。爰此，請各院系所參考本校首頁「網頁建置專區」、觀摩優質網站(如統計系、外交系等)，以及本人在招生委員會 112 學年度第 5 次會議建議以家長或學生的角度進入相關網頁，查看是否提供完整的資訊，以充實所屬網頁內容豐富度與彰顯特色發展。日後亦請配合資訊處「校園網站 i web 2.0 改版計畫」，持續網頁精進再精進。

(二)有關校務發展計畫研究主軸「2-2 跨國合作群雄爭鋒」邀請國際大師蒞校演講，107 學年度規劃時是為了境外人才積極引進本校與進行國際學術交流，進而讓師生現場感受大師風采，聽取最先進的研究主題與方法，並學習大師思考問題及解決問題的方式。爰此，請各院系所、體育處邀請前開講者儘量以國際學者為主，以利建立快速有效且影響深遠的作法，並有助於提升本校在國際上的能見度與知名度。

※主席指示：下學年度開始一定要確實執行，請各院系所及體育處邀請國際學者擔任大師演講。

※林宜男人資長補充說明：依本國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停留期間在 30 日以下之入國簽證或入國許可視為工作許可，爰請各單位注意國際學者停留時間。

(三)近二年產官學界公告甄選研究計畫案，多數屬於跨領域、跨校或聯盟之競爭型計畫，除請研發處主動積極扮演申請計畫案之媒合角色，並請一級單位主管說媒合適當教師、統整相關能量踴躍提出申請。此外，為整合校內外研發產能提出申請，再次重申有關教育部或國科會重要計畫案徵選外來文，務請提陳至學術副校長室。

(四)院系所特色發展及招生策略座談會業於去年 12 月 26 日起至 112 年 2 月 10 日止共舉辦 8 場，經本室於 111 年 3 月 23 日上陳第 1 次各院會議紀錄與執行事項彙整表，奉示重新整理「列席主管指示事項」並提報，本室爰於 4 月 28 日再次發函提供第 2 次彙整表，請各院針對前開彙整表，經相關會議討論後，於 5 月 11 日(星期四)前回傳。奉核後第 2 次彙整表，將與第 1 次彙整表列入 112 學年度各次院長會議追蹤管考；屆時提報前開執行成效請以學院整體方式、具體(非口號)闡述，儘量提供相關實際作為或數據說明，以佐證達成之整體成效。

(五)第二期素養導向計畫預計於今年 11 月提出申請，本次申請重點在於各參與學院的素養課程地圖之建立，請文、商管、外語、國際、教育等 5 學院預先與系所主管及目標參與教師先行討論，計畫辦公室將辦理工作坊，邀請團隊成員共同撰寫第二期申請計畫書。

※包正豪院長補充說明：提報第二期素養導向計畫內容不會有太大的變化。此期最主要的規劃是將零散計畫透過相關措施，並將之系統化，所以建置課程地圖非常重要，爰請 5 院系所提前研議。

◎報告事項

本校護理課程轉型報告(報告人：蔡宗儒教務長)

本校 112 學年度起已無護理課程，與軍訓室教學組聯繫，規劃邀請兩位護理老師，輪流於各院

共同科，開設與護理健康保健相關課程，上學期 4 班，下學期 4 班，不支用各院開課學分。

(一)課程名稱(草案)：食物密碼、健康管理、急救理論與技術、性教育與健康家庭、健康與休閒生活、健康管理(或健康促進、健康保健)性教育與親密關係等。

(二)上學期 4 班，開設於文學院、理學院、工學院、商管學院；下學期 4 班，開設於工學院、商管學院、外語語文學院、教育學院。

※陳國華院長補充說明：鑒於教育學院有教心所專業課程與師資，未來配合護課程轉型而輪流至教育學院開設共同科，建請開設「性教育與親密關係」之外的其他相關課程。

貳、報告事項

上次會議(111.12.20)決議案執行情形：

◎招生提案

提案一：追認通過建築系112學年度外國學生入學語文能力門檻案。

提案二：追認通過建築系112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管道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各校系確認已提供合理審查時間案。

提案三：追認通過建築系112學年度新住民轉學生單獨招生簡章資格、考試條件修訂案。

提案四：追認通過土木系訂定112學年度外國學生入學語文能力門檻案。

提案五：追認通過土木系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管道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時間訂定案。

提案六：追認通過土木系112學年度新住民轉學生單獨招生簡章資格、考試條件修訂案。

提案七：追認通過水環系112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管道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各校系確認已提供合理審查時間案。

提案八：追認通過水環系增訂112學年度外國學生入學語文能力門檻案。

提案九：通過水環系113學年度大學部繁星入學招生簡章修正案。

提案十：通過水環系113學年度大學部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正案。

提案十一：通過水環系113學年度大學部分發入學招生簡章修正案。

提案十二：通過水環系大學部113學年度各項招生名額是否異動案。

提案十四：追認通過水環系112學年度新住民轉學生單獨招生簡章資格、考試條件修訂案。

提案十五：追認通過機械系112學年度新住民轉學生單獨招生簡章修訂案。

提案十六：追認通過機械系訂定112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時間。

提案十七：追認通過機械系訂定112學年度外國學生入學語文能力門檻案。

提案十八：追認通過機械系修定114學年度「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數學考科參採案。

提案十九：追認通過化材系112學年度「外國學生」招生簡章修訂「備註欄」案。

提案二十：追認通過化材系112學年度新住民轉學生單獨招生簡章修訂案。

提案二十一：通過電機系113學年度本系招生總量名額異動案。

提案二十二：通過電機系113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簡章修訂案。

提案二十三：通過電機系11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

提案二十四：通過電機系113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

提案二十五：通過電機系113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

提案二十六：追認通過電機系112學年度外國學生招生簡章修訂入學語文能力門檻案。

提案二十七：追認通過電機系112學年度新住民轉學生單獨招生簡章資格、考試條件修訂案。

提案二十八：追認通過電機系112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管道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各校系合理審查時間案。

提案二十九：追認通過資工系112學年度外國學生入學語文能力門檻案。

提案三十：追認通過資工系112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管道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各校系確認已提供合理審查時間案。

提案三十一：通過資工系113學年度學士班招生名額修訂案。

提案三十二：追認通過資工系112學年度新住民轉學生單獨招生修訂案。

提案三十三：追認通過航太系112學年度外國學生入學語文能力門檻案。

提案三十四：追認通過航太系112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管道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備審資料審查時間回報案。

提案三十五：追認通過航太系學士班114學年度學士班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數學參採修訂案。

提案三十六：追認通過航太系112學年度新住民轉學生單獨招生簡章修訂案

以上執行情形：以上提案業依程序提送教務處相關會議審議、追認或備查。

◎課程提案

提案一：通過工學院八系112學年度開設「共同科及榮譽學程進階專業課程」、「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全英語授課獎勵課程」、「講座課程」、「以實整虛課程」、「遠距課程」、「頂石課程」及「開放式課程」案。

提案二：通過工學院八系112學年度校外實習課程審議案。

提案三：通過土木系110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表異動案。

提案四：通過土木系碩士班學生修習外系所課程畢業學分承認案

提案五：通過水環系水資源工程組及環境工程組「流體力學(一)」及「流體力學(二)」之替代科目修訂案。

提案六：通過水環系水資源工程組及環境工程組「微積分」替代科目修訂案。

提案七：通過訂定水環系學士班113學年度入學新生必修科目表。

提案八：通過水環系碩士班學生互選科目畢業學分承認案。

提案九：通過機械系新增大三、大四必修課「畢業專題」(1/1)重修替代科目方案。

提案十：通過電機系修訂日間學制學士班電通組輔系應修科目表。

提案十一：通過電機系111學年度起日間學制學士班電資組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異動案

提案十二：通過電機系112學年度起博士班入學新生起畢業學分異動案

提案十三：通過電機系111學年度第2學期申請開設「磨課師」課程

提案十四：通過資工系112學年度日間學制學士班新生必修科目表異動案

提案十五：通過資工系日間部學制學士班替代科目

提案十六：通過資工系日間學制學士班擋修規定

提案十七：通過資工系全英語學士班110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異動案

提案十八：通過資工系全英語學士班替代科目

提案十九：通過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必修課程「大三出國」學期成績評分方式

提案二十：通過航太系110學年度起日間學制學士班入學新生必修科目及學分數異動案

執行情形：以上提案依程序送教務處及各相關單位審議、追認或備查。

◎其他提案

提案一：通過「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修正案。

執行情形：提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審議。

提案二：通過「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日間學制學士班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

執行情形：提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審議。

提案三：通過「淡江大學工學院先進量子計算研究中心」設置要點草案。

執行情形：電機系已送「新增單位委員會小組代字代碼英文名稱申請表」。

提案四：通過「淡江大學工學院電機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二條條文修正草案。

執行情形：修正後法規全文送管理企劃組備查。

提案五：通過資工系擬與昆士蘭大學(THE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簽署碩士雙聯學位合約案。

執行情形：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 定：同意備查。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土木系擬與澳洲姊妹校昆士蘭大學(The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簽訂「淡江大學與昆士蘭大學雙聯學制」3+2 草約，提請討論。(土木系提)

說 明：

一、依「淡江大學與境外大學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要點」辦理。

二、檢附昆士蘭大學土木系「Accelerated Admission Pathway Agreement」雙聯學制草約(3+2)詳附件 1。

決 議：通過。

提案二：112 年度「淡江菁英」金鷹獎推薦案，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 明：

一、依淡江大學「淡江菁英」金鷹獎選拔辦法辦理，金鷹獎受推薦候選資格，須具備：

(一)淡江英專、文理學院及大學之校友，具有高尚之品德，對國家、社會、人群及母校卓有貢獻者。

(二)曾獲選本校「卓越校友」或「傑出系友」為原則。

二、本院推薦航太系第 17 屆系友國家儀器中心潘正堂主任，推薦資料詳附件 2。

決 議：通過。

提案三：工學院與東莞理工學院簽訂合作交流同意書及學生交流同意書，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 明：

- 一、旨揭兩項同意書由工學院與東莞理工學院共同簽署，此案由工學院各學系為窗口，協辦相關事務。
- 二、東莞理工學院學位於廣東省東莞市，東莞第一所普通本科院校，現有教職工 1,732 人，具有博士學位教師 797 人，繼續教育學生近 2 萬人，迄今為地方培養各類人才約 12 萬人。
- 三、該校以工學為重點，設有 20 個學院、59 個本科專業，其中通信工程、社會工作、軟體工程、電子資訊工程、機械設計製造及其自動化、電腦科學與技術、應用化學、環境工程、工商管理、能源與動力工程、國際經濟與貿易、工業工程、自動化、會計學等 14 個專業入選國家級一流專業建設點。
- 四、簡介及學術合作交流同意書及學生交流同意書，詳附件 3-1~3-2。

決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00）

淡江大學教育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擴大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6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30 分

地點：淡水校園教育館 ED601 室

主席：陳國華院長

紀錄：趙玉華、蔡承佑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壹、恭賀

- 一、恭賀教科系蔡森暉老師榮獲本校 110 學年度特優導師。依本校優良導師獎勵辦法第 7 條規定，「當選優良導師者，每位頒給獎狀一紙、每月獎金二千元；當選特優導師者，每位頒給獎狀一紙、每月獎金一萬元。」，獎勵金將於 112 年 8 月起至次年 7 月止按月發給 1 學年。
- 二、恭賀教科系鍾志鴻老師升等為專任副教授，年資起計自 112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
- 三、本院教心所獲得「111 學年度第 11 屆系所發展獎勵」，業於 6 月 2 日(週五)校務會議中獲頒獎金新臺幣 15 萬元及獎座。

貳、主席報告

- 一、本院受跳蚤蟲害，自前次會議(5 月 10 日)後即與總務處聯繫，5 月 12 日廠商進行場勘估價，並分別安排於 5 月 27 日下午、6 月 10 日上午(週六，各半天)噴灑藥劑，另於 6 月 20 日下午再次補強噴灑。廠商將有 1 個月之保固期，若仍有蟲害，可儘速通知總務處，以期盡早恢復安全教學環境。
- 二、本校畢業典禮已於 6 月 3 日(週六)圓滿結束。本學年度本院無博士班畢業生上台接受校長撥穗。日後可多鼓勵博士班學生妥善安排口試時間。
- 三、本院「國際大師講座」於 6 月 8 日(週四)中午在教育館 ED303 室舉行，講題為「Transform You: Career Building and Agent of Changes」。由教設系邀請兩位目前在校訪問學者日本東京法政大學終身學習及生涯研究院 Terasaki Satomi 教授及印尼雅加達 Bina Nusantara 大學策略發展與研發委員 Elisabeth Rukmini Goei 博士進行論壇。兩位國際講者以當代大學學生學習角度出發，分享大學生如何將學系的專業學習進行個人職涯的銜接，以及如何讓自己成為帶動組織變遷的關鍵者，讓整個大學學習變成一個有意義的未來設計--成為「改變自己」(transform you)的過程。
- 四、本學年度已近尾聲，各單位財產清查移交及經費使用核銷等行政事務，皆請依學校規定時程辦理。
- 五、本學期教科系李世忠老師申請退休、教心所張祐誠老師離職，已獲簽核在案。
- 六、配合學校節能永續政策，ED601 研討室擬自 112 學年度起以辦理多元學術研討活動為主，講座課程或人數超過 10 人以上之研究所課程得提出借用申請。
- 七、為配合 112 學年度將生活宣導融入各學院特色活動(研擬取消週會)，本院擬以教科系作品呈現、畢展與教設系之專題展等，作為配合之特色活動。
- 八、研究發展處「112 學年度重點研究計畫經費補助」修訂後經費補助項目分為三類，第一類「鏈結跨院系跨領域學術發展，結合校務發展目標」申請，預計每學期召開二次審查小組會議審議，分別於第 1 學期 9 月、1 月及第 2 學期 3 月、6 月審議。第一類申請書格式，詳附件 1。
- 九、112 年 6 月 2 日本學年度第 89 次校務會議報告及指示事項：
 - (一) 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Times Higher Education, THE)於 6 月 1 日公布「2023 年世界大學影響力排名」，共有 1,591 所大學參與排名，本校在全球排名為 201-300 名，較去年 301-400 名大幅進步，國內排名也從第 10 名上升到第 6 名，代表我們是具有影響力的大學。
 - (二) 教育部公布本校申請第二期 112-116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核定金額為新台幣 1 億 1 仟 1 佰 19 萬 6,814 元，較第一期 107-111 年度金額增加新台幣 1,840 萬元，增加幅度 19.8%，在國內私立大學中排名第八，較前一年進步 4 名，為進步最多的學校，顯示本校落實高教教育深耕計畫六項關鍵能力及四大面向的表現深獲肯定，除了發揚本校「國際化、資訊化、未來化」三化教育，更融入「數位轉型」與「永續發展」，進行校務治理與人才培育，建設智慧校園，朝「AI+SDGs=∞」及「ESG+AI=∞」校務發展目標邁進，全校教職員工生取得運用 AI 的能力及工具來推動永續的重要性責無旁貸。
 - (三) 全校教職員工生謹守分際謹言慎行，共同維護校譽：我們正處在媒體訊息大爆發的時代，必須更加謹言慎行，無論在課堂上或任何地方都要意識到自己的行為和言論可能影響學校聲譽。教職員工扮演榜樣的角，對學生和社會有影響力，要注意言詞和行為符合學校價值觀，以建設性和負責任的方式表達自己的觀點，也要保持對媒體的敏感度，不發表未經確認的資訊或言論，以免不必要的誤解和爭議，共同維護學校的聲譽和形象。
- 十、再次提醒，依本校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十四條「自九十五學年度起新聘之專任副教授及專任助理教授，每連續二學年未提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研究計畫或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且未執行經

研究發展處備查之專題研究計畫或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者，僅予續聘一年且維持原俸不晉薪，並不得於校外兼課；新聘專任講師升等後應比照辦理。但藝術類科及體育類科教師得以作品、成就證明或技術報告取代計畫案。自一百一十二學年度起，除兼任主管職位或獲本校教師研究獎勵者外，助理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準用前項之規定。

第十四條之一「自一百零九學年度起，新聘專任教師每學年應英語（含其他外語）授課至少二班。自一百一十學年度起，新聘專任教師符合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進人員研究計畫（隨到隨審）申請資格者，應於起聘之日三年內申請該研究計畫。未依前兩項之規定者，辦理評審時僅予續聘一年、維持原俸不晉薪、不發給年終工作獎金、不得超支鐘點及不得申請校內各類獎補助。」

再次請各系所中心主管多加宣導。

十一、依教務處 112 年 6 月 2 日 OA 函：教儒字第 1120000480 號函--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期成績上傳作業時間自 112 年 6 月 7 日至 6 月 26 日中午 12 時止。成績未按時上傳及成績更正皆列入教師評鑑扣分項目。

十二、依覺生紀念圖書館 112 年 6 月 5 日 OA 函：112 年 5 月新書通報(含圖書經費使用統計)。本院 111 學年度圖書經費原分配總金額為 714,594 元，截至 110 年 5 月 31 日止餘絀 334,000 元，經費執行情況為 53.26%，請各位教師踴躍介購圖書。

十三、依人力資源處 112 年 6 月 16 日 OA 函：依檢送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兼任教師於 112 年 4 月 21 日至 112 年 6 月 16 日止，申請請假補課統計名單。本院有 3 位(教科系 1 位、教設系 2 位)兼任教師各請假 1 次，且兼任教師每學期請假超過 3 次者，將請院長（體育長、教務長）於每學期最後一次院長會議說明。

參、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招生提案

提案一：追認通過教育科技學系 112 學年度三年級新住民轉學生單獨招生簡章，修訂「評分項目」、「同分參酌」案。

提案二：追認通過 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管道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各校系確認已提供合理審查時間回報案。

提案三：追認通過訂定 112 學年度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外國學生入學語文能力門檻案。

執行情形：以上提案皆為追認案，無須再提校招生委員會。

◎課程提案

提案四：追認通過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學院「以實整虛課程」異動案。

提案五：追認通過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學院「遠距教學課程」異動案。

提案六：通過 112 學年度教育學院開設「以實整虛課程」及「遠距教學課程」案。

執行情形：以上提案業依程序提送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會議審議。

提案七：通過 112 學年度教育學院開設「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案，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業依程序提送服務學習課程指導委員會會議審議。

提案八：通過 112 學年度教育學院開設「講座課程」案，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業依相關規定提出申請。

提案九：通過 112 學年度教育學院開設「校外實習課程」案，提請討論。

提案十：通過 112 學年度起教育學院「榮譽學程進階專業課程」在校生必修科目異動案。

提案十一：通過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擬新增為「社會領域公民與社會專長」適合培育系所案。

提案十二：通過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畢業學分認抵案。

提案十三：通過淡江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歷史專長」修訂案。

執行情形：以上提案業依程序提校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

提案十四：追認通過訂定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

執行情形：業依程序提教務會議追認。

◎法規提案

提案十五：通過「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育科技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八條條文修正案。

提案十六：通過新訂之「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案。

執行情形：以上提案修訂後法規全文已 OA 傳送至管理企劃組存查。

決定：同意備查。

二、各單位業務報告【附件 2】

(一)教育學院

- (二) 教育科技學系
- (三) 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
- (四) 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
- (五) 師資培育中心
- (六) 策略遠見研究中心

肆、討論事項（無）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3 時 0 分）

淡江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大樓國際會議廳

主席：蔡宗儒教務長

紀錄：吳嘉芬、潘淑萍

列席指導：許輝煌副校長、林俊宏副校長、陳小雀副校長

出席：各學院院長、體育長、軍訓室主任、學生事務長、圖書館館長、資訊長、國際長、蘭陽行政長、商管碩士在職專班執行長、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各學位學程主任、師資培育中心主任、體育教學與活動組組長、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及遠距教學發展中心主任、教師代表、學生代表、學生議會議長、學生會會長（詳簽到單）

列席：教務處工作同仁（詳簽到單）

壹、頒獎

李文基助理教授所開設的通識課程《經濟全球化》於教學理念與設計，結合與落實本校三化教學理念。在教學教法上除了進行一般的教學外，也同時介紹國內外主要的數據資料庫，並加入教師個人研究，讓同學們認識如何從適當的資料庫蒐集國內外的重要數據，來進行議題式的分析及研究，以達到國際化及資訊化之教學目標。

為培育學生的國際化、資訊化及未來化能力，課程採安排分組學期報告，透過這樣的課堂合作學習方式，除了讓不同主科領域及不同年級的同學們相互交流及學習之外，也透過學期報告來讓同學親身學習如何蒐集及分析資訊，來了解產業的國內外發展概況，以及運用分析獲得的資訊來預測產業的未來發展，貫徹本校「國際化、資訊化、未來化」之三化教學目標，同學們能夠從不同的分組產業報告中更了解認識更多不同的產業。由此可見，透過通識課程的不同主科領域學生結構所帶來的多元文化背景所激發出來的成果。

本校通識課程的學生來源非常多元，來自於學校各學院的同學，修課同學不僅主科領域不同，且年級也不同，通識課程的學生特色是混班及混齡。李文基助理教授善用混班及混齡的特色，有效提升不同主科領域同學的學習，同時結合相關的時事議題，將知識擴及到應用層面，使學生能將知識應用到生活上，讓學生們皆能學以致用，李文基助理教授於課堂教學活潑多元，亦深受學生喜愛。特頒發 110 學年度優良通識教育教師獎狀。

貳、主席致詞

三位副校長、各位在座院長、各位主任、同仁、同學代表們，大家午安，非常感謝大家參加今天的教務會議，今天的議案較多，現在就依序進行，提案討論有需要修正的地方再麻煩請各位提供意見、指教，也請各學院系再次審視提案資料。

參、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通過下列法規訂定及修正案：

1、「淡江大學榮譽學程實施要點」第六點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11 年 6 月 15 日處秘法字第 1110000012 號函公布實施。

2、「淡江大學學則」第十四條、第四十三條、第四十六條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12 年 3 月 2 日處秘法字第 1120000006 號函公布實施，並依教育部 112 年 2 月 16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20003589 號函同意備查。

3、「淡江大學學分抵免規則」第三條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12 年 3 月 2 日處秘法字第 1120000006 號函公布實施，並依教育部 112 年 2 月 16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20003589 號函同意備查。

4、「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第三條、第四條、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11 年 11 月 11 日處秘法字第 1110000043 號函公布實施。

5、「淡江大學研究生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第二點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11 年 11 月 11 日處秘法字第 1110000043 號函公布實施。

6、廢止「淡江大學講義印製要點」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11 年 11 月 15 日處秘法字第 1110000044 號函公布於 112 年 7 月 31 日起廢止。

7、「淡江大學校際選課實施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11 年 11 月 17 日處秘法字第 1110000045 號函公布實施。

8、「淡江大學磨課師課程實施要點」案，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11 年 11 月 10 日處秘法字第 1110000042 號函公布實施。

(二)通過下列學分學程設置及終止案：

- 1、「淡江大學外語華語教學學分學程」修習科目異動案。
- 2、「淡江大學外文外交學分學程實施規則」第四條修正案。
- 3、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企業諮商與員工協助方案碩士學分學程」修習課程表修定案。
- 4、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與教育科技學系共同設置之「教育心理健康與科技碩士學分學程」修習課程表修定案。

執行情形：送權責單位公告實施。

(三)通過下列就業學分學程終止案：

- 1、電機工程學系 111 學年度淡江大學工學院「鼎新電腦就業學分學程」終止案。
- 2、「淡江大學日文國際企業多元就業學分學程」自 112 學年度起終止實施案。

執行情形：送權責單位公告實施。

(四)通過下列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修正案：

「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二條、第四條修正案。

執行情形：送權責單位公告實施。

(五)通過下列訂定中、英文學位名稱案：

財務金融學系全英語碩士班授予學位之中、英文學位名稱訂定案。

執行情形：送權責單位公告實施。

(六)通過下列雙聯學制案：

商管學院與法國里昂第三大學管理學院簽訂雙聯學制合作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目前對方處理簽約相關事宜之流程。

(七)其他案：

- 1、「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日本語文學系學生日語能力畢業標準檢定規則」第三條修正案。

執行情形：日本語文學系業已於 112 年 1 月 4 日起公告於系網供學生查詢。

- 2、廢除「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俄國語文學系學生俄語能力畢業標準檢定規則」。

執行情形：

- (1)於俄文系學生群組及系網頁公告該廢除事項，並說明替代俄語能力畢業標準檢定之俄語會考方式。
- (2)請註冊組提供 108 學年度(含)前入學四年級學生且尚未取得俄檢 B1 證書之名單，並通知學生登記參加考試。
- (3)112 年 1 月 10 日已舉辦俄語會考，參加學生計 52 位，39 位同學通過，13 位同學未通過，已提供註冊組資料處理畢業門檻事宜。
- (4)未通過會考之 13 位學生已輔導選修替代課程進修俄語。

- 3、通過課程相關提案。

執行情形：已送各學院執行。

決定：同意備查

二、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一)系所、班級數：

- 1、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系、所、組數：全校各學系、所、學位學程數計 44 個。大學部日間學制學士班 52 系組、進修學士班 8 系，研究所碩士班 48 所組、碩士在職專班 17 所、博士班 15 所，詳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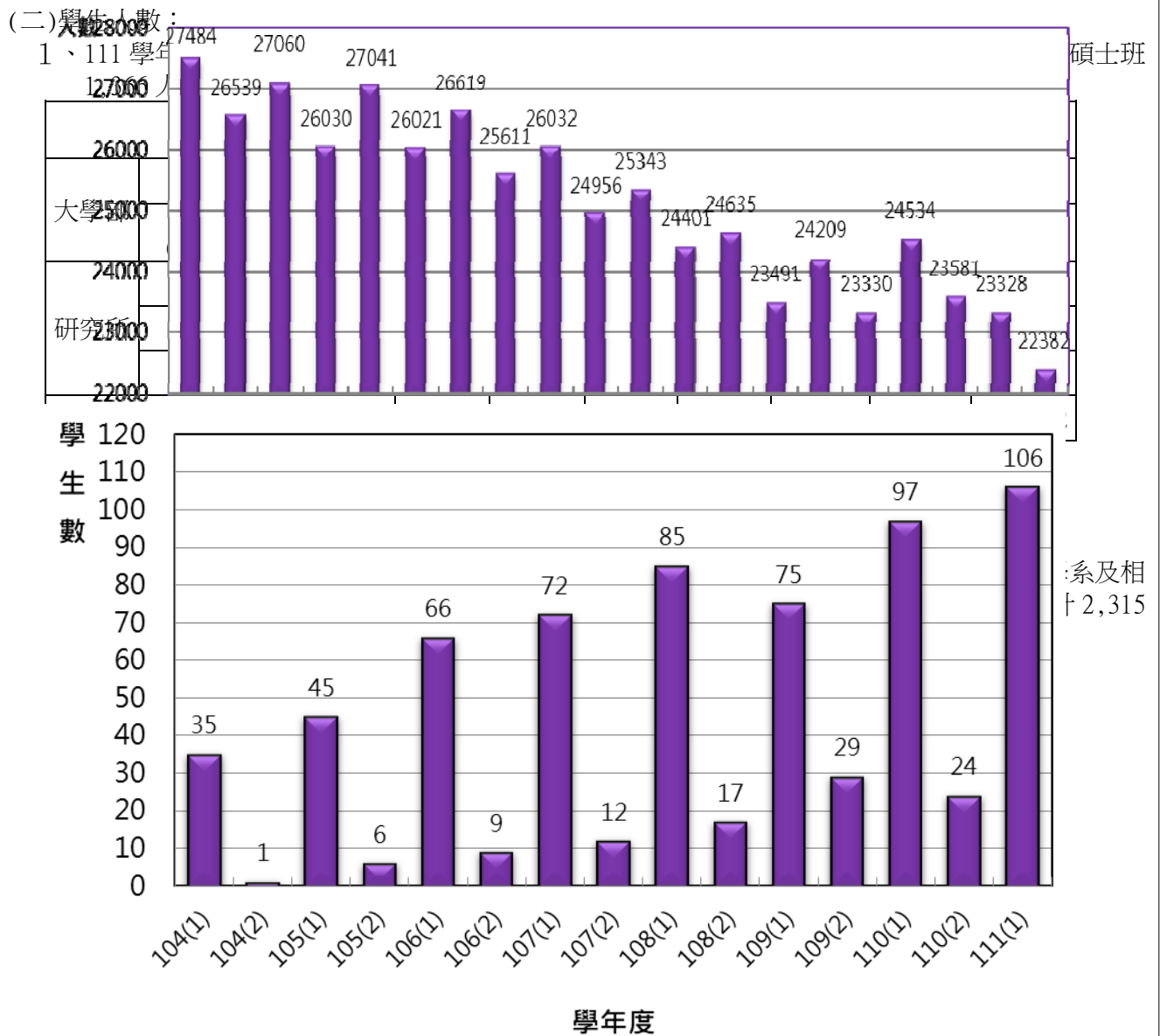
類 別		系、所、學位學程數	系、所、組數
大 學 部	日間學制學士班	44	52
	進修學士班 (含多元培力附讀)		8
研 究 所	碩 士 班		48
	碩士在職專班		17
	博 士 班		15
總 計			

2、111 學年度全校各學院系所學位學程概況表，詳附圖。

111 學年度全校各學院系所學位學程概況表：

日：大學日間學制 進：進修學士班 碩：碩士班 職：在職專班 博：博士班

學院	系所	日	進	碩	職	博	備註	
文學院	中國文學學系						(進108停招) (職110停招)	
	歷史學系(碩士班103復招)							
	資訊與圖書館學系							
	資訊與圖書館學系數位出版與典藏數位學習						(109停招)	
	大眾傳播學系							
	資訊傳播學系						(碩107停招)	
工學院	建築學系							
	土木工程學系							
	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							
	水資源工程組(日)							
	環境工程組(日)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光機電整合組(日)							
	精密機械組(日)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電機資訊組(日)							
	積體電路與計算機系統組(博)							
	電機通訊組(日)							
	人工智慧物聯網組(碩)							
電機與系統組(日)								
人工智慧系統整合(碩)								
電機工程學系人工智慧機器人								
資訊工程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智慧計算與應用								
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								
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工學院機器人博士學位學程								
							(110停招)	
外國語文學院	英文學系							
	英文學系全英語							
	西班牙語文學系							
	法國語文學系							
	德國語文學系							
	日本語文學系							
	俄國語文學系							
								(職110停招)
國際事務學院	美洲研究所							
	美洲研究所亞太研究數位學習							
	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							
	臺灣與亞太研究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歐洲研究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中國大陸研究							
	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全球政治經濟學系							
	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日本政經研究								
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拉丁美洲研究								
全球政治經濟學系亞太與拉美研究數位學習								
人工智慧學系								
理學院	數學學系							
	數學組(日)							
	資料科學與數理統計組(日)							
	物理學系							
	光電物理組(日)							
	應用物理組(日)							
	化學學系							
	化學與生物化學組(日)							
	材料化學組(日)							
	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理學院應用科學博士班							
	國際企業學系							
	經貿管理組(日)							
	國際商學全英語組(日)							
國際企業學系國際行銷								
財務金融學系								
財務金融學系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產業經濟學系								
經濟學系								
企業管理學系								
會計學系								
統計學系								
統計學系數據科學								
資訊管理學系								
運輸管理學系								
公共行政學系								
管理科學學系								
管理科學學系經營管理全英語								
商管學院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								
商管學院經營管理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淡江大學暨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財金全英語雙碩士學位學程								
商管學院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碩士學位學程								
商管學院產業金融暨經營管理博士學位學程								
數位商務與經濟碩士學位學程								
教育科技學系								
教育科技學系數位學習								
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								
教育學院教育領導與科技管理								
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								
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未來學								
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課程與教學								
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學習領導與教育發展								
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前瞻教育領導與科技管理								



(三) 註冊組：

- 1、完成 112 學年度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正取生報到作業，備取生遞補作業將持續至 112 學年度開學日止。
- 2、完成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提前畢業審核作業，通過者共計 106 人，其中日間學制學士班共 105 人，進修學士班共 1 人。
- 3、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學期成績複查共計 32 件，經函請任課教師查核後，其中複查無誤計 21 件，另 11 件則申請成績更正，合計申請成績更正案共 43 件。
- 4、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前學期學業成績不理想輔導名單共計 2,315 名，業於 112 年 3 月 13 日函送各學院、系、學位學程及相關單位進行輔導。
- 5、於 112 年 3 月 2 日公告 112 學年度轉系標準表及名額，申請日期自 3 月 3 日至 3 月 9 日止，業於 3 月 21 日將轉系轉出名冊及申請表分送轉入學系審查，並於 4 月 25 日公告核准名單。
- 6、於 112 年 3 月 7 日完成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修業屆滿、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修業年限即將屆滿通知函寄發，於 112 年 3 月 13 日完成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逾修業、休學年限退學及勒休通知函寄發，並同時函送前揭名單至相關學系、所。
- 7、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期成績上傳率為 99.96%，計有 2 位教師、2 科未依規定上傳，名單已於 112 年 1 月 17 日函送相關學系，並請轉知老師日後務必依規定時間上傳。學期成績上傳期間，共計 85 位老師、91 科申請學期成績重新上傳。
- 8、本校加入「全國大專院校數位證書建置計畫」，於本(111)學年度起，註冊組於畢業生完成離校手續並領取紙本學位證書後，隔日起 10 個工作日內寄發數位學位證書至畢業生之校級信箱。數位學位證書為等同於紙本證書效力之官方合法電子文件，與紙本證書具備互補性，提供學生更

便利的使用。畢業生可自行將數位學位證書上傳至教育部驗證網站（<https://dcert.moe.gov.tw/upload>）進行驗證，或提供予外部機構（企業、學校等）進行驗證。

(四)課務組：

- 1、依據教育部 112 年 4 月 13 日修正（112 年 4 月 17 日適用）「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校園室外環境得免全程佩戴口罩、校園室內環境得自主佩戴口罩。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學期遠端學習學生人數統計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壹之表 1。
- 2、因應 111 學年度招生情況，公告 112 學年度開課原則：
 - (1) 新增（減）班數逐年增加（減少）開課學分數上限：第一年 18 學分、第二年 38 學分、第三年 58 學分。
 - (2) 學籍分組之學士班新生平均註冊率未達 60%，開課學分減少 18 學分；註冊率 60%至 70%，開課學分減少 9 學分。
 - (3) 同年級開班數為兩班(組)以上，任兩班(組)學生註冊總人數未達 80 人，相同科目名稱之專業必修課程，採合班上課。
 - (4) 為維護教學品質，控管各開班人數，刪除達 150 人以上之鐘點倍率。
 - (5) 本校推廣遠距教學課程行之有年，各項配套獎補助皆已到位，教材製作補助（首次開設、更新教材）、線上助教等，比照一般課程之鐘點計算原則支給。
- 3、112 學年度「AI 與程式語言」開設 3 種課程(Scratch、Python 程式語言，AI 特色素養)，依課程性質安排電腦教室或一般教室上課。
- 4、公告 112 學年度全英語獎勵申請，每學年以 2 班為限，至多 6 學分，獎勵方式為減授鐘點：
 - (1) 外交系、觀光系、政經系聘任之教師，以及 109 學年度前資創系聘任之教師，每學分得減授應授時數 0.25 小時，每學年至多減授 1.5 小時。
 - (2) 原歐研所、拉美所、日政所和大陸所聘任之教師，每學分得減授應授時數 0.5 小時，每學年至多減授 3 小時。
 - (3) 非前二款所列之教師，每學分得減授應授時數 0.5 小時，每學年至多減授 3 小時。
- 5、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學系全英語授課共 409 班，其中申請通過獎勵 61 班。108 學年度至 111 學年度全英語授課統計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壹之表 2。
- 6、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優久聯盟各校共提供 807 科課程，供聯盟學校學生選修；其中含本校大學部專業課程 49 科（6 科遠距非同步課程）、通識核心課程 11 科（9 科遠距非同步課程），共 60 科，本學期本校生計 46 人次修習優久聯盟課程、外校生計 16 人次修習本校課程。108 學年度至 111 學年度優久聯盟校際選課統計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壹之表 3。
- 7、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核心課程三大領域十一學門，大一至大四學生以 2 階段選填志願及電腦篩選方式辦理選課，第 1 階段已於 111 年 12 月 12~14 日上網選填，計有 11,721 人登記、10,359 人電腦隨機分發到 1 科通識核心課程(3,534 人分發到第 1 志願)；第 2 階段為 111 年 12 月 20~22 日上網選填，計有 1,706 人登記、1,515 人電腦隨機分發到 1 科（1,195 人分發到第 1 志願）。108 學年度至 111 學年度通識核心課程選填統計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壹之表 4。
- 8、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因選課人數不足停開科目共計 34 科（大學部 24 科、研究所 10 科）。108 學年度至 111 學年度選課人數不足停開科目統計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壹之表 5。
- 9、推動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彈性學制及課程創新」，辦理 2 場說明會，112-114 學年度日間學制學士班，推動第二專長課程(含輔修、第二主修)規劃如下：
 - (1) 112 學年度，調整自由選修學分為至少 20 學分，訂定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輔修科目表」20 學分。
 - (2) 113 學年度，調整必修學分為至多 70 學分(不含通識 26 學分)，自由選修學分為至少 20 學分。
 - (3) 114 學年度，調整必修學分為至多 65 學分(不含通識 26 學分)，自由選修學分為至少 30 學分，訂定 114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第二主修科目表」40 學分。
 - (4) 學籍分組之學系，僅需訂定一個「輔修科目表」和「第二主修科目表」。
 - (5) 輔修申請資格：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於每學年度第二學期依行事曆規定時間上網登記申請。
 - (6) 112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完成輔修學分，學位證書格式如下：
 - 甲、輔修「統計學系」，學位證書格式為「輔修：統計」。
 - 乙、輔修「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學位證書格式為「輔修：國際觀光管理」。
- 10、為推動數位轉型、淨零碳排政策及自主學習、多元評量，112 學年度起取消印務業務：
 - (1) 112 學年度起，取消印製講義和試題(包括期中及期末考卷)，已於 111 年 9 月 6 日、9 月 12 日，112 年 3 月 15 日、3 月 24 日 OA 公告。

- (2)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取消期中考停課統一排考。
- (3)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維持期末考停課統一排考，教務處安排考試教室及衝堂考，請老師自行印製考卷及安排監考人員，可依規定申請工讀費和複印費。
- (4)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期中考及期末考，取消停課統一排考；期中考試、畢業考試週及期末考試週，請授課教師上課、安排考試或實施其他評量方式。

1 1、淡江大學課程委員會歷次會議重要決議通過事項，詳課程委員會附件貳。

(五) 教師教學發展中心：

1、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 (1) 多元研習：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4 月辦理 2 場教學技巧研習活動、1 場 mentee 教師座談會、3 場課程設計研習活動、2 場特優教師教學分享、3 場觀課交流、1 場教具成果分享、2 場教學創新成果分享及補助各院辦理 3 場「多元與創新」教學研習，14 場活動影片上傳至「iClass 學習平台」。
- (2) 教師社群：持續協助教師社群運作與蒐集活動資料。
- (3) 教學研究與升等：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4 月共辦理 6 場教學實踐研究研習與 2 場教學升等經驗分享，6 場活動影片上傳至「iClass 學習平台」。

2、教學諮詢：

- (1) 良師益友傳承帶領：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有 34 位新聘專任教師及 3 位欲精進教學之教師申請。
- (2) 實施良師益友帶領傳承-主題諮詢方案：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主題諮詢團隊共計 30 位教師，公告申請並進行媒合作業，迄今媒合教師人數 2 位。
- (3) 促進教師改善教學評量結果：112 年 3 月 1 日召開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評量專案會議，112 年 3 月 6 日檢送各院教學評量不佳教師之教學改善建議。

3、跨單位業務：111 年 12 月協助辦理「112 年度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申請相關作業，申請案共計 128 件。

(六) 招生策略中心

1、招生試務

- (1) 111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進修學士班寒假轉學考，計日間學士班報名 221 名（較去年增加 120 名），正取 58 名、備取 55 名；進修學士班報名 61 名（較去年增加 35 名），正取 59 名、備取 0 名。
- (2) 112 學年度各類招生考試報名及錄取人數：碩博士班甄試入學報名碩士班 834 名，較去年 842 名減少 8 名，錄取 434 名；博士班 54 名，較去年 51 名增加 3 名，錄取 34 名；考試入學碩士班報名 792 名，較去年 843 名減少 51 名，錄取 315 名；碩士在職專班報名 392 名（一般 141 名、EMBA251 名），較去年 406 名（一般 135 名、EMBA271 名）減少 14 名，錄取 281 名。
- (3) 112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本校招生名額 703 名，錄取 652 名，缺額 51 名，放棄 33 名，外加名額 111 名，錄取 10 名，放棄 1 名。
- (4) 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報名本校第一階段考生計 15,507 人次（去年 19,718 人次），第一階段篩選通過者計 7,925 人次（含外加名額原住民 176 人次、離島 84 人次），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報名截至 5 月 9 日計有 5,052 人次完成報名繳費。於 5 月 20 日至 21 日面試，5 月 30 日辦理放榜作業。
- (5) 112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招生：
 - 甲、教育部核定名額：博士班 7 名、碩士班 73 名、學士班個人申請 194 名、聯合分發 134 名、單獨招生 130 名，共 538 名。
 - 乙、海聯會個人申請：報名博士班 0 人、碩士班 23 人次、學士班 216 人次，共計 239 人次，較去年減少 225 人次。錄取人數：博士班 0 名、碩士班 8 名、學士班 63 名，共計 71 名，較去年減少 58 名。
 - 丙、海聯會聯合分發，依僑居地分 5 梯次分發，第 1 梯次馬來西亞獨中生錄取 9 名，較去年減少 12 名。
 - 丁、單獨招生：本校第 1 梯次單招報名 58 名（115 人次），錄取僑生 20 名、港澳生 28 名，較去年減少 47 名。第 2 梯次招生訂於 112 年 4 月 10 日至 6 月 8 日報名。
 - 戊、本中心已將錄取學生資料傳送相關系所，俟後依放榜梯次陸續傳送，請各系所透過各種管道主動關懷學生，以提高註冊率。
- (6) 112 學年度外國學生申請入學秋季班第 1 梯次申請博士班 2 名、碩士班 15 名、學士班 37 名，合計共 54 名，已於 3 月 15 日放榜。秋季班第 2 梯次申請博士班 0 名、碩士班 22 名、學士班

122 名，總計 144 名，已於四月底放榜。

(7)112 年 3 月 24 日至 26 日在本校辦理 112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北部(一)考區試務工作，考生人數 406 名，順利圓滿達成任務。

2、招生宣導活動：

(1)升學博覽會：2 月 1 日至 5 月 30 日止共計參加 24 所高中升學博覽會。

(2)專題講座：2 月 1 日至 5 月 30 日止共計赴 31 所高中進行專題講座。

(3)模擬面試：2 月 1 日至 5 月 30 日止共計赴 55 校擔任模擬面試委員。

(4)函送文宣：2 月 1 日至 5 月 30 日止共計郵寄至 15 所高中。

3、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

(1)111 年 12 月 23 日至 112 年 1 月 13 日進行大學線上書審暨總成績處理系統測試，讓審查委員熟悉線上書面審查系統各項功能及操作流程，以利申請入學書審相關作業之進行。

(2)教育部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總辦公室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多場「大學端與高中端的對話活動」，鼓勵各學系老師踴躍參與高中入校觀課活動。

(3)112 年 3 月 4 日辦理「逐光-2023 年淡江大學學系博覽會」，讓高中生認識淡江八大學院 41 個學系，高一、高二生可先行探索未來發展方向；高三生可以在選填志願前再次檢視所選科系、瞭解不同科系的備審資料準備方向及面試應注意事項，參與高中學生數計近千名。

(4)112 年 4 月 10 日至 5 月 8 日由各學系辦理甄試說明會，使考生了解各科系特色，並引導考生準備書審資料及面試，以利順利完成申請入學作業。

(5)112 年 5 月 16 日至 17 日期間請各學系主任召開尺規共識會議，先行預覽正式申請學生之備審資料並抽取進行評分，由系主任向審查委員進行尺規評分說明，確保審查委員們對尺規能有相同解讀及一致標準，另提供線上書審操作手冊，使所有委員熟悉個人申請書審整體流程。

(七)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

1、111 年 11 月 18 日至 19 日假守謙國際會議中心舉辦「2022 通識、教學實踐研究與 STEAM 教育國際研討會暨臺灣通識教育策略聯盟暨品質策進會@淡江大學大會」。

2、111 年 12 月 5 日至 8 日於黑天鵝展示廳舉辦「就是愛通識微學程成果展」，並於會前辦理學生作品競賽，遴選優良學生作品共計 16 名(第一名 1 位、第二名 2 位、第三名 3 位及佳作 10 名)，並邀請 5 件通識課程的成果進行展示；成果期間於展場同時舉辦系列演講共計 3 場。

3、111 年 12 月 3 日及 12 月 11 日分別於淡水校園文錙音樂廳及猴硐煤礦博物園區廣場辦理《淡江台大舞樂共創 X 猴硐礦工生命奇遇》成果展演。

4、111 學年度淡江音樂季活動分別於 111 年 12 月 7 日及 12 月 28 日假文錙音樂廳舉辦「以琴會友~鋼琴聯彈之夜」、「長笛、小提琴、雙簧管與鋼琴之夜」。

5、111 年 12 月 15 日至 112 年 1 月 12 日假本校文錙藝術中心協辦「鑠古燦今-張大千書畫特展」。

6、舉辦淡江藝文講座「2022 藝術共榮：與大師的對話」系列演講共 5 場，「疫後藝賞-與大師的對話講座」系列演講共計 5 場。

7、舉辦淡江通識當代藝術講座，邀請專業人士分享當代藝術並結合演講內容進行實作共計 5 場。

8、舉辦藝術陪伴工作坊「手機攝影」活動 1 場，帶領學生藉由攝影基本構圖及光影變化，學習如何用攝影與自我對話。

9、辦理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系列演講，共計 19 場。

10、舉辦通識教育微學程演講共計 5 場，通識教育課程協同教學演講共計 4 場。

11、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共通自主學習微學分」共計 46 件活動提出申請，全數通過。

12、填報全國各大專校院通識教育推動調查表及資訊科技素養培育計畫諮詢服務學校自評表。

13、會議召開：

(1)111 年 10 月 24 日、11 月 28 日、12 月 5 日、112 年 4 月 24 日召開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 TQM 小組會議。

(2)111 年 10 月 31 日召開淡江大學社會實踐課程創新推動機制研商會議，並於 111 年 11 月 24 日召開淡江大學社會實踐課程創新推動機制課程小組會議，共計 3 場。

(3)111 年 12 月 19 日、112 年 3 月 8 日及 4 月 14 日分別召開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7 次會議及 112 學年度第 1、2 次會議。

(4)111 年 12 月 26 日召開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中心會議。

(5)112 年 2 月 13 日、2 月 20 日、3 月 1 日分別召開通識教育哲學與宗教學門會議暨課程委員會會議、社會分析學門會議暨課程委員會會議、藝術欣賞與創作學門會議暨課程委員會會議、校共通課程委員會會議。

- (6) 112 年 3 月 7 日召開全英語學系開設通識核心課程協調會議。
- (7) 112 年 3 月 6 日召開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中心會議暨 TQM 小組會議。
- (8) 112 年 3 月 20 日召開通識教育行政會議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
- (9) 112 年 4 月 19 日召開通識教育委員會會議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

肆、專題報告：112 學年度取消停課統一排考之規劃（蔡宗儒教務長）

伍、討論事項

提案一：「淡江大學學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相關說明第三點內容，「……另訂之辦法係依學校學則授權訂定，免報部，惟應將該規定公告於學校網站或於網站中提供連結，以利外界查詢。」，修正相關文字，爰修正第三條、第十五條、第十六條、第十九條、第四十二條、第五十一條、第五十五條。
- 二、為助於本校大學部成績優異學生得以銜接升學或接軌就業規劃，並鼓勵學習表現逐年提升的學生，擬修正申請提前畢業資格，取消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之規定，爰修正第四十七條。
- 三、為鼓勵本校學生跨域學習、規劃適性的學習組合並提升學生跨域學習的動機及機會，以達培育跨領域人才之目的，特訂定「淡江大學跨領域專長課程實施要點」，爰新增第五十八條。
- 四、新增第五十八條條文，變更原第五十八條次為第五十九條。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第四十七條，校長批示緩議。
- 三、「淡江大學學則」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則」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學生修讀本校或他校輔系、雙主修、學程或具雙重學籍，應經本校及他校之同意。修讀輔系、雙主修、學程及申請雙重學籍辦法另訂之。	第三條 學生修讀本校或他校輔系、雙主修、學程或具雙重學籍，應經本校及他校之同意。修讀輔系、雙主修、學程及申請雙重學籍辦法另定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一、文字修正。 二、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第十五條 新生、轉學生入學前已修及格之科目及學分，於規定時間內得辦理抵免學分之申請，學分抵免規則另訂之。 轉學復轉系生如須申請學分抵免應於開學開始上課一週內辦理。 轉系生轉系後，申請以原系為輔系時，依修讀輔系辦法規定辦理，其辦法另訂之。	第十五條 新生、轉學生入學前已修及格之科目及學分，於規定時間內得辦理抵免學分之申請，學分抵免規則另訂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轉學復轉系生如須申請學分抵免應於開學開始上課一週內辦理。 轉系生轉系後，申請以原系為輔系時，依修讀輔系辦法規定辦理，其辦法另訂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第十六條 大學部學生於第二學年開始前，得依「淡江大學學生轉系規定」申請轉系，轉系規定另訂之。	第十六條 學生於第二學年開始前，得依本校「淡江大學學生轉系規定」申請轉系，轉系規定另定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一、文字修正，敘明本條文係訂定大學部學生之轉系規定。 二、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十九條 碩博士班研究生於第二學年開始前得申請轉讀系所，轉系規定另訂之。	第十九條 碩博士班研究生於第二學年開始前得申請轉讀系所，轉系規定另訂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第四十二條 碩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訂之。	第四十二條 碩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本校規定之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訂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一、文字修正。 二、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第四十七條 大學部學生成績優異且符合下列各款條件者，得申請提前一學期或一學年畢業： 一、應修學分全部修滿（含必修及選修）。 二、操行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 三、名次在該系該年級該班學生數前百分之十以內；轉學生自轉入年級起為計算標準。 四、符合校、院、學系、學位學程訂定之畢業條件。 前項申請時間，欲提前一學期畢業者於二月、提前一學年畢業者於八月向教務處提出申請。	第四十七條 大學部學生成績優異且符合下列各款條件者，得申請提前一學期或一學年畢業： 一、應修學分全部修滿（含必修及選修）。 二、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 三、操行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 四、名次在該系該年級該班學生數前百分之十以內；轉學生自轉入年級起為計算標準。 五、符合校、院、學系、學位學程訂定之畢業條件。 前項申請時間，欲提前一學期畢業者於二月、提前一學年畢業者於八月向註冊組提出申請。	本條文校長批示緩議 一、本款刪除，取消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規定。 二、款次變更。 三、款次變更。 四、款次變更。 五、第二項文字修正。
第五十一條 學生出境期間有關學業及學籍相關事宜之規定，其處理要點另訂之。	第五十一條 學生出境期間有關學業及學籍規定之法規另訂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一、文字修正。 二、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第五十五條 本校得與境外大學合作辦理雙聯學制相關事宜，其實施要點另訂之。	第五十五條 本校得與境外大學合作辦理雙聯學制相關事宜，其實施要點另訂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第五十八條 各學系得規劃跨領域專長課程，明訂模組課程應修課程科目及學分，其實施要點另訂之。		一、本條新增。 二、為鼓勵本校學生跨域學習、規劃適性的學習組合，以達培育跨領域人才之目的，特訂定「淡江大學跨領域專長課程實施要點」。
第五十九條 本學則經本校校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報請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第五十八條 本學則經本校校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報請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條次變更。

提案二：「淡江大學跨領域專長課程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依本校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彈性學制及課程創新」之推動策略及規劃，為涵養學生多元、跨域能力，提升其就業力，實施彈性、跨域課程，冀以更為活絡之修習方式，促進學生學習，特訂定「淡江大學跨領域專長課程實施要點」。

決 議：

一、照案通過。另將於「淡江大學跨領域專長課程線上申請平台」加註提醒說明：「全英語學士班

及國際企業學系國際商學全英語組，依教育部規定，限全英語授課科目，方可計入畢業學分。」。

二、「淡江大學跨領域專長課程實施要點」總說明及規定如下：

「淡江大學跨領域專長課程實施要點」總說明及規定

總說明	
緣起：鼓勵學生跨域學習、規劃適性的學習組合以提升學生跨域學習的動機及機會。 目的：推動跨域教學課程設計，落實培育多元專長人才之目的，特訂定本要點。 原則：啟動學生更豐富的跨域學習機會，在畢業時同時擁有兩種以上之跨領域專長。透過跨領域學習，讓學生更能自主掌握學習主導權，規劃適性的學習組合。	
規 定	說 明
一、為鼓勵學生跨域學習、規劃適性的學習組合並提升學生跨域學習的動機及機會，以達培育跨領域人才之目的，特訂定「淡江大學跨領域專長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設立宗旨。
二、本要點所稱跨領域專長，係指由各學系規劃學士班之模組課程，明訂應修課程科目及學分，設計主修、輔修、第二主修等跨領域專長課程模組。跨領域專長課程應以本校核定之輔修、第二主修科目表為依據，其課程規劃原則如下： (一)主修課程模組：學生修習主修學系專業領域之課程組合，課程規劃依本校課程改革暨審查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二)輔修課程模組：學生修習另一學系之輔修專業課程模組，至少二十學分。 (三)第二主修課程模組：學生修習另一學系之第二主修專業課程模組，至少四十學分。	課程規劃原則。
三、本校學生（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者）申請修讀另一學系之跨領域專長課程，應於每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規定時間內上網登記申請。申請修讀之學生，除主修學系之主修課程模組及通識教育課程外，應選擇以下其中一種課程組合提出申請： (一)輔修課程一個模組。 (二)輔修課程二個模組。 (三)第二主修課程模組。	申請修讀時間及課程組合。
四、修讀跨領域專長課程學生，每學期主修學系與輔修、第二主修各科學分數及成績合併計算，其修習學分總數之限制依照本校學生選課規則規定辦理。	每學期修習學分總數規定。
五、學生修讀跨領域專長課程，經由各跨領域專長學系審查後認定，同一科目不得重複認列於不同課程模組。科目若與主修學系必修課程名稱或性質相同者，由跨領域專長學系決定得否認定為跨領域專長課程之科目及學分，惟該科目學分於畢業學分中僅計算一次。學生所修習學分數，須符合主修學系應修畢業學分數及跨領域專長課程模組之規定。	課程認定。
六、因故無法繼續修讀者，應於每學期加退選起二週內，於行事曆規定時間上網登記放棄，但修讀後未滿一年者不得提出放棄。放棄修讀資格後，其已修習及格之輔修、第二主修學分是否計入主修學系畢業學分，依主修學系規定認定。	放棄修讀資格規定。
七、由各學系設置跨領域專長課程輔導教師，輔導修讀本系跨領域專長課程學生之選課規劃及課程學習歷程。	設置跨領域專長課程輔導教師。
八、凡符合跨領域專長課程之修業規定者，於其學位證書及歷年成績單，加註輔修、第二主修等專長領域名稱。	學位證書及歷年成績單之註記。
九、修讀跨領域專長課程學生，已修畢主修學系之應修科目及學分，而未修畢跨領域專長課程應修科目與學分者，第一學期應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第二學期應於六月三十日前申請放棄跨領域專長課程，取得主修學系畢業資格。	放棄修讀跨領域專長課程資格以取得主修學系畢業資格之規定。
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訂定及修正程序。

提案三：「淡江大學學生轉系規定」部分規定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依休學實際作業方式做文字修正，以資明確，爰修正第七點。
- 二、為簡化學生申請轉系通過後，係轉入輔系、雙主修、跨領域專長課程(含輔修、第二主修)學系之相關作業程序，爰新增第十五點。

- 三、新增第十五點規定，變更原第十五點點次為第十六點。
- 四、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相關說明第二點、第三點內容，「……有關教務章則修訂及公告實施之法制作業程序，因學則及教務章則事關學生權益，須經校務（或教務）會議討論且依大學法第 33 條第 1 項規定須有學生代表出席參與，符合前開程序之學則及教務章則通過後，校長應予尊重。……」、「……另訂之辦法係依學校學則授權訂定，免報部，……」，修正相關文字，並變更原第十六點點次為第十七點，爰修正第十七點。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學生轉系規定」部分規定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轉系規定」部分規定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七、轉學生入學後，可否申請轉系，由原學系決定之。惟轉學生招生簡章中規定入學後不可轉系者，從其規定不得申請轉系。學生休學之學期不得申請轉系。 依離島地區學生保送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法入學之學生，不得申請轉系。惟情況特殊，報經原保送之地方政府同意者，不在此限。	七、轉學生入學後，可否申請轉系，由原學系決定之。惟轉學生招生簡章中規定入學後不可轉系者，從其規定不得申請轉系。學生因故請准休學，尚在休學期間者，不得轉系。依離島地區學生保送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法入學之學生，不得申請轉系。惟情況特殊，報經原保送之地方政府同意者，不在此限。	學生休學，包含學生自辦休學及未註冊或未復學應予休學，依休學實際作業方式做文字修正，以資明確。
十五、學生申請轉系通過後，如係轉入修讀中之輔系、雙主修、跨領域專長課程(含輔修、第二主修)學系，由教務處逕行取消原「輔系、雙主修、跨領域專長課程(含輔修、第二主修)」資格。		一、本點新增。 二、簡化學生申請轉系通過後，係轉入輔系、雙主修、跨領域專長課程(含輔修、第二主修)學系之相關作業程序。
十六、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依教育部有關法令辦理。	十五、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依教育部有關法令辦理。	點次變更。
十七、本規定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十六、本規定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一、點次變更。 二、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二點、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提案四：「淡江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第五條、第十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說明：

- 一、依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主管會報指示事項：「請教務處研議是否由各院系自訂論文比對標準，研擬本校論文比對標準草案時，應多參考各領域的差異，且所訂百分比應具體說明是否包括參考文獻，並落實指導教授把關的責任。請教務處與人資處共同研議，通盤考量後提教務會議審議。」，爰修正第五條。
- 二、本處業於 112 年 3 月 31 日函請各學院提供第五條條文修法意見及建議之論文比對標準，經彙整各院意見後，擬訂定本校之論文比對標準為「比對標準除可勾選排除引述及參考書目外，相似度百分比不得超過百分之二十五」，另明定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線上偵測報告電子檔之保存單位及保存年限，並自 112 學年度起實施。
- 三、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相關說明第二點、第三點內

容，「……有關教務章則修訂及公告實施之法制作業程序，因學則及教務章則事關學生權益，須經校務（或教務）會議討論且依大學法第 33 條第 1 項規定須有學生代表出席參與，符合前開程序之學則及教務章則通過後，校長應予尊重。……」、「……另訂之辦法係依學校學則授權訂定，免報部，……」，修正相關文字，爰修正第十三條。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第五條、第十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第五條、第十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五條 辦理學位考試，應符合下列規定：</p> <p>一、<u>研究生於提報學位考試前，應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線上偵測，申請學位考試時，需檢附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之原創性比對系統報告。比對標準除可勾選排除引述及參考書目外，相似度百分比不得超過百分之二十五。但各學系、所、學位學程得依其領域，在合乎全校標準下，自訂更嚴格之比對標準。</u></p> <p>二、學位考試，以口試為原則，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學位考試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七十分為及格，評定以一次為限，由出席考試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有二分之一、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有三分之一以上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成績以六十九分登錄。</p> <p>三、考試委員須親自出席，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碩士學位考試應有委員三人、博士學位考試應有委員五至七人出席，且符合校外委員三分之一以上、校內委員至少一人，始得舉行，否則考試成績不予採認。</p> <p>四、學位考試之申請及舉行，須依本校行事曆規定日期辦理。若有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應檢附佐證資料，始得申請提前或延後。</p> <p>五、已申請學位考試者，因故未舉行學位考試，應於本校行事曆規定學期結束日前，辦理撤銷申請，逾期未撤銷者，視同缺考，以一次不及格</p>	<p>第五條 辦理學位考試，應符合下列規定：</p> <p>一、研究生完成論文<u>線上原創性偵測系統比對報告，並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u></p> <p>二、學位考試，以口試為原則，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學位考試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七十分為及格，評定以一次為限，由出席考試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有二分之一、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有三分之一以上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成績以六十九分登錄。</p> <p>三、考試委員須親自出席，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碩士學位考試應有委員三人、博士學位考試應有委員五至七人出席，且符合校外委員三分之一以上、校內委員至少一人，始得舉行，否則考試成績不予採認。</p> <p>四、學位考試之申請及舉行，須依本校行事曆規定日期辦理。若有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應檢附佐證資料，始得申請提前或延後。</p> <p>五、已申請學位考試者，因故未舉行學位考試，應於本校行事曆規定學期結束日前，辦理撤銷申請，逾期未撤銷者，視同缺考，以一次不及格</p>	<p>一、依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主管會報指示事項辦理，訂定本校之論文比對標準，並述明比對時排除的項目。明定研究生於提報學位考試前，即應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線上偵測，並於申請學位考試時檢附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之比對報告。</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計，成績以零分登錄。 六、學位考試委員於提交研究生學位考試成績通知單時需檢核並確認： （一）學位論文符合所屬系、所、學位學程專業領域之聲明，以確保學位論文品質。如有學位論文與專業不符合之檢舉案件時，由所屬系、所、學位學程組成委員會進行相關檢核及課責。 （二）學位考試論文滿足第一款規定之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線上偵測報告標準。 前項第一款、第六款之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線上偵測報告電子檔，應由研究生所屬學院妥為保存十年。	計，成績以零分登錄。 六、學位考試委員於提交研究生學位考試成績通知單時需簽署學生學位論文符合所屬系、所、學位學程專業領域之聲明，以確保學生學位論文品質。如有學位論文與專業不符合之檢舉案件時，由所屬系、所、學位學程組成委員會進行相關檢核及課責。	二、敘明學位考試委員於提交研究生學位考試成績通知單時亦需檢核並確認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線上偵測報告，爰將檢核專業領域聲明之規定移列至第一日，並新增第二日。 三、新增第二項，明定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線上偵測報告電子檔之保存單位及保存年限。
第十三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十三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公布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二點、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提案五：「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第五條、第九條、第十二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為提供本校學生更豐富的跨域學習機會，放寬學生修習跨領域學分學程課程不屬於原系、所應修科目學分數之規定，爰修正第五條。
- 二、為配合本校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推動策略及執行方案，關鍵績效指標衡量方式將轉型，取消現行之跨領域學分學程評鑑作業，並另定衡量指標，爰修正第九條。
- 三、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二辦理，「……有關教務章則修訂及公告實施之法制作業程序，因學則及教務章則事關學生權益，須經校務(或教務)會議討論且依大學法第 33 條第 1 項規定須有學生代表出席參與，符合前開程序之學則及教務章則通過後，校長應予尊重。……」，修正相關文字，爰修正第十二條。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第五條、第九條、第十二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第五條、第九條、第十二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五條 大學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至少為十五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百分之四十不屬於學生主修系、所之應修科目，但各學程得為更嚴格之規定。 碩士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至少為十二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百分之五十不屬於學生原系、所之應修科目，但各學程得為更嚴格之規定。 學位學程最低應修畢業學分數及其他應遵行事項，	第五條 大學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至少為十五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系、所之應修科目，但各學程得為更嚴格之規定。 碩士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至少為十二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六學分不屬於學生原系、所之應修科目，但各學程得為更嚴格之規定。 學位學程最低應修畢業學分數及其他應遵行事項，	為提供學生更豐富的跨域學習機會，放寬學生修習跨領域學分學程課程不屬於原系、所應修科目學分數之規定，大學學分學程由九學分修正為百分之四十、碩士學分學程由六學分修正為百分之五十。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應符合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暨本校學則關於各級學位之規定。	應符合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暨本校學則關於各級學位之規定。	
第九條 為提升各學程之整體教學品質，學程近三年修習中學生人數連續低於十人者，得由「淡江大學跨領域學分學程辦公室」提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終止實施。	第九條 為提升各學程之整體教學品質及增加修習學程之學生人數，得由「淡江大學跨領域學分學程辦公室」定期每三年進行評鑑，評鑑結果不佳之學程，應予以改善或終止。	一、配合本校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關鍵績效指標衡量方式轉型，取消現行之跨領域學分學程評鑑作業。 二、明定終止實施之衡量指標為近三年修習中學生人數連續低於十人，並由「淡江大學跨領域學分學程辦公室」提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終止實施。
第十二條 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十二條 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二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提案六：「淡江大學學生修讀輔系辦法」第五條、第十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修訂學生放棄修讀輔系起始日程，以利核算學生畢業學分，使應屆畢業生能儘早得知畢業學分是否修足，並敘明辦理放棄的方式，爰修正第五條。
- 二、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相關說明第二點、第三點內容，「……有關教務章則修訂及公告實施之法制作業程序，因學則及教務章則事關學生權益，須經校務（或教務）會議討論且依大學法第 33 條第 1 項規定須有學生代表出席參與，符合前開程序之學則及教務章則通過後，校長應予尊重。……」、「……另訂之辦法係依學校學則授權訂定，免報部，……」，修正相關文字，爰修正第十條。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學生修讀輔系辦法」第五條、第十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修讀輔系辦法」第五條、第十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五條 修讀輔系、所、學位學程學生，每學期主修系、所、學位學程與輔系、所、學位學程各科學分數及成績合併計算，其修習學分總數之限制依照本校學則規定辦理。 學生修習之輔系、所、學位學程學分不計入主修系、所、學位學程畢業學分計算，因故無法繼續修讀者，應於每學期加退選起二週內，於行事曆規定時間上網登記放棄，放棄修讀輔系、所、學位學程資格後，其已修習及格之輔系學分是否計入主修系、所、學位學程畢業學分，依主修系、所、學位學程規定認定。	第五條 修讀輔系、所、學位學程學生，每學期主修系、所、學位學程與輔系、所、學位學程各科學分數及成績合併計算，其修習學分總數之限制依照本校學則規定辦理。 學生修習之輔系、所、學位學程學分不計入主修系、所、學位學程畢業學分計算，因故無法繼續修讀者，應於每學期加、退選後兩週內提出放棄申請，放棄修讀輔系、所、學位學程資格後，其已修習及格之輔系學分是否計入主修系、所、學位學程畢業學分，依主修系、所、學位學程規定認定。	修訂學生放棄修讀輔系起始日程，以利核算學生畢業學分，使應屆畢業生能儘早得知畢業學分是否修足，並敘明辦理放棄的方式。
第十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十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公布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二點、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提案七：「淡江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第四條、第五條、第九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

處提)

說明：

- 一、文字修正，「日間部」修正為「日間學制學士班」，爰修正第四條。
- 二、修訂學生放棄修讀雙主修起始日程，以利核算學生畢業學分，使應屆畢業生能儘早得知畢業學分是否修足，並敘明辦理放棄的方式，爰修正第五條。
- 三、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相關說明第二點、第三點內容，「……有關教務章則修訂及公告實施之法制作業程序，因學則及教務章則事關學生權益，須經校務（或教務）會議討論且依大學法第 33 條第 1 項規定須有學生代表出席參與，符合前開程序之學則及教務章則通過後，校長應予尊重。……」、「……另訂之辦法係依學校學則授權訂定，免報部，……」，修正相關文字，爰修正第九條。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第四條、第五條、第九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第四條、第五條、第九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四條 修讀雙主修學生，應隨班上課，或者選修暑修課程。學生加修雙主修課程於規定修業年限內學校若需另行開班者，應繳交學分費。日間學制學士班學生因加修雙主修而延長修業年限，修習學分數在九學分以下者，應繳交學分費，在十學分以上者，繳交全額學雜費。進修學士班則繳交學分學雜費。	第四條 修讀雙主修學生，應隨班上課，或者選修暑修課程。學生加修雙主修課程於規定修業年限內學校若需另行開班者，應繳交學分費。日間部學生因加修雙主修而延長修業年限，修習學分數在九學分以下者，應繳交學分費，在十學分以上者，繳交全額學雜費。進修學士班則繳交學分學雜費。	文字修正。
第五條 修讀雙主修學生，每學期主修學系與加修學系各科學分數及成績合併計算，其修習學分總數之限制依照本校學則規定辦理之。 學生修習之雙主修學分不計入主修學系畢業學分計算，因故無法繼續修讀者，應於每學期加退選起二週內，於行事曆規定時間上網登記放棄，放棄修讀雙主修資格後，其已修習及格之雙主修學分是否計入主修學系畢業學分，依主修學系規定認定。	第五條 修讀雙主修學生，每學期主修學系與加修學系各科學分數及成績合併計算，其修習學分總數之限制依照本校學則規定辦理之。 學生修習之雙主修學分不計入主修學系畢業學分計算，因故無法繼續修讀者，應於每學期加、退選後兩週內提出放棄申請，放棄修讀雙主修資格後，其已修習及格之雙主修學分是否計入主修學系畢業學分，依主修學系規定認定。	修訂學生放棄修讀雙主修起始日程，以利核算學生畢業學分，使應屆畢業生能儘早得知畢業學分是否修足，並敘明辦理放棄的方式。
第九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九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 <u>陳請校長公布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u> ；修正時亦同。	依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60254 號函說明第二點、第三點內容，配合修正相關文字。

提案八：廢止「淡江大學跨系所院暨就業學分學程評鑑規則」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為配合本校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推動策略及執行方案，「彈性學制及課程創新」之關鍵績效指標衡量方式將轉型，擬自 112 學年度起取消跨領域暨就業學分學程評鑑作業，並廢止本規則。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淡江大學文書處理規則」第三十七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本校公文系統已數位化，無需印製大宗文件，為推動數位轉型和淨零碳排，112 學度起取消印務業務，爰刪除第三十七條。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文書處理規則」第三十七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文書處理規則」第三十七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十七條 大宗文件經繕校無誤後送教務處課務組印製。	一、本條刪除。 二、本校公文系統已數位化，無需印製大宗文件，112 學年度起，取消印務業務。

提案十：「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為推動數位轉型和淨零碳排，112 學度起取消印務業務，爰修正第五條。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本校因教學、研究、輔導、服務及發展之需要，設下列各單位。 一、秘書處：襄助校長處理行政事務及負責議事、管考、協調、公關、編採、發行《淡江時報》等事項。下設文書組、淡江時報社。 二、文錙藝術中心：負責舉辦展覽、音樂會、研討會及增加館藏。下設書法研究室、展覽廳、文錙音樂廳、海事博物館。 三、品質保證稽核處：負責教育評鑑、內部稽核等事項。 四、校務研究中心：負責校務相關議題研究及校內外校務研究專案之委辦事項。 五、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負責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及大學社會責任相關業務。下設淨零碳排推動組、社會實踐策略組、韌性治理規劃組。 六、全英語教學推動中心：負責「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暨推動本校全英語教學與學習相關業務。下設全英語教學及學習組。 七、三全教育中心：負責推動「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特色教育相關業務。 八、推廣教育處：負責學分班、非學分班團、日語班團、華語班團、英語班團及職業訓練業務之企	第五條 本校因教學、研究、輔導、服務及發展之需要，設下列各單位。 一、秘書處：襄助校長處理行政事務及負責議事、管考、協調、公關、編採、發行《淡江時報》等事項。下設文書組、淡江時報社。 二、文錙藝術中心：負責舉辦展覽、音樂會、研討會及增加館藏。下設書法研究室、展覽廳、文錙音樂廳、海事博物館。 三、品質保證稽核處：負責教育評鑑、內部稽核等事項。 四、校務研究中心：負責校務相關議題研究及校內外校務研究專案之委辦事項。 五、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負責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及大學社會責任相關業務。下設淨零碳排推動組、社會實踐策略組、韌性治理規劃組。 六、全英語教學推動中心：負責「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暨推動本校全英語教學與學習相關業務。下設全英語教學及學習組。 七、三全教育中心：負責推動「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特色教育相關業務。 八、推廣教育處：負責學分班、非學分班團、日語班團、華語班團、英語班團及職業訓練業務之企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劃、推廣等事項。下設進修中心、推廣中心、日語中心、華語中心、證照中心。</p> <p>九、體育事務處：掌理體育教學、研究、體育活動、運動場館等體育相關業務。下設體育教學與活動組。</p> <p>十、軍訓室：掌理學生軍訓教學、生活輔導、校園安全及其他軍訓相關事項。下設教學組、服務組、行政組。</p> <p>十一、國際暨兩岸事務處：負責規劃及執行國際及兩岸學術交流合作計畫相關事宜。下設國際暨兩岸交流組、境外生輔導組。</p> <p>十二、教務處：掌理學籍、成績、課務、試務、招生、教師教學發展及其他教務事項。下設註冊組、課務組、教師教學發展中心、招生策略中心、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p> <p>十三、學生事務處：掌理學生事務及學生輔導相關事宜。下設生活輔導組、課外活動輔導組、衛生保健組、住宿輔導組、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p> <p>十四、總務處：綜理一切有關總務事項。下設事務整備組、節能與空間組、資產組、總務組、出納組。</p> <p>十五、研究發展處：掌理研究發展行政支援事項並推動研究發展相關業務。下設研究暨產學組、出版中心、建邦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視障資源中心、風工程研究中心、工程法律研究發展中心、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中心、運輸與物流研究中心、村上春樹研究中心、水環境資訊研究中心、海洋及水下科技研究中心、整合戰略與科技研究中心、歐洲聯盟研究中心。</p> <p>十六、人力資源處：綜理一切有關人事事項。下設管理企劃組、職能福利組。</p> <p>十七、財務處：掌理會計、預算、財務審核等業務。</p>	<p>劃、推廣等事項。下設進修中心、推廣中心、日語中心、華語中心、證照中心。</p> <p>九、體育事務處：掌理體育教學、研究、體育活動、運動場館等體育相關業務。下設體育教學與活動組。</p> <p>十、軍訓室：掌理學生軍訓教學、生活輔導、校園安全及其他軍訓相關事項。下設教學組、服務組、行政組。</p> <p>十一、國際暨兩岸事務處：負責規劃及執行國際及兩岸學術交流合作計畫相關事宜。下設國際暨兩岸交流組、境外生輔導組。</p> <p>十二、教務處：掌理學籍、成績、課務、試務、<u>印務</u>、招生、教師教學發展及其他教務事項。下設註冊組、課務組、教師教學發展中心、招生策略中心、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p> <p>十三、學生事務處：掌理學生事務及學生輔導相關事宜。下設生活輔導組、課外活動輔導組、衛生保健組、住宿輔導組、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p> <p>十四、總務處：綜理一切有關總務事項。下設事務整備組、節能與空間組、資產組、總務組、出納組。</p> <p>十五、研究發展處：掌理研究發展行政支援事項並推動研究發展相關業務。下設研究暨產學組、出版中心、建邦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視障資源中心、風工程研究中心、工程法律研究發展中心、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中心、運輸與物流研究中心、村上春樹研究中心、水環境資訊研究中心、海洋及水下科技研究中心、整合戰略與科技研究中心、歐洲聯盟研究中心。</p> <p>十六、人力資源處：綜理一切有關人事事項。下設管理企劃組、職能福利組。</p> <p>十七、財務處：掌理會計、預算、財務審核等業務。</p>	<p>112 學年度起，取消印務業務，刪除印務文字。</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下設會計組、預算組。</p> <p>十八、覺生紀念圖書館：掌理圖書、期刊、非書資料及數位資源之徵集、組織、典藏及服務等。下設採編組、典藏閱覽組、參考服務組、數位資訊組、校史組。</p> <p>十九、資訊處：負責校園網路、校務行政資訊系統、支援教學及其他資訊相關事項。下設網路管理組、校務資訊組、專案發展組、前瞻技術組、教學支援組、遠距教學發展中心。</p> <p>二十、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負責校友服務工作，協助提供校友就業、留學、再進修等管道，為校友與母校互動的橋樑，並推動募款業務，積極向校友、社會人士、企業界等熱心人士進行勸募活動。</p> <p>二十一、蘭陽行政處：綜理蘭陽校園行政業務。</p> <p>二十二、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配合相關法令之執行，督導、協助校內各單位執行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工作。下設環境保護小組、安全衛生小組、毒化物管理小組。</p> <p>二十三、文學院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為學生實習電台，提供學生實習機會及廣播實務教學支援，促進校園與社區資訊流通。</p> <p>前項品質保證稽核處、推廣教育處、體育事務處、軍訓室、研究發展處、資訊處、國際暨兩岸事務處、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各中心及文學院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設置辦法另訂之。</p>	<p>下設會計組、預算組。</p> <p>十八、覺生紀念圖書館：掌理圖書、期刊、非書資料及數位資源之徵集、組織、典藏及服務等。下設採編組、典藏閱覽組、參考服務組、數位資訊組、校史組。</p> <p>十九、資訊處：負責校園網路、校務行政資訊系統、支援教學及其他資訊相關事項。下設網路管理組、校務資訊組、專案發展組、前瞻技術組、教學支援組、遠距教學發展中心。</p> <p>二十、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負責校友服務工作，協助提供校友就業、留學、再進修等管道，為校友與母校互動的橋樑，並推動募款業務，積極向校友、社會人士、企業界等熱心人士進行勸募活動。</p> <p>二十一、蘭陽行政處：綜理蘭陽校園行政業務。</p> <p>二十二、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配合相關法令之執行，督導、協助校內各單位執行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工作。下設環境保護小組、安全衛生小組、毒化物管理小組。</p> <p>二十三、文學院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為學生實習電台，提供學生實習機會及廣播實務教學支援，促進校園與社區資訊流通。</p> <p>前項品質保證稽核處、推廣教育處、體育事務處、軍訓室、研究發展處、資訊處、國際暨兩岸事務處、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各中心及文學院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設置辦法另訂之。</p>	

提案十一：「淡江大學辦事規章」第七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為推動數位轉型和淨零碳排，112 學度起取消印務業務，爰修正第七條。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辦事規章」第七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辦事規章」第七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七條 本校教務處下設註冊組、課務組、教師教學發展中心、招生策略中心及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其職掌如下：</p> <p>一、註冊組</p>	<p>第七條 本校教務處下設註冊組、課務組、教師教學發展中心、招生策略中心及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其職掌如下：</p> <p>一、註冊組</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一)學生註冊事項。 (二)學位證書及學生證遺失補發、更名事項。 (三)學生休學、復學及退學事項。 (四)學生修習輔系、雙主修及轉系事項。 (五)成績單申購事項。 (六)學分抵免事項。 (七)成績作業事項。 (八)畢業資格審核事項。 (九)其他有關學籍、成績等事項。</p> <p>二、課務組 (一)課程規劃、調整及修訂事項。 (二)授課時間表之編排及教室分配、借用事項。 (三)課程初選、加退選及選課不合規定之處理事項。 (四)教師補課及通知停課事項。 (五)期中、期末、畢業考試事項。 (六)學生請假補考事項。</p> <p>(七)其他有關課務、試務等事項。</p> <p>三、教師教學發展中心 (一)教師教學知能之培訓事項。 (二)教師教學專業之諮詢事項。 (三)教師成長社群之運作事項。 (四)教師教學實務研究之推展事項。 (五)其他教師教學發展之相關事項。</p> <p>四、招生策略中心 (一)編印招生簡介及文宣資料。 (二)辦理招生宣導相關活動。 (三)辦理境外生入學申請。 (四)擬修訂招生相關法規。 (五)修訂各類招生簡章。 (六)辦理招生考試相關業務。 (七)招生申訴案件之處理。 (八)招生宣導及文宣製作獎補助。 (九)招生企劃行銷。 (十)其他有關招生之業務。</p> <p>五、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 (一)規劃開設通識教育課</p>	<p>(一)學生註冊事項。 (二)學位證書及學生證遺失補發、更名事項。 (三)學生休學、復學及退學事項。 (四)學生修習輔系、雙主修及轉系事項。 (五)成績單申購事項。 (六)學分抵免事項。 (七)成績作業事項。 (八)畢業資格審核事項。 (九)其他有關學籍、成績等事項。</p> <p>二、課務組 (一)課程規劃、調整及修訂事項。 (二)授課時間表之編排及教室分配、借用事項。 (三)課程初選、加退選及選課不合規定之處理事項。 (四)教師補課及通知停課事項。 (五)期中、期末、畢業考試事項。 (六)學生請假補考事項。 <u>(七)講義、行政文件印刷作業。</u></p> <p><u>(八)各類試題印刷作業。</u> <u>(九)其他有關課務、試務、印刷等事項。</u></p> <p>三、教師教學發展中心 (一)教師教學知能之培訓事項。 (二)教師教學專業之諮詢事項。 (三)教師成長社群之運作事項。 (四)教師教學實務研究之推展事項。 (五)其他教師教學發展之相關事項。</p> <p>四、招生策略中心 (一)編印招生簡介及文宣資料。 (二)辦理招生宣導相關活動。 (三)辦理境外生入學申請。 (四)擬修訂招生相關法規。 (五)修訂各類招生簡章。 (六)辦理招生考試相關業務。 (七)招生申訴案件之處理。 (八)招生宣導及文宣製作獎補助。 (九)招生企劃行銷。 (十)其他有關招生之業務。</p> <p>五、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 (一)規劃開設通識教育課</p>	<p>112 學年度起，取消印務業務。 一、本目刪除。</p> <p>二、本目刪除。 三、目次變更，刪除印刷文字。</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程事項。 (二)編撰及研發通識教育課程教材事項。 (三)推動有關通識教育之專案研究及學術合作事項。 (四)其他有關通識教育課程之教學與服務事項。	程事項。 (二)編撰及研發通識教育課程教材事項。 (三)推動有關通識教育之專案研究及學術合作事項。 (四)其他有關通識教育課程之教學與服務事項。	

提案十二：「淡江大學服務學習課程施行規則」第二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原蘭陽校園四系已整併至淡水校園，爰修正第二條。

決 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校園與社區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第二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校園與社區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第二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二條 本課程區分為三類： 一、專業知能服務 結合專業知能與服，由各院(系)、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體育事務處自行設計規劃課程供學生修習，學分承認方式從其規定。 二、校園與社區服務 由權責單位就校園清潔維護及社區服務等事項統籌規劃分配，並協調教學單位安排課程時段；為大一學生及大二以上轉學生，大一必修一學年零學分課程。 三、社團服務 由學生事務處就學生參與校內外社團服務工作表現認證之。	第二條 本課程區分為三類： 一、專業知能服務 結合專業知能與服務，由各院(系)、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體育事務處自行設計規劃課程供學生修習，學分承認方式從其規定。 二、校園與社區服務 由權責單位就校園清潔維護及社區服務等事項統籌規劃分配，並協調教學單位安排課程時段；為大一學生及大二以上轉學生(蘭陽校園大學部日間部一、二年級)大一必修一學年零學分課程。 三、社團服務 由學生事務處就學生參與校內外社團服務工作表現認證之。	蘭陽校園已整併至淡水校園，刪除蘭陽校園等文字。

提案十三：「淡江大學學生選課規則」第六條、第十五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一、原蘭陽校園四系已整併至淡水校園，並依淡江大學學則第四十六條，文字修訂為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學士班、英文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爰修正第六條第二款第一目之 1。

二、本校日本語文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業經教育部 111 年 9 月 13 日臺教高 四字第 1110088585 號函核定裁撤，爰刪除第六條第二款第二目。

三、教育部業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廢止「軍訓(護理)」課程，另於 109 年 6 月 22 日修正「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內容及實施辦法」第三條詳附件 1，一年級每學期必修「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護理(一)」，自 112 學年度起為單學期必修「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國防科技」(不分男女)，爰修正第十五條第二款第二目。

決 議：

一、修正如下：

(一)第六條第二款第一目，刪除「日間部、進修學士班」文字。

(二)第六條第二款第一目之 1、2、3，修正為第一目、第二目、第三目。

二、其餘照案通過。

三、「淡江大學學生選課規則」第六條、第十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選課規則」第六條、第十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第六條 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之規定</p> <p>一、研究生</p> <p>(一)碩、博士班：至少一科，至多十五學分。</p> <p>(二)碩士在職專班：至少一科，至多十二學分。</p> <p>二、大學部</p> <p>(一)一、二、三年級(不含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學士班、英文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及國際企業學系國際商學全英語組三年級赴國外進修之學生)、建築學系四年級：日間部至少十二學分、進修學士班至少十學分，至多均為二十五學分。</p> <p>(二)四年級、建築學系五年級：至少九學分，至多二十五學分。</p> <p>(三)延修生：至少一科，至多二十五學分。</p> <p>三、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每學期至多二十五學分。</p>	<p>第六條 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之規定</p> <p>一、研究生</p> <p>(一)碩、博士班：至少一科，至多十五學分。</p> <p>(二)碩士在職專班：至少一科，至多十二學分。</p> <p>二、大學部</p> <p>(一)日間部、進修學士班</p> <p>1、一、二、三年級(不含國際企業學系國際商學全英語組及蘭陽校園日間部各學系三年級赴國外進修之學生)、建築學系四年級：日間部至少十二學分、進修學士班至少十學分，至多均為二十五學分。</p> <p>2、四年級、建築學系五年級：至少九學分，至多二十五學分。</p> <p>3、延修生：至少一科，至多二十五學分。</p> <p>(二)二年制在職專班</p> <p>1、至少九學分，至多二十學分。</p> <p>2、延修生：至少一科，至多二十學分。</p> <p>三、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每學期至多二十五學分。</p>	<p>一、第二款第一目刪除「日間部、進修學士班」文字。</p> <p>二、目之 1 修正為第一目。</p> <p>三、原蘭陽校園四系已整併至淡水校園，文字修正為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學士班、英文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p> <p>四、目之 2 修正為第二目。</p> <p>五、目之 3 修正為第三目。</p> <p>六、本目刪除，本校二年制在職專班已全數裁撤。</p>
<p>第十五條 其他規定：</p> <p>一、研究生</p> <p>(一)研究生因公或從事學位論文有關研究等肄業中出國進修，其選修與採認學分數，依教育部有關規定辦理。</p> <p>(二)本校與國外大學交換之研究生，其選修與採認學分數，依其交換計劃之規定辦理。</p> <p>二、大學部</p> <p>(一)一百零五學年度前(含)之入學新生一至三年級每學期均必修體育、一百零六學年度入學新生起一至二年級每學期均必修體育。如須補修或重修體育者，應於非必修</p>	<p>第十五條 其他規定：</p> <p>一、研究生</p> <p>(一)研究生因公或從事學位論文有關研究等肄業中出國進修，其選修與採認學分數，依教育部有關規定辦理。</p> <p>(二)本校與國外大學交換之研究生，其選修與採認學分數，依其交換計劃之規定辦理。</p> <p>二、大學部</p> <p>(一)一百零五學年度前(含)之入學新生一至三年級每學期均必修體育、一百零六學年度入學新生起一至二年級每學期均必修體育。如須補修或重修體育者，應於非必修</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年級或延長修業年限期間修畢，且每學期以補修或重修一科為原則。</p> <p>(二)一百一十一學年度前(含)之入學新生一年級每學期均必修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一)/護理(一)，不得缺修。</p> <p>一百一十二學年度起(含)之入學新生一年級必修單學期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國防科技，不得缺修。</p> <p>(三)通識核心課程每學期至多選修三學門，同一學門以選修一科為限，應屆畢業生經教務處核准可再加選。</p> <p>(四)前目課程於加退選時每班另增加五個名額，提供應屆畢業生優先線上選課；應屆畢業生若仍有缺修時，可以加簽方式辦理，加簽程序於開始上課日公告周知。</p>	<p>年級或延長修業年限期間修畢，且每學期以補修或重修一科為原則。</p> <p>(二)一年級學生每學期均必修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一)/護理(一)，不得缺修。</p> <p>(三)通識核心課程每學期至多選修三學門，同一學門以選修一科為限，應屆畢業生經教務處核准可再加選。</p> <p>(四)前目課程於加退選時每班另增加五個名額，提供應屆畢業生優先線上選課；應屆畢業生若仍有缺修時，可以加簽方式辦理，加簽程序於開始上課日公告周知。</p>	<p>一、111 學年度前入學新生，一年級每學期均必修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一)/護理(一)。</p> <p>二、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一年級必修單學期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國防科技。</p>

提案十四：「淡江大學課程臨時異動實施要點」第三點、第四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為配合 108 課綱之學生素養教學及多元學習評量新制，提升學生學習效果、活化教學，教師得規劃安排學生參加有助於學生學習之校內研討會、大師演講、熊貓講座或工作坊，惟授課教師應在場指導，超過三次以上，專案經學術副校長核准後實施。
- 二、依 111 年 11 月 23 日 111 學年度第 3 次院長會議決議辦理，爰修正第三點、第四點。

決 議：

- 一、修正如下：第三點文字「超過三次以上，專案經學術副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為「以三次為限」。
- 二、其餘照案通過。
- 三、「淡江大學課程臨時異動實施要點」第三點、第四點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課程臨時異動實施要點」第三點、第四點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 明
<p>三、因應多元教學之需求，教師得規劃安排有助於學生學習之校內研討會、大師演講、熊貓講座或工作坊，惟授課教師應在場指導，以三次為限。</p> <p>四、教師請假補課，應符合下列原則： (一)應以節為單位，須補足請假節數。 (二)不同科目或同一科目</p>	<p>三、申請課程異動不得以聽演講、參加研討會或工作坊等理由辦理，惟於教學計畫表已事先規劃參加上述活動，且活動主題內容與當週所授課程進度符合者，始可申請課程異動。</p> <p>四、教師請假補課，應符合下列原則： (一)應以節為單位，須補足請假節數。 (二)不同科目或同一科目</p>	<p>為配合 108 課綱後學生之素養教學及多元學習評量新制，提升學生學習效果、活化教學，申請課程異動得以校內辦理之之研討會、大師演講、熊貓講座或工作坊等理由辦理。</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不同班別，不得合班補課。</p> <p>(三)不得安排於期中、期末(畢業)考試週。</p> <p>(四)應避免與學生其他選修課程衝堂。</p> <p>(五)除經全班同學同意外，不得安排於假日補課。</p> <p>(六)如請校內教師代為授課或補課時，代課教師不得併入原授課時段之班級上課。</p> <p>(七)補課至遲應於期末(畢業)考前完成，並送補課通知單。</p>	<p>不同班別，不得合班補課。</p> <p>(三)不得以聽演講、參加研討會或工作坊等方式辦理補課。</p> <p>(四)不得安排於期中、期末(畢業)考試週。</p> <p>(五)應避免與學生其他選修課程衝堂。</p> <p>(六)除經全班同學同意外，不得安排於假日補課。</p> <p>(七)如請校內教師代為授課或補課時，代課教師不得併入原授課時段之班級上課。</p> <p>(八)補課至遲應於期末(畢業)考前完成，並送補課通知單。</p>	<p>一、<u>本款刪除</u>。</p> <p>二、以下款次變更。</p>

提案十五：「淡江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院共同選修課程異動，不須提送校課程委員會，惟院共同必修課程須經相關會議審議，爰修正第五條。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五條 本校課程之審議，依下列流程：</p> <p>一、系、所必、選修課程審議流程：系、所課程委員會會議→系、所務會議→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教務會議。</p> <p>二、學位學程課程審議流程：</p> <p>(一)跨系、所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學位學程會議→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教務會議。</p> <p>(二)跨院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學位學程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教務會議。</p> <p>三、院共同必修課程審議流程：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教務會議。</p> <p>四、通識教育各學門課程審議流程：通識教育課程各學門課程委員會會議→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教務會議。</p> <p>五、校共通課程審議流程：</p>	<p>第五條 本校課程之審議，依下列流程：</p> <p>一、系、所必、選修課程審議流程：系、所課程委員會會議→系、所務會議→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教務會議。</p> <p>二、學位學程課程審議流程：</p> <p>(一)跨系、所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學位學程會議→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教務會議。</p> <p>(二)跨院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學位學程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教務會議。</p> <p>三、院共同<u>選修</u>課程審議流程：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教務會議。</p> <p>四、通識教育各學門課程審議流程：通識教育課程各學門課程委員會會議→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教務會議。</p> <p>五、校共通課程審議流程：</p>	<p>院共同選修課程不須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惟院共同必修課程須經相關會議審議。</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校共通課程委員會議→ 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 →校課程委員會議→教 務會議。 六、師資培育中心課程審議 流程：師資培育中心課程 委員會議→師資培育中 心會議→教育學院院課 程委員會議→教育學院 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 會議→教務會議。 七、數位教學各類課程審議 流程：系、所、學位學程 課程委員會議→系務、所 務、學位學程會議→院課 程委員會議→院務會議 →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 議→校課程委員會議→ 教務會議。	校共通課程委員會議→ 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 →校課程委員會議→教 務會議。 六、師資培育中心課程審議 流程：師資培育中心課程 委員會議→師資培育中 心會議→教育學院院課 程委員會議→教育學院 院務會議→校課程委員 會議→教務會議。 七、數位教學各類課程審議 流程：系、所、學位學程 課程委員會議→系務、所 務、學位學程會議→院課 程委員會議→院務會議 →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 議→校課程委員會議→ 教務會議。	

提案十六：「淡江大學暑期開課要點」第九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依教育部 112 年 2 月 16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20003589 號函辦理，爰修正第九點。

決 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暑期開課要點」第九點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暑期開課要點」第九點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 明
九、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 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 時亦同。	九、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 公告實施，並報教育部備 查，修正時亦同。	依教育部 112 年 2 月 16 日臺 教高(二)字第 1120003589 號 函，修正文字。

提案十七：「淡江大學校際選課實施辦法」第十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依教育部 112 年 2 月 16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20003589 號函辦理，爰修正第十條。

決 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校際選課實施辦法」第十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校際選課實施辦法」第十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十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 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 修正時亦同。	第十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 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 自公布日實施，並報教育 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依教育部 112 年 2 月 16 日臺 教高(二)字第 1120003589 號 函，修正文字。

提案十八：「淡江大學自主學習課程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為培育本校學生具備自主學習、跨領域及問題解決等關鍵能力，特訂定「淡江大學自主
學習課程實施要點」。

決 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自主學習課程實施要點」總說明及規定如下：

「淡江大學自主學習課程實施要點」

總說明
緣起：培育本校學生具備自主學習、跨領域及問題解決等關鍵能力，落實強化學生畢業後面對新 時代之競爭力。
目的：學生在課程中發展自主性、主動性和獨立思考能力，能夠有效地學習知識和技能，透過自 我學習的實踐，建立良好的學習習慣，為未來就業及終身學習奠定基礎。
原則：營造完善的教學與學習機制，提供資源協助學生可依其興趣與意願，進行自主探索及自我 挑戰，透過團隊的溝通的合作與競爭，培養學生主動的學習態度，在教師的輔導下，轉化學

習成果為有用的知識與技能，以適應快速變遷的社會情境。

規 定	說 明
一、為培養本校學生具備自主學習、跨領域及問題解決等關鍵能力，鼓勵教師開設自主學習課程，特訂定「淡江大學自主學習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設立宗旨
二、自主學習課程應包含以下項目： (一) 設定學習目標：在課程開始前，教師應引導學生了解課程的目標，幫助學生確立自己的學習目標，並為達成目標制定計畫。 (二) 提供學習資源：教師應提供學習資源，如教材、參考書籍、或網路資源等，以協助學生自主學習。 (三) 提供指導：教師應給予學生必要的指導和支持，提供學生進行有效學習的建議，適時為學生解答問題等。 (四) 提供反饋：教師應適時給予學生反饋，協助學生了解並掌握學習的進度和達成目標的程度，適時激勵學生持續努力。 (五) 鼓勵合作學習：教師應輔導學生進行合作學習，分享彼此的學習經驗和資源。 (六) 使用多元評量：教師應使用多元評量方式協助學生瞭解自己的學習成效，激勵學生對學習的積極性，多元評量含作業、小考、討論分享、書面報告等或其他評量方式至少三項。 (七) 提供挑戰：教師應設計挑戰性的學習任務，讓學生克服自己的學習困難，同時也增強學生的自信心。 (八) 賦予學生自主權：教師應協助學生自主學習，並賦予學生適當的自主權，例如：選擇學習內容、學習方式等，經與教師討論後，訂定自主學習單元。 (九) 視學習之必要性建立班級內或者跨班級之學習社群。	課程包含項目
三、課程之規劃、執行： (一) 自主學習種類：共分兩類，A 類自主學習得安排至多四週；B 類自主學習得安排至多六週。 (二) 教師依各學院、體育事務處、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特色規劃主題課程，須在教學計畫表內依照 A 類或 B 類規劃自主學習週。 (三) 授課教師應依學生出席、學習態度、學習過程與執行成果等相關紀錄評定成績。 (四) 課程應於實施前一學期依照教務處公告提出申請，經教務處召集相關領域教師組成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始得實施。	課程之規劃與執行
四、課程之經費補助、成效展現及分享 (一) A 類自主學習課程於學期結束後須繳交自主學習反思報告，B 類自主學習課程需辦理公開成果發表或成果展。 (二) B 類課程得依教務處公告申請經費補助者，於課程結束後提成果報告，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教學助理應參加自主學習課程研習活動及教學成果經驗分享會，補助金額依當年度公告為準，惟補助單位可視預算金額進行必要之調整。 (三) 學習結束後應提供學習成果電子檔，由各學院、體育事務處、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保存自主學習成果至少五年。	經費補助、成效展現及分享
五、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未盡事宜說明
六、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訂定修正程序

提案十九：「淡江大學外國學生來校就學規定」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依教育部 111 年 12 月 29 日臺教文(五)字第 1112506246 號函及教育部 112 年 1 月 16 日臺教技(四)字第 1112304235B 號函辦理，爰修正第六點、第七點。

決 議：

- 一、修正如下：第七點第六款原「依各學系所授課語言另附語言能力證明。」修正為「依各學系所授課語言另附語言能力證明。需具有華語文能力者，其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應達 A2 (含) 級以上，需具有英語文能力者，其英語文能力測驗應達 CEFR B1 (含) 級以上」。
- 二、其餘照案通過。
- 三、「淡江大學外國學生來校就學規定」修正為「淡江大學外國學生來校就學招生規定」及第六點、第七點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外國學生來校就學規定」修正為「淡江大學外國學生來校就學招生規定」及第六點、第七點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淡江大學外國學生來校就學招生規定	淡江大學外國學生來校就學規定	法規名稱修正。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六、本校招收外國學生入學各年級，應擬訂公開招生規定報教育部核定，其內容應包括招生方式、入學資格審查程序、學系(程)授課語言、學生應具備之語文能力基準、財力證明基準及其他相關事項。</p> <p>自行訂定外國學生招生簡章，詳列招生方式、入學資格審查程序、招生學系(程)、各學系(程)授課語言、學生應具備之語文能力基準、修業年限、招生名額、申請資格、財力證明基準、學雜費收退費基準、學校獎助學金資訊及其他相關事項。</p> <p>本校辦理外國學生招生事務，除宣傳推廣及協助學生辦理來臺相關必要程序外，不得委由校外機構、法人、團體或個人辦理；並應適時確認其是否向外國學生收取不合理之費用、成立借貸關係或其他違反相關法令之情形，必要時得向申請之外國學生查核。</p> <p>外國學生之入學申請，由教務處受理，並就申請表件是否齊全進行初審，其初審合格者，於彙整送交各系(所)複審。</p> <p>各系(所)應依其訂定之入學標準，在規定名額內，確定錄取名單後送教務處提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放榜並發給入學通知。</p>	<p>六、<u>接受外國學生入學之系(所)</u>，應訂定外國學生入學之審查方式，並報校備查。</p> <p>外國學生之入學申請，由教務處受理，並就申請表件是否齊全進行初審，其初審合格者，於彙整送交各系(所)複審。</p> <p>各系(所)應依其訂定之入學標準，在規定名額內，確定錄取名單後送教務處提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放榜並發給入學通知。</p>	<p>一、依教育部 111 年 12 月 29 日臺教文(五)字第 1112506246D 號函辦理。</p> <p>二、文字修正。</p> <p>三、本項新增。</p> <p>四、本項新增。</p> <p>五、項次變更。</p> <p>六、項次變更。</p>
<p>七、申請來校就學之外國學生，應於簡章規定時間，附下列文件向教務處提出申請，經審查合格者，發給入學許可：</p> <p>(一)入學申請表。</p> <p>(二)最高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及成績單等學歷證明文件：</p> <p>1、大陸地區學歷：應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辦理。</p> <p>2、香港或澳門學歷：應依香港澳門學</p>	<p>七、申請來校就學之外國學生，應於簡章規定時間，附下列文件向教務處提出申請，經審查合格者，發給入學許可：</p> <p>(一)入學申請表。</p> <p>(二)最高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及成績單等學歷證明文件：</p> <p>1、大陸地區學歷：應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辦理。</p> <p>2、香港或澳門學歷：應依香港澳門學</p>	<p>一、依教育部 112 年 1 月 16 日臺教技(四)字第 1112304235B 號函辦理。</p>

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辦理。

3、其他地區學歷：

(1) 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之學歷同我國同級學校學歷。

(2) 前二目以外之國外地區學歷，應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辦理。但設校或分校於大陸地區之外國學校學歷，應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並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

(三) 足夠在臺就學之財力證明，或政府、本校或民間機構提供全額獎助學金之證明。

(四) 申請入學博士班者，除各系、所另有規定外，應另附碩士論文或有關著作。

(五) 身分及學歷認定切結書及其他相關文件。

(六) 依各學系所授課語言另附語言能力證明。需具有華語文能力者，其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應達 A2 (含) 級以上，需具有英語文能力者，其英語文能力測驗應達 CEFR B1 (含) 級以上。

審核外國學生之入學申請時，對前項第二款至第三款未經我國駐外機構、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文件認定有疑義時，得要求經驗證；其業經驗證者，得請求協助查證。

外國學生所繳入學證明文件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應撤銷錄取資格；已註冊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相關學業證明；如畢業後始發現者，應由本校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註銷其學位證書。凡報考資格不合者，如於考試前發現者，取消考試資格；如於考試後已錄取分發者，於註冊

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辦理。

3、其他地區學歷：

(1) 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之學歷同我國同級學校學歷。

(2) 前二目以外之國外地區學歷，應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辦理。但設校或分校於大陸地區之外國學校學歷，應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並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

(三) 足夠在臺就學之財力證明，或政府、本校或民間機構提供全額獎助學金之證明。

(四) 申請入學博士班者，除各系、所另有規定外，應另附碩士論文或有關著作。

(五) 身分及學歷認定切結書及其他相關文件。

二、本款新增

審核外國學生之入學申請時，對前項第二款至第三款未經我國駐外機構、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文件認定有疑義時，得要求經驗證；其業經驗證者，得請求協助查證。

外國學生所繳入學證明文件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應撤銷錄取資格；已註冊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相關學業證明；如畢業後始發現者，應由本校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註銷其學位證書。凡報考資格不合者，如於考試前發現者，取消考試資格；如於考試後已錄取分發者，於註冊

時發現，取消錄取資格；如於入學後發現者，撤銷入學資格。	時發現，取消錄取資格；如於入學後發現者，撤銷入學資格。	
-----------------------------	-----------------------------	--

提案二十：「淡江大學通識教育課程施行規則」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通識教育委員會提)

說明：

- 一、教育部業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廢止「軍訓(護理)」課程，另於 109 年 6 月 22 日修正「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內容及實施辦法」，爰依上開規定第三條新增「淡江大學通識教育課程施行規則」第三條之四，以符規範。
- 二、本案業經 112 年 4 月 19 日淡江大學通識教育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審議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通識教育課程施行規則」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通識教育課程施行規則」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 本校通識教育課程分為基礎課程、特色核心課程、學院核心課程及校共通課程。基礎課程(四種課程)、特色核心課程(五個學門)均為校必修，學院核心課程(六個學門)為院必修，校共通課程為學生自由選修。</p> <p>一、淡水校園各學院學士班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p> <p>(一)基礎課程：採隨班開課方式，於大一或大二開課。</p>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學門(三學分)。</p> <p>2、外國語文學門(八學分)：課程須選修同一語文八學分(含同一種語文實習)，不得任意跨選其他語種。</p> <p>3、資訊教育學門(四學分)。</p> <p>4、全球科技革命學門(二學分)。</p> <p>5、體育學門(零學分)：為大一至大三必修課程。</p> <p>6、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學門(零學分)：於大一採隨班開課方式實施。</p> <p>(二)特色核心課程：全校學生必修課程，因屬校特色課程，不得以校外學分抵免。</p> <p>1、全球視野學門(二學分)。</p> <p>2、未來學學門(二學分)。</p>	<p>第三條 本校通識教育課程分為基礎課程、特色核心課程、學院核心課程及校共通課程。基礎課程(四種課程)、特色核心課程(五個學門)均為校必修，學院核心課程(六個學門)為院必修，校共通課程為學生自由選修。</p> <p>一、淡水校園各學院學士班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p> <p>(一)基礎課程：採隨班開課方式，於大一或大二開課。</p>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學門(三學分)。</p> <p>2、外國語文學門(八學分)：課程須選修同一語文八學分(含同一種語文實習)，不得任意跨選其他語種。</p> <p>3、資訊教育學門(四學分)。</p> <p>4、全球科技革命學門(二學分)。</p> <p>5、體育學門(零學分)：為大一至大三必修課程。</p> <p>6、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學門(零學分)：於大一採隨班開課方式實施。</p> <p>(二)特色核心課程：全校學生必修課程，因屬校特色課程，不得以校外學分抵免。</p> <p>1、全球視野學門(二學分)。</p> <p>2、未來學學門(二學分)。</p>	<p>依教育部 109.6.22.修正「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內容及實施辦法」第三條規定，新增 112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必修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一國防科技(零學分)。本施行規則第三條之四配合增列。</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3、學習與發展學門(一學分):除「大學學習」課程為大一必修外,為符膺學生發展所需,另開設多門選修課程供選修,並得承認為系外選修學分。</p> <p>4、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學門(一學分):除「社團學習與實作」課程為必修外,為符合學生社團經營之發展所需,另開設多門選修課程供選修,並得承認為系外選修學分。課程安排與成績評量之規定以另訂「社團學習與實作課程實施要點」。</p> <p>5、藝術欣賞與創作學門(二學分):自一百零二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p> <p>(三)學院核心課程:</p> <p>1、各學院由六個學門中選取三個學門課程為院必修,其他學門則供學生依個人興趣選修,並得承認為系外選修學分。</p> <p>2、各學院依訂定之校基本素養,選取與通識課程具互補功能之學門課程。</p> <p>3、各學院不得選取院、系學域屬性相近的學門。</p> <p>(1)文學經典學門(二學分)。</p> <p>(2)自然科學學門(二學分)。</p> <p>(3)歷史與文化學門(二學分)。</p> <p>(4)公民社會及參與學門(二學分)。</p> <p>(5)社會分析學門(二學分)。</p> <p>(6)哲學與宗教學門(二學分)。</p> <p>(四)校共通課程:以問題</p>	<p>3、學習與發展學門(一學分):除「大學學習」課程為大一必修外,為符膺學生發展所需,另開設多門選修課程供選修,並得承認為系外選修學分。</p> <p>4、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學門(一學分):除「社團學習與實作」課程為必修外,為符合學生社團經營之發展所需,另開設多門選修課程供選修,並得承認為系外選修學分。課程安排與成績評量之規定以另訂「社團學習與實作課程實施要點」。</p> <p>5、藝術欣賞與創作學門(二學分):自一百零二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p> <p>(三)學院核心課程:</p> <p>1、各學院由六個學門中選取三個學門課程為院必修,其他學門則供學生依個人興趣選修,並得承認為系外選修學分。</p> <p>2、各學院依訂定之校基本素養,選取與通識課程具互補功能之學門課程。</p> <p>3、各學院不得選取院、系學域屬性相近的學門。</p> <p>(1)文學經典學門(二學分)。</p> <p>(2)自然科學學門(二學分)。</p> <p>(3)歷史與文化學門(二學分)。</p> <p>(4)公民社會及參與學門(二學分)。</p> <p>(5)社會分析學門(二學分)。</p> <p>(6)哲學與宗教學門(二學分)。</p> <p>(四)校共通課程:以問題</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解決與行動導向之課程設計為主軸，或因應特殊需求而開設之課程；學生選修，得承認為系外選修學分。</p> <p>二、蘭陽校園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p> <p>(一)基礎課程：採隨班開課方式，於大一或大二開課。</p>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學門(三學分)。</p> <p>2、外國語文學門(八學分)：課程須選修同一語文八學分(含同一種語文實習)，不得任意跨選其他語種。</p> <p>3、資訊教育學門(四學分)。</p> <p>4、全球科技革命學門(二學分)。</p> <p>5、體育學門(零學分)：為大一、大二和 大四必修課程。</p> <p>6、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學門(零學分)：於大一隨班開課方式。</p> <p>(二)特色核心課程：全校學生必修課程，因屬校特色課程，不得以校外學分抵免。</p> <p>1、全球視野學門(四學分)：必修「大三留學實務管理」課程(一)、(二)各一學分和(三)、(四)各零學分及「國際規範與禮儀」二學分。</p> <p>2、未來學學門(二學分)。</p> <p>3、學習與發展學門(一學分)：以「住宿學院輔導」(零學分)替代學門課程。</p> <p>4、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學門(一學分)：自一百零一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p> <p>5、藝術欣賞與創作</p>	<p>解決與行動導向之課程設計為主軸，或因應特殊需求而開設之課程；學生選修，得承認為系外選修學分。</p> <p>二、蘭陽校園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p> <p>(一)基礎課程：採隨班開課方式，於大一或大二開課。</p>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學門(三學分)。</p> <p>2、外國語文學門(八學分)：課程須選修同一語文八學分(含同一種語文實習)，不得任意跨選其他語種。</p> <p>3、資訊教育學門(四學分)。</p> <p>4、全球科技革命學門(二學分)。</p> <p>5、體育學門(零學分)：為大一、大二和 大四必修課程。</p> <p>6、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學門(零學分)：於大一隨班開課方式。</p> <p>(二)特色核心課程：全校學生必修課程，因屬校特色課程，不得以校外學分抵免。</p> <p>1、全球視野學門(四學分)：必修「大三留學實務管理」課程(一)、(二)各一學分和(三)、(四)各零學分及「國際規範與禮儀」二學分。</p> <p>2、未來學學門(二學分)。</p> <p>3、學習與發展學門(一學分)：以「住宿學院輔導」(零學分)替代學門課程。</p> <p>4、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學門(一學分)：自一百零一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p> <p>5、藝術欣賞與創作</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學門(二學分)： 自一百零二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p> <p>(三)學院核心課程： 1、學院由六個學門中選取二個學門課程為院必修，其他學門則供學生依個人興趣選修，並得承認為系外選修學分。 2、學院依訂定之校基本素養，選取與通識課程具互補功能之學門課程。 3、學院不得選取院、系學域屬性相近的學門。 (1)文學經典學門(二學分)。 (2)自然科學學門(二學分)。 (3)歷史與文化學門(二學分)。 (4)公民社會及參與學門(二學分)。 (5)社會分析學門(二學分)。 (6)哲學與宗教學門(二學分)。</p> <p>三、二年制在職專班之規定如下： (一)「基礎課程」應選「資訊教育」四學分及「全球科技革命」二學分，為必修學分，共必修二科計六學分。 (二)「特色核心課程」應選一個學門，共必修一科計二學分。 (三)「學院核心課程」應選二個不同的學門，每學門必修一科，共必修二科計四學分。</p> <p>第三條之一 自一百零四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分為基本知能課程、通識核心課程、服務與活動課程。 一、淡水校園各學院學士班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 (一)基本知能課程(十三學分)。 1、語文表達(十一學</p>	<p>學門(二學分)： 自一百零二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p> <p>(三)學院核心課程： 1、學院由六個學門中選取二個學門課程為院必修，其他學門則供學生依個人興趣選修，並得承認為系外選修學分。 2、學院依訂定之校基本素養，選取與通識課程具互補功能之學門課程。 3、學院不得選取院、系學域屬性相近的學門。 (1)文學經典學門(二學分)。 (2)自然科學學門(二學分)。 (3)歷史與文化學門(二學分)。 (4)公民社會及參與學門(二學分)。 (5)社會分析學門(二學分)。 (6)哲學與宗教學門(二學分)。</p> <p>三、二年制在職專班之規定如下： (一)「基礎課程」應選「資訊教育」四學分及「全球科技革命」二學分，為必修學分，共必修二科計六學分。 (二)「特色核心課程」應選一個學門，共必修一科計二學分。 (三)「學院核心課程」應選二個不同的學門，每學門必修一科，共必修二科計四學分。</p> <p>第三條之一 自一百零四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分為基本知能課程、通識核心課程、服務與活動課程。 一、淡水校園各學院學士班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 (一)基本知能課程(十三學分)。 1、語文表達(十一學</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分)。</p>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三學分)。</p> <p>(2)外國語文(八學分):大一英文必修四學分(上、下學期各二學分)、大二外文必修四學分(上、下學期各二學分)。</p> <p>2、學習與發展(大學學習一學分)。</p> <p>3、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社團學習與實作一學分)。</p> <p>(二)通識核心課程(十八學分)。</p> <p>1、人文領域(至少二學門四學分):文學經典學門、歷史與文化學門、哲學與宗教學門、藝術欣賞與創作學門。</p> <p>2、社會領域(至少二學門四學分):全球視野學門、未來學學門、社會分析學門、公民社會及參與學門。</p> <p>3、科學領域(至少二學門四學分):資訊教育學門、全球科技革命學門、自然科學學門。</p> <p>4、但同一科目不得重複,且每學門至多修習兩科四學分。</p> <p>(三)服務與活動課程(零學分)。</p> <p>1、體育(零學分)。</p> <p>2、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護理(一)(零學分)。</p> <p>3、服務學習、團體活動、體育競賽/表演、藝文競賽/展演、其他相關活動。</p> <p>二、蘭陽校園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p> <p>(一)基本知能課程(十二學分)。</p> <p>1、語文表達(十一學分)。</p>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三學分)。</p> <p>(2)外國語文(八學分):大一英文</p>	<p>分)。</p>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三學分)。</p> <p>(2)外國語文(八學分):大一英文必修四學分(上、下學期各二學分)、大二外文必修四學分(上、下學期各二學分)。</p> <p>2、學習與發展(大學學習一學分)。</p> <p>3、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社團學習與實作一學分)。</p> <p>(二)通識核心課程(十八學分)。</p> <p>1、人文領域(至少二學門四學分):文學經典學門、歷史與文化學門、哲學與宗教學門、藝術欣賞與創作學門。</p> <p>2、社會領域(至少二學門四學分):全球視野學門、未來學學門、社會分析學門、公民社會及參與學門。</p> <p>3、科學領域(至少二學門四學分):資訊教育學門、全球科技革命學門、自然科學學門。</p> <p>4、但同一科目不得重複,且每學門至多修習兩科四學分。</p> <p>(三)服務與活動課程(零學分)。</p> <p>1、體育(零學分)。</p> <p>2、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護理(一)(零學分)。</p> <p>3、服務學習、團體活動、體育競賽/表演、藝文競賽/展演、其他相關活動。</p> <p>二、蘭陽校園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p> <p>(一)基本知能課程(十二學分)。</p> <p>1、語文表達(十一學分)。</p>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三學分)。</p> <p>(2)外國語文(八學分):大一英文</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必修八學分(上、下學期各四學分)。</p> <p>2、學習與發展(大學學習一學分，以住宿書院輔導零學分替代)。</p> <p>3、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社團學習與實作一學分)。</p> <p>(二)通識核心課程(十八學分)。</p> <p>1、人文領域(至少二學門四學分)：哲學與宗教學門、藝術欣賞與創作學門。</p> <p>2、社會領域(至少二學門四學分)：全球視野學門(必修)「大三留學實務管理」課程(一)、(二)、(三)及(四)各零學分及「國際規範與禮儀」二學分；未來學學門、公民社會及參與學門(二選一學門)。</p> <p>3、科學領域(至少二學門四學分)：資訊教育學門、全球科技革命學門。</p> <p>4、但同一科目不得重複，且每學門至多修習兩科四學分。</p> <p>(三)服務與活動課程(零學分)。</p> <p>1、體育(零學分)。</p> <p>2、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護理(一)(零學分)。</p> <p>3、服務學習、團體活動、體育競賽/表演、藝文競賽/展演、其他相關活動。</p> <p>三、二年制在職專班之規定如下：(一百零四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p> <p>(一)人文領域：哲學與宗教學門二學分及歷史與文化學門二學分，共計四學分。</p> <p>(二)社會領域：全球視野學門二學分及社會分析學門二學分，共計四學分。</p> <p>(三)科學領域：資訊教育學門二學分及全球科</p>	<p>必修八學分(上、下學期各四學分)。</p> <p>2、學習與發展(大學學習一學分，以住宿書院輔導零學分替代)。</p> <p>3、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社團學習與實作一學分)。</p> <p>(二)通識核心課程(十八學分)。</p> <p>1、人文領域(至少二學門四學分)：哲學與宗教學門、藝術欣賞與創作學門。</p> <p>2、社會領域(至少二學門四學分)：全球視野學門(必修)「大三留學實務管理」課程(一)、(二)、(三)及(四)各零學分及「國際規範與禮儀」二學分；未來學學門、公民社會及參與學門(二選一學門)。</p> <p>3、科學領域(至少二學門四學分)：資訊教育學門、全球科技革命學門。</p> <p>4、但同一科目不得重複，且每學門至多修習兩科四學分。</p> <p>(三)服務與活動課程(零學分)。</p> <p>1、體育(零學分)。</p> <p>2、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護理(一)(零學分)。</p> <p>3、服務學習、團體活動、體育競賽/表演、藝文競賽/展演、其他相關活動。</p> <p>三、二年制在職專班之規定如下：(一百零四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p> <p>(一)人文領域：哲學與宗教學門二學分及歷史與文化學門二學分，共計四學分。</p> <p>(二)社會領域：全球視野學門二學分及社會分析學門二學分，共計四學分。</p> <p>(三)科學領域：資訊教育學門二學分及全球科</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技革命學門二學分，共計四學分。</p> <p>第三條之二 自一百零六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分為基本知能課程、通識核心課程、服務與活動課程。</p> <p>一、淡水校園各學院學士班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p> <p>(一)基本知能課程(十二學分)。</p> <p>1、語文表達(十學分)。</p>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二學分)。</p> <p>(2)外國語文(八學分)：大一英文必修四學分(上、下學期各二學分)、大二外文必修四學分(上、下學期各二學分)。</p> <p>2、學習與發展(大學學習一學分)。</p> <p>3、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社團學習與實作一學分)。</p> <p>(二)通識核心課程(十四學分)。</p> <p>1、人文領域(至少二學分)：文學經典學門、歷史與文化學門、哲學與宗教學門、藝術欣賞與創作學門。</p> <p>2、社會領域(至少二學分)：全球視野學門、未來學學門、社會分析學門、公民社會及參與學門。</p> <p>3、科學領域(至少二學分)：資訊教育學門、全球科技革命學門、自然科學學門。</p> <p>4、但同一科目不得重複，且每學門至多修習兩科四學分。</p> <p>(三)服務與活動課程(零學分)。</p> <p>1、體育(零學分)。</p> <p>2、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護理(一)(零學分)。</p> <p>3、服務學習、團體活動、體育競賽/表演、藝文競賽/展</p>	<p>技革命學門二學分，共計四學分。</p> <p>第三條之二 自一百零六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分為基本知能課程、通識核心課程、服務與活動課程。</p> <p>一、淡水校園各學院學士班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p> <p>(一)基本知能課程(十二學分)。</p> <p>1、語文表達(十學分)。</p>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二學分)。</p> <p>(2)外國語文(八學分)：大一英文必修四學分(上、下學期各二學分)、大二外文必修四學分(上、下學期各二學分)。</p> <p>2、學習與發展(大學學習一學分)。</p> <p>3、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社團學習與實作一學分)。</p> <p>(二)通識核心課程(十四學分)。</p> <p>1、人文領域(至少二學分)：文學經典學門、歷史與文化學門、哲學與宗教學門、藝術欣賞與創作學門。</p> <p>2、社會領域(至少二學分)：全球視野學門、未來學學門、社會分析學門、公民社會及參與學門。</p> <p>3、科學領域(至少二學分)：資訊教育學門、全球科技革命學門、自然科學學門。</p> <p>4、但同一科目不得重複，且每學門至多修習兩科四學分。</p> <p>(三)服務與活動課程(零學分)。</p> <p>1、體育(零學分)。</p> <p>2、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護理(一)(零學分)。</p> <p>3、服務學習、團體活動、體育競賽/表演、藝文競賽/展</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演、其他相關活動。</p> <p>二、蘭陽校園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p> <p>(一)基本知能課程(十一學分)。</p> <p>1、語文表達(十學分)。</p>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二學分)。</p> <p>(2)外國語文(八學分):大一英文必修八學分(上、下學期各四學分)。</p> <p>2、學習與發展(大學學習一學分,以住宿書院輔導零學分替代)。</p> <p>3、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社團學習與實作一學分)。</p> <p>(二)通識核心課程(十四學分)。</p> <p>1、人文領域(至少二學分):哲學與宗教學門。</p> <p>2、社會領域(至少二學分):全球視野學門(必修)「大三留學實務管理」課程(一)、(二)、(三)及(四)各零學分及「國際規範與禮儀」二學分。</p> <p>3、科學領域(至少二學分):資訊教育學門。</p> <p>4、但同一科目不得重複,且每學門至多修習兩科四學分。</p> <p>(三)服務與活動課程(零學分)。</p> <p>1、體育(零學分)。</p> <p>2、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護理(一)(零學分)。</p> <p>3、服務學習、團體活動、體育競賽/表演、藝文競賽/展演、其他相關活動。</p> <p>第三條之三 自一百一十一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分為基本知能課程、通識核心課程、服務與活動課程。各學院學士班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p> <p>一、基本知能課程(十二學分)。</p> <p>(一)語文表達(十學分)。</p>	<p>演、其他相關活動。</p> <p>二、蘭陽校園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p> <p>(一)基本知能課程(十一學分)。</p> <p>1、語文表達(十學分)。</p>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二學分)。</p> <p>(2)外國語文(八學分):大一英文必修八學分(上、下學期各四學分)。</p> <p>2、學習與發展(大學學習一學分,以住宿書院輔導零學分替代)。</p> <p>3、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社團學習與實作一學分)。</p> <p>(二)通識核心課程(十四學分)。</p> <p>1、人文領域(至少二學分):哲學與宗教學門。</p> <p>2、社會領域(至少二學分):全球視野學門(必修)「大三留學實務管理」課程(一)、(二)、(三)及(四)各零學分及「國際規範與禮儀」二學分。</p> <p>3、科學領域(至少二學分):資訊教育學門。</p> <p>4、但同一科目不得重複,且每學門至多修習兩科四學分。</p> <p>(三)服務與活動課程(零學分)。</p> <p>1、體育(零學分)。</p> <p>2、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護理(一)(零學分)。</p> <p>3、服務學習、團體活動、體育競賽/表演、藝文競賽/展演、其他相關活動。</p> <p>第三條之三 自一百一十一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分為基本知能課程、通識核心課程、服務與活動課程。各學院學士班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p> <p>一、基本知能課程(十二學分)。</p> <p>(一)語文表達(十學分)。</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二學分)。</p> <p>2、外國語文(八學分)：大一英文必修四學分(上、下學期各二學分)、大二外文必修四學分(上、下學期各二學分)。</p> <p>(二)學習與發展(大學學習一學分)。</p> <p>(三)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社團學習與實作一學分)。</p> <p>二、通識核心課程(十四學分)：大一必修「AI 與程式語言」課程(一學分)及「探索永續」課程(一學分)。</p> <p>(一)人文領域(至少二學分)：文學經典學門、歷史與文化學門、哲學與宗教學門、藝術欣賞與創作學門。</p> <p>(二)社會領域(至少二學分)：全球視野學門、未來學學門、社會分析學門、公民社會及參與學門。</p> <p>(三)科學領域(至少二學分)：資訊教育學門、全球科技革命學門、自然科學學門。</p> <p>(四)但同一科目不得重複，且每學門至多修習兩科四學分。</p> <p>三、服務與活動課程(零學分)。</p> <p>(一)體育(零學分)。</p> <p>(二)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護理(一)(零學分)。</p> <p>(三)服務學習、團體活動、體育競賽/表演、藝文競賽/展演、其他相關活動。</p>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二學分)。</p> <p>2、外國語文(八學分)：大一英文必修四學分(上、下學期各二學分)、大二外文必修四學分(上、下學期各二學分)。</p> <p>(二)學習與發展(大學學習一學分)。</p> <p>(三)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社團學習與實作一學分)。</p> <p>二、通識核心課程(十四學分)：大一必修「AI 與程式語言」課程(一學分)及「探索永續」課程(一學分)。</p> <p>(一)人文領域(至少二學分)：文學經典學門、歷史與文化學門、哲學與宗教學門、藝術欣賞與創作學門。</p> <p>(二)社會領域(至少二學分)：全球視野學門、未來學學門、社會分析學門、公民社會及參與學門。</p> <p>(三)科學領域(至少二學分)：資訊教育學門、全球科技革命學門、自然科學學門。</p> <p>(四)但同一科目不得重複，且每學門至多修習兩科四學分。</p> <p>三、服務與活動課程(零學分)。</p> <p>(一)體育(零學分)。</p> <p>(二)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護理(一)(零學分)。</p> <p>(三)服務學習、團體活動、體育競賽/表演、藝文競賽/展演、其他相關活動。</p>	
<p><u>第三條之四 自一百一十二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分為基本知能課程、通識核心課程、服務與活動課程。各學院學士班通識教育課程之修讀學分數及實施方式如下：</u></p> <p>一、基本知能課程(十二學分)。</p> <p>(一)語文表達(十學分)。</p> <p>1、中國語文能力表達(二學分)。</p> <p>2、外國語文(八學</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分)：大一英文必修四學分(上、下學期各二學分)、大二外文必修四學分(上、下學期各二學分)。</p> <p>(二)學習與發展(大學學習一學分)。</p> <p>(三)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社團學習與實作一學分)。</p> <p>二、通識核心課程(十四學分)：大一必修「AI 與程式語言」課程(一學分)及「探索永續」課程(一學分)。</p> <p>(一)人文領域(至少二學分)：文學經典學門、歷史與文化學門、哲學與宗教學門、藝術欣賞與創作學門。</p> <p>(二)社會領域(至少二學分)：全球視野學門、未來學學門、社會分析學門、公民社會及參與學門。</p> <p>(三)科學領域(至少二學分)：資訊教育學門、全球科技革命學門、自然科學學門。</p> <p>(四)但同一科目不得重複，且每學門至多修習兩科四學分。</p> <p>三、服務與活動課程(零學分)。</p> <p>(一)體育(零學分)。</p> <p>(二)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國防科技(零學分)。</p> <p>(三)服務學習、團體活動、體育競賽/表演、藝文競賽/展演、其他相關活動。</p>		

提案二十一：文學院文化創意產業學分學程更名案，提請討論。(文學院提)

說 明：

- 一、案揭學程業於民國 98 年創立，迄今已 14 年，至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為止，共計 354 名學生取得學程認證。
- 二、因應人工智慧時代到來，擬為人文學科注入新思維，使人文學生具備競爭力。強調數位人文、跨域學習、數據行銷、實務創作、產業鏈結，為符合前揭調整方向，擬修改學程名稱。
- 三、學程將於 112 學年度起新設「AI 環境下的職場敘事力」、「Podcast 節目製作主持」、「行動媒體影像製作」、「線上數位博物館與設計思考」、「資料導向行銷」等多門課程。
- 四、經各系師長腦力激盪。提出 11 項名稱，包括：
 - (一)創意跨域與產業導向學分學程。
 - (二)跨域創意產業學分學程。

- (三)人文跨域創新實務學分學程。
- (四)創意跨域與產業連結學分學程。
- (五)跨域整合智慧人文學分學程。
- (六)智慧人文創新整合學分學程。
- (七)智慧人文創新融合學分學程。
- (八)數位人文跨域學分學程。
- (九)人文領航創新與跨域學分學程。
- (十)人文創新永續未來學分學程。
- (十一)躍動人文跨域創新學分學程。

五、調查各校相關學程名稱供參，包括：

- (一)數位人文與資訊應用學分學程（國立中興大學）。
- (二)數位人文與文創產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國立中興大學）。
- (三)數位人文與藝術學分學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四)數位人文技術與應用學分學程（國立政治大學）。
- (五)智慧人本微學程（逢甲大學）。
- (六)智慧人文創新整合學程（教育部）。

六、經充分討論後，案揭學程名稱改為「智慧人文實務創新學分學程」，自 112 學年度起實施。

七、本案業經淡江大學文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112.04.21)通過。

決議：

- 一、學程名稱修正為「淡江大學智慧人文實務創新學分學程」。
- 二、其餘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新農業行銷學分學程」終止實施案，提請討論。（商管學院提）

說明：

- 一、「淡江大學商管學院新農業行銷學分學程」於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立，因學生修習意願低，擬自 112 學年度起終止實施。

- 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新農業行銷學分學程」終止說明書，詳附件 2。

-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12.03.23）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三：「淡江大學資料科學學分學程」實施規則及計畫書，提請討論。（商管學院提）

說明：

- 一、為培育資料科學家專業人才，使其了解資料科學的理論知識，並具備運用電腦進行數據計算處理、視覺化呈現、統計分析、發掘訊息及建立模型等跨領域實務能力，擬自 112 學年度起設置本學分學程。

- 二、「淡江大學資料科學學分學程」實施規則及計畫書草案，詳附件 3。

- 三、本案業經統計學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12.03.24）通過。

- 四、本案擬提商管學院下次院務會議追認。

決議：

- 一、修正內容如下：

- (一)設置計畫書第六點課程規劃及實施規則第四條第一款：其中至少應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學系之應修科目，修正為「六」。

- (二)實施規則第九條：「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修正為「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 二、其餘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四：外國語文學院「淡江大學外交外文學分學程」修習科目異動案，提請討論。（外國語文學院提）

說明：

一、外交系支援開設政治群組之「拉丁美洲現勢」課程停開，爰更改為「美中關係」課程，另於本院共同科開設「當代法國社會與文化」課程停開，爰更改為「中東歐歷史與文化」課程。

二、修習科目表異動如下：

群組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開課單位	備註
	異動後	異動前			
政治	美中關係	拉丁美洲現勢	2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英語授課
經貿	中東歐歷史與文化	當代法國社會與文化	2	外國語文學院共同科	

三、本案業經外國語文學院院務會議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112.03.16)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五：「淡江大學物理學系實務應用就業學分學程」課程清單修正草案，提請討論。（理學院提）

說明：

- 一、為增加參與學程學生來源，新增實務相關基礎科目。
- 二、「淡江大學物理學系實務應用就業學分學程」課程清單，詳附件 4。
- 三、本案業經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12.03.16)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六：化學系修訂「淡江大學永光化學就業學分學程」課程實施規則，提請討論。（理學院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就業學程設置規則，第四條就業學程設置及課程規劃應符合下列原則：
 - (一)各學程課程總修習學分數大學部最低不得少於十二學分，研究所最低不得少於八學分，各學制最高以二十四學分為上限。
 - (二)課程規劃應包括基礎課程、實務課程及實習三部分。
- 二、111 學年度化學系三位學生至永光化學公司實習，因應實務的需求修訂「淡江大學永光化學就業學分學程」課程清單，增加實務課程相關科目。
- 三、檢附淡江大學「淡江大學永光化學就業學分學程」課程清單，詳附件 5。
- 四、本案業經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12.03.16)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七：「淡江大學國泰人壽就業學分學程」實施規則及計畫書，提請討論。（商管學院提）

說明：

- 一、為因應保險業未來發展方向，提前規劃結合保險專業職能與科技實務技能，鼓勵學生跨領域學習，培養職場所需之專業能力及軟實力，以縮短學用差距，落實學用合一政策；並結合專業實習體制與職場體驗，提升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擬自 112 學年度起設置本就業學分學程。
- 二、「淡江大學國泰人壽就業學分學程」實施規則及計畫書草案，詳附件 6。
- 三、本案業經統計學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12.03.24）通過。
- 四、本案擬提商管學院下次院務會議追認。

決議：

一、修正附件 6 如下：

- (一)設置計畫書第八點課程規劃文字「本學程規劃課程分為三個類別，一為基礎課程，以商管學院各學系開設保險相關課程為主，至少修習四學分且成績及格。二為實課程，以商管學院各學系開設數據分析相關課程為主，至少修習四學分且成績及格。三

為企業實習課程，凡修習完基礎課程至少四學分以上與實務課程至少四學分以上的同學」，修正為「本學程規劃課程分為二個類別，一為保險與科技課程，以商管學院各學系開設保險與數據分析相關課程為主，至少修習六學分且成績及格。二為企業實習課程。凡修習完保險與科技課程至少六學分以上」。

(二)課程規劃表第九點修習規定文字「修習本學程之學生必須修畢十四學分，其中包含基礎課程至少四學分，實務課程四學分，企業實習課程六學分」，修正為「修習本學程之學生必須修畢十二學分，其中包含保險與科技課程至少六學分，企業實習課程六學分」。

(三)實施規則第四條課程規劃第一點文字「本學程修業總學分數為十四學分，包含基礎課程至少四學分，實務課程四學分，企業實習課程六學分」，修正為「本學程修業總學分數為十二學分，包含保險與科技課程至少六學分，企業實習課程六學分」。

(四)實施規則第十條：「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修正為「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二、其餘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八：外國語文學院俄文系「淡江大學國際企業俄文就業學分學程」自 112 學年度起終止實施案，提請討論。（外國語文學院提）

說 明：

一、「淡江大學國際企業俄文就業學程」於 104 學年度起開始實施，因修習人數少，因此擬終止本學程。

二、本學程修習人數如下：

(一)自 104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總計申請人數為 18 人，至今僅 2 位取得學程證書。

(二)目前修習中之人數共計 2 人。

三、依教課字第 1110000069 號簽陳指示因該學程 108 年度評鑑結果皆為待改進，109 年度評鑑結果分別為通過及待改進，111 學年度進行第 3 次評鑑，評鑑結果皆為待改進，依規定應終止實施。

四、就業學分學程終止說明書詳附件 7。

五、本案業經外國語文學院院務會議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112.03.16)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九：「淡江大學國際觀光管理學系觀光產業就業學分學程」設置案，提請討論。（國際事務學院提）

說 明：

一、依「淡江大學就業學程設置規則」辦理。

二、「淡江大學國際觀光管理學系觀光產業就業學分學程」實施規則、設置計畫書、課程清單及修習申請表，詳附件 8。

三、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院務會議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112.03.28)通過。

決 議：

一、修正附件 8 如下：實施規則第十二點：「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修正為「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二、其餘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訂定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提請追認。（教育學院提）

說 明：

一、110 學年度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整併至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成為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需予修訂。

二、整併前名稱：教育學碩士 Master of Education，整併後名稱擬維持為：教育學碩士 Master of Education。

三、本案業經教育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12.03.8)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一：資訊工程學系擬與昆士蘭大學(THE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簽署碩士雙聯學位合約，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 明：

- 一、依「淡江大學與境外大學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要點」辦理。
- 二、昆士蘭大學在各大學領域排名位居世界排名前 50 名。可提供本系碩士生增加 1 所雙聯學位選擇。
- 三、簽約草案詳附件 9。
- 四、本案業經工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務會議(112.03.22)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二：商管學院與澳洲昆士蘭大學續簽碩士 1+1 雙聯學位新合約，提請追認。(商管學院提)

說 明：

- 一、配合學校國際化政策，強化與姐妹校之鏈結。
- 二、澳洲昆士蘭大學與本院簽訂碩士 1+1 雙聯學位之合約到期，澳洲昆士蘭大學代表已於 112 年 3 月 21 日蒞院辦理續簽新合約事宜。
- 三、為求時效，本案業經 112 年 2 月 21 日商管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臨時院務會議通過，並經 112 年 3 月 7 日校長核准後先進行簽約。
- 四、新合約詳附件 10。
- 五、本案業經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112.04.19)追認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三：經濟學系擬與柬埔寨 IIC 科技大學(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Cambodi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Cambodia)簽訂學術交流 MOU 及雙聯碩士學位協議書案，提請討論。(商管學院提)

說 明：

- 一、IIC 科技大學(IIC)於 2008 年由成立於 1999 年的柬埔寨國際學院演變而來。根據第 127ANK.BK 號法令的規定，IIC 科技大學獲得了柬埔寨王國政府的認可，是一所獨立的私立大學。
- 二、本系於 2023 年 1 月以線上方式與 IIC 科技大學討論學術合作方式與內容，並於 2023 年 2 月確立合約項目初稿。
- 三、校簡介、學術交流 MOU 及雙聯碩士學位協議書草稿，詳附件 11。
- 四、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12.03.23)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四：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必修課程「大三出國」學期成績評分方式，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 明：

- 一、旨揭課程為學生須至本系指定姊妹校留學一年完成出國規定，通過本系規定之門檻，再由本系送出選課名單，因此沒有學期成績分數。
- 二、學期成績擬比照「英語能力檢定」採用通過/不通過的評分方式。
- 三、本案業經本案業經工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務會議(112.03.22)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五：外國語文學院英文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必修課程「大三出國」學期成績評分方式，提請討論。(外國語文學院提)

說 明：

- 一、依學校規定全英語學士班三年級學生必須至英文學系指定姊妹校留學一年。為確保學生如期出國，擬於四年級增加 0 學分必修「大三出國」畢業門檻課程，學期成績擬比照

「英語能力檢定」採用通過/不通過的評分方式。

二、因境外生得免出國，故本案僅適用本國籍學生。

三、本案業經外國語文學院院務會議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112.03.16)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六：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必修課程「大三出國」學期成績評分方式，提請討論。（國際事務學院提）

說明：

一、案揭課程為學生須至本系指定姊妹校留學一年完成出國規定，以符合本系畢業條件，因此沒有學期成績分數。

二、學期成績擬比照「英語能力檢定」採用通過/不通過的評分方式。

三、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院務會議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112.03.28)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七：外國語文學院日文系「淡江大學日本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日語課程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外國語文學院提）

說明：

一、為因應少子女化招生日益困難及吸引更多優秀學生就讀本系，通過日語能力試驗者，抵免一年級專業課程。

二、本案通過後，自 112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三、本案業經外國語文學院院務會議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112.03.16)通過。

決議：

一、修正如下：

(一)第二點第一款文字修正「18」學分，修正為「十八」學分。

(二)第二點第二款文字修正「14」學分，修正為「十四」學分。

(三)第二點第三款文字修正「2」學分，修正為「二」學分。

(四)第四點：「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修正為「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二、其餘照案通過。

三、「淡江大學日本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日語課程實施要點」總說明及規定如下：

「淡江大學日本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日語課程實施要點」總說明及規定

總說明
緣起：為因應少子女化招生日益困難及吸引更多優秀學生就讀本系。
目的：讓學生有更多時間修習適性課程。
原則：通過日語能力試驗 N1、N2、N3 者始可申請抵免。

規定	說明
一、為使修習過日語之日本語文學系（以下簡稱本系）新生能抵免初級日語課程，特訂定「淡江大學日本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日語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並自一百一十二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為使學生抵免課程有法源依據，爰訂定本要點。
二、本系新生、雙主修學生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於入學後二週內，或申請通過修習雙主修資格後次學年上學期開學後二週內，填寫「日本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日語課程申請表」，向本系申請抵免日語課程： (一)具有日語能力試驗N1(JLPT)資格者，得抵免一年級「初級日語讀本(4/4)」、「初級日語語法(2/2)」、「日語語言練習(一)(1/1)」、「日語會話(一)」(2/2)共十八學分。 (二)具有日語能力試驗N2(JLPT)資格者，得抵免一年級「初級日語讀本(4/4)」、「日語語言練習(一)(1/1)」、「日語會話(一)」(2/2)共十四學分。 (三)具有日語能力試驗N3(JLPT)資格者，得抵免一年級「日語語言練習(一)(1/1)」共二學分。	訂定課程抵免學分之認定標準。

三、上列核准抵免之課程，可計入畢業學分數內。	明定抵免之課程學分可計入畢業學分。
四、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訂定及修正程序。

提案三十八：「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日本政經研究碩士班日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草案，提請討論。（國際事務學院提）

說明：

- 一、為確保本班學生畢業後具備日語能力，訂定該規則。
-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院務會議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會議(111.12.27)通過。

決議：

- 一、修正如下：
 - (一)第二條「自 111 學年度起在學學生適用」，修正為「自一百零六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 (二)第三條第二款文字修正「4」學分，修正為「四」學分。
 - (三)第五條：「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修正為「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 二、其餘照案通過。
- 三、原「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日本政經研究所學生外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自 111 學年度起廢止，請提案單位於院務會議及系務會議追認通過後公告廢止。
- 四、「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日本政經研究碩士班日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總說明及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日本政經研究碩士班日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總說明及條文

總說明	
緣起：確保學生外日語能力之水準。 目的：強化學生日語能力。 原則：為使學生具日語能力，強化相關專業知識學習，特訂定本規則。	
條 文	說明
第一條 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日本政經研究碩士班（以下簡稱本班）為確保學生日語能力之水準，依本校「學則」第四十五條規定，訂定「日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以下簡稱本規則）。	設立法源依據
第二條 本規則自一百零六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訂定適用起始時間及對象
第三條 達到以下標準之一者，視為通過本班日語能力畢業門檻： 一、通過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二級。 二、修讀二學期（共四學分）日本語文課程且成績及格，得申請替代。 三、以日語為母語之外籍學生。	訂定規定
第四條 通過第三條所定之語言能力檢定者，須於論文考試申報前持成績單到本班登記。	訂定應繳文件
第五條 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訂定修正程序

提案三十九：「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學生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要點」廢止案，提請討論。（三全教育中心提）

說明：

- 一、「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學生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要點」，全球發展學院裁撤後該作業要點已不適用，提請廢止。
- 二、實施三全教育學系以「淡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為依循。
- 三、本案業經三全教育中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會議(112.4.26)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109 至 111 學年度學士班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學分異動案，提請追認。（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學士班各相關學系必修科目異動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1。
- 二、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 議：修正通過。修正如下：

- 一、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必修科目表之「大三出國」科目，修正為 4 年級，上學期，0 學分。
- 二、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必修科目表之「大三出國」科目，修正為 4 年級，上學期，0 學分。

提案四十一：112、113 學年度學士班及碩士班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學分異動案，提請討論。
（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學士班及碩士班各相關學系必修科目異動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2。
- 二、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二：112 學年度學士班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學分異動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依 112 年 3 月 9 日教儒字第 1120000156 號函，日間學制學士班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自學選修學分至少 20 學分，若系院各級會議已召開，可先提送校課程委會，後續補提各級會議追認。
- 二、學士班各相關學系必修科目異動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3。
-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擬於理學院、工學院、商管學院院務會議追認通過後，始得通過。

決 議：修正通過，國際企業學系國際商學全英語學士班，自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表新增「大三出國」科目，4 年級，上學期，0 學分。

提案四十三：訂定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學士班 113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表，提請討論。
（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自 113 學年度起取消學籍分組。
- 二、案揭學系 113 學年度課程規劃說明、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4。
-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四：訂定高齡健康管理學研究所智慧經營組碩士班、精準健康組碩士班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112 學年度起增設案揭碩士班，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5。
- 二、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五：修訂歷史學系輔系應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自 102 學年度起，輔系應修科目表即未再調整，因部份科目學分數已修改；歷史學系輔系應修科目異動表、輔系應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6。
- 二、本案通過後，自 113 學年度起適用。
-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六：修訂物理學系輔系應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物理學系應用物理組、光電物理組，輔系應修科目異動表、輔系應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7。
- 二、本案通過後，自 112 學年度起適用。
-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擬於理學院院務會議追認通過後，始得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七：修訂電機工程學系電機通訊組輔系應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電機工程學系電機通訊組輔系應修科目表中之「通訊系統」科目名稱誤植，應修正為「通信系統」。
- 二、電機工程學系電機通訊組輔系應修科目異動表、輔系應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8。
- 三、本案通過後，自 111 學年度起適用。
- 四、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八：修訂會計學系學士班輔系應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會計學系（商管學生適用）輔系應修科目異動表、應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9。
- 二、會計學系（非商管學生適用）輔系應修科目異動表、應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10。
- 三、本案通過後，自 112 學年度起適用。
- 四、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九：修訂統計學系學士班輔系應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統計學系輔系應修科目異動表、應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11。
- 二、本案通過後，自 112 學年度起適用。
-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十：修訂英文學系日間學制學士班輔系應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英文學系日間學制學士班輔系應修科目異動表、輔系應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12。
- 二、本案通過後，自 112 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
-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十一：修訂法國語文學系日間學制學士班輔系應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法國語文學系日間學制學士班輔系應修科目異動表、輔系應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13。
- 二、112 學年度前申請修讀本系為輔系之同學，如有因本系課程學分調降導致必修學分數不足，得以本系一、二年級專業必、選修科目學分數補足，惟以法文文法（一）優先。
- 三、本案通過後，自 112 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
- 四、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十二：修訂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輔系應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 一、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輔系應修科目異動表、輔系應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14。

二、本案通過後，自 112 學年度起適用。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擬於教育學院院務會議追認通過後，始得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十三：修訂資訊工程學系日間學制學士班先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一年級必修課「程式語言(一)」分數未達 60 分以上，擋修必修課「程式語言(二)」。

二、資訊工程學系日間學制學士班先修科目異動對照表、先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15。

三、本案通過後，自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四、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十四：修訂會計學系先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審計學第 1 學期先修科目修改為中級會計學第 1 學期。

二、會計學系先修科目異動對照表、先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16。

三、本案通過後，自 109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四、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十五：訂定各相關學系輔修應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各學系輔修應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17。

二、本案通過後，自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修正通過，德國語文學系輔修應修科目表「初級德文文法」修正為「初級德文讀本」。

提案五十六：訂定各相關學系輔修應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依 112 年 3 月 9 日教儒字第 1120000156 號函，所有日間學制學士班，訂定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輔修科目表，若系院各級會議已召開，可先提送校課程委會，後續補提各級會議追認。

二、各學系輔修應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18。

三、本案通過後，自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四、本案擬於理學院、工學院、商管學院、國際事務學院及教育學院院務會議追認通過後，始得通過。

五、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十七：商管學院各相關學系碩專班／碩士班／學士班畢業學分認抵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國際企業學系擬將暑修課程「日本高科技產業經營與發展專題」承認為「國際行銷碩士在職專班」及「國際企業與創新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系內選修」畢業學分；自 111 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

二、產業經濟學系擬將商管學院碩士共同科「計量方法程式設計專題」及「數位平台管制政策」承認為「本系碩士班選修」畢業學分；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在校生適用。

三、經濟學系擬將商管學院學士班共同科「氣候經濟學」、「智慧應用經濟學」承認為「本系學士班選修」畢業學分；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在校生適用。

四、企業管理學系擬將公共行政學系碩士班「金融科技」承認為「本系碩士班選修」畢業學

分；自 111 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

五、運輸管理學系擬將商管學院共同科「運輸數位轉型」承認為「本系學士班選修」畢業學分；自 112 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

六、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十八：「商管學院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及「財務金融學系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士班」擬將開設之全英語授課選修課程互相承認為「系內選修」畢業學分，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旨揭學士學位學程自 110 學年度起停招，而財金系新設全英語學士班，爰此擬將前開學士學位學程開設之全英語授課課程互相承認為「系內選修」畢業學分；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在校生適用

二、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十九：「財務金融學系全英語碩士班」擬將所屬課程承認為「財金系碩士班選修」畢業學分，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財務金融學系 112 學年度增設「財務金融學系全英語碩士班」，擬將「財務金融學系全英語碩士班」所屬課程承認為「財金系碩士班系內選修」畢業學分；自 112 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

二、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十：法國語文學系碩士班畢業學分認抵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法國語文學系碩士班自 113 學年度起停招，114 學年度起停開碩士班課程。

二、法國語文學系擬將文學院、商管學院、外語學院、國際事務學院、教育學院之碩士班課程課程，且學分大於等於本系碩士班必修科目學分者承認為「本系碩士班必修」畢業學分；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在校生適用。

三、法國語文學系擬將文學院、商管學院、外語學院、國際事務學院、教育學院之碩士班課程課程承認為「系內選修」畢業學分；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在校生適用。

四、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十一：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畢業學分認抵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碩士在職專班（原教政所碩士在職專班，108 學年度已停招），其學生承認之畢業學分，原規定如下：

（一）必修科目以教政所碩士班或課程所碩士在職專班之必修科目替代。

（二）承認教政所碩士班或課程所碩士專班所開設之科目為選修畢業學分。

二、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將自 113 學年度起停招。

三、為避免在學學生及復學生因停招後課程停開，造成無法修畢畢業學分之情事，旨揭兩個碩士在職專班將佐以配套方式，其畢業學分審查替代方案如下：

（一）必修科目皆以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碩士班及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之必修科目替代。

（二）承認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碩士班及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之選修科目為選修學分。

四、本案通過後，自 113 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

五、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十二：人工智慧學系擬將 AI 創智學院共同科「人工智慧產業趨勢」課程承認為「本系選修」畢業學分，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112 學年度起 AI 創智學院共同科「人工智慧產業趨勢」（下學期 2 學分）為人工智慧學系規劃開課。
- 二、本案通過後，自 112 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
-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十三：歷史學系修訂 113 學年度淡江大學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社會領域歷史專長」斷代史課程學分數，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因應本系 H 群（中國斷代史、臺灣斷代史類）內所有科目（「先秦秦漢史」、「魏晉隋唐史」、「明清史」、「宋元史」、「遼西夏金史」、「中國近現代史」、「臺灣近現代史」）每科學分數由 3/3 調降為 2/2。
- 二、修訂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斷代史的學科知識	臺灣近現代史(2)、日本近現代史(2)	臺灣近現代史(3)、日本近現代史(2)	斷代史類 7 科調整為各 2 學分。 (最低學分數 6 學分。)
	先秦秦漢史(2)、魏晉隋唐史(2)、宋元史(2)、遼西夏金史(2)、明清史(2)、中國近現代史(2)	先秦秦漢史(3)、魏晉隋唐史(3)、宋元史(3)、遼西夏金史(3)、明清史(3)、中國近現代史(3)	
	西洋上古史(2)、西洋中古史(2)、文藝復興史(2)、世界現代史(2)、西洋近古史(2)、西洋近代史(2)	西洋上古史(2)、西洋中古史(2)、文藝復興史(2)、世界現代史(2)、西洋近古史(2)、西洋近代史(2)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十四：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擬新增為本校培育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中等學校社會領域公民與社會專長」適合培育系所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淡江大學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規劃計畫書「中等學校社會領域公民與社會專長」，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19。
- 二、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十五：資訊工程學系 112 學年度起日間學制學士班實習課時數調整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本系日間學制學士班 1 年級的專業必修課程「計算機程式語言(一)(二)(三)(四)」(各 2 學分)刪除，新增單學期必修課程「程式語言(一)」(4 學分)、「程式語言(二)」(4 學分)。
- 二、擬將「計算機程式語言(一)(二)(三)(四)」實習課各 1 小時調整到「程式語言(一)」、「程式語言(二)」實習課各 2 小時。
- 三、調整對照表如下：

科目名稱	111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備註
	學分數	實習時數	學分數	實習時數	
計算機程式語言(一)	2	1	0	0	

計算機程式語言(二)	2	1	0	0	
程式語言(一)	0	0	4	2	由計算機程式語言(一)、 計算機程式語言(二)調整 必修 3 班
計算機程式語言(三)	2	1	0	0	
計算機程式語言(四)	2	1	0	0	
程式語言(二)	0	0	4	2	由計算機程式語言(三)、 計算機程式語言(四)調整 必修 3 班

四、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擬於工學院院務會議追認通過後，始得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十六：統計學系實習課課程名稱異動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為配合推動優質課程，本系 112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之課程結構將學士班 1 年級專業必修課程，單學期「高等微積分」(4 學分)，更名為「統計數學」(3 學分)，維持必修課，以期學生修習之科目名稱更符合實際之需求。
- 二、「高等微積分」配置有實習課下學期 2 小時。
- 三、為維持學生學習成效，「統計數學」擬沿用原「高等微積分」下學期 2 小時之實習課，沿用之實習課時數並未增加實習課總時數。

四、調整對照表如下

科目名稱	111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備註
	學分數	實習時數	學分數	實習時數	
高等微積分	4	2			必修 3 班
統計數學			3	2	必修 3 班

五、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擬於商管學院院務會議追認通過後，始得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十七：資訊管理學系 112 學年度增設選修課程之實習課程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本系於 112 學年度新設「資訊安全實務基礎」與「資安企業實務應用」兩門選修課程，課程規劃與遠傳電信、數聯資安、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KPMG)合作，為培養產業界資通安全相關技術所需人才，以及結合實務應用，因課程需實務操作，擬各增設一班實習課程。
- 二、擬增設 2 班為「資訊安全實務基礎(單學期上學期 2 學分)」與「資安企業實務應用(單學期下學期 2 學分)」之實習課程，各授課 1 小時，皆為選修課程。
- 三、112 學年度本系將不開設選修課程「網路與通訊實務」(單學期下學期 2 學分)三班課程，此三班課程原皆有配置實習課，故若無開設此三班課程，本案通過後，仍將減少一班實習課。

四、調整對照表如下

科目名稱	111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備註
	學分數	實習時數	學分數	實習時數	
網路與通訊實務	2 學分×3 班	1 小時×3 班			選修 3 班
資訊安全實務基礎			2	1	選修 1 班
資安企業實務應用			2	1	選修 1 班

五、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擬於商管學院院務會議追認通過後，始得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十八：俄國語文學系必修課程實習時數調整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依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結構外審委員建議，將原開設一年級的「俄語實習(一)」，更名為「俄語語言練習(一)」，擬調整實習時數。
- 二、調整對照表如下

科目名稱	111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備註
	學分數	實習時數	學分數	實習時數	
俄語實習(一)	1/1	2/2			必修 2 班 正課上課時數 2 小時
俄語語言練習(一)			1/1	2/2	必修 2 班 正課上課時數 2 小時

三、本案通過後，自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四、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擬於外國語文學院院務會議追認通過後，始得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十九：西班牙語文學系 112 學年度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審議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新增系選修自主學習微學分審核機制，系選修微學分於畢業學分最高得採計 4 學分。
- 二、112 學年度開設西語系專業自主學習微學分(一)、專業自主學習微學分(二)課程規劃書，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20。
-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十：111 學年度校外實習課程異動審議案，提請追認。（教務處提）

說明：

- 一、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21）第 4 點規定，「校外實習」課程必須擬定實習目標、規劃每 1 學分實習時數至多 80 小時之課程，送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並分為下述 2 類：
 - (一)非全時全職校外實習：於學期中開設至少 1 學分之課程，實習期間得安排於學期中或寒暑假，每 1 學分以實習 32 小時以上為原則，實際實習時數由各系、所、學位學程決定。
 - (二)全時全職校外實習：以在同一企業實習 256 小時以上為原則（包括定期返校之座談會或研習活動等），分成暑期、學期及海外實習課程，並在大學部 4 年級、建築學系 5 年級及研究所開課，且不列入各教學單位之開課學分數；教師授課鐘點費，均以 1 學分支給，且不列入教師基本授課時數。
- 二、111 學年度校外實習課程異動共 12 門，課程清單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22。
-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十一：112 學年度校外實習課程審議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21）第 4 點規定，「校外實習」課程必須擬定實習目標、規劃每 1 學分實習時數至多 80 小時之課程，送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並分為下述 2 類：
 - (一)非全時全職校外實習：於學期中開設至少 1 學分之課程，實習期間得安排於學期中或寒暑假，每 1 學分以實習 32 小時以上為原則，實際實習時數由各系、所、學位學程決定。
 - (二)全時全職校外實習：以在同一企業實習 256 小時以上為原則（包括定期返校之座談會或研習活動等），分成暑期、學期及海外實習課程，並在大學部 4 年級、建築學系 5 年級及研究所

開課，且不列入各教學單位之開課學分數；教師授課鐘點費，均以 1 學分支給，且不列入教師基本授課時數。

二、112 學年度校外實習課程共開設 116 門（非全時全職校外實習 36 門，全時全職校外實習 80 門），課程清單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23。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十二：111 學年度數位教學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教務處提）

說明：

一、111 學年度遠距教學課程異動共 14 門，課程異動列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24。

二、111 學年度以實整虛課程異動共 6 門，課程異動列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25。

三、111 學年度磨課師課程追認共 4 門，課程明細如下：

序號	一級單位	科系	課程名稱	開課教師
1	工學院	電機工程學系	探索·海洋·珍寶	劉金源
2	AI 創智學院	人工智慧學系	AI 素養與思維	張志勇
3	商管學院	經濟學系	循環經濟初探	林彥伶
4	商管學院	管理科學系	商業智慧初體驗：你今天 ML 了沒？	鍾孟達

四、異動之教學計畫表、開課評估暨審查表、版權切結書等相關資料，現場傳閱。

五、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十三：112 學年度數位教學課程審議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112 學年度遠距教學課程共 185 門，開課申請列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26。

二、112 學年度以實整虛課程共 239 門，開課申請列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27。

三、112 學年度磨課師課程共 3 門，課程明細如下：

序號	一級單位	科系	課程名稱	開課教師
1	外國語文學院	英文學系	過程導向式英文寫作	劉佩勳
2	國際事務學院	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	國際安全與戰略縱覽	馬準威 林穎佑 歐陽睿
3	國際事務學院	全球政治經濟學系	歐盟經濟與社會發展	安娜

四、112 學年度開放式課程共 1 門，課程明細如下：

序號	開課系級班別	課程	開課教師	錄製項目
1	資工 4A	專題講座	資工系王英宏教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隨課堂錄製 <input type="checkbox"/> 影棚錄製

五、開課之教學計畫表、開課評估暨審查表、版權切結書等相關資料，現場傳閱。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十四：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教務處提）

說明：

一、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異動說明如下：

學院	科系	年班級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必選修	學分	異動情形
國際	外交系	1A	政治學(二)	鄭欽模	必	2	停開

二、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十五：112 學年度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開設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112 學年度共開設 77 門課程（上學期 34 門，下學期 43 門），檢附課程清單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28。
- 二、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

動議案一：各學院、系、所訂定之「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修正為「學士班學生先修碩士班課程規則」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99 年 12 月 24 日臺高(二)字第 0990217685 號函、100 年 12 月 9 日臺高(二)字第 1000221134 號函說明：國內並無「五年一貫」學制，所訂文字因無法源依據可循，有未妥之處，請速依前函意旨予以修正，以免影響學生權益。
- 二、依教育部 106 年 2 月 18 日臺教高(二)字第 1050166184 號函說明：大學部學生經核准成為預研究生乙節，因現行法規並無學碩一貫之學制，不宜以「預研究生」一詞稱之，爰請酌修文字。
- 三、教育部前揭來函內容均揭示國內並無「五年一貫」學制，「五年一貫」及「預研究生」用詞無法源依據。爰擬將各學院、系、所訂定之「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統一修正為「學士班學生先修碩士班課程規則」，原「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中「預研究生」文字，擬統一修正為「取得先修碩士班課程資格學生」。

決議：照案通過。

動議案二：國際企業學系國際商學全英語組學士班必修課程「大三出國」學期成績評分方式，提請討論。（國際企業學系提）

說明：

- 一、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國際企業學系國際商學全英語組學士班新增必修科目「大三出國」，旨揭課程為學生須至本系指定姊妹校留學一年完成出國規定，以通過本系規定之門檻，採用通過/不通過的評分方式。
- 二、因境外生得免出國，故本案僅適用本國籍學生。

決議：照案通過。

柒、主席結論

會議最後請大家再看看還有沒有其他建議或意見？如果沒有的話，很感謝各位出席會議，會議結束時間有些延遲，謝謝大家的參與。

捌、散會（下午 5 時 20 分）

淡江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5 月 3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及台北校園 D214 會議室(同步視訊)

主席：武士戎學務長

紀錄：楊宗川、饒淑媛

列席指導：林俊宏副校長

出席人員：各學院院長、體育長、軍訓室主任、教務長、總務長、圖書館館長、資訊長、國際長、各學系主任及單獨設所之所長、師資培育中心主任、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EMBA 執行長

教師代表：孫蓓鈺(資傳系)、何俊麟(物理系)、黃奕智(建築系)、吳月瓏(風保系)、蘇淑燕(俄文系)、張福昌(外交系)、賴婷鈴(教科系)

學生代表：鄧 晴(中文四 B)、黃誌煒(物理光電四)、鄭翔宸(電機電通二)、蔡佳好(會計四 C)、梁瀚升(英文碩三)、林 謙(外交二)、張寧芸(教設二)

學生會代表：蘇廷瑋(公行三 B)、曾思嫻(企管三 B)、柳文婕(歷史三 A)

學生議會代表：陳田婷(中文四 B)、廖俊銘(戰略所三)、陳憲霆(德文四)

列席人員：魏道冠組長、邱松嵐組長、賴金燕組長、鄭德成組長、談遠安組長、陳瑞娥組長、許凱傑主任

壹、頒獎

頒發「淡江大學第三屆職涯導師培訓-CPAS 諮詢師校園進階培訓班」認證通過證書，通過教師為：商管學院李青芬副教授、林志娟教授、外語學院陳麗娟助理教授、張芸綺副教授、蔡欣吟副教授、徐佩伶副教授、王美玲副教授、國際學院阮聘茹副教授及教育學院林逸農助理教授共計 9 位。

貳、主席致詞

副校長、各位院長、各位師長及同學大家午安，今天會議本人有 4 點說明要先報告：

- 一、民法規定 18 歲成年議題，目前與教務長及國際長正在檢視所有法規、表格及申請書，需家長或監護人同意之處。學務處會加強同學們法治教育宣導，也希望學生會協助多舉辦法治教育相關活動。
- 二、有關「心理健康假」或「心理調適假」，此議題在四區學務長會議中也熱烈討論，目前有 10 所大專院校實施中，各校擔心學生請假是否產生浮濫狀況。經實施的 10 所大專院校中統計，發現請心理健康假（心理調適假）人數並不多，同學因需要才會申請此假別。「心理健康假」需要諮輔系統、資訊系統等多種配套連動，才能實施。第一、二項說明是未來趨勢，本人持正向開放心態。
- 三、有關「生命教育」部分，也是教育部重點政策，在休學、退學、轉學的部分是有需要加強輔導的族群。休學的同學，休學前會有原因，復學後也需要輔導，退學、轉學甚至轉系的同學可以就近了解一下休學、退學、轉學原因是什麼，是不是可以把他留下來，還是我們本身在系上及學校課程上會有些問題導致他想離開，請各位老師及主任再個別關心一下休學、退學、轉學這三個族群的學生，他們在心情的危險程度上可能會比較需要關心。
- 四、「教官」因官階服務年資限制會逐步退出校園，未來將以「學輔創新人力」取代，之後學務處與軍訓處會做相關規劃與調整。

參、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一)通過「淡江大學生命教育推動小組設置要點」草案。	業於 111 年 12 月 18 日 處學法字第 1110000023 號函公布。
(二)通過「112 年度教育部獎助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特色主題計畫」申請案。	業於 112 年 1 月 17 日以校學字第 1120000560 號函報教育部申請。
(三)通過「淡江大學學生課外活動輔導要點」第二點修正草案。	業於 111 年 12 月 22 日 處秘法字第 1110000051 號函公布。

決定：同意備查。

- 二、各組/中心業務報告（請參閱書面資料詳附件 1）。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淡江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第一條、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生活輔導組提）

說明：

- 一、因應教師法修定，授權教師負有擔任導師義務條次變更及符合本校執行現況。

- 二、擔任導師資格增列「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力」人員，以因應學生多元輔導之需求，提供導生全時之協助與輔導。
- 三、軍訓室現況已無院主任教官編制。
- 四、「淡江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第一條、第三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第一條、第三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一條 為指導學生德智體群四育均衡發展，陶冶高尚品德，養成規律生活、守法務實及學行兼優之有為青年，以肩負國家之重大責任，藉以宏揚校譽，特依教師法第三十二條，訂定本辦法。	第一條 為指導學生德智體群四育均衡發展，陶冶高尚品德，養成規律生活、守法務實及學行兼優之有為青年，以肩負國家之重大責任，藉以宏揚校譽，特依教師法第十七條及本校實際需求，訂定本辦法。	配合教師法修訂，原授權教師負有擔任導師義務條次由第十七條，變更為三十二條。
第三條 凡本校講師以上專任教師、 <u>教官、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員</u> 及持有講師以上證書之專任職員，且熱心負責者均得擔任導師，各學院院長為院導師，各系主任為系主任導師。導師每學期由學校酌給津貼，以資酬勞。 軍訓室主任及 <u>教學、行政與服務組各組組長</u> 綜理學生緊急事件。	第三條 凡本校講師以上專任教師、教官及持有講師以上證書之專任職員，且熱心負責者均得擔任導師，各學院院長為院導師，各系主任為系主任導師。導師每學期由學校酌給津貼，以資酬勞。 軍訓室主任、 <u>各院主任教官</u> 綜理學生緊急事件。	一、新增文字：擔任導師資格增列「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力」人員，以因應學生多元輔導之需求，提供導生全時之協助與輔導。 二、軍訓室現況已無院主任教官編制；另設教學、行政及服務等三組組長。 三、各院主任教官之文字刪除，修訂為：教學、行政與服務等各組組長。

決 議：

- 一、修正通過。第三條第二項「教學、行政與服務組各組組長」修正為「院教官」。
- 二、「淡江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第一條、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第一條、第三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一條 為指導學生德智體群四育均衡發展，陶冶高尚品德，養成規律生活、守法務實及學行兼優之有為青年，以肩負國家之重大責任，藉以宏揚校譽，特依教師法第三十二條，訂定本辦法。	第一條 為指導學生德智體群四育均衡發展，陶冶高尚品德，養成規律生活、守法務實及學行兼優之有為青年，以肩負國家之重大責任，藉以宏揚校譽，特依教師法第十七條及本校實際需求，訂定本辦法。	配合教師法修訂，原授權教師負有擔任導師義務條次由第十七條，變更為三十二條。
第三條 凡本校講師以上專任教師、 <u>教官、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員</u> 及持有講師以上證書之專任職員，且熱心負責者均得擔任導師，各學院院長為院導師，各系主任為系主任導師。導師每學期由學校酌給津貼，以資酬勞。 軍訓室主任及 <u>院教官</u> 綜理學生緊急事件。	第三條 凡本校講師以上專任教師、教官及持有講師以上證書之專任職員，且熱心負責者均得擔任導師，各學院院長為院導師，各系主任為系主任導師。導師每學期由學校酌給津貼，以資酬勞。 軍訓室主任、 <u>各院主任教官</u> 綜理學生緊急事件。	一、新增文字：擔任導師資格增列「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力」人員，以因應學生多元輔導之需求，提供導生全時之協助與輔導。 二、軍訓室現況已無院主任教官編制；另設教學、行政及服務等三組組長。 三、各院主任教官之文字刪除，修訂為：及院教官。

提案二：「淡江大學學生請假規則」第三條、第四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生活輔導組提)

說 明：

- 一、本次修法係為簡便學生請假手續、節約紙本假單耗用以提升學生請假資訊化作業。
- 二、因應民法第 12 條「18 歲為成年人」，事假之申請有關提供「監護人」證明之文字建議刪除。

三、自 110 學年度起，蘭陽校園全球發展學院四學系遷回淡水校園，及目前無派置軍訓教官，相關學生請假事務由校安人員負責。

四、「淡江大學學生請假規則」第三條、第四條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請假規則」第三條、第四條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第三條 請假請至學生線上請假系統申請，自行列印請假單(或證明聯)，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並於五日內將核准之請假單證明聯逕送各科任課教師備查。(不含例假日)。</p> <p>一、申請各類假別之規定如下：</p> <p>(一)公假：須事先辦理，並檢附相關證明或有關單位簽證，且以下列事由為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代表校內單位執行公務或參加活動，經權責單位核章;中央及地方政府來函並簽奉二級以上單位核准之活動。 2、接受政府各類兵役召集、參加政府舉辦之公職考試及各項投票。 3、配合司法單位調查，須製作筆錄或出庭者。 4、因公或義行負傷者(得事後檢附相關證明，補辦請假事宜)。 5、其他：配合政府政策指示者。 <p>(二)事假：須事先辦理，三日以上者，須檢附家長或其他有力證明;本人結婚者，給予事假一週。</p> <p>(三)病假：三日以上者須檢附本校校醫證明或健保特約醫院(診所)就醫證明。</p> <p>(四)喪假：學生直系親屬死亡給假七日，兄弟姊妹給假三日，均須檢附「死亡證明」或相關文件辦理，並以關係人死亡之日起，六十日內可分次申請，如需續假或其他旁系親屬死亡時，則以事假論。</p> <p>(五)產假：須檢附醫院之生產證明書或出生證明書，於分娩後，給假四十二日，應一次請畢。(不含例假日)</p> <p>(六)流產假：須檢附醫院診斷證明書請假，懷孕未足八週者得請假五日，足八週未</p>	<p>第三條 請假請至學生線上請假系統申請，自行列印請假單(或證明聯)，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並於五日內將核准之請假單證明聯逕送各科任課教師備查。(不含例假日)</p> <p>一、申請各類假別之規定如下：</p> <p>(一)公假：須事先辦理，並檢附相關證明或有關單位簽證，且以下列事由為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代表校內單位執行公務或參加活動，經權責單位核章;中央及地方政府來函並簽奉二級以上單位核准之活動。 2、接受政府各類兵役召集、參加政府舉辦之公職考試及各項投票。 3、配合司法單位調查，須製作筆錄或出庭者。 4、因公或義行負傷者(得事後檢附相關證明，補辦請假事宜)。 5、其他：配合政府政策指示者。 <p>(二)事假：須事先辦理，二日以上者，須檢附家長或監護人及其他有力證明;本人結婚者，給予事假一週。</p> <p>(三)病假：二日以上者須檢附本校校醫證明或健保特約醫院(診所)就醫證明。</p> <p>(四)喪假：學生直系親屬死亡給假七日，兄弟姊妹給假三日，均須檢附「死亡證明」或相關文件辦理，並以關係人死亡之日起，六十日內可分次申請，如需續假或其他旁系親屬死亡時，則以事假論。</p> <p>(五)產假：須檢附醫院之生產證明書或出生證明書，於分娩後，給假四十二日，應一次請畢。(不含例假日)</p> <p>(六)流產假：須檢附醫院診斷證明書請假，懷孕未足八週者得請假五日，足八週未</p>	<p>一、修訂條文文字。</p> <p>二、經分析統計 111 年度學生請假計 45,614 件，其中申請二日內事、病假合計 41,636 件，佔整體請假申請達 91%，建議學生二日內事、病假申請由系統核准，將可大幅節約紙本假單耗用，並提升作業時效，達作業資訊化，環保永續的目標。</p> <p>三、因應民法第 12 條「18 歲為成年人」，事假之申請有關提供「監護人」證明之文字建議刪除。</p> <p>四、援前開說明，修正第三條第一款第二目文字，原申請事假二日以上者，須檢附家長或其他有力證明，修正為三日以上。</p> <p>五、修正第三條第一款第三目文字，原申請病假二日以上者須檢附本校校醫證明或健保特約醫院(診所)就醫證明病假，修正為三日以上。(修正後學生請假流程圖請參閱：https://reurl.cc/4Q9VA3)</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足十二週者得請假七日，足十二週以上者得請假二十八日。(不含例假日)</p> <p>(七)陪產假：須檢附具婚姻關係之配偶分娩證明，給假三日，得分次申請。但應於配偶分娩日前後三日內請畢。</p> <p>(八)生理假：女性學生因生理日致就學有困難者，每月得請生理假一日。</p> <p>(九)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假：以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之各該民族歲時祭儀日期放假一日。須檢附戶籍謄本、戶口名簿或政府機關所開具之證明文件。</p> <p>二、學生請假，非因不得已情形，不得託人代辦，除公假、事假應於事前辦理外，其他有特殊事故，不能預先請假者，須於請假結束次日起，五日內至請假系統登錄及列印，附繳證明文件，依准假權責，完成請假手續。(不含例假日)</p> <p>三、准假之權責，規定如下：</p> <p>(一)二日以內：事、病假由個人提出申請後逕行由學生請假系統核准，其餘假別由系教官(校安人員)核准。</p> <p>(二)三日：由系教官(校安人員)核准。(蘭陽校園由蘭陽校園校安人員核准)。</p> <p>(三)四至五日：經系教官(校安人員)簽證，由生活輔導組組長核准。(蘭陽校園由蘭陽校園設置之研究所所長核准)</p> <p>(四)六至十四日：經系教官(校安人員)、導師(導師請假時，得由系主任代理)、生活輔導組組長簽證後，由學生事務長核准。(蘭陽校園由精準健康學院院長核准)</p> <p>(五)十五日以上：經系教官(校安人員)、導師、系主任、生活輔導組組長、學生事務長簽證後，由行政副校</p>	<p>足十二週者得請假七日，足十二週以上者得請假二十八日。(不含例假日)</p> <p>(七)陪產假：須檢附具婚姻關係之配偶分娩證明，給假三日，得分次申請。但應於配偶分娩日前後三日內請畢。</p> <p>(八)生理假：女性學生因生理日致就學有困難者，每月得請生理假一日。</p> <p>(九)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假：以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之各該民族歲時祭儀日期放假一日。須檢附戶籍謄本、戶口名簿或政府機關所開具之證明文件。</p> <p>二、學生請假，非因不得已情形，不得託人代辦，除公假、事假應於事前辦理外，其他有特殊事故，不能預先請假者，須於請假結束次日起，五日內至請假系統登錄及列印，附繳證明文件，依准假權責，完成請假手續。(不含例假日)</p> <p>三、准假之權責，規定如下：</p> <p>(一)二日以內：事、病假由個人提出申請後逕行由學生請假系統核准，其餘假別由系教官核准。</p> <p>(二)二至三日：由系教官核准。</p> <p>(三)四至五日：經系教官簽證，由生活輔導組組長核准。(蘭陽校園由蘭陽校園組組長核准)</p> <p>(四)六至十四日：經系教官、導師(導師請假時，得由系主任代理)、生活輔導組組長簽證後，由學生事務長核准。(蘭陽校園由蘭陽副校長核准)</p> <p>(五)十五日以上：經系教官、導師、系主任、生活輔導組組長、學生事務長簽證後，由行政副校長核准。(蘭陽校</p>	<p>六、修正第三條第三款第 1 目文字，原一日以內：事、病假由個人提出申請後逕行由學生請假系統核准修正為二日，以大幅節約紙本假單耗用。</p> <p>七、第三條第三款第 2 目文字修正及增訂，原「二至三日：由系教官核准。」，「二至三日」修正為「三日」及因應未來校安人員接任系輔工作，故學生請假之核准增列(校安人員)之說明；另審酌自 110 學年度起，蘭陽校園全球發展學院四學系遷回淡水校園，及目前無派置軍訓教官，相關學生請假事務由校安負責，故後續精準健康學院研究生請假三日之准假權責，建議由該校園校安人員核准，本款增加「(蘭陽校園由蘭陽校園校安人員核准)」文字說明。</p> <p>八、修正第三條第三款第 3 目文字，援前揭說明本日增列(校安人員)文字；另原蘭陽校園學生請假四至五日由蘭陽校園組組長</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長核准。</p> <p>(六)以上假別依決行權責核准後，請假單送生活輔導組聯合服務中心辦理資登及歸檔事宜，蘭陽校園請假單送行政聯合辦公室核章。</p>	<p><u>園由蘭陽副校長核准</u></p> <p>(六)以上假別依決行權責核准後，請假單送生活輔導組聯合服務中心辦理資登及歸檔事宜，蘭陽校園請假單送行政聯合辦公室核章。</p>	<p>核准，修正為「(蘭陽校園由蘭陽校園設置之研究所所長核准)」，以符該校園組織現況。</p> <p>九、修正第三條第三款第 4 目文字，援前揭說明本日增列(校安人員)文字；另原蘭陽校園學生請假六至十四日由蘭陽副校長核准，修正為「(蘭陽校園由精準健康學院院長核准)」，以符該校園組織現況。</p> <p>十、修正第三條第三款第 5 目文字，援前揭說明本日增列(校安人員)文字；另原蘭陽校園學生請假十五日以上由蘭陽副校長核准，文字建議刪除，以符該校園組織現況。</p>
<p>第四條 考試期間確因下列特殊情形應檢附各項規定證明文件，除事假、公假外，應於該科考試結束三日內辦理請假手續，請假單須先經任課老師簽可（任課老師為兼任者，或專任老師請假時，得由發聘系所主管代理），系教官（校安人員）、生活輔導組組長、教務處簽證後，由學生事務長核准，逾期一律不予補請假，補考期間一律不准請假。</p> <p>一、病假：學生因病不能參加考試時，應檢附請假當日健保特約醫院（診所）就醫證明。</p> <p>二、喪假：直系親屬喪亡須檢附死亡證明或有關文件。</p> <p>三、產假：須檢附醫院之生產證明書或出生證明書。</p> <p>四、流產假：須檢附醫院診斷證明書。</p> <p>五、陪產假：應於配偶分娩日前後三日內請假，並檢附具婚姻關係之配偶分娩證明。</p> <p>六、生理假：無需證明文件。</p> <p>七、事假：因重大事由，無法參加考試者，須事先辦理，並檢附書面報告及相關證明文件。</p> <p>八、已參加考試者，不得請假，除非考場病發，有校醫證明，否則請假無效。</p> <p>九、公假：因公無法參加考試者，須事先辦理，並檢附書面報告及相關證明文件。</p>	<p>第四條 考試期間確因下列特殊情形應檢附各項規定證明文件，除事假、公假外，應於該科考試結束三日內辦理請假手續，請假單須先經任課老師簽可（任課老師為兼任者，或專任老師請假時，得由發聘系所主管代理），系教官、生活輔導組組長、教務處簽證後，由學生事務長核准，逾期一律不予補請假，補考期間一律不准請假。</p> <p>一、病假：學生因病不能參加考試時，應檢附請假當日健保特約醫院（診所）就醫證明。</p> <p>二、喪假：直系親屬喪亡須檢附死亡證明或有關文件。</p> <p>三、產假：須檢附醫院之生產證明書或出生證明書。</p> <p>四、流產假：須檢附醫院診斷證明書。</p> <p>五、陪產假：應於配偶分娩日前後三日內請假，並檢附具婚姻關係之配偶分娩證明。</p> <p>六、生理假：無需證明文件。</p> <p>七、事假：因重大事由，無法參加考試者，須事先辦理，並檢附書面報告及相關證明文件。</p> <p>八、已參加考試者，不得請假，除非考場病發，有校醫證明，否則請假無效。</p> <p>九、公假：因公無法參加考試者，須事先辦理，並檢附書面報告及相關證明文件。</p>	<p>修正第四條第一項文字，援前揭說明本日增列(校安人員)文字。</p>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淡江大學學生會輔導辦法」第四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課外活動輔導組提)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函，大專校院學生會運作原則修正說明(詳附件 2) 中第三條之修正說明：「學生會為校內自治組織最高代表，且學生會組織章程亦是學生會運作之依據，學生會對其自有訂定或修正之自主權，學生會組織章程之訂定或修正應朝學校備查方向調整，並循原條文所訂程序進行，以完備修法程序。」
- 二、國內各大學皆陸續進行修法，各校現行規範如附件供參(詳附件 3)。
- 三、「淡江大學學生會輔導辦法」第四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會輔導辦法」第四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四條 學生會應依民主程序訂定組織章程、學生會正副會長暨學生議會議員選舉罷免辦法及學生評議會委員遴選辦法，送學生事務會議備查。	第四條 學生會應依民主程序訂定組織章程、學生會正副會長選舉罷免辦法、學生議會議員選舉罷免辦法及學生評議會委員遴選辦法，送學生事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陳報校長核定之。	為符合大專校院學生會運作原則第三條第三款規定(附件 2)，學生會組織章程之訂定或修正應朝學校備查方向調整，並循原條文所訂程序進行，以完備修法程序。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學生會正副會長暨學生議會議員選舉罷免辦法」第十一條、第三十七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學生會提)

說明：

- 一、於各選區中劃分研究生、大學生、以及境外生不同身份，並針對不同身份之族群特性調整當選名額、門檻，以落實本校學生之少數族群參與學生自治之權益。
- 二、「學生會正副會長暨學生議會議員選舉罷免辦法」第十一、第三十七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學生會正副會長暨學生議會議員選舉罷免辦法」第十一條、第三十七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十一條 學生會正、副會長以全校為一選舉區。</p> <p>學生議會議員以各院為選舉區，並劃分大學部、研究生以及境外生。</p> <p>學生議員大學部名額，依各選舉區大學生總人數決定，每四百名選出一席；若有餘額者，則再增加一名；不足四百名者，仍視為一席。</p> <p>學生議員研究生名額，依各選舉區研究生總人數決定，每一百五十名選出一席；若有餘額者，則再增加一名；不足一百五十名者，仍視為一席。</p> <p>學生議員境外生名額，依各選舉區境外生總人數決定，每一百五十名選出一席；若有餘額者，則再增加一名；不足一百五十名者，仍視為一席。</p> <p>前項各選舉區應選名額由選委會公布之。</p> <p>具雙主修資格者依其主要學籍所屬學院為其選舉區，並為該選舉區之選舉人。</p>	<p>第十一條 學生會正、副會長以全校為一選舉區。</p> <p>學生議會議員以各院為選舉區；依各選舉區總人數決定應選名額。每四百名選出一名學生議員，若餘額超過四百名，則再增加一名。</p> <p>前項各選舉區應選名額由選委會公告之。</p>	<p>一、於各選區中劃分研究生、大學生、以及境外生不同身份，並針對不同身份之族群特性調整當選名額，以落實本校學生之少數族群參與學生自治之權益。</p> <p>二、加以說明雙主修學生之選舉區認定方式。</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十七條 正、副會長選舉結果，同額競選時，投票率應達選舉人總數百分之五，且同意票多於不同意票者始為當選；非同額競選時，投票率應達選舉總人數百分之十，以獲最高票者當選，得票相同者應進行抽籤決定之，其時程由選委會訂定之。</p> <p><u>學生議員大學部選舉結果，得票數達六十票者為當選；學生議員研究生、境外生選舉結果，得票數達二十票者為當選；達當選條件者超出該選區應選出之名額時，以候選人得票數較多者依序當選；得票數相同時，由選委會辦理公開抽籤決定之。</u></p> <p><u>學生議員各選舉區置保障名額一名，若該選舉區有候選人但無人達當選條件時，除得票數為零者外，由得票數最高者當選，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u>學生議員選舉，若該選區無人參選，以致該區無議員產生，則視同棄權。</p>	<p>第三十七條 正、副會長選舉結果，同額競選時，投票率應達選舉人總數百分之五，且同意票多於不同意票者始為當選；非同額競選時，投票率應達選舉總人數百分之十，以獲最高票者當選，得票相同者應進行抽籤決定之，其時程由選委會訂定之。</p> <p><u>學生議會議員選舉，按各選區應選出之名額，以候選人得票數較多者當選。得票數相同時，以抽籤決定之。若得票數未達六十票者時，當選無效；各選區具保障名額一名，不在此限。</u></p> <p>學生議會議員選舉，若該選區無人參選，以致該區無議員產生，則視同棄權。</p>	<p>一、於各選區中劃分研究生、大學生、以及境外生不同身份，並針對不同身份之族群特性調整當選門檻，以落實本校學生之少數族群參與學生自治之權益。</p> <p>二、參考選委會過去研究生、外籍生候選人投票結果之平均，取 20 票做為當選門檻。</p>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淡江大學學生會預算辦法」(詳附件 4)、「淡江大學學生會決算辦法」(詳附件 5) 全文，請備查。(學生會提)

說明：依學生會輔導辦法第十二條，「學生會應訂定預算、會計、決算、稽核及財產管理規定，送學生事務會議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六：「淡江大學學生請假規則」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學生會提)

說明：

一、為落實心理健康為基本人權之概念，並且適度提供學生心理調適之空間，故提出心理調適假之設立，提供學生遭遇心理不適時能夠自行調適，並且強化心理健康意識與養成心理健康識能，且透過請假列管機制，讓使用此假別進行請假者，諮輔中心能進一步關懷追蹤。

二、各校心理假(詳附件 6)。

三、「淡江大學學生請假規則」第三條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請假規則」第三條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第三條 請假請至學生線上請假系統申請，自行列印請假單(或證明聯)，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並於五日內將核准之請假單證明聯逕送各科任課教師備查。(不含例假日)。</p> <p>一、申請各類假別之規定如下： (一)公假：須事先辦理，並檢附相關證明或有關單位簽證，且以下列事由為據：</p>	<p>第三條 請假請至學生線上請假系統申請，自行列印請假單(或證明聯)，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並於五日內將核准之請假單證明聯逕送各科任課教師備查。(不含例假日)</p> <p>一、申請各類假別之規定如下： (一)公假：須事先辦理，並檢附相關證明或有關單位簽證，且以下列事由為據：</p>	<p>新增假別：心理調適假 為防止學生因心理不適導致上課情形不佳，甚至影響其健康狀況，因此於假種中新增心理調適假，提供符合學生需求之假別名稱，並建立起轉介機制，使心理不適之同學能讓班導、諮商中心掌握。</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 明
<p>1、代表校內單位執行公務或參加活動，經權責單位核章；中央及地方政府來函並簽奉二級以上單位核准之活動。</p> <p>2、接受政府各類兵役召集、參加政府舉辦之公職考試及各項投票。</p> <p>3、配合司法單位調查，須製作筆錄或出庭者。</p> <p>4、因公或義行負傷者(得事後檢附相關證明，補辦請假事宜)。</p> <p>5、其他：配合政府政策指示者。</p> <p>(二)事假：須事先辦理，二日以上者，須檢附家長或監護人及其他有力證明；本人結婚者，給予事假一週。</p> <p>(三)病假：二日以上者須檢附本校校醫證明或健保特約醫院(診所)就醫證明。</p> <p>(四)喪假：學生直系親屬死亡給假七日，兄弟姊妹給假三日，均須檢附「死亡證明」或相關文件辦理，並以關係人死亡之日起，六十日內可分次申請，如需續假或其他旁系親屬死亡時，則以事假論。</p> <p>(五)產假：須檢附醫院之生產證明書或出生證明書，於分娩後，給假四十二日，應一次請畢。(不含例假日)</p> <p>(六)流產假：須檢附醫院診斷證明書請假，懷孕未足八週者得請假五日，足八週未足十二週者得請假七日，足十二週以上者得請假二十八日。(不含例假日)</p> <p>(七)陪產假：須檢附具婚姻關係之配偶分娩證明，給假三日，得分次申請。但應於配偶分娩日前後三日內請畢。</p> <p>(八)生理假：女性學生因生理日致就學有困難者，每月得請生理假一日。</p> <p>(九)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假：以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之各該民族歲時祭儀日期</p>	<p>1、代表校內單位執行公務或參加活動，經權責單位核章；中央及地方政府來函並簽奉二級以上單位核准之活動。</p> <p>2、接受政府各類兵役召集、參加政府舉辦之公職考試及各項投票。</p> <p>3、配合司法單位調查，須製作筆錄或出庭者。</p> <p>4、因公或義行負傷者(得事後檢附相關證明，補辦請假事宜)。</p> <p>5、其他：配合政府政策指示者。</p> <p>(二)事假：須事先辦理，二日以上者，須檢附家長或監護人及其他有力證明；本人結婚者，給予事假一週。</p> <p>(三)病假：二日以上者須檢附本校校醫證明或健保特約醫院(診所)就醫證明。</p> <p>(四)喪假：學生直系親屬死亡給假七日，兄弟姊妹給假三日，均須檢附「死亡證明」或相關文件辦理，並以關係人死亡之日起，六十日內可分次申請，如需續假或其他旁系親屬死亡時，則以事假論。</p> <p>(五)產假：須檢附醫院之生產證明書或出生證明書，於分娩後，給假四十二日，應一次請畢。(不含例假日)</p> <p>(六)流產假：須檢附醫院診斷證明書請假，懷孕未足八週者得請假五日，足八週未足十二週者得請假七日，足十二週以上者得請假二十八日。(不含例假日)</p> <p>(七)陪產假：須檢附具婚姻關係之配偶分娩證明，給假三日，得分次申請。但應於配偶分娩日前後三日內請畢。</p> <p>(八)生理假：女性學生因生理日致就學有困難者，每月得請生理假一日。</p> <p>(九)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假：以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之各該民族歲時祭儀日期</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 明
<p>放假一日。須檢附戶籍謄本、戶口名簿或政府機關所開具之證明文件。</p> <p><u>(十)心理調適假：學生因心理或精神不適，致上課有困難者，得提出申請心理調適假。每學期以五天為限。</u></p> <p><u>1、凡申請者應由導師優先關懷。</u></p> <p><u>2、申請兩日以上或第二次者應由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輔導關懷。</u></p> <p><u>3、請假三日以上者須檢附醫療院所或輔導相關等機構證明。</u></p> <p>二、學生請假，非因不得已情形，不得託人代辦，除公假、事假應於事前辦理外，其他有特殊事故，不能預先請假者，須於請假結束次日起，五日內至請假系統登錄及列印，附繳證明文件，依准假權責，完成請假手續。(不含例假日)</p> <p>三、准假之權責，規定如下：</p> <p>(一)二日以內：事、病假由個人提出申請後逕行由學生請假系統核准，其餘假別由系教官核准。</p> <p>(二)二至三日：由系教官核准。</p> <p>(三)四至五日：經系教官簽證，由生活輔導組組長核准。 (蘭陽校園由蘭陽校園組組長核准)</p> <p>(四)六至十四日：經系教官、導師(導師請假時，得由系主任代理)、生活輔導組組長簽證後，由學生事務長核准。(蘭陽校園由蘭陽副校長核准)</p> <p>(五)十五日以上：經系教官、導師、系主任、生活輔導組組長、學生事務長簽證後，由行政副校長核准。(蘭陽校園由蘭陽副校長核准)</p> <p>(六)以上假別依決行權責核准後，請假單送生活輔導組聯合服務中心辦理資登及歸檔事宜，蘭陽校園請假單送行政聯合辦公室核章。</p>	<p>放假一日。須檢附戶籍謄本、戶口名簿或政府機關所開具之證明文件。</p> <p>二、學生請假，非因不得已情形，不得託人代辦，除公假、事假應於事前辦理外，其他有特殊事故，不能預先請假者，須於請假結束次日起，五日內至請假系統登錄及列印，附繳證明文件，依准假權責，完成請假手續。(不含例假日)</p> <p>三、准假之權責，規定如下：</p> <p>(一)二日以內：事、病假由個人提出申請後逕行由學生請假系統核准，其餘假別由系教官核准。</p> <p>(二)二至三日：由系教官核准。</p> <p>(三)四至五日：經系教官簽證，由生活輔導組組長核准。 (蘭陽校園由蘭陽校園組組長核准)</p> <p>(四)六至十四日：經系教官、導師(導師請假時，得由系主任代理)、生活輔導組組長簽證後，由學生事務長核准。(蘭陽校園由蘭陽副校長核准)</p> <p>(五)十五日以上：經系教官、導師、系主任、生活輔導組組長、學生事務長簽證後，由行政副校長核准。(蘭陽校園由蘭陽副校長核准)</p> <p>(六)以上假別依決行權責核准後，請假單送生活輔導組聯合服務中心辦理資登及歸檔事宜，蘭陽校園請假單送行政聯合辦公室核章。</p>	

決議：緩議，會後學務處將召集資訊處、教務處、教心所等相關單位研議，並邀請學生會討論相關配套措施後再議。

伍、臨時動議（無）

陸、列席指導致詞

- 一、這學期學生自我傷害校安事件多，期望各位師長、軍訓室及學務處同仁多關心同學狀況，做好事先預防工作，以避免憾事發生。
- 二、學生申請獎補助皆須符合全戶年收入等規定條件，但從生輔組報告中看到，全校學生數扣除境外生人數後，申請學雜費減免有 1,300 多位、就學貸款有 4,300 多位，申請人數超過全校學生數的 1/5。可見需要申請經濟補助的同學人數不少，請各位師長留意周遭同學，經濟上如有需要且符合條件者，可提出申請補助。另一方面基於安全考量，鼓勵同學可以尋求校內打工機會，盡量不要在校外打工。

柒、主席結論

- 一、提案六提到有關增列「心理調適假」，執行上需要資訊處、諮輔中心等相關系統的規劃配合。會後學務處將召集資訊處、教務處、教心所等相關單位研議，並邀請學生會討論相關配套措施後再議。
 - 二、學生會於海報街辦理「有集市活動」，請各位師長及同學去逛逛踴躍參與。
 - 三、行政副校長提到相關數據資料，各位師長可於學務處網站首頁上「學務大數據」處查閱相關資料。
- 謝謝各位師長、學生參加今天會議，會議到此結束。

捌、散會（下午 3 時 40 分）

淡江大學 111 學年度總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覺生國際會議廳（台北校園 D214、蘭陽校園 CL506 同步視訊）

主席：蕭瑞祥總務長

紀錄：楊信洲

列席指導：林俊宏副校長

出、列席：詳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各位同仁大家午安，今日是一年一度的總務會議，適逢文學院大傳系同時間舉辦 40 周年系慶論壇，邀請到新北市侯友宜市長，所以總務會議部分委員仍在論壇會場，稍後趕來；在此先請各位欣賞兩段影片（略），一是本校榮獲節能標竿獎金獎的介紹，另一則是 TVBS 團隊上禮拜來採訪本校以 AI 實踐永續的作為，影片後即開始我們今日的會議流程。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通過下列法規修正案：

- 1、「淡江大學台北校園申請借用場地要點」修正為「淡江大學台北校園場地使用管理要點」及修正案。

執行情形：業於111年6月22日處秘法字第1110000020號函公布實施。

- 2、「淡江大學校舍安全檢核小組設置要點」廢止案。

執行情形：業於111年6月22日處秘法字第1110000021號函公布。

- 3、「淡江大學淡水校園人員及車輛出入管理要點」第三點修正案

執行情形：業於 111 年 6 月 22 日處秘法字第 1110000022 號函公布實施。

(二)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序號	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莊希豐行政副校長列席指導			
1	游泳館設置打卡點的效益，主要在於引導騎機車同仁改變行為模式，日後可以思考設計專用位或是工友同仁優先的誘因，兼顧機車停放管理及校園行人安全維護的雙贏。	事務組	游泳館機車停車場之停放使用率仍不高，將持續宣導並加強取締違規停放車輛。
2	新東村的進度可利用目前實施遠距教學機會，儘早準備進行室內裝修部分，務必如期於 8 月 15 日前完工，同時積極準備主體工程的施作。	節能組	松濤館室內裝修部分原預計 111 年暑假施工，後因相關規劃問題致 111 年暑假未施工，現預計於 112 年暑假施工，並配合松濤館開館時間完工。
林志鴻蘭陽副校長列席指導			
3	111 學年度起配合蘭陽校園轉型，空間活化將是一大亮點，趁著學生數量減少來實施大規模的空間修繕，屆時還請總務處持續協助。	節能組	配合辦理。
主席結論			
4	持續與校友信邦電子合作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目前進行到第 2 階段將於台北校園頂樓以棚架式施作，未來第 3 階段則設置於蘭陽校園，之後再回到淡水校園其他樓館設置太陽能光電板。	節能組 總務組	1.淡水校園太陽能光電系統運作期間，自 110 年 9 月至 112 年 4 月租金收入共計 79 萬 9,737 元。 2.台北校園太陽能光電系統建置工程於 112 年 1 月 10 日動工，3 月 9 日台電公司掛表完成，正式運作。租期自掛表日起為期 20 年，每年預估可收屋頂租賃租金 5 萬 6,000 元（每年售電收入×10%）。 3.蘭陽校園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案，業與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

序號	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12年3月2日現地場勘；預計5月底前完成契約書公證事宜。後續，將參照信邦提供之甘特圖，協同辦理各項作業。
5	配合本校與遠傳電信戰略結盟簽訂合作備忘錄，本校總機交換機設備亦將汰舊換新，並藉由遠傳提供之設備優勢擴充既有功能，俟確認定案後會再向校內各單位報告說明。	事務組	1.本校雲端總機系統於111年12月1日正式啟用。 2.為利教職員工瞭解新系統，於正式啟用前，業已辦理4場操作說明會；新系統持續順利運作中。
6	學生會關心的機車停車場議題，原則上五虎崗停車場1樓加裝柵欄以維護本校師生使用權利，朝向不收費方式；另大忠街停車場則與停管業者合作，採使用者付費方式規劃，都會提到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上進一步討論。	事務組	為強化學生機車場管理，確保本校學生停放使用權益，經重新評估後，將建置機車停車場停管系統並採「辦證收費」方式管控；大忠街機車停車場則因地價稅過高及租約問題，暫不考慮委外經營。

決 定：同意備查。

二、各組工作報告：請參閱附件。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配合本校111學年度組織調整，「蘭陽副校長室」變革為「蘭陽行政處」，本處相關法規修正草案，提請討論。（處本部提）

說 明：

- 一、依秘書處111年12月26日處秘法字第1110000052號函，修正本校組織規程廢除蘭陽副校長1人，新設蘭陽行政處，爰此提出案揭修正，共計6件法規。
- 二、本案業經112年3月15日總務處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主管會報討論通過。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國際會議廳、中正紀念堂及校友聯誼會館管理借用規則」、「淡江大學校園施工安全管理規則」、「淡江大學文件資料銷毀作業要點」、「淡江大學用電安全與節電要點」、「淡江大學財產管理作業要點」及「淡江大學監視錄影系統管理要點」修正條文、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國際會議廳、中正紀念堂及校友聯誼會館管理借用規則」、「淡江大學校園施工安全管理規則」、「淡江大學文件資料銷毀作業要點」、「淡江大學用電安全與節電要點」、「淡江大學財產管理作業要點」及「淡江大學監視錄影系統管理要點」修正條文、規定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淡江大學國際會議廳、中正紀念堂及校友聯誼會館管理借用規則」第三條第四款修正條文		
第三條 國際會議廳、中正紀念堂及校友聯誼會館之權責及管理單位如下： 一、…。 二、…。 三、…。 四、建邦國際會議廳：權責單位為行政副校長室，管理單位為蘭陽行政處。 五、…。 六、…。 七、…。 八、…。	第三條 國際會議廳、中正紀念堂及校友聯誼會館之權責及管理單位如下： 一、…。 二、…。 三、…。 四、建邦國際會議廳：權責單位為行政副校長室，管理單位為蘭陽副校長室。 五、…。 六、…。 七、…。 八、…。	配合本校111學年度組織調整，「蘭陽副校長室」變革為「蘭陽行政處」。
「淡江大學校園施工安全管理規則」第三條、第八條、第十條修正條文		
第三條 施工人員之車輛應向總	第三條 施工人員之車輛應向蘭	一、配合本校111學年度組織調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務處事務整備組、總務處總務組或蘭陽行政處申請臨時通行識別證，並遵守本校人員及車輛出入管理相關規定。	陽副校長室、總務處事務整備組或總務處總務組申請臨時通行識別證，並遵守本校人員及車輛出入管理相關規定。	整，「蘭陽副校長室」變革為「蘭陽行政處」。 二、單位排序調整。
第八條 工程車輛進出校園或夜間趕工，應於事前向總務處事務整備組、總務處總務組或蘭陽行政處提出申請。	第八條 工程車輛進出校園或夜間趕工，應於事前向蘭陽副校長室、總務處事務整備組或總務處總務組提出申請。	一、配合本校 111 學年度組織調整，「蘭陽副校長室」變革為「蘭陽行政處」。 二、單位排序調整。
第十條 未經總務處節能與空間組、總務處總務組或蘭陽行政處同意，嚴禁私自接水、接電或斷水、斷電。	第十條 未經蘭陽副校長室、總務處節能與空間組或總務處總務組同意，嚴禁私自接水、接電或斷水、斷電。	一、配合本校 111 學年度組織調整，「蘭陽副校長室」變革為「蘭陽行政處」。 二、單位排序調整。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 明
「淡江大學文件資料銷毀作業要點」第二點修正規定		
二、各單位需銷毀之文件資料應造冊，並填寫申請表，依單位所在地向總務處事務整備組、總務處總務組或蘭陽行政處提出申請。	二、各單位需銷毀之文件資料應造冊，並填寫申請表，依單位所在地向蘭陽副校長室、總務處事務整備組或總務處總務組提出申請。	一、配合本校 111 學年度組織調整，「蘭陽副校長室」變革為「蘭陽行政處」。 二、單位排序調整。
「淡江大學用電安全與節電要點」第四點修正規定		
四、若發現電源設施及用電設備故障或有異狀時，應立即切斷電源，並通知管理單位：淡水校園為總務處節能與空間組、台北校園為總務處總務組、蘭陽校園為蘭陽行政處處處理。重大或緊急電力事故處置由上開管理單位依行政作業體系進行通報。	四、若發現電源設施及用電設備故障或有異狀時，應立即切斷電源，並通知管理單位：淡水校園為總務處節能與空間組、台北校園為總務處總務組、蘭陽校園為蘭陽副校長室處理。重大或緊急電力事故處置由上開管理單位依行政作業體系進行通報。	配合本校 111 學年度組織調整，「蘭陽副校長室」變革為「蘭陽行政處」。
「淡江大學財產管理作業要點」第十七點、第十八點修正規定		
十七、下列財產報廢應注意事項： (一)冷暖氣機：會簽總務處節能與空間組（淡水校園）或總務處總務組（台北校園）。 (二)電腦主機、螢幕及印表機：會簽資訊處；經閒置公告期滿申請報廢者，無須會簽資訊處。 (三)蘭陽校園各單位冷暖氣機及電腦設備報廢時，會簽蘭陽行政處業務承辦人。	十七、下列財產報廢應注意事項： (一)冷暖氣機：會簽總務處節能與空間組（淡水校園）或總務處總務組（台北校園）。 (二)電腦主機、螢幕及印表機：會簽資訊處；經閒置公告期滿申請報廢者，無須會簽資訊處。 (三)蘭陽校園各單位冷暖氣機及電腦設備報廢時，會簽蘭陽副校長室業務承辦人。	配合本校 111 學年度組織調整，「蘭陽副校長室」變革為「蘭陽行政處」。
十八、各單位提出財產報廢申請後，除前點規定項目外，須經資產組勘驗，蘭陽校園由蘭陽行政處勘驗。	十八、各單位提出財產報廢申請後，除前點規定項目外，須經資產組勘驗，蘭陽校園由蘭陽副校長室勘驗。	配合本校 111 學年度組織調整，「蘭陽副校長室」變革為「蘭陽行政處」。
「淡江大學監視錄影系統管理要點」第二點、第六點修正規定		
二、本校公共區域之監視錄影系統設備管理單位：淡水校園為總務處事務整備組、台北校園為總務處總務組、蘭陽校	二、本校公共區域之監視錄影系統設備管理單位：淡水校園為總務處事務整備組、台北校園為總務處總務組、蘭陽校	配合本校 111 學年度組織調整，「蘭陽副校長室」變革為「蘭陽行政處」。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 明
園為蘭陽行政處。為維護監視系統及影像資料之安全與正常運作，管理單位依下列方式辦理： (一)…。 (二)…。 (三)…。 (四)…。 (五)…。	園為蘭陽副校長室。為維護監視系統及影像資料之安全與正常運作，管理單位依下列方式辦理： (一)…。 (二)…。 (三)…。 (四)…。 (五)…。	
六、本校各單位為維護單位所屬設備(施)及公物安全，得自籌經費建置監視錄影系統，應遵守本要點第三、四、五點規定，並經行政副校長核准後始得設置。相關作業程序如下： (一)…。 (二)…。 (三)…。 因應校園安全及公共秩序需要，全校監視錄影系統，由總務處列入查考並定期盤點，以便管制追蹤。蘭陽校園由蘭陽行政處負責。	六、本校各單位為維護單位所屬設備(施)及公物安全，得自籌經費建置監視錄影系統，應遵守本要點第三、四、五點規定，並經行政副校長核准後始得設置。相關作業程序如下： (一)…。 (二)…。 (三)…。 因應校園安全及公共秩序需要，全校監視錄影系統，由總務處列入查考並定期盤點，以便管制追蹤。蘭陽校園由蘭陽副校長室負責。	配合本校 111 學年度組織調整，「蘭陽副校長室」變革為「蘭陽行政處」。

提案二：「淡江大學付款作業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出納組提)

說 明：

- 一、因應付款方式變更，自111學年度起本校各種款項支付除特殊狀況外，已全面改採匯款方式付款。
- 二、本案業經112年5月11日總務處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主管會報討論通過。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付款作業要點」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付款作業要點」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 明
三、付款方式以匯款轉帳為主，除特殊原因且經出納組核准者，得開立支票或匯票， <u>所衍生費用由受款人自行負擔</u> ；同一張支出傳票付款方式需一致；除學生各類獎助學金外，一張傳票僅能開立一張支票；惟支票之開立需為即期、劃線、具名及禁止背書轉讓。	三、付款方式以匯款轉帳為主，除特殊原因且經出納組核准者，得以現金支付或開立支票；同一張支出傳票付款方式需一致；除學生各類獎助學金外，一張傳票僅能開立一張支票；惟支票之開立需為即期、劃線、具名及禁止背書轉帳。	一、取消現金支付方式，增加開立匯票方式，並說明衍生費用由受款人自行負擔。 二、刪除贅字。 三、錯字更正。
五、校內各單位之付款傳票，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付款對象為校內單位或教職員工者 ... 2.領取支票或匯票之規定： (1)本人或經辦人領取：應攜帶附相片之身分證	五、校內各單位之付款傳票，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付款對象為校內教職員工者 ... 2.領取現金或支票之規定： (1)本人領取：應攜帶附相片之身分證(身分證	一、增加校內單位為付款對象。 二、取消現金支付方式，增加開立匯票方式。 三、增加經辦人可領取支票或匯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 明
<p>件(身分證或教職員證等)供身分查核，領款時需於傳票上親自簽名。</p> <p>...</p> <p>(二)付款對象為學生（各類獎助學金之發放等）或校外人士者</p> <p>...</p> <p>2.若因特殊原因需以支票或匯票支付，業務單位應提供開立支票或付現所需資料及名冊，作為開票依據。</p> <p>3.領取支票或匯票之規定：</p> <p>...</p> <p>(三)付款對象為廠商者</p> <p>...</p> <p>4.開立支票者，自支票開立至用印完成，約需十個工作天，俟支票用印完成後，由出納組以電話通知廠商至淡水校園領款，...</p>	<p>或教職員證等)供身分查核，領款時<u>本人</u>需於傳票上親自簽名。</p> <p>...</p> <p>(二)付款對象為學生（各類獎助學金之發放等）或校外人士者</p> <p>...</p> <p>2.若因特殊原因需以支票或<u>現金</u>支付，業務單位應提供開立支票或付現所需資料及名冊，作為開票或付現依據。</p> <p>3.領取<u>現金或支票</u>之規定：</p> <p>...</p> <p><u>(3)委託代發現金或支票者，代發期限為一週。超過上述規定期限者，由請款經辦人領回剩餘委發款項進行核銷，出納組週轉金得以有效運用。</u></p> <p>(三)付款對象為廠商者</p> <p>...</p> <p>4.開立支票者，自支票開立至用印完成，約需十個工作天，俟支票用印完成後，由出納組以電話通知廠商至淡水<u>或台北</u>校園領款，...</p>	<p>票。</p> <p>四、取消現金支付方式，增加開立匯票方式。</p> <p>五、本目刪除，出納組不再受理代發現金及支票業務。</p> <p>六、台北校園辦公室已遷回淡水校園辦公，故修正相關規定。</p>
	<p>六、推廣及建教單位之付款傳票，依下列規定辦理：</p> <p>...</p>	<p>一、<u>本點刪除</u>。</p> <p>二、推廣及建教單位之付款回歸一般作業程序，不再另行規範。</p>
<p>六、憑財務處已核章之學生退費單退費領款規定：</p> <p>...</p> <p>(二)領取支票或匯票之規定：</p> <p>...</p>	<p>七、憑財務處已核章之學生退費單退費領款規定：</p> <p>...</p> <p>(二)領取<u>現金或支票</u>之規定：</p> <p>...</p>	<p>一、點次變更。</p> <p>二、取消現金支付方式，增加開立匯票方式。</p>
<p>七、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p>	<p>八、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p>	<p>點次變更。</p>
<p>八、本要點經總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p>	<p>九、本要點經總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p>	<p>點次變更。</p>

提案三：「淡江大學淡水校園汽機車通行識別證申請作業要點」修正為「淡江大學汽機車通行證申請要點」及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事務整備組提）

說 明：

一、為達本校2050淨零碳排目標，藉由校園停車收費措施，引導同仁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降低同仁自行開車上班意願，並實踐使用者付費以符合公平原則，訂定停車場收費之法源依據，爰修正

案揭要點規定。

二、本案業經112年5月11日總務處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主管會報討論通過。

決議：

一、為達一體適用，修正名稱移除「淡水校園」，其餘規定內容配合修正後通過。

二、「淡江大學淡水校園汽機車通行識別證申請作業要點」修正為「淡江大學汽機車通行證申請要點」及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淡水校園汽機車通行識別證申請作業要點」修正為「淡江大學汽機車通行證申請要點」及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淡江大學汽機車通行證申請要點	淡江大學淡水校園汽機車通行識別證申請作業要點	為全校適用，刪除「淡水校園」並刪除「識別」及「作業」字，爰修正名稱。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一、為有效管理出入校園之人員及汽機車，維護校園秩序及安全，特訂定本要點。		一、本點新增。 二、明定設立宗旨。
二、本校汽機車通行證業務之計畫、執行與管理，由總務處事務整備組負責。		一、本點新增。 二、明定作業管理單位。
<p>三、申請資格及規定</p> <p>(一)現任專任教職員工、兼任教師及校約聘僱人員。</p> <p>(二)單位自行約聘僱人員、社團老師、合作廠商、榮譽校友及芳鄰。</p> <p>(三)在學學生。 在學學生申請汽車、機車通行證依照淡江大學汽機車通行證申請須知、淡江大學淡水校園學生機車停車場使用管理要點，以及淡江大學蘭陽校園學生汽車、機車暨腳踏車停車場管理要點辦理。 學生汽車或機車不得使用本校台北校園停車場地。</p>	<p>一、申請對象</p> <p>(一)現任專、兼教職員工。</p> <p>(二)教學研究專案人員。</p>	<p>一、點次變更及文字修正。</p> <p>二、明定申請身分別。</p> <p>三、芳鄰為設籍在淡水區學府路172巷居民或緊鄰淡水校園的中興里、幸福里、鄧公里里長。</p> <p>四、本款新增。</p> <p>五、本項新增。明定學生申請通行證事宜。</p> <p>六、本項新增。明定台北校園停車場地使用事宜。</p>
<p>四、申請及驗證</p> <p>(一)依總務處公告時間辦理。</p> <p>(二)限一人一證。</p> <p>(三)初次申請應於淡江大學車辨系統完成登錄並提供相關證件佐證。</p> <p>(四)換車者應申請換證，並於前款系統登錄更新資料且提供相關證件佐證。</p> <p>(五)驗證：依本校淡水校園及蘭陽校園相關作業規定辦理。</p>	<p>二、申領方式</p> <p>(一)上網登錄申請，若無法登錄時，請電洽(或逕至)總務處事務整備組登錄處理。</p> <p>(二)限一人一證。</p> <p>(三)初次申請或換車者，需檢附相關證件資料，驗畢後歸還。</p>	<p>一、點次變更及文字修正。</p> <p>二、述明依公告事項辦理。</p> <p>三、述明應完成系統登錄等相關事宜。</p> <p>四、本款新增，由原第五點第三款移入及文字修正。</p> <p>五、本款新增，由原第四點移入及文字修正。</p>
五、停車場場地維護費依淡江大學各類場地及設備器材借用		一、本點新增。 二、明定收費法源。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維護費收費標準辦理。完成繳費後，憑支付證明至總務處事務整備組領取通行證。		
	三、申請（登錄）時間 (一)每學年開始，隨時接受個人申辦。 (二)專案申請者，由所屬單位統一彙整行文至事務整備組申辦或親自辦理。	本點刪除。
	四、檢附證件 (一)服務證(應聘書或薪資單)。 (二)行車執照： 1.機車車主請檢附行車執照，配合查驗當年度排氣定檢戳記，憑合格證明方能領取停車證。 2.車主登記人限為本人或配偶及直系血親；若非本人請檢附關係證明文件。 3.若車主登記為公司行號，需加附營利事業登記證影本。	本點併入第四點第五款及文字修正。
六、專案申請 (一)過夜停放。 1.因公務或研究須過夜停放者，於當日二十二時前通知勤務中心。 2.宿舍區。 (二)優先停放：身心障礙者。	五、專案申請 (一)過夜停放。 1.夜間勤務，臨時過夜停放於當日晚上十時前通知本校勤務中心。 2.宿舍區。 (二)大田寮芳鄰特定住戶、廠商或身障者。 (三)換車須換證者，一學年以一次為限，且舊證須繳回。	一、點次變更。 二、文字修正。 三、本款併入第三點第二款及文字修正。 四、本款併入第四點第四款及文字修正。 五、本款新增。
七、車輛憑有效通行證通行與停放，惟不保證有停車位，本校亦不負車輛保管、損壞賠償責任。		一、本點新增。 二、明定車輛通行、停放停車場責任歸屬。
八、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本點新增。
九、本要點經總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六、本要點經總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點次變更。

提案四：「淡江大學淡水校園學生機車停車場使用管理規則」修正為「淡江大學淡水校園學生機車停車場使用管理要點」及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事務整備組提)

說明：

一、法規屬性為總務業務一般性秩序維護及管理，爰將規則修正為要點，並依實際作業進行部分文字修正。

二、本案業經112年5月11日總務處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主管會報討論通過。

決議：

一、修正後通過。

二、「淡江大學淡水校園學生機車停車場使用管理規則」修正為「淡江大學淡水校園學生機車停車場使用管理要點」及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淡水校園學生機車停車場使用管理規則」修正為「淡江大學淡水校園學生機車停車場使用管理要點」及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淡江大學淡水校園學生機車停車場使用管理要點	淡江大學淡水校園學生機車停車場使用管理規則	屬總務業務一般性秩序維護及管理，爰將規則修正為要點。

修正規定	現行條文	說明
一、為加強學生機車停車場(以下簡稱本停車場)管理,維護停車秩序與安全,特訂定本要點。	第一條 為加強學生機車停車場(以下簡稱本停車場)管理,維護停車秩序與安全,特訂定本使用管理規則。	條次改點次及文字修正。
二、本停車場設下列二處,學生機車限停放於本停車場。 (一)五虎崗機車停車場。 (二)大忠街機車停車場。 五虎崗機車停車場限有本校通行證之車輛使用,通行證申請依淡江大學汽機車通行證申請要點辦理。大忠街機車停車場限經管理單位核准之車輛使用。	第二條 本停車場有二處:一為五虎崗機車停車場;一為大忠街機車停車場。	一、條次改點次及文字修正。 二、增列款次及文字修正。 三、本項新增。述明兩處機車停車場使用規定,且訂定五虎崗機車停車場收費法源。
三、停車場停放申請及管理 (一)本停車場管理業務之計畫、執行與管理,由總務處事務整備組負責。 (二)前款單位負責學生機車出入管制與停放秩序管理,停放期間若有遺失或損壞情事發生,由各機車所有人自行負責。	第三條 本停車場由總務處事務整備組負責學生機車出入管制與停放秩序管理,停放期間若有遺失或損壞情事自行負責。	條次改點次並增列款次及文字修正。
四、違反下列各相關規定,經開單警告達三次者,依學生獎懲規則辦理。 (一)機車進入停車場應減速慢行,時速不得超過二十公里。 (二)騎乘機車必須戴安全帽,且不得超載。 (三)機車進入停車場,應依停車格停放,嚴禁占用通道及出入口。	第四條 違反下列各相關規定,經開單警告取締達三次者送請學生事務處議處。 一、機車進入停車場應減速慢行,時速不得超過二十公里。 二、騎乘機車必須戴安全帽,且不得超載。 三、機車進入停車場,應依停車格停放,嚴禁占用通道及出入口。	條次改點次並增列款次及文字修正。
五、機車停放本停車場逾一個月,即張貼「廢棄車輛占用車位停放通知單」,完成廢棄車輛公告程序後,經照相編列清冊,依行政院「廢棄物清理法施行細則」規定處理。	第五條 機車停放逾一個月,即張貼「廢棄車輛占用車位停放通知單」,完成廢棄車輛公告程序後,即清理現場,並依環境保護署「廢棄物清理法施行細則」規定處理。	條次改點次及文字修正。
六、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本點新增。
七、本要點經總務會議通過,報請	第六條 本規則經總務會議通	條次改點次及文字修正。

修正規定	現行條文	說 明
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 修正時亦同。	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 實施；修正時亦同。	

肆、臨時動議（無）

伍、列席指導致詞

感謝總務處各位同仁的辛勞，才有這一年來獲得節能標竿獎金獎及淡江品質獎品質卓越獎的好成績。接下來校園停車收費已經是箭在弦上，三個校園功能屬性不同、環境條件也不一樣，各校園所應對的停車管理請一併配合考量是否調整。

陸、主席結論

- 一、再次感謝林副校長對於停車收費案的關心與指導，也請各位委員協助宣導，本案在 6 月 9 日的「修訂 112 學年度各項收費標準會議」議定之後，將再以 OA 公告全校週知。
- 二、委員所提商管大樓、驚聲大樓等處男廁科技小便斗異味情形嚴重，請事務組與節能組分別就管理面與設備面尋求解決之道。

柒、散會（17:00）

淡江大學淡江時報委員會 111 學年度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地點：淡水校園鍾靈化學館 C308 會議室

主席：劉艾華主任委員

紀錄：舒宜萍、黃瓊玉

出席人員：吳明勇委員、吳孟年委員、柯純融委員、李孟修委員、劉莉美委員、何景榮委員、陳思思委員、黃貴樹委員、楊靜宜委員、潘翠華委員、李述忠委員、許義民委員、陳憲霆委員、曾思嫻委員（詳簽到單）

列席人員：秘書處江雅玲秘書、淡江時報社潘劭愷編輯、賴映秀編輯、舒宜萍編輯、張瑜倫編輯、黃瓊玉行政（詳簽到單）

壹、播放淡江時報簡介

貳、主席致詞

從淡江大學創校以來，淡江週刊與淡江時報即一直存在，在剛才影片裡董事長張家宜已經陳述，淡江時報對淡江歷史來說是非常重要的，本校所有的歷程、發展、過去，都記錄在這裡。我們也非常榮幸參與時報，負責記錄重要的歷史。非常感謝各位委員蒞臨本報一年一度的委員會議，共同來檢視時報在這一年當中，發生了些什麼事情，提供改進參考，謝謝！

參、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提案：《淡江時報》終身訂閱戶退費方式案。

決議：照案通過。參考本校休、退學申請學雜費退費方式辦理（以 1 學年收費 200 元為基準）：未達 6 學年者退費 2,400 元；6 學年以上（含）未達 12 學年者退費 1,200 元；逾 12 學年（含）者不予退費。

執行情形：由於物價上漲，於本次會議提案討論。

決定：同意備查。

二、上次會議委員建議與回復：

委員建議	回復
陳憲霆委員建議：對於淡江時報發送電子報給全校教職員生及校友滿認同的，但我個人 email 信箱好像沒有收到電子報。	一、感謝委員建議。 二、本報電子報每週固定時間發行全校教職員生帳號，但有可能被 Google 掃進垃圾郵件，查詢後如有疏漏立即補寄。
陳憲霆委員建議：淡江時報新聞內容有時篇幅較短，建議可以做專題報導，以較長篇幅製作，例如：疫情之下學校有何措施？學生、教師對疫情的想法，或找出師生們比較關心的主題，在專題中可以表達不錯的、有深度的想法。	一、感謝委員建議。 二、本報很樂意報導同學、教師有興趣關注的議題，希望學生記者找出更多大家關心的話題來報導，讓師生瞭解學校發展方向。
王美玲委員提問：我自己珍藏著兩份淡江時報，一份是學生時期、一份是回母校任教時，如果報導和師生切身或生活相關，會是美好回憶。淡江時報是以報導學校政策為主，或各單位舉辦的活動，是否能以學生報導為主，或是除採訪外，也放寬編輯權限給學生記者？	一、感謝委員提問。 二、本報是行政機關報，但即使機關報也可以將新聞做得很活潑，大眾有興趣的議題、社團、活動都會報導，為讓大家愛看本報，也做了很多努力，例如：首次在一版頭條以大版面照片報導新東村、有蓮獎學金，希望引起閱報者興趣。本報記者應具備搜尋新議題的能力，記者從新人遴選到擔任採訪任務，需時間培養，但本報是一份正式報紙，每週定時出刊，有其時效性及專業性。
蘇志仁委員提問：感謝主任委員、編輯們，剛開始收到電子報也是在垃圾郵件中發現，後來從 Google 垃圾郵件救出來，每期也收到紙本。每週都看得到淡江時報，感覺時報一直在進步，也許以後有經費可在 Android App 或 Apple App Store 上架提供下載，做好權限控管也是重要概念，避免之後個資資	一、感謝委員提問。 二、為利本社網站新聞網頁分享，已請資訊處同仁，於新聞頁面增設點選圖示，即可複製網址、分享至 Facebook、Twitter 及 LINE。 三、新聞報導無重要之個人資料。採訪聯絡過程可能涉及個人資料，本社定期舉辦個人資料

訊外流。	管理保護訓練，以避免個資資訊外流。
蘇志仁委員建議：有關新聞流量經過比較才看得出結果，理論上來說，疫情期間新聞點閱流量是否會比去年或前年高？如有一學年或一個學期的數據比較會更清楚，真的很謝謝時報的用心。	一、感謝委員建議。 二、本報對於流量很在意，每週統計前一期每篇新聞之點閱率，找出如何能吸引讀者的特定議題，也可以 AI 大數據預測報導，會朝這方向努力。
湯敬民委員建議：募款事項不能只放在時報的刊頭，建議更多地主動出擊，如小額募款，例如：以前的優秀記者或是相關產業。另外學校最近收到校友們許多大額贊助，如有必要可主動聯繫校友表達需求。	一、募款的確是努力的方向，以前有小額捐獻但不容易，學校已提供預算經費，本報可努力的方向，是提供時報工作說明上所需的經費補助。 二、感謝委員的建議。
許舒涵委員建議：淡江時報每週用心地規劃版面新聞，也有各專欄有趣的議題，多以推廣學校為目標與方向。曾看過外面媒體或電視臺，採訪本校資深或特殊專長教師，如具有財金、保險等時事性、知識性的報導，建議淡江時報可報導各系所教師不同專長，類似小百科介紹，如經濟名詞，讓和大家和生活連結與學習。讓教師展現所長，或許更有賣點，可以評估。	一、感謝委員建議。 二、非常好的意見，能讓讀者每次看本報都有收穫，除學術相關，本校舉辦演講也會報導其內容，本報設有二版「淡江學術圈」專欄加強報導。最近學校首頁將刊登教師的學術研究成果，如化學系助理教授蔡旻燁登國際頂尖期刊，由本報深入加強報導。
徐宏馨委員建議：平時看淡江時報會注意和自己相關的報導，如大三學生出國，也專注海外招生，相信會引起學生興趣，淡江時報是否能持續訪問留學訊息，報導學生到訪不同國家，因本校重視國際化，不僅有境外生來臺，同學也透過本校安排到海外留學，被採訪同學有光榮感，也能提供建議給其他有興趣留學的同學。	一、感謝委員建議。 二、本報在二版有「留學傳真」專欄，報導本校同學留學情形，也可加強報導國外留學生來校表現優秀情形。這兩年因疫情緣故，學生出國不多，未來隨著疫情解封可恢復報導。
王美玲委員提問：外語學院有許多想交換留學、非常優秀的同學，因疫情無法前往，原本希望有美好回憶卻錯失機會，心中有很多怨念，是否可以報導這些同學來彌補其遺憾。	一、感謝委員提問。 二、老師設想很周到，這就是同學真實的感受，因疫情無法出國，本報可遴選幾位同學，讓他們說說想法。

三、淡江時報社業務報告，工作報告連結網址：<https://reurl.cc/eXqAOQ>

(一)本學年賴映秀專員到任，進行工作調整，由潘勁愷專員負責一版、賴映秀專員負責二版、舒宜萍編纂負責三版、張瑜倫組員負責四版、黃瓊玉約聘行政人員負責社務行政工作。林蕙婷辦事員轉調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二)發行情形說明如下：

- 1、依據校務發展報導重要新聞，發行人葛校長於 107 學年度冬令研習會開訓指示，針對熊貓講座、校務發展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創新創業、重要影響力的學術研究項目、產學合作等進行相關報導。例如：產學合作之相關報導，共刊登 37 則，刊登詳情請見《工作報告》之「表五、產學合作新聞一覽表」，頁 29。
- 2、特刊部分包括：110 學年度全面品質管理研習會特刊、110 學年度畢業特刊、111 學年度新生特刊、111 學年度新任一級主管介紹、111 學年度新任二級主管介紹、第 36 屆金鷹獎特刊、校友回娘家、校園繽紛樂、111 學年度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特刊、2023 逐光博覽會特刊、111 學年度全面品質管理特刊等，共刊登 12 版，刊登詳情請見《工作報告》之「表十、二、三版特刊一覽表」，頁 33。
- 3、專題部分包括：張建邦創辦人紀念座談 給未來的你、【請問淡江達人】陳叡智談斜槓人生、愛在柬埔寨 改變世界與被改變的自己——經探號師生在 2022 暑期裡做的事、停不了的學習 你微學分了沒？、精準健康學院 112 學年首屆招生、農田排球心體驗 「農情食課」創造會黏人的土地、創造企業超車彎道 AI 團隊出奇招、教師跨域研究 AI 落地淡江、2022 全球前 2% 頂尖科學家、淡江 x 台大 舞樂返照被遺忘的礦工路、節能菁英 淨零之星——本校獲 111 年經濟部節能標竿獎金獎、傳播科技導入地方創生 淡江師生共織淡水生態系、蘭陽到淡水 三全教育中心啟新頁、永續素養教育續航——對話與共識、【請問淡江達人】張志勇談 ChatGPT、與世界 PK 機器人團隊成就夢想、看見淡江 企業最愛（金融界校友表現篇）、ChatGPT 來了！教師接招、看見

淡江 企業最愛（社團表現篇），共刊登 19 期，刊登詳情請見《工作報告》之「表十二、二版專題報導一覽表」，頁 33。

- 4、專欄部分包括：刊載賽博之窗、多益大勝利、留學傳真、一流讀書人對談、一流讀書人導讀、性別平等、心靈花園、智慧財產權 Q&A、校友動態、淡江學術圈、淡江產學圈、請問淡江達人、校友動態、卓爾不群 TKU PEOPLE、翰林驚聲、人物短波、特優導師、教學特優教師、學程加油讚、專任教師評鑑傑出與優等獎、社團大聲公、校園話題人物、姊妹校 On Air、新任二級主管介紹等專欄。

(三)發行事務進程

- 1、奉本報前發行人張董事長指示，為符合多元閱讀習慣和發展媒體匯流趨勢，本報自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1060 期）起改為雙週發行實體報，為配合減量為雙週發行實體報，維持每週發行網路報及電子報，又為提升新聞時效性，增加發布即時新聞於網站，以提供本校師生及校友更快速的訊息。
- 2、111 學年度本報自 111 年 8 月 4 日（1146 期）至 112 年 6 月 12 日（1166 期）預計發行 36 期，含實體報 20 期（含畢業特刊）、16 期網路報、36 期中文電子報，英文電子報自 111 年 11 月起採雙週發行。
- 3、本學年實體報每期發行 5,000 份，其中 1,050 份交寄訂閱戶、贈閱戶（包括：各高中職學校之輔導主任、各大學校院圖書館、媒體機關）。詳細發行情形請見下表：

淡江時報 111 學年度發行情形		
淡 水 校 園	校內各單位、各館報櫃	2,400
	訂閱戶	1,030
	校外媒體	20
台北校園		1,500
蘭陽校園		50
合計		5,000

(四)電子報與網站

- 1、自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委員會工作報告之後至本次會議，即 1142A 期至 1162B 期共發行 38 期，含 20 期實體報、18 期網路報、38 期中文電子報、9 期英文電子報。刊登詳情請見《工作報告》之「【附件 1】淡江時報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聞點閱情形」，頁 39。
 - (1)網站總刊登 1,314 則（含新聞 1,024 則，專題／專欄 292 則），平均每期刊登 34.6 則。實體報刊登新聞則數為 481 則，專題／專欄 166 則，「網路看更大條」為 116 則新聞摘要，提醒讀者至網站點閱詳細內容。
 - (2)本報網站瀏覽人數截至 112 年 5 月 1 日止，伺服器修復後網站拜訪數為 44,646,056 人次。從新聞總點閱情形來看，電子報讀取總數為 561,843 次，平均每期 14,785.3 次；從時報網站點閱之各版新聞、專欄及專題總數為 301,398 次，平均每期 7931.5 次。中、英文電子報訂閱戶包括教職員工生、校友及其他訂閱者共 277,233 個，每週定期發送電子報給訂閱戶。
 - (3)重要新聞以即時新聞方式處理並刊登於網站，網路即時新聞共刊登共 54 則，新聞點閱數統計至 112 年 5 月 1 日止點閱總數為 51,245 人次。刊登詳情請見《工作報告》之「表七、【即時新聞一覽表」，頁 30。
 - (4)108 學年度起，一版工作新增每週擷取重要新聞於「校首頁校園焦點」維護業務，隨每期出刊或即時新聞更新內容，自 112 年 3 月 3 日起，相關業務由秘書處接手。
- 2、107 年 2 月 5 日至 3 月 2 日，淡江時報網站因伺服器硬體設備毀損無法使用，經恢復功能後，遺失 991~1059 期資料及圖片，以「淡江 i 生活」的資料部分復原，並重新計算網站新聞點閱數。自 107 年 3 月 2 日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網站新聞點閱數為 43,936,749 人次，網站拜訪數為 3,603,806 人次。資料遺失之比對方式進行查核和復原作業，將持續進行。
- 3、至今，全校學生使用校級電子信箱不夠普及，電子報未必能送達所有師生。在減少實體報發行量同時，持續推廣使用校級電子信箱，或設定轉寄至常用電子信箱。
- 4、電子報英文內容已由秘書處貫麗嬌約聘行政人員專責翻譯，已發行 1151、1153、1154、1155、1156、1157+1158、1159、1160、1161 期英文電子報。

(五)本報自 1142A 期至 1162B 期相關新聞引用、載具使用、新聞刊載及網站點閱等數據說明如下：

- 1、校外電子媒體引用 92 則，刊登詳情請見《工作報告》之「表二、校外電子媒體引用本報新聞則數統計表」，頁 14。

- 2、校園焦點更新 233 則，刊登詳情請見《工作報告》之「表三、校園焦點一覽表」，頁 15。
- 3、提供校內外單位新聞照片 1,006 張，刊登詳情請見《工作報告》之「表四、提供校內外單位新聞照片一覽表」，頁 21。
- 4、「影像資料庫」持續提供欲申請本報影像資料者，可直接在網站上搜尋資料照片，並可申請下載使用，截至 112 年 5 月 1 日止，累積總照片數為 111,513 張。

(六)記者招募及培訓說明如下：

- 1、111 學年度第 1、2 學期公開舉辦招募記者活動，舉辦三場說明會，並在校園內行動擺攤宣傳報名，完成甄選程序，1、2 學期各甄選出記者 7 名，取得實習記者資格。
- 2、本社提供記者短期密集充電的學習環境，於學期間舉辦暑期／冬令研習會、新記者培訓課程及經驗傳承等活動，藉由專題演講、編報及社務座談，使全員快速融入並持續成長，此兩場研習會均由本校秘書長兼淡江時報社社長劉艾華主持始業式及結業式，並頒發前一學期優秀文字記者、優秀攝影記者、優秀新人記者、全勤記者獎及當學期記者聘書。
 - (1)111 學年度本社記者暑期研習會於 111 年 9 月 17 日在淡水校園商管大樓 B302B 會議室舉行，邀請《經典雜誌》資深攝影師劉子正講授「攝影做為一種文學形式」、《聯合報》政治組記者蔡晉宇分享「一日政治記者」、知名作家及台中市惠文高中教師兼圖書館主任蔡淇華談「專題製作與人物採訪實例分享」，活動問卷調查結果整體滿意度為 5.71 (6 等量表)。
 - (2)111 學年度本社記者冬令研習會於 112 年 3 月 4 日在淡水校園商管大樓 B302B 會議室舉行，邀請《中國時報》攝影記者粘耿豪講授「人人都是攝影師的年代，這樣拍，讓你照片更突出——談照片構圖／設定主題的撇步」、愛爾達電視體育主播魏楚育談「體育記者不藏私：一堂課秒懂新聞採訪技巧」、濃食公益飲食文化教育基金會副執行長葉俊甫分享「我，是怎麼問問題的？」，活動問卷調查結果整體滿意度為 5.76 (6 等量表)。
 - (3)111 年 10 月 22 日及 112 年 4 月 22 日由 4 位編輯為新進實習記者，開設 4 堂密集培訓課，使其具備基本的採訪與寫作概念。
 - (4)持續辦理校內單位「社團學習與實作課程」活動參與及活動執行認證，增加本社記者認證之多元選擇。

(七)本學年度改革與創新事項：

- 1、於 110 學年度新增「賽博之窗」專欄以推廣本校之美，不定期刊載於本報網頁。
- 2、於 111 學年度新開設「請問淡江達人」專欄，企劃熱門話題，先行於淡江大學粉絲頁 PO 文，提供師生提問，邀請本校具知名度的人士回覆。問答集收錄於二版專欄，藉以相互拉擡淡江大學粉絲頁及本校網路報點閱率。
- 3、改善實體報文字呈現以利讀者閱覽，自實體報 1152 期起，字體加大並改為較清晰字體。
- 4、二版依據校務發展方針及重要新聞製作專題報導，適時刊載於實體報。
- 5、為利本社網站新聞網頁分享操作，以利即時分享、增加點閱率，請資訊處同仁協助於本社網頁新聞頁面，增設分享功能圖示，點選圖示即直接連結，即可複製網址、分享至 Facebook、Twitter 及 LINE。
- 6、於 111 學年度新增校外合作媒體：民視新聞網及教育廣播電台，擇優轉載本報新聞，至今已轉載 17 則。

肆、討論事項

提 案：《淡江時報》實體報訂報費及退費修訂事宜，提請討論。(淡江時報社提)

說 明：

一、訂報費：

- (一)過往實體報出刊情況：1 學年約 35 期，4 學年約 140 期。為符合多元閱讀習慣和發展媒體匯流趨勢，已於 106 學年第 2 學期改為雙週發行，每學年出刊期數約 20 期。
- (二)由於物價上漲，為符合實體報製作成本，擬依實際發行情形調整訂報費標準詳表 1。

表 1：訂報費對照表 (草案)

訂報費項目	訂報費 (新臺幣)	
	修訂後	修訂前
1 學年	500 元	200 元
4 學年	1,500 元	700 元
終身	5,000 元	3,600 元

二、退費：原退費方式係參考本校休、退學學雜費退費規定，寄送期數未達 1/3 退費 2/3；達 1/3 未逾 2/3 退費 1/3；期數逾 2/3 不退還。因應發行期數及訂報費調整，擬依相同原則辦理退費，相應調整金額詳表 2。

表 2：退費標準（草案）

寄送期數	訂閱項目 退費金額	1 學年	4 學年	終身訂閱戶 以 240 期為基準
		未達 1/3，退費 2/3	334 元	1,000 元
達 1/3，未逾 2/3		167 元	500 元	1,667 元
逾 2/3，不退費		0 元	0 元	0 元

單位：新臺幣

三、本案通過後擬自 112 學年度起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伍、建議與回復

一、《淡江時報》簡介可有英文版，閱讀英文的人也可以了解淡江時報。（陳思思委員提）

回復：不只本報「TKU TIMES」有英文版翻譯，校網頁英文版也已很久，我們將有全新改版。

二、《淡江時報》是否有相關策略或者宣傳方式，吸引更多學生，是否可增加 Podcast 與學生溝通，甚至演講、活動之類的內容放到上面？（陳思思委員提）

回復：這是我們正在做的，為增加同學更多的參與，從 Facebook、透過活動收集老師與學生的反饋，這超過本報範疇。新版學校網站包含這類內容，不僅 Podcast，也涵蓋 YouTube 等影片與師生互動。

三、在新版校網頁，可關注學生議題，聽到學生的聲音，不然學生感覺不到與學校的連結。覺得網路上不需要全文英文版，只需花短時間摘要英文，有興趣者再自行將中文翻譯為英文。（陳思思委員提）

回復：現行網站已久，改變需要時間，新本校網站進行全方位改版，不只學校網頁，也包含院、系網頁。在新的校網站有英文及中文版，不可能所有網頁翻譯英文，這是很好的建議，英文版我們可能摘要重要資訊，讓想深入了解者再自行翻譯為英文。

四、《淡江時報》實體報是否於註冊時收費？收費對象是向學生收費嗎？（吳孟年委員提）

回復：

(一)註冊時不會收費，過去隨著新生錄取通知附劃撥單寄送（現已沒有寄送），以便自行訂閱。目前訂報不多，主要是發送校友，同學多由學校自由取用。

(二)學生通常不會訂閱，通常是家長或校友訂閱。

五、在國際化時代，建議如因人力有限，新聞無法全部翻譯，至少標題可翻譯英文，較易搜尋，若讀者對文章內容有興趣，可再選擇 Google 翻譯，因為淡江的外籍學生越來越多，期能增加淡江時報點閱率。（曾思嫻委員提）

回復：學校已有專人英文翻譯，但沒法翻譯所有的新聞，目前每期選錄重要新聞翻譯，發行英文電子報。

六、覺得 Podcast 的想法很好，可能因經費問題無法馬上實行，但現在有 Facebook 或 IG 帳號，可有更多管道，像學生較常用的 IG，可知道學生想要什麼，想要看的內容是什麼。（曾思嫻委員提）

回復：本校已有 Facebook、IG，但經營不容易，請各位老師幫忙宣傳給親朋好友，加入學校的 Facebook、IG，也請學生會幫忙推廣給全校同學。

七、《淡江時報》對於議題方面的報導較少提到，建議重大議題也可討論報導，讓家長或校外人士，知曉學校有在做這些，對淡江的形象也有提升。（曾思嫻委員提）

回復：學生會關心學生會的活動，希望學生會多提供訊息給本報，以多加報導，學生會的網站和學校的 Facebook 可以互相關注。

八、建議 Facebook 報導不要太正式，同學會不想看，可平鋪直敘、不要太官方，且 TAG 其他單位以加強參與度，若能與同學、校友、相關科系有連結，有認同感較容易轉發點閱。（黃貴樹委員提）

回復：本報為機關報角色，仍須進行學校重要的訊息報導，但亦能報導有趣議題，且已有 TAG 內容，除了校官網，也希望 Facebook 和 IG，連結各學系粉絲頁，以增加曝光度。

九、學生記者減少，難找到合適記者，人力不足下，編輯們很辛苦需長時間培訓記者，看到暑訓，邀請前記者蔡晉宇回來分享是很棒的事！時報對於學生社團都有精彩報導，編輯們懷有高度熱忱，非常感謝。（楊靜宜委員提）

回復：感謝靜宜，時報的任務是艱鉅的，我們都很願意盡心盡力把事情做好，最近也在考慮，如何將校內媒體再整合，其實賽博頻道和時報性質上是滿類似的，可以多合作。

十、在經費和人力有限的情況下，時報不需要特別做英文版。且一般人因為標題，才會認真去看內容。不妨採用中文標題下，加註英文標題，讀者看到標題有興趣看新聞，可用 ChatGPT 自行翻譯，看英文內容。（吳孟年委員提）

回復：這是一個重要的議題，學校正在討論網頁改版的新作法，中文標題下加上英文小標，也是一個不錯的做法，本校重視國際化，英文版一定要做好，要比目前進步。

十一、先預告今年 11 月 25 至 27 日，世界校友會將在印尼舉辦雙年會，關於宣傳如設計海報、Logo 等，提一個臨時動議，校友會很樂意捐出經費，請學校協助處理。（李述忠委員提）

回復：世界校友會雙年會是學校很重視的活動，學校有這方面人才，我們來研議看看，可以什麼樣的方式，配合校友會。

十二、建築系也經營重視視覺效果的 IG，如照片本身吸引力不夠，大都不會有人想看，視覺傳遞可在第一頁先把人吸引過來，按讚的會比較多。時報報導內容滿官方的，可有輕鬆活潑投稿版面，讓學生有機會投稿，也減少一點編輯負擔，尤其網路行銷時，學生投稿較易發送。（柯純融委員提）

回復：有關學生發言，最新這期蒐集很多學生意見，將發行的畢業特刊也邀請學生發表畢業感言，在校生祝福話語等。當然請學生們自動來投稿，也很歡迎。其實在學校新官網首頁，會蒐集同學對話，如 YouTube 上影片、學生 IG 上的話，或本報蒐集話題等，學生會可協助找到更多學生，讓更多校外人士、未來高中生，都能對淡江產生更大的興趣。

十三、請問主席講的學生投稿是讀者投稿，還是讀者投書？前者是發表感想，想要讀者共鳴，比如學生在淡江四年的感想；後者可能有批評指教情況。（吳孟年委員提）

回復：我們報導的都是學校正面的發展，對師生有利益的事情，同學應該接收到好的資訊，讓他們知道在學校有哪些資源，好好地學習。

陸、主席結論

本報對於媒體經營，著重如何撰寫值得閱讀的新聞，用這種角度來訓練記者，並不會去報導負面的新聞，這是我們一直堅持到現在，報導學校正面、良善發展。非常感謝各位委員參與 1 個多小時的討論，提供許多好的建議。

柒、散會（14:30）

淡江大學未來化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 間：112 年 6 月 12 日（星期一）下午 13 時 10 分
 地 點：淡水校園教育學院 ED601 會議室
 主 席：許輝煌主任委員
 出 席：詳簽到單

紀錄：陳 燿

壹、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好，委員們都很關心本校未來化在這學期做了哪些事項。本委員會主要討論的即是本校未來化的可能作為方向，尤其借鏡過去，取向未來應該著重的未來化工作。因此，今天特別邀請教設系紀舜傑老師進行專題報告，讓大家可以更深入了解過去未來化在淡江的發展、變遷，以及未來的挑戰，藉此或許相互激盪出一些火花，進一步討論本校未來化不同單位可以如何合作，以及未來化在下個學年的預計發展活動。

以上簡短說明，接著請按照議程進行。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提案一：對於未來化的運作機制及執行成效，未來各相關單位整合橫向合作機制後續執行形式，提請討論。

決 議：

- 一、檢附特色主軸-未來化彙整報告事項（111.6.22 版）。
- 二、呼應本校於 2021 淡江大學永續報告書中永續原則「在地、國際、智慧、未來與責任」。

執行情形：依委員意見進行修改，且於上次會議結束後提供相關修正資料。

決 定：同意備查。

二、本學期業務工作報告

(一)未來創意競賽：

- 1、競賽主題：「我的 X 檔案」，於111年12月30日舉行，由教設系紀舜傑老師至淡江高中人社班教授未來學，結合整學期介紹未來學的發展、未來隱喻、議題之 STEEP 五大面向分析、與多元未來想像與計畫。
- 2、競賽主題：「回味實驗室」，於112年2月10日舉行，由教設系學生帶領高中生，透過3小時的設計思考工作坊，重回自己理想的未來，打造具創意及價值意義的實驗性方案設計，以訓練參與者想像未來與創意設計的能力。
- 3、競賽主題：「大眾交通建設對地方未來發展之影響」，於112年5月31日舉行，由教設系曾聖翔與邱俊達老師，以淡海輕軌沿線作為研究與設計場域，透過未來思考之模式進行發表，徵請對此主題感興趣之學生進行創意提案競賽，以訓練參與者想像未來與創意設計的能力。

(二)出版發行：

本校未來學 ESCI (Emerging Sources Citation Index)國際期刊 Journal of Futures Studies 如期發行，本學期已出版2期：112年3月及6月。

(三)未來學專區工作坊：

本學期已於112年4月27日舉辦兩場，邀請同學至圖書館及校史館，利用圖書館未來學資料專區及校史館展示區，引導同學認識淡江五個波段歷史與未來化發展歷程。

(四)未來學教學互動工作坊：

- 1、工作坊主題：「Our World with AI-Creating an Amamori for Protection」，於112年3月8日舉行，由教設系陳思思老師在社會未來課堂上邀請講者 van den Boom Freyja 介紹他對於 AI 及數據在法律及倫理方面的相關研究，讓學生參與討論、思考及分享關於 AI、演算法及機器人的發展，以及希望或擔心未來會發生什麼，將自己的想法利用繪圖表達出來。
- 2、工作坊主題：「想像交通工具」，於112年4月26日舉行，由教設系陳思思老師在社會未來課堂上引導學生小組討論現狀與困擾，再從氣候、科技、行為三面向思考如何影響、改變未來，學生須使用「Miro Board」構想、設計，將想法視覺化、圖解化。

(五)明日世界論壇：

- 1、由教設系於112年3月22日以「International Forum of Social Design on Migration, Environment and

Sustainability」為題進行論壇與國外學者相互交流分享。

- 2、由品質保證稽核處於112年5月25日以「大學 ESG 的實踐」、「大學「永續力」教育之設計與推動教學創新」、「資源鏈結共創淡水」及「大學社會責任」為題進行演講，期待透過共學方式，發揮研討效益，創收共好。

(六)教設系 X 淡江高中：

由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紀舜傑老師、鄧建邦老師及劉玉儀老師於111學年度與淡江高中人文社會班合作開辦「未來學」特色課程，啟發學生對未來的想像及思維，讓他們不侷限於現代的看法，也能對未來有初步的接觸，增進了他們對未來的瞭解，最終也激發出他們對未來的想像。

(七)學會會員：

- 1、持續為多個國際學會及國內學會之制度性會員：包括「World Futures Studies Federation, Asia-Pacific Futures」、「台灣東南亞及南亞協會」及「臺灣社會學會」會員，積極投入全球未來研究之教研相關活動，與多國會員進行交流。
- 2、近期受 WFSF 機構邀請，與美國 Houston 大學、芬蘭 Turku 大學及南非 Stellenbosch 大學同期申請為 WFSF accreditation of Foresight Programmes 認證會員。

(八)本校相關活動：

- 1、本校112至116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統整未來化於各構面之佔比，請詳附件1。
- 2、有關未來化在校內舉辦的相關活動之統整清單，請詳附件2。

三、專題報告：我的「淡江未來」路（報告人：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紀舜傑老師）

參、討論事項（無）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指示事項

今天的會議主要是透過紀老師的專題報告更深入了解學校從早期張創辦人開始，在本校未來學的建制，以及所做上面做的一些推動事項，讓各位委員可以對本校未來化的過去與現狀有更全盤性的了解。

當然現在未來化推動的工作，還要跟「永續」進行某種程度的結合，我們將其一起納入學校的校務發展計畫以及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與大學社會責任 USR 活動中。我想這些都是可以將未來化的未來，透過校內不同的單位的合作，一起深化「未來化」工作。

今天在這個委員會裡面，大家互相經過討論，已經比較知悉彼此不同單位，已經推動的未來化作為，也知道學校有哪些資源，可以進行未來化推動工作的連結。

透過未來化委員會，作為一個推動未來化工作的平台，大家多一些正式、非正式的討論，就可以激盪出更多火花，會有一些不一樣的想法出來。也非常希望我們傳統在做的一些「未來化」國際交流跟一些活動可以持續下去。假使經費上有一些問題，可以反映給學副辦公室，大家以一起來想辦法。我們主要的企圖，就是嘗試在未來，去推動一些不一樣未來化的工作，希望讓未來化的一些相關事務至少在校內可以有更多的影響。

另外，我要提醒一點，就是媒體的傳播報導也是很重要的，如果有一些活動盡量提供給時報，盡量發 OA，最終目的就是要讓全校常常看到未來化。

不要讓未來化的工作推動，只是埋頭苦幹的做，慢慢校內同仁與學生比較沒有注意到未來化的存在。在未來化委員會中，已經有很多的專家，有包括多位出身未來學研究所的委員，因此我們也可以進行一些深入的研究，就是透過這個委員會大家集思廣益，看看學校可以做些什麼、做的更多。

校內的許多事情，尤其是未來化的推動，大家多交換意見，我們從不同領域、不同學科的角度提出一些想法，那就會激盪出一些新的東西出來，讓本校的未來化更有未來觀，謝謝大家今天來參與這個會議。

陸、散會（下午 3 時）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2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二）下午 12:00（12:00-12:20 用餐）至 1:30

開會地點：淡水校園圖書館總館 1 樓自習室

主持人：宋雪芳館長

紀錄：李靜君

列席指導：林俊宏副校長

出席者：文學院：馬銘浩委員(中文系)、賴玲玲委員(資圖系)

理學院：徐祥峻委員(數學系)、林大欽委員(物理系)

工學院：葉怡成委員(土木系)、簡義杰委員(水環系)

商管學院：路祥琛委員(財金系)、艾德榮委員(經濟系)

外語學院：吳怡芬委員(英文系)、蔡欣吟委員(日文系)

國際學院：唐裕安委員(外交系)、梁家恩委員(政經系)

教育學院：邱俊達委員(教設系)、張祐誠委員(教心所)

體育處：陳瑞辰委員(學動組)、李欣靜委員(學動組)

學生會代表：劉欣平委員(公行三 A)(請假)、劉定綸委員(中文三 B)(請假)

列席者：許家卉組長(採編組)、石秋霞組長(典藏閱覽組/校史組)、林秀惠組長(參考服務組)、唐雅雯組長(數位資訊組)

壹、主席報告

感謝各位委員百忙之中抽空前來開會。本次會議因前次可出席人數不足，故重新調查各位委員的時間；地點選在自習室，也是因為與今日的提案有關。

今天主要討論兩個提案，第一個提案為調整本委員會開會次數。近幾年老師教學、研究、服務的壓力越來越繁重，為了不耽誤老師寶貴的時間，擬將開會次數從每學期 1 次，調整為每學年 1 次，以討論每學年學術單位圖書經費分配方案為主。各位委員對圖書館的服務、業務或發展如有任何建議，除可透過會議傳達外，也歡迎隨時以電話、e-mail 或 Teams 溝通。

第二個提案為自習室開放時間。民國 85 年總館新建時，規劃 24 小時自習室，有其時空背景。近幾年校長於校內會議一再傳達，考量校園安全、學生健康以及響應全球節能減碳，取消 24 小時開放。目前於考試當週及前一週開放 14 天，供學生溫書使用，其餘時間宣導學生利用總館多達 1,800 席位，讓現有資源發揮最大效益。因應 112 學年起取消統一排考，學生於班代表座談會建議圖書館重新評估自習室開放時間，因此，今天也想針對此案，徵詢各位委員的看法。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通過 111 學年度圖書經費分配方案。

執行情形：會後定期 OA 通知各單位圖書經費分配金額、使用情況及預估餘額。

決定：同意備查。

二、各單位業務工作報告

(一)採編組許家卉組長

1、圖博費運用與執行

(1)111 學年圖博費預算 1,350 萬，統計至 112 年 4 月，計購入中、外文書、電子書及非書資料共 7,152 冊/件資料，完成核 9,578,118 元，經費執行率 70.95%。

學術單位經費分配及使用情況			
(統計期間：2022/08/01 ~ 2023/04/30)			
單位	使用金額(NT\$)	尚未使用金額(NT\$)	經費執行情形
文學院	527,319	286,849	64.77%
理學院	400,189	20,367	95.16%
工學院	1,347,407	170,812	88.75%
商管學院	908,873	979,529	48.13%
外國語文學院	1,156,340	521,784	68.91%
國際事務學院	433,664	467,778	48.11%
教育學院	291,471	423,123	40.79%

(2)經費執行率理學院最高，工學院次之，採編組執行率較低的單位，已聯繫系所秘書及助理，請教師踴躍薦購，以共同充實教學研究館藏資源；圖書館及其他行政單位之經費

完成核銷 4,445,178 元，執行率為 84.83%，包括臺灣學術電子書聯盟電子書採購(170 萬元)。

(3)「教室電影院公播大平台」影音串流平台購置：於 111 學年第 1 學期進行資源評估，4 月份已完成採購 20 部實體 DVD，附贈影音平台可線上觀看 200 多部影片，主題內容多元具教育意義，包括：性平、環境教育等，片種豐富，如國片、動畫片和國外得獎片等，提供本校師生使用新形態的影音串流平台資源。

(4)鼓勵各學術單位充份利用圖書經費，充實教學、研究與學習資源，提供多元便利之推薦管道，如：線上推薦「書刊資料薦購系統」、「系所圖書資料介購」、「閱選新書」活動等，歡迎多加利用，踴躍推薦。

甲、「愛閱新書展：你看的書你來選」：延續自 102 學年開始至 111 學年第 1 學期「你選書，我買單」的閱選活動，正式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更名，於圖書館大廳舉辦五天新書展，共計邀請 4 間代理商參展，展出近 3 年出版之中、外文書 2,800 餘冊，本期主題除綜合類別外，另展出 ChatGPT、AI 人工智慧、SDG5 性別平等、SDG11 永續城市與社區及 SDG13 氣候行動，活動參加師生共計 1,240 人次，線上推薦共 1,107 次，推薦 1,753 冊，推薦率 63%，並同時透過活動拓展本館 IG 宣傳管道。(3 月 27 日至 31 日)

2、教科書之推薦購買

(1)配合執行「淡江大學協助弱勢學生購置或取得教科書方案」，課程指定閱讀之中、外文圖書，歡迎利用「書刊資料薦購系統」的「推薦教科書」服務提出申請，由圖書館購入。

(2)111 學年第 1 學期計有 11 位教師提供書單，購入中外文書 11 種/20 冊。

3、優久聯盟優三圖書館書目與採購合作

(1)共建共享雲端圖書館自動化系統之書目資源。

(2)完成專家座談 2 場：第 1 場講者為本校資訊與圖書館學系陳亞寧副教授，主題為「鏈結資料環境下的資訊組織」，提供同仁瞭解鏈結資源的國內、外圖資界的應用實例；第 2 場邀請飛資得系統科技公司李紹迪經理，主題為「Alma 統計分析」，以採購進館資料的流通情形為題，進行實例探討及交流分享。(11 月 8 日/1 月 12 日)

(3)完成創新影音服務與串流平台購置分析報告，並進行共同評估及聯合議價，決議以「教室電影院公播大平台」為採購項目，後續於 3 月底與銘傳大學同步以優三議定之優惠價進行採購作業。

(二)典藏閱覽組石秋霞組長

1、支援教學，提供教師課程指定參考資料服務：

(1)將老師申請課程參考資料，所列圖書與影片採專架專區陳列管理，便利學生取閱與節省查找時間，亦可透過本館雲端圖書館自動化系統查詢。

(2) 111 學年度申請情形：

甲、111 學年第 1 學期(111/8/1~112/1/31)共有 22 位教師，申請 36 門課程、89 冊指定用書，外借次數為 154 次；影音資料方面，則有 10 位教師，申請 14 門課程、158 件影片，總計使用 124 次。

乙、111 學年第 2 學期(統計至 4 月 16 日)共有 22 位教師，申請 38 門課程、89 冊指定用書；影音資料方面，則有 7 位教師，申請 8 門課程、124 件影片。

2、豐富館藏，圖書借閱服務：

(1)本館館藏借閱統計量：111 學年第 1 學期(111/8/1~112/1/31)圖書與非書資料借閱量分別為 34,352 冊、3,995 件；第 2 學期(112/2/1~統計至 3 月 31 日)圖書與非書資料借閱量分別為 8,010 冊、1,047 件。

(2)111 學年(111/8/1~統計至 3 月 31 日)本校師生至合作館(46 所)借閱館藏共 52 人次；本學年第 2 學期新增東海大學圖書館，共計 47 所。

(3)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試行優久大學聯盟優三圖書館(淡江、東吳、銘傳大學)跨校代借代還服務：

甲、本學期試行期間免費提供，凡本校在學學生及專任教職員工，首次使用簽署優三個資蒐集告知聲明後，即可利用「優三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線上申請優三(東吳、銘傳)圖書館圖書代借，毋需親自到該館借書(還書)。

乙、111 學年(112/2/1~3/31)本校向東吳、銘傳大學圖書館共申請 67 冊，如下：

學校	申請人數	申請冊數
銘傳受理	30	34
東吳受理	27	33

說明：以申請人數計，即同一位讀者該月不論申請幾次，以 1 次計算。

- 3、舉辦各類型主題展，以促進書與人的媒合，達跨域合作與提升閱讀，實踐圖書館知識服務之任務。
- (1) 111 學年第 1 學期完成 7 場主題展，其效益與價值包括：
- 甲、藉由與校外單位合作辦展，擴展社會連結與夥伴關係效益，111 年 9 月至 11 月間，與校外單位合作辦理 3 場主題展，並獲得贈書 392 冊。
 - 乙、圖書館與校內教學單位課程合展，促進圖書資源應用與教學活動的媒合，提升學生自主學習。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1 月，完成資管系「2022 資訊合作應用成果展」、統計系「滲入生活！看懂機器學習」、通識教育課程「發掘創意學習成果展」共 3 場課程合展；展出課程所產出的主題海報，同時展示學生推薦在學習過程中利用到的本校館藏圖書。將學習成果透過圖書館展場呈現於公眾，激勵學生學習動機。
 - 丙、配合節慶策展讓圖書資源融入校園生活。111 年 12 月，配合聖誕節舉辦聖誕驚喜「發掘偵探事件簿」活動，以館員精選圖書及影片之驚喜包佈置聖誕樹，並設計解謎遊戲，活化校園節慶氛圍。
- (2) 111 學年第 2 學期規劃 5 場主題展，已執行 3 場：
- 甲、舉辦 2022 OpenBook 好書獎主題展，展出年度中文創作、翻譯書、生活書三類獲獎圖書（30 冊）以及獲獎校友著作（12 冊），共圖書 42 冊、非書資料 4 件。（3 月 1 日至 3 月 15 日）
 - 乙、「來自不同星球的你和我」主題展：展出 30 冊圖書與影片 DVD 20 件，從兩性溝通、心理差異、職場關係等，呼應 SDGs 目標 5 實現性別平等。（3 月 6 日至 3 月 31 日）
 - 丙、2023 世界閱讀日系列活動：本館與外語學院西語系共同籌劃「品味·西班牙特調：飲食·文化·文學」主題展以及講座等活動；於 4 月 26 日上午 10 點半在圖書館閱活區舉行開幕式，活動包括：
 - (甲) 館藏主題展：從「讀·西班牙」、「食·西班牙」、「玩·西班牙」，走進這個熱情國度，拼繪西班牙飲食文學地圖，期望透過閱讀西國美食與文學，行旅舌尖、細細品味西班牙特調，展出圖書 179 冊、52 件影片。（4 月 23 日至 5 月 31 日）
 - (乙) 舉辦 3 場沙龍講座，包括嚐點「甜」頭：淺談西班牙傳統節慶甜點（講者為周佑芷老師；4 月 27 日）、可食用的西語詩（講者為葉汐帆副教授；5 月 2 日）、圖像與味蕾的邂逅：《靈魂迷宮》裡的「食」字路口（講者為李文進助理教授；5 月 3 日）
 - 丁、圖書館 x 課程合展系列：
 - (甲)「從閱讀到導覽的學習延長線」成果展：西班牙文閱讀與習作(劉愛玲老師授課)、西語文化導覽(張芸綺老師授課)兩門課合展。（5 月 17 日至 5 月 24 日）
 - (乙)「開發想像力與創造力」成果展：西班牙語文學名著賞析(林盛彬老師授課)。（5 月 26 日至 6 月 9 日）
- (三)參考服務組林秀惠組長
- 1、充實學術資源：資源採購業務
 - (1)期刊採購：111 學年期刊經費與 110 學年相近，然，期刊每年有 5%~6%的漲幅，及受匯率波動影響，無法全數續訂，依期刊使用效益，111 學年（2023 年）共計訂購中、西文期刊 900 餘種。刪訂的期刊將以「單篇服務」方式免費提供，可從本校「雲端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直接連結「Rapidill 期刊文獻快遞服務」申請表單，最快可於 24 小時內取得全文，歡迎師生多加利用。
 - (2)2024 年期刊介購：將於 5 月中旬，以 OA 徵詢各系所期刊介購清單，清單須經系所務會議通過，送交本組彙辦。
 - (3)資料庫採購：2023 年受匯率波動影響，為維持資料庫續訂，本館盡力與廠商議價，部份資料庫以優於 CONCERT 聯盟訂購，已完成 2023 年資料庫訂購作業。
 - 2、支援教學與研究業務
 - (1)圖書資訊應用素養融入系所專業課程：持續深化協作教學，配合教師課程確立學習目標，設計專屬客制化內容，講授蒐集圖書資訊的方法及學術倫理議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 10 場講習，共 244 人參加。
 - (2)圖書資訊應用課程：以主題式包裝、規劃系列講習課程，以提升蒐集及掌握圖書館各項學術資源的能力。本學期以「研究力」為主軸，開設相關課程，請轉知貴系師生踴躍參加。
 - 甲、【高效論文攻略坊】：EndNote、Turnitin 特訓班:培養學術研究原創思維並建立學術倫理觀念，本學期因應師生需求，特別增加此系列課程內容及場次：
 - (甲)EndNote 書目管理軟體：提升從文獻收集、管理、到最後論文寫作過程效率的工具，本學

期除開設基礎班：Windows 版(4月12日 14:00-15:30)、Mac 版(4月12日 17:00-18:30)外，另新增一場進階班(4月20日 14:00-16:00)，共計三場。

(乙)Turnitin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維持學術正當性，避免論文抄襲的檢查工具，本學期舉辦二場學生版(6月6日及7日 13:00-15:00)，並新增一場教師版(6月14日 12:00-13:30)，共計三場。

乙、【精進研究力】系列講座：本系列包含深化學術倫理觀念、OA 期刊投稿及學術表現力等三方面，讓師生從研究、投稿到傳播，合乎學術倫理規範、安心投稿，提升論文影響力，課程資訊如下：

(甲)4月18日 09:00-11:00 安全的學術期刊投稿行為：OA 解密(講者為資圖系主任林雯瑤)

(乙)5月2日 09:00-11:00 有趣的研究、積極的倫理(講者為宜蘭大學機電工程學系特聘教授，科學月刊社理事長蔡孟利)

(丙)5月11日 12:30-14:00 聚焦 OA 投稿：圖書館優惠方案

(丁)5月17日 12:30-14:00 認識 IEEE OA 及投稿流程(講者為 IEEE 產品經理杜欣穎)

(戊)5月25日 14:00-16:00 期刊投稿與評比工具的使用

3、2023 性平教育推廣活動

(1)校友女力講座：邀請資圖系系友、第19屆金鷹校友，飛資得集團董事長劉淑德，以「四枚金幣+女性三力：迎向自主樂活人生」為題，培養自我專業、表達自己及與他人溝通、教育與自我學習成長及累積快樂記憶的能力；推廣腦力、體力、社會互動力等「三力」生活，分享講者豐富的人生經驗，逾40人參加。(3月7日)

(2)菁選好書展：展出講者精心推薦之12本好書，透過書籍引起共鳴與啟發，展出期間借出5本；另於Primo「女力書展」主題館藏下，新增子系列「2023 菁選好書展」，利用子系列累積每年性平活動書展館藏清單。(3月7日至31日)

4、優久聯盟優三圖書館聯合推廣架位圖活動：

由優三圖書館共同舉辦「愛麗絲的尋書冒險」活動，利用線上解謎方式，透過「雲端圖書館自動化系統」之架位圖(📍書籍所在位置)完成尋書任務，藉由活動讓師生善用架位圖，更快速、更精確找到需要的圖書，活動日期為4月24日至5月5日，共計145人參加。

(四)數位資訊組唐雅雯組長

1、優久大學聯盟優三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1)召開自動化小組會議，持續推動 Alma 自動化功能之運用，透過分享館員工作坊課程摘錄、排程報表設定技巧，以及 SUSHI 的應用，提供各組發揮創意，善加利用系統功能，並藉以提升使用效益。(12月20日、4月10日)

(2)調整系統的書封設定，解決西文圖書書封明顯減少的情況，以及增設臺灣 ISBN 前置碼(626)，提供更完善的中文圖書書封，提升讀者使用體驗。

(3)召開優久大學聯盟優三圖書館自動化維護案研議工作小組第1次會議，啟動下一階段系統維護案合約研議之前導作業。(4月13日)

(4)運用統計與分析3校單一館藏之中文紙本圖書，初步鑑別各校相對突顯的主題館藏，並彙整特色館藏說明如下表：

	淡江大學	東吳大學	銘傳大學
特色館藏	五大特藏 1. 武俠小說(857) 2. 未來學(541) 3. 村上春樹(861) 4. 歐盟資源(西文為主) 5. 世界文學(西文為主)	1. 戲曲學(824/834) 2. 日本文學(861) 3. 法學(580) 4. 商學(490) 5. 文圖學(947)	1.富祺文庫(803) 2.十力教育(520) 3.飲食、烹飪(427)
建置目的	突顯本校學術研究特色、融合虛實館藏、展現橫跨中外、貫穿古今之鎮館館藏新氣象。	建立以學術與文創兼容之館藏，彰表本校學應時需，中西融貫之特色。	建立項目以「服務對象」為主要類別，其目的即在服務校內讀者對於特定主題的需求。

2、電子學位論文審核作業

(1)111學年第1學期學位論文審核作業，共計139人完成提交。

(2)111學年第2學期起，電子學位論文提交系統改採行學校單一登入(SSO)認證，除提高資訊

安全外，方便讀者以單一帳號密碼進行認證。

(3) 獲頒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開放貢獻-全文授權」私立大學組第 4 名獎項。

3、為吸引年輕族群關注圖書館資訊，於 111 年 10 月 20 日正式啟用圖書館 IG 服務，並組成小組進行維運。

(五)校史組石秋霞組長

1、虛實整合、數位策展，提升網站能見度：

(1) 持續蒐集、整理、典藏本校重要文獻與文物，更新「大事紀 ing」數位內容，包含秘書處馮文星移交的淡江老照片、體育處胡文雄教授提供本校體育活動照片等。

(2) 優化 TKU 虛擬校史館：TKU 虛擬校史館自 111 年 11 月 5 日校慶活動開始試營運，112 年 2 月正式列入校史館網頁「參觀導覽」說明，並於網站右上方增設快速連結，加強曝光與使用率；持續規劃任務或主題導向參觀方式，並建置參觀者回饋機制，做為持續改善依據，提升校史館營運效益。如有校史、三化發展等教學需求，可引導學生自主參觀虛擬校史館，增進對本校的認識。

(3) 111 學年第 1 學期(111/8/1~112/1/31)，校史館中文版網頁共有 1,146 位訪客，其中 74.05% 來自台灣、20.67% 來自美國 其餘 5.28% 來自汶萊、香港、日本、馬來西亞等，與去年同期 573 位相較，成長 100%；第 2 學期(統計至 3 月 31 日) 共有 571 位訪客。

2、服務校友、支援教學：

(1) 導覽活動：111 學年第 1 學期(111/8/1~112/1/31) 合計導覽 20 場 426 人次，有 8 場為校內單位或系所課程預約導覽；第 2 學期(統計至 3 月 31 日) 合計導覽 4 場 43 人次。

甲、與系所及校友服務處合作，安排校友參觀導覽活動，並於校慶與春之饗宴活動安排定點導覽服務；2 次活動合計 102 人次參觀，包含香港校友會、高雄市校友會、資訊管理學系校友等貴賓。

乙、支援教學，配合課程需求進行校史館導覽服務，包含通識教育-大學學習、未來學學門等課程；111 學年第 1 學期合計 6 堂課 314 人次參觀導覽，除專人導覽說明外，自 112 年 2 月起增設「中文語音導覽」服務，學生可自行以手機掃描 QR Code，聆聽導覽內容；為維護良好參觀品質，安排學生參觀前，無論是否需要專人導覽，請先線上預約，相關服務請參閱校史館網站「參觀導覽」說明。

(2) 參觀人次：111 學年第 1 學期(111/8/1~112/1/31)，累計開館 109 日，參觀 1,495 人次，日平均 14 人次，與去年同期日平均 13 人次相較，增加 7.7%；第 2 學期(統計至 3 月 31 日)，累計開館 38 日，參觀 505 人次，日平均 13 人次。

參、業務討論與委員意見交流

一、圖書館與東吳、銘傳兩校有跨校借書服務，有沒有可能擴展其他學校?(國際研究學院梁家恩委員提)

●圖書館回應：

(一) 東吳、銘傳為優久大學聯盟的學校，我們也希望跨校借書機制可以從三校擴展至其他盟校。然而，實際運作涉及私校競合的拿捏，深化合作並不容易經營。目前東海、靜宜等校正在評估 Alma 雲端自動化系統，未來也可能有機會發展跨校合作關係。

(二) 本館為全國館際合作協會會員，師生可透過「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NDDS)」，向國內大專校院或研究機構申請圖書借閱以及期刊複印。

二、學生佔用圖書館座位，應嚴格取締：本人到圖書館，經常觀察到學生將個人物品留置於座位，至少 2、3 個小時都沒有回來。在國外大學不會出現這種現象，如果長時間離開座位，應該將個人物品帶走。圖書館應將佔用座位之物品收管，學生領回時必須簽名，並告知連續 3 次提學校懲戒處置，此措施嚴格執行二至三週，必能有效改善佔位行為。(商管學院艾德榮委員提)

●圖書館回應：

(一) 針對佔位問題，過去我們也一直在思考處理措施，並研究學校相關獎懲規定。目前採取柔性勸導，另設置時間條機制，由需要座位的人主動爭取，只要座位 15 分鐘以上無人使用，下一位讀者即可自行利用。

(二) 圖書館空間改造，目的是希望吸引學生進館。委員的建議是進一步讓空間更友善，讓需要的人隨時有座位。目前學校對學生的輔導與管理，也是以法規從嚴，但執行上則採取柔性與漸進式。嚴格的管制措施，可再從長計議。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審議。(覺生紀念圖書館提)

說明：

- 一、本會原訂每學期開會 1 次，擬調整為每學年開會 1 次。
- 二、「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本會每學年開會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第五條 本會每學期開會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每學期開會 1 次，改為每學年開會 1 次

決議：通過。

提案二、規劃 112 學年起自習室開放時間，提請討論。(覺生紀念圖書館提)

說明：

- 一、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二、三年級班代表座談會」會中提問：「若要取消統一排考，自習室是否增加開放時段。」；參考本學期第 3 次行政主管會報紀錄，教務處提出自 112 學年度起取消停課統一排考的新措施，採多元評量方式、培育素養導向人才以符合學生自主學習、問題解決能力等趨勢。
- 二、自習室開放與使用現況
 - (一)原則：考量安全及節能減碳，於考試期間 24 小時開放供學生溫書用。其餘時間請學生善用總館 2 樓至 9 樓共 1,800 閱覽席位。
 - (二)開放期間：考試當週以及前一週，共 14 天。
 - (三)使用情形：觀察 111 學年期中考期間，以晚上八點至九點記錄使用人數，發現：
 - 1、考前 5 天至考試第 3 天使用座位達 4 成(93 人)以上；
 - 2、考試當週第 4 天以後明顯減少，至週五降至 10 人以下。
- 三、擬針對使用需求，調整自習室開放時段，建議如下
 - (一)考試期間開放天數維持 14 天。
 - (二)開放時段：提前於考前二週之週六開放，至考試當週之週五晚上 9 點關閉。

決議：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列席指導致詞

- 一、每次參加圖書館的會議，都能感受到全館同仁盡心盡力，持續精進的作為與亮點，也配合學校推動 AI+SDGs，盡最大的努力。
- 二、本人於兩週前赴他校進行校務評鑑，在該校圖書館內開會兩天，發現門可羅雀，使用率並不理想。相較於本校圖書館，本人偶而進館，觀察學生使用情況不錯，也希望各位老師將課程活動帶入圖書館，結合相關圖書資源的應用，發揮圖書經費使用效益。

柒、散會(下午 1:30)

淡江大學資訊化委員會111學年度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2年6月15日（星期四）上午11時

會議地點：淡水校園商管大樓 B207 會議室

主 席：郭經華主任委員

紀錄：賴冠名

出 席：薛宏中委員、蔡宗儒委員、武士戎委員、林谷峻委員、宋雪芳委員、賴惠如委員、陳曜鴻委員、林其誼委員、施盛寶委員、蔡佩青委員、周應龍委員、王怡萱委員、張維廷委員、蘇廷瑋委員

列 席：徐翔龍組長、石貴平主任

壹、主席報告

謝謝委員協助與會，隨著5月10日「資訊週七系聯展」陸續展開，整個節奏愈來愈快，目前有些要展開的重要事項，藉由這個場域討論，希冀於學校能有更好的效益。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本校教職員工生 MS365、o365 授權帳號管理原則。

執行情形：依資訊處訂定管理原則（詳[附件](#)）執行。

二、通過下列法規修正案：

(一)「淡江大學網路流量異常管理規範」。

(二)「淡江大學網路伺服器管理規範」。

執行情形：以上法規修正案業於111年8月28日校秘法字第110000029號公布實施。

決定：同意備查。

三、專題報告

(一)「[112學年度新生 o365 帳號啟用多重因素驗證\(MFA\)](#)」

(網路管理組 張維廷組長)

(二)「[智慧大未來 GO ChatGPT@TKU 講座成果報告](#)」

(遠距教學發展中心 石貴平主任)

參、討論提案

提 案：修訂「淡江大學資訊軟硬體採購、維修、管理規則」暨「淡江大學網路伺服器管理要點」，提請討論。

說 明：

一、配合資訊處定期於處務會議中檢討相關辦法之內容，以確保其合宜性、適切性及有效性暨目前校務發展以推動全雲端校園為主要方向，經檢視相關條文內容，建議修正「淡江大學資訊軟硬體採購、維修、管理規則」、「淡江大學網路伺服器管理要點」等規定。

二、本案業經112年6月2日資訊處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處務會議通過。

決 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資訊軟硬體採購、維修、管理規則」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資訊軟硬體採購、維修、管理規則」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硬體之採購原則 一、本校預算執行準則規定之資訊相關設備管制項目，須專簽核准後方可採購。 二、一般性電腦、螢幕、印表機…等，由資訊處於網頁公告標準規格及專案價格供各單位參考。 三、 <u>行政人員個人電腦以 i5 或同等級規格為原則</u> ，對於個人電腦有額外功能、規格需求者，應說明具體	第三條 硬體之採購原則 一、本校預算執行準則規定之資訊相關設備管制項目，須專簽核准後方可採購。 二、一般性電腦、螢幕、印表機…等，由資訊處於網頁公告標準規格及專案價格供各單位參考。 三、 <u>各單位對於個人電腦有額外功能需求者</u> ，應說明具體理由。	文字修正及規格說明。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理由。 四、各單位需採購伺服器等級電腦或儲存設備，請優先採用微軟雲端服務為原則；購買實體設備應依「淡江大學網路伺服器管理要點」評估持續維運及管理人力，並事先覓妥放置空間。專簽時須一併提出相關評估報告。 五、採購雷射印表機時，以同一辦公室配置一部、研究室每位教師配置一部個人用印表機為原則；規格以黑白雷射、雙面列印、網路功能及A4尺寸為標準。 六、採購彩色雷射印表機時，以一級單位配置一部A3尺寸為原則。	四、各單位採購伺服器等級電腦，應依「淡江大學網路伺服器管理規範」評估持續維運及管理人力，並事先覓妥放置空間，採購時並提出相關書面報告。 五、採購雷射印表機時，以同一辦公室配置一部、研究室每位教師配置一部個人用印表機為原則；規格以黑白雷射、雙面列印、網路功能及A4尺寸為標準。 六、採購彩色雷射印表機時，以一級單位配置一部A3尺寸為原則。	一、文字修正。 二、「淡江大學網路伺服器管理規範」已於 110 年 8 月 10 日處秘法字第 110000029 號函公布修正「規範」為「要點」，配合修正。 三、訂定採購伺服器等級電腦或儲存設備請優先採用微軟雲端服務為原則；專簽時須一併提出相關評估報告。

三、「淡江大學網路伺服器管理要點」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網路伺服器管理要點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二、本要點所稱網路伺服器（以下簡稱伺服器），包括本校所管轄之實體或虛擬網路（含公有雲及私有雲）上建置並提供他人可經由網路存取或提供網路服務予特定或不特定人士之電腦或工作站主機。	二、本要點所稱網路伺服器（以下簡稱伺服器），包括本校校內提供他人可經由網路存取或提供網路服務予特定或不特定人士之電腦或工作站主機。	一、文字修正。 二、新增實體或虛擬網路說明。
三、伺服器管理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本校網路隸屬學術網路，除報准核可者外，於本校 IP 網段內，或使用本校網域名稱之資訊系統均不得提供商業性網路服務，亦不可提供具商業廣告性質之免費網路服務（包含郵件伺服器、網頁伺服器及其他種類伺服器）。 （二）網路伺服器須指派本校教職員工為專責管理人員進行管理維護。	三、伺服器管理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本校網路為學術網路，除本校核可者外，於校園網路內不得提供商業性網路服務，亦不可提供具商業廣告性質之免費網路服務（包含郵件伺服器、網頁伺服器及其他種類伺服器）。 （二）伺服器管理者應設置適當之防護機制（如防火牆），並定期檢視以確保伺服器安全。	文字修正。 訂定網路伺服器須指派本校教職員工為專責管理人員進行管理維護。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七、為達資源共享、彈性調配、提升運用效益及降低維運成本，各單位如需使用校內預算購置伺服器或儲存空間，應優先使用雲端平台服務。		一、本點新增。 二、說明使用校內預算購置伺服器或儲存空間如優先使用雲端平台服務。
八、本要點經資訊化委員會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七、本要點經資訊化委員會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點次變更。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2:05）

淡江大學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4 次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6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至 13 時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

主席：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

紀錄：顏秀鳳

出席：紀慧君委員（文學院院長）、施增廉委員（理學院院長）、李宗翰委員（工學院院長）、楊立人委員（商管學院院長）、吳萬寶委員（外語學院院長）、包正豪委員（國際學院院長）、陳國華委員（教育學院院長）、陳逸政委員（體育長）、蔡宗儒委員（教務長）、戴昀委員（大傳系）、謝忠村委員（數學系）、許世杰委員（化材系）、陳鴻崑委員（財金系）、鍾孟達委員（管科系）、小澤自然委員（英文系）、馬準威委員（戰略所）、何俐安委員（教科系）、黃谷臣委員（學動組）、徐佐銘委員（通核中心）、葉劍木執行秘書（國際長）

列席：各學院秘書、林恩如秘書、顏嘉慧秘書、朱心瑩組長

壹、主席報告

謝謝各位委員在學期末，各項事務接近尾聲時，抽空參加本會議。最近，國際事務比較重大的議題是境外招生，不懂中文的學生，受華測 A2 的限制，境外招生人數減少，加上國內少子化的趨勢，在招生會議都感受到要努力的動力，希望各位委員多多幫忙境外招生，未來境外招生請院長們及各位委員多支持，身為淡江一份子，希望大家都能同舟共濟，互相幫忙，讓少子化的影響減到最低，謝謝大家。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112/1/4）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 (一) 通過「淡江大學王紹新先生校級及院系所交換生出國獎助金申請要點」第三點修正案。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校長核定。
- (二) 通過本校擬與越南河內國家大學所屬工業大學(VNU University of Engineering and Technology)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及交換學生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進行中。
- (三) 通過本校擬與橫濱中華學院簽訂策略聯盟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進行中。
- (四) 追認通過商管學院擬與澳洲昆士蘭大學(The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續簽碩士 1+1 雙聯學制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112 年 4 月 4 日簽訂完成。
- (五) 通過商管學院經濟系建請本校與柬埔寨 IIC 科技大學(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Cambodi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Cambodia)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進行中。
- (六) 追認通過資訊處與泰國法政大學(Thammasat University)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已簽訂完成。
- (七) 通過商管學院經濟系擬於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續聘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QUT)鄧賢開(Yin-hoi Tommy Tang)為副教授級「境外特約訪問教師」，開設短期課程案。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校教評會通過。
- (八) 通過商管學院統計系擬於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復聘美國范德堡大學數量科學中心主任石瑜為教授級「境外特約訪問教師」，開設短期課程案。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校教評會通過。
- (九) 通過工學院機械系擬於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復聘姊妹校 VelTech 大學機械系 Balasubramanian(巴樂頌)為教授級「境外特約訪問教師」，開設短期課程案。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校教評會通過。
- (十) 通過本校擬與澳洲阿得雷德大學 (The University of Adelaide)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112 年 5 月 25 日簽訂完成。

決定：同意備查。

二、參與國際交流活動（自 112 年 4 月 18 日至 112 年 6 月 21 日）

- (一) 112 年 4 月 18 日，葉劍木國際長、國際處顏嘉慧秘書、交流組朱心瑩組長及謝文彬約聘行政人員與南非西北大學(North West University, South Africa)線上會議。
- (二) 112 年 4 月 20 日，美國加州峽谷學院(College of the Canyons)一行 4 人來訪。
- (三) 112 年 4 月 20 日，日本橫濱女學院中學校高等學校平間宏一校長及升學指導部鈴木俊典部長來訪。
- (四) 112 年 4 月 25 日，馬來西亞留學顧問(霓坊工作室)陳寶霓來訪。

- (五) 112 年 4 月 26 日，葉劍木國際長、國際處顏嘉慧秘書、交流組朱心瑩組長及楊鳳僊書記與越南西貢大學(Saigon University)線上會議。
- (六) 112 年 4 月 30 日至 5 月 10 日，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及交流組謝文彬赴西班牙姊妹校卡斯蒂利亞拉曼恰大學參加 Erasmus+ International Credit Mobility 交流計畫。
- (七) 112 年 5 月 4 日，與泰國校友會線上會議，討論招生合作。
- (八) 112 年 5 月 5 日，交流組朱心瑩組長、楊鳳僊書記及境輔組廖仲德約聘行政人員參加泰國臺灣教育中心舉辦之招生那事兒—泰國招生經驗分享座談會。
- (九) 112 年 5 月 17 日，印尼金鷹校友呂世典學長 現任印尼校友會張哲崧會長及梁娜妮副會長來訪
- (十) 112 年 5 月 24 日，英國卡地夫大學(Cardiff University, U.K.), Dr. Elaine Chung, Lecturer in Chinese Studies 來訪。
- (十一) 112 年 5 月 31 日，德國姊妹校慕尼黑大學(Ludwig-Maximilians-Universität München, Germany) 胡柏校長(Prof. Dr. Dr. h.c. Bernd Huber)、葉翰研究副校長(Prof. Dr. Hans van Ess)、教育部國際司翁勤瑛簡任一等教育秘書及陳奕達二等教育秘書來訪。
- (十二) 112 年 5 月 31 日，澳洲姊妹校昆士蘭理工大學(Queensland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Australia), Mr. Paul Bolt, Executive Director, QUT International、Ms. Annie Chan, Regional Manager - North Asia, QUT International 及 Ms. Virginia Hung, Engagement Manager - Taiwan, QUT International 來訪。
- (十三) 112 年 6 月 5 日，法國姊妹校里昂第三大學(Université Jean Moulin - Lyon 3) 國際關係教務處張依蘭老師來訪。
- (十四) 112 年 6 月 6 日，印度姊妹校費爾科技大學(Vel Tech Rangarajan Dr. Sagunthala R&D Institut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Dr. P. Suresh, Dean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Professor of Dept. of Electronics and Communication Engg.及台灣教育中心崔瀚主任來訪。
- (十五) 112 年 6 月 12 日，馬來西亞汝來大學(Nilai University)周思均副校長及李覺世教育顧問線上會議。
- 三、參加教育展
- (一) 112 年 5 月 7 日至 5 月 16 日，葉劍木國際長參加於馬來西亞舉辦之 2023 Study in Taiwan 臺灣高等教育升學博覽會。
- (二) 112 年 6 月 14 日至 19 日，葉劍木國際長、國際處顏嘉慧秘書及日本台教中心徐聖芬事務長赴日參加 2023 年日本關東地區臺灣留學說明會。
- 四、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
- (一) 112 年 4 月 17 日，與拉脫維亞大學(University of Latvia)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
- (二) 112 年 5 月 25 日，與澳洲阿得雷德大學 (The University of Adelaide)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
- 五、本校擬與西班牙姊妹校馬拉加大學(University of Malaga)更新學生交換協議書，因協議書內容無異動，故無需提案請委員預先審議。
- 六、本校擬與日本姊妹校九州大學 (Kyushu University)更新學術交流協議書及學生交換協議書，因協議書內容無異動，故無需提案請委員預先審議。

參、討論提案

提案一：「淡江大學優秀境外學生入學獎學金頒發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明：

一、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優秀境外學生入學獎學金頒發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四、 (四)香港地區入學獎學金(5名)	四、 (四)香港地區入學獎學金(19~33名)	1.刪除(19~33名) 2.新增(5名)
(五)大陸地區入學獎學金(學碩士班合計10名, 博士班同當年度招生名額)	(五)大陸地區入學獎學金(學士班12名、碩士班8名, 博士班同當年度招生名額)	1.刪除學士班12名、碩士班8名 2.新增學碩士班合計10名
(七)泰國入學獎學金(5名)	(七)泰國入學獎學金(2名)	1.刪除(2名) 2.新增(5名)
(八)印尼入學獎學金(10名)	(八)印尼入學獎學金(5名)	1.刪除(5名)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九)海外結盟中學入學獎學金（每一結盟中學至多 2 名為原則）</p> <p>五、獎學金內容：</p> <p>(一)優秀外國學生入學獎學金、馬來西亞入學獎學金、優秀碩博士外國學生獎學金、<u>香港地區入學獎學金、澳門地區入學獎學金、泰國入學獎學金、印尼入學獎學金及海外結盟中學入學獎學金</u>：一年學雜費同額獎學金。</p> <p>(二)大陸地區入學獎學金：學士及碩士每人新台幣一萬五千元。博士兩年學雜費同額獎學金。</p> <p>六、</p> <p>(四)香港地區入學獎學金：由淡江大學香港校友會薦送獎學金候選人，提獎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決議受獎名單。</p> <p>(九)海外結盟中學入學獎學金：由海外各結盟中學薦送獎學金候選人，提獎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決議受獎名單。</p>	<p>五、獎學金內容：</p> <p>(一)優秀外國學生入學獎學金、馬來西亞入學獎學金、優秀碩博士外國學生獎學金、澳門地區入學獎學金、泰國入學獎學金及印尼入學獎學金：一年學雜費同額獎學金。</p> <p>(二)香港地區入學獎學金：<u>結盟中學為一年或兩年學雜費同額獎學金；香港校友會為一年學雜費同額獎學金。</u></p> <p>(三)大陸地區入學獎學金：學士及碩士每人新台幣一萬五千元。博士兩年學雜費同額獎學金。</p> <p>六、</p> <p>(四)香港地區入學獎學金：由淡江大學香港校友會及各結盟中學薦送獎學金候選人，提獎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決議受獎名單。</p>	<p>2. <u>新增</u>（10 名）</p> <p>3. <u>新增</u>第九項</p> <p>1. <u>新增</u>香港地區入學獎學金、</p> <p>2. <u>刪除</u>及</p> <p>3. <u>新增</u>、</p> <p>4. <u>新增</u>及海外結盟中學入學獎學金</p> <p>5. <u>刪除</u>第二項</p> <p>6. 項次變更</p> <p>1. <u>刪除</u>及各結盟中學</p> <p>1. <u>新增</u>第九項</p>

二、修正後全文詳【附件 1 (p.1~2)】。

三、本要點業經淡江大學境外生獎學金審查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淡江大學國際專修部設置辦法」草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明：

一、本校申請自 112 至 113 學年度辦理教育部「重點產業領域擴大招收僑生港澳學生及外國學生實施計畫_國際專修部」業經 6 月 12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22201300V 號函同意核定，並獲補助開辦費新台幣 100 萬元(分 2 期撥付，每期各 50 萬元)。

二、依前開計畫規定，為確保各校確實依計畫執行國際專修部相關業務，學校應於校內新設立國際專修部，且為一級或二級行政單位。

三、第一期款將於設立國際專修部，並完成學校組織規程修訂；或提出校內執行國際專修部任務之人力規劃、業務分工及實際執行情形，始得報部請撥。

四、設置辦法草稿詳【附件 2 (p.3)】。

決議：文字修訂後通過，詳【附件 16 (p.65)】。

提案三：本校擬與馬來西亞汝來大學(Nilai University)簽訂姊妹校學術交流協議書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明：

- 一、該校積極尋求與本校合作雙聯學制計畫。
- 二、該校簡介及學術交流協議書草稿詳【附件 3 (p.4~5)】。

決議：通過。

提案四：本校擬與日本女子大學 (Japan Women's University)簽訂姊妹校學術交流協議書及學生交換協議書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明：

- 一、本校建築系自 2005 年與該校合作「亞洲國際住宅工作營」，藉由亞洲城市環境 (以東京和台北為主)為操作場域，已探討過許多不同的議題。該校與本校學生每年皆將成果彙整成內容豐沛圖文並茂的報告書，並於 2018 年出版混和三種語言之：「亞洲當代脈絡下的集合住宅：東京與台北」一書。
- 二、該校簡介、學術交流及學生交換協議書草稿詳【附件 4 (p.6~10)】。

決議：通過。

提案五：本校擬與西班牙巴塞隆納自治大學 (Universidad Autonoma de Barcelona)簽訂姊妹校學術交流協議書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明：

- 一、該校有意與本校締結姊妹校進行學生交換及交流合作。
- 二、該校簡介、學術交流協議書草稿詳【附件 5 (p.11~15)】。

決議：格式修訂後通過，【附件 17 (p.66~69)】

提案六：本校擬與荷蘭 HZ 應用科技大學 (HZ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簽訂姊妹校學術交流協議書及學生交換協議書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明：

- 一、本校參加 2022 年亞太教育者年會交流之學校，有意與我校建立交流合作。
- 二、該校簡介、學術交流及學生交換協議書草稿詳【附件 6 (p.16~23)】。

決議：通過。

提案七：本校擬與法國西岱大學(Université Paris Cité)更新學術交流及學生交換協議書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明：

- 一、該校於 2019 年由巴黎第五大學、巴黎第七大學和巴黎地球物理研究院三個機構合併成立，並於 2022 年歐洲教育者年會與本校會談交流。
- 二、學術交流及學生交換協議書詳【附件 7 (p.24~43)】。

決議：文字修訂後通過，詳【附件 18 (p.70~83)】。

提案八：本校與比利時姊妹校布魯塞爾自由大學(Vrije Universiteit Brussel)更新學術交流協議書案，提請追認。(國際處提)

說明：

- 一、學生出國參訪歐盟機構在即，故先簽訂協議書再提本會追認。
- 二、學術交流協議書詳【附件 8 (p.44~48)】。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九：本校擬與日本橫濱女學院高中(Yokohama Jogakuin Junior and Senior High School)簽訂策略聯盟協議書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明：

- 一、本校於 2022 年 12 月赴該校訪問，該校校長表示有意與本校結盟。
- 二、學校簡介、策略聯盟協議書草稿詳【附件 9 (p.49~50)】。

決議：文字修訂後通過，【附件 19 (p.84~85)】。

提案十：本校擬與日本福岡雙葉高校 (Fukuoka Futaba Junior and Senior High School)簽訂策略聯盟協議書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明：

- 一、該校表示有意與本校結盟。
- 二、學校簡介、策略聯盟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10 (p.51~52)】。

決議：文字修訂後通過，【附件 20 (p.86)】。

提案十一：本校擬與馬來西亞馬六甲培風中學(Pay Fong Middle School)簽訂策略聯盟協議書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明：

- 一、本校於 2023 年 4 月赴該校訪問，該校校長表示有意與本校結盟。
- 二、學校簡介、策略聯盟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11 (p.53~54)】。

決議：文字修訂後通過，詳【附件 21 (p.87)】。

提案十二：理學院物理系與日本姊妹校岡山大學 Okayama University)環境生命自然科學研究科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案，提請追認。(物理系提)

說明：

- 一、為薦送本校物理系學生參加教育部學海築夢計畫，赴日本岡山大學環境生命自然科學研究科實習。因學生出國在即，故先簽訂協議書，再提本會追認。
- 二、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12 (p.55~56)】。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三：工學院資工系擬與澳洲姊妹校昆士蘭大學(University of Queensland)簽訂 1+1 碩士雙聯學制協議書案，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與境外大學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要點」辦理。
- 二、昆士蘭大學在各大學領域排名位居世界排名前 50 名，可增加資工系碩士生雙聯學位的選擇。
- 三、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13 (p.57~58)】。
- 四、本案業經淡江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決議：文字修訂後通過，詳【附件 22 (p.88~89)】。

提案十四：工學院水環系擬於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續聘義大利籍 Vincenzo Naddeo (納文生)為副教授級境外特約訪問教師，開設短期課程案，提請討論。(水環系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境外特約訪問教師設置規則」辦理。
- 二、納文生老師目前任教於義大利沙列諾大學 Department of Civil Engineering (DICIV), University of Salerno，擔任 Director of the Sanitary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Division (SEED)，研究專長為廢水處理，與水環系李奇旺教授互有研究上之交流。
- 三、應李奇旺教授之邀，於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於水環系博士班一年級開設以全英語教學之「Engineering Design for Sustainability: from waste to value」(可持續性的工程設計：廢物變資源)課程。本課程免費授課，無須支付老師鐘點費，依往例以遠距授課方式進行教學。
- 四、續聘教師資格審核表(含著作目錄)、最高學位證書、擬聘名冊詳【附件 14 (p.59~63)】。
- 五、本案業經 112 學年度水環系評審委員及 112 學年度工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五：文學院資傳系獎助學生袁子杰領取優秀學生獎學金，提請討論。(資傳系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暨昆士蘭理工大學交流基金設立及處理要點」辦理。
- 二、獎學金係由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提供，鼓勵本校就讀之學生赴昆士蘭理工大學就讀雙聯學制或雙碩士，深化本校與該校及澳洲進行教學及學術交流。
- 三、「淡江大學資傳系暨昆士蘭理工大學就讀學士優秀學生獎學金要點」詳【附件 15 (p.64)】。
- 四、學生袁子杰已完成學位，擬申請獎助共計新台幣 4 萬 8,890 元。

決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

提案：理學院物理系與日本姊妹校岡山大學 Okayama University)環境生命自然科學研究科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延長協議書期限案，提請討論。(黃谷臣委員提)

說明：理學院物理系與日本姊妹校岡山大學 Okayama University)環境生命自然科學研究科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期限為一年，為使交流能夠持續，建議延長期限。

決議：通過。

伍、散會 (13:00)

淡江大學兩岸學術合作專案小組 11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時 間：112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至 11 時

地 點：驚聲國際會議廳

主 席：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

紀錄：顏秀鳳專員

出席委員：陳琮淵委員（歷史系）、潘伯申委員（化學系）、吳杰勳委員（土木系）、韓幸紋委員（會計系）、戴毓芬委員（西語系）、張五岳委員（外交系）、薛曉華委員（教設系）、葉劍木執行秘書（國際處）

列席人員：林恩如秘書、顏嘉慧秘書、朱心瑩組長

壹、主席報告

謝謝各位委員在學期結束前參加本會議，在兩岸交流部份，若有需要加強或改進的地方，請各位委員不吝賜教，謝謝大家。另外，教育部再次重申，帶本校學生赴大陸交流必須於「赴陸教育交流活動登錄平臺」填報相關資料，請各位委員務必注意及轉達系所。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通過「淡江大學獎助專任教師赴大陸地區參加學術會議規則」修正案。

執行情形：本案校長已核定。

(二)通過工學院申請 112 學年度兩岸小組「補助召開兩岸學術會議」經費補助案。

執行情形：本案校長已核定。

(三)通過商管學院申請 112 學年度兩岸小組「補助召開兩岸學術會議」經費補助案。

執行情形：本案校長已核定。

(四)通過商管學院與廈門大學經濟學院簽訂學生交換專案協定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進行中。

決定：同意備查。

二、本小組自上次會議 112 年 1 月 6 日迄今，接待大陸蒞校訪問學者及相關業務如下：

(一)112 年 4 月 28 日至 30 日，葉劍木國際長赴香港辦理新生入學輔導說明會。

(二)112 年 5 月 17 日至 22 日，國際處顏嘉慧秘書赴香港參加香港校友總會單獨招生說明會。

(三)112 年 5 月 25 日，香港恆生大學藝術設計系許焯權教授、蔡曉瑩教授、楊宜瑄教授、盧韻淇教授及學生一行共 27 來訪，文學院紀慧君院長、葉劍木國際長、資傳系楊智明教授、陳淑玲助教及國際處交流組顏秀鳳專員接待。

(四)112 年 5 月 31 日，本校航太系馮朝剛教授赴上海參加上海交通大學航空航天學院舉辦之「人才培養工作坊」。

(五)112 年 6 月 5 日、9 日、12 日及 16 日，本校航太系馮朝剛教授受邀至陝西西北工業大學航空學院參與短期講座課程。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本校擬與大陸姊妹校廈門大學續簽學術交流合約書及學生交流合約書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 明：

一、本校與廈門大學學術交流及學生交流合約書已到期。

二、合約書草稿詳【附件 1 (p.1~3)】

決 議：通過。

提案二：外語學院擬與北京大學外國語學院續簽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案，提請追認。（俄文系提）

說 明：

一、本案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已到期，擬續簽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

二、因薦送學生在即，故先送教育部核備再提兩岸學術合作小組會議追認，相關事務由俄文系為窗口協辦。

三、合作備忘錄詳【附件 2 (p.4)】。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三：外語學院擬與上海外國語大學俄羅斯東歐中亞學院續簽異地學習備忘錄案，提請追認。（俄文系提）

說 明：

一、本案異地學習備忘錄已到期，擬續簽異地學習備忘錄。

二、因薦送學生在即，故先送教育部核備再提兩岸學術合作小組會議追認，相關事務由俄文系為窗口協辦。

三、異地學習備忘錄詳【附件 3 (p.5~6)】。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四：外語學院俄文系建請本校與上海外國語大學簽訂姊妹校合作備忘錄，提請追認。（俄文系提）

說 明：

一、本校擬與上海外國語大學簽訂合作備忘錄。

二、合作備忘錄詳【附件 4 (p.7~8)】。

決 議：追認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1:00）

淡江大學員工福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次委員會議紀錄

- 時間：民國 112 年 5 月 3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覺生綜合大樓 I501 室(與台北、蘭陽校園同步視訊)
 主席：蕭淑芬主任委員
 紀錄：陳淑如
 顧問：林宜男人資長(詳簽到單)
 出席：卓美玲委員、陳俊男委員、吳建鋒委員、王貞靜委員、張慶國委員、蔡錫勳委員、鍾志鴻委員、陳祥吉委員、葉如真委員、邱瑜瑩委員、陳淑如委員、葉蕙蘭委員、曾懷磊委員、李堯婷委員、羅可煊委員、莊秀禎委員、洪靜宜委員、陳政元委員(詳簽到單)
 列席：樂慧嵐總幹事兼組長、李麗君組長、陳滢安組長、李秀蕙組長、黃祖楨組長、陳淑如幹事、謝惠莉幹事、莊雯麗幹事、蕭均惠幹事、張瓊如幹事、黃麗徽幹事、黃慶文幹事、趙曉雯幹事、廖中天幹事、鄭松棻幹事、高素芬幹事、陳芷娟幹事、藍郁婷幹事(詳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幹事同仁、台北校園芷娟及蘭陽校園的郁婷，大家午安。今天是 111 學年度第 49 屆員工福利委員會第 2 次委員會議，也是例行性會議，循例請各組幹事對整個推動過程及目前狀況做簡單報告，主要是讓各位委員及幹事知道員福會整個運作情形，及本學年舉辦的活動。今天人資長本來要出席會議，因上午「淡江大學 2023 永續研發峰會」尚未結束故無法前來。

在上級長官人資處及各位委員的督導下，員福會所有業務皆能夠順利的推動，員福會工作幹事分布於所有校園裡面，在淡水、台北及蘭陽校園為學校的教職員工及退休同仁提供福利，推動本會所有的活動。

本學期將於 5 月 6 日舉辦「北海岸休閒一日遊」活動，謝謝活動組各位幹事的辛勞，祝大家健康快樂出遊平安歸來。另外感謝商管學院楊立人院長推薦 Acer 產品優惠。接著請各組進行業務報告，謝謝。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 1、員工福利委員會 111-112 學年度各組幹事名單，提請追認。
執行情形：已辦理完成。
- 2、員工福利委員會 110 學年度(第 48 屆)收支表及資產負債表，提請追認。
執行情形：已辦理完成。
- 3、員工福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福利部分預算表，提請同意。
執行情形：已辦理完成。
- 4、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活動組經費預估表，提請同意。
執行情形：已辦理完成。
- 5、111 年度指南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捐款，補助該年度歲末聯歡會點心費新台幣 5 萬元，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已辦理完成。
- 6、擬請成立員工福利委員會 111-112 學年度審查校外優惠專案小組。
執行情形：已辦理完成。
決定：同意備查。

二、各組工作報告

(一)業務組

- 1、舉辦「伊莉特生物科技公司、COSTCO 好市多辦卡優惠、德國施巴用品專案」、在地小農之商品特賣會及 NISSAN 汽車電動車展。
- 2、辦理指南客運公司捐款事宜。
- 3、辦理「私立一信幼兒園」及「何嘉仁國際文教團隊」112 學年度托育續約事宜。
- 4、辦理「將捷金鬱金香酒店」、「淡水紅樓中餐廳」、「欣葉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福容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四樓小飯館」、「墾丁怡灣渡假酒店」及「台北市東門永康商圈發展協會」2023 年續約優惠方案並公告
- 5、辦理簽訂「愛菲斯居家美學股份有限公司」淡江大學教職員工優惠方案合約並公告。
- 6、轉知桃園市政府 112 年「桃花緣情遇見你！」未婚公教同仁聯誼活動相關事宜。
- 7、辦理「NISSAN 汽車」淡江大學教職員工購車專案並公告。

- 8、公告【尊宇國際五星級飯店寢具】淡江大學優惠專案。
- 9、公告【吉好康有限公司】及【德國施巴】淡江大學母親節優惠專案。
- 10、公告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推出 Acer Iconia Tab P10 產品淡江大學優惠專案。

(二)活動組

- 1、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才藝班開設 7 班，第 2 學期開設 7 班，開課班別如下：

(1)淡水校園

第 1 學期：羽球班、元門太極拳班、網球班、美聲合唱團班、瑜珈養生班、桌球班。

第 2 學期：羽球班、太極功夫扇班、美聲合唱團班、瑜珈養生班、桌球班、書畫體驗班。

(2)台北校園

第 1 學期：健康瑜珈班。

第 2 學期：健康瑜珈班。

- 2、111 年 10 月 7 日與女教職員聯誼會合辦蝶谷巴特-森林系木盒手作活動。
- 3、111 年 11 月 12 日舉辦「苗栗休閒一日遊」活動。
- 4、111 年 12 月 21 日於台北校園辦理一場「樂活新活力、樂活健康有元氣」講座活動。
- 5、112 年 5 月 2 日贈全校專任教職員工(含執行校級計畫及推廣教育處自行約聘僱人員)排汗衫 1 件。
- 6、預計 112 年 5 月 6 日舉辦「北海岸休閒一日遊」活動。
- 7、預計 112 年 7 月及 8 月補助校內各單位教職員工子女暑期營隊活動。

(三)會計組：截至 112 年 5 月 3 日員福會相關支出經常費 6,292 元、活動費 269,430 元、慰問金 18,000 元、摸彩金 60,000 元、歲末聯歡 100,000 元，合計 453,722 元。

(四)出納組：截至 112 年 4 月 30 日員福會存款明細如下：定存 61 萬元、活存 417,105 元，合計 1,027,105 元。

(五)稽核組(無)。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員工旅遊活動補助金額調整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旨揭旅遊活動規劃於 112 年 5 月 6 日辦理，共計 70 人參加(含 1 名幼童)。

二、因物價上漲且報名人數略減情況下，車資及餐費無法依人數等比例減少，故在活動經費預算總額不變下調高每人補助額度為 1,158 元。

決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

感謝各位委員及幹事的出席，使會議得以順利進行。若委員有可以合作的廠商或認為員福會還有改善空間，都可以提供意見讓我們參考及檢討改進，假如還有發現更好優質的廠家，也歡迎提供給員福會，讓大家以後不管買任何東西或需要優惠時都會想到員福會，為全校同仁爭取更多的福利。謝謝！

陸、散會(12:40)

淡江大學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6 月 7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守謙國際會議中心 HC306 會議室

主席：葛煥昭主任委員（請假，許輝煌委員代理）

紀錄：林雅雯

出席人員：

校外委員：巫宗仁委員（請假）、蔡造珉委員（請假，淡水社區大學呂慧娟秘書長代理）（依筆畫順序排列）

校內委員：許輝煌委員（代理主席）、張德文委員兼執行秘書、紀慧君委員、包正豪委員、陳逸政委員、蔡宗儒委員、武士戎委員（請假，由鄭德成組長代理）、蕭瑞祥委員、林嘉琪委員、林信成委員、李奇旺委員、黃瑞茂委員、涂敏芬委員、牛涵錚委員

壹、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午安！本次會議因故由我代理主持。今天是本校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本學年度的第 1 次會議召開，也是這個委員會成立之後的第 1 次會議。

非常感謝各位委員的出席，這個推動委員會成立的目的，是希望透過各位委員的卓見，提供本校在大學社會責任（以下簡稱 USR）推動上的一些方向、指引等等。學校在兩年前就成立了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本校推動 USR 計畫已經有五、六年的時間，大家也知道今年第三期的 USR 計畫，我們的成績也算不錯，可是 USR 的推動，不應只仰賴 USR 計畫，USR 也不是只做教育部的計畫，學校未來如何在 USR 面向持續精進，希望內化於教職員工生，進而成為大家的日常，讓各方面的工作可以逐步的擴散，以利更多人參與，相關做法也是本委員會持續進行討論與推動。

今天的議程主要有兩個報告事項，由永續中心的黃瑞茂組長及涂敏芬組長報告，讓各位委員瞭解一下，最近半年多來，永續中心在推動 USR 計畫的努力，請各位委員給予指導。報告完之後，將用比較開放式的方式來進行討論，再請大家提供卓見，以上，謝謝。

貳、報告事項

一、本校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工作說明（詳附件 1 及 2）。

（報告人：社會實踐策略組黃瑞茂組長）

二、USR 計畫共培活動的籌辦進度與對淡江大學的意義，主題：「誰說夏蟬不知冬雪？USR 與它的中長期效益評估」（詳附件 3：簡版計畫書、附件 4：USR 平衡計分卡）。

（報告人：韌性治理規劃組涂敏芬組長）

三、本校 112 學年度社會實踐服務優良獎勵申請事宜如下：

（一）依「淡江大學社會實踐服務優良獎勵辦法」（詳附件 5），社會實踐服務特優及服務優良教師獎勵，每年預算為新臺幣 20 萬元。服務優良教師獎勵每位每月獎金新臺幣 2,000 元整，至多 6 名；服務特優教師獎勵每位每月獎金新臺幣 4,000 元整，由服務優良教師中遴選產生，至多 1 名。

（二）申請日期：112 年 9 月 1 日至 30 日。

（三）擬於 112 年 10 月中旬召開本校「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 112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進行社會實踐服務優良教師評選。

參、討論重點摘要

一、呂慧娟秘書長：社區大學成立 22 年，與淡江有非常多合作的專案及課程，社區大學是站在民眾的第一線，計畫若有需實踐場域的部分，很歡迎來社區大學討論。

二、紀慧君委員：ILink 涉及五系合作，目標是建立一個五系共同的生態系統，並增加智慧人文和實踐創新學分學程。希望與學校的校發計畫、USR 計畫以及研發處的計畫共同合作，包括與他們舉辦競賽等活動。

三、包正豪委員：素養導向計畫很重視社會事件的部分，現在正好申請第二期，第二期某些課程可以儘量的與 USR 計畫做結合，讓學生實作進行社會實踐的落實，這是我個人對於兩個計畫當中能夠結合的方式建議。

四、蔡宗儒委員：各計畫若要先安排與 USR 或素養導向計畫相關課程內容鏈結，請事先知會教務處，避免有來不及排進課程的情形。

五、林信成委員：USR 計畫今年拿到 5 個案子，但非常欠缺橫向連結，個人不是很認同使用同一套管考機制就可以做到橫向連結，各計畫的教師眾多，我們也不一定都知道這些教師在做甚麼。USR 教師投入計畫之初心是真正善盡社會責任，並非要拿到甚麼獎勵。建議各計畫依各自情形建立適當的管考模

式，USR 計畫重點為場域的經營，並非管考。

六、涂敏芬委員：

- (一) 各計畫進行管考作業為教育部 USR 推動中心要求，並非校端要求執行。校端只是做管理工作。
- (二) 今年 USR 推動中心安排七場共培主題活動，已不是只是侷限在 USR 計畫本身，每一場共培活動開始與不同的計畫進行鏈結，例如通識教育、素養導向計畫開始共同培力。
- (三) USR 計畫目前有一個校級官網，只是我們過去都沒有積極更新。未來規劃應該要將各計畫成果積極更新到這個網站上，就會有更多的露出。目前為止沒有更多的管道可以讓這些成果被看見，所以這裡的管考其實並不是管考，因為他的核心精神還是為了要做價值溝通這件事情，價值溝通這件事情還是要仰賴各個計畫的各個老師，去書寫自己的特色。

七、牛涵錚委員：USR 計畫的性質在於場域的鋪陳，本計畫的屬性，在場域上也需要與場域的關係人，不斷的去情感累積。從一開始溝通不良到現在有一套正規的溝通方式，這三年花了不少的時間與精力。多虧了這些計畫助理們的支持，才有辦法同時執行文書工作，以及場域各種活動與情感交流，才得以將榮譽回饋淡江。故希望學校能在人事經費上，長官可以多支持人事聘用流程等的鬆綁。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5:00）

校聞

- 一、5月1日，水環系邀請環保署智庫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洪榮勳董事蒞校演講，講題為「永續資源管理」。
- 二、5月1日，航太系邀請飛特立航空李書維機師蒞校演講，講題為「載重平衡」。
- 三、5月1日，化材系邀請成大化工林彥丞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光電高分子於薄膜場效式電晶體之應用」。
- 四、5月1日，企管系邀請慕玖股份有險公司王郁婷執行長蒞校演講，講題為「行動力」。
- 五、5月1日，經濟系邀請臺東縣第16-17屆縣長黃健庭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我在台東天氣晴：化不可能為可能的領導力」。
- 六、5月1日，日文系接待日本鳴門教育大學學校教育研究所童安佚講師蒞系參訪，商談教師間之學術交流以及學生教育實習的可能性。
- 七、5月1日，戰略所邀請亞太和平研究基金會副執行長唐開太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美中關係」。
- 八、5月1日，教設系邀請本系教授張鈿富進行演講，講題為「大學生的學習投入」。
- 九、5月1日，師培中心邀請林口高中蘇秀玉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國際教育實務分享」。
- 十、5月1日，學務處生輔組邀請內政部警政署葉瑞紘偵查員蒞校演講，講題為「人權法治教育」。
- 十一、5月2日，大傳系邀請配音員張敦喻先生蒞校分享「配音員創作與職涯」。
- 十二、5月2日，大傳系邀請 iKala 安排業師蒞校指導「YouTube 頻道基本設定」。
- 十三、5月2日，物理系邀請輔仁大學物理學系副教授張敏娟蒞校演講，講題為「Belle 與 Belle II 實驗的最新研究簡介」。
- 十四、5月2日，水環系邀請明志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黃浚瑋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看見我們所需：透過環境教育認知校園地景中的生態系服務」。
- 十五、5月2日，統計系邀請元大人壽商品精算部江世閔高級專員蒞校演講，講題為「那些關於精算的大小事」。
- 十六、5月2日，西語系接待巴拉圭大使館費卡洛大使、彬文勇公使和西班牙商務辦事處 Eduardo Euba Aldape 處長蒞校，觀賞 2023 淡江西語畢業公演「戴奧尼修斯的花園」。
- 十七、5月2日，日文系接待日本公立鳥取環境大學經營學系際連宜萍副教授蒞系參訪，商談兩校之學術交流。
- 十八、5月2日，政經系邀請台北市議會（市議員）侯漢廷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如何經營自媒體」。
- 十九、5月2日，戰略所邀請國防安全研究院網路安全與決策推演研究所助理研究員謝沛學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AI 與戰略電腦模擬」。
- 二十、5月3日，中文系邀請篆刻藝術家楊政賢蒞校演講，講題為「俯仰方寸、翱遊涵虛——篆刻藝術的實務與創意」。
- 二一、5月3日，機械系邀請宸圓科技楊詔中副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超精密加工在光學之應用」。
- 二二、5月3日，管科系邀請野村總研顧副董事長陳志仁蒞校演講，講題為「我們眼睛看到的異與同」。
- 二三、5月3日，法文系邀請百夫長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業務部呂怡億領隊蒞校演講，講題為「外語專業培養與旅遊相關職場發展」。
- 二四、5月3日，AI 系邀請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資訊與決策科學研究所鄒慶士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從準人工智慧到通用人工智慧」。
- 二五、5月3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黃俐娟營養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健康體態管理課程-選對吃好，健康體態沒煩惱」。
- 二六、5月3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 TRUE YOGA FITNESS 李少琨教練蒞校教導，講題為「體適能有氧課程-全方位雕塑」。
- 二七、5月3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林玟好芳療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夏日心機☆雕塑美腿大作戰_精油按摩技巧與實作」。
- 二八、5月4日，中文系邀請財團法人報導者文化基金會 數位產品部賈凡逸主任蒞校演講，講題為「理想的報導，多媒體新聞制作(二)」。
- 二九、5月4日，機械系邀請 Sounds Great Co.王成川研發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靜電破壞與防護」。
- 三十、5月4日，公行系邀請潮網科技大數據中心林啟耀總監蒞校演講，講題為「網路輿情對相關政策之影響」。
- 三一、5月4日，會計系邀請台北市稅務代理人協會楊淑卿監事蒞校演講，講題為「和國稅局打交道的眉角」。
- 三二、5月4日，學務處生輔組邀請內政部警政署葉瑞紘偵查員蒞校演講，講題為「人權法治教育」。
- 三三、5月5日，中文系邀請繪本作家陳玉金蒞校演講，講題為「栽種繪本花園的小芽—從繪本企劃、創作

到出版」。

- 三四、5月5日，資工系邀請 The Campaign Registry 資深網站可靠性工程師江少傑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Accelerate:精益軟體@DevOps 背後的科學」。
- 三五、5月5日，經濟系邀請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周雨田研究員蒞校演講，講題為「國際經濟金融情勢分析」。
- 三六、5月5日，學務處生輔組邀請內政部警政署葉瑞紘偵查員蒞校演講，講題為「人權法治教育」。
- 三七、5月6日，校長於中原大學運動場出席「112年度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開幕典禮」。
- 三八、5月8日，校長於文錙藝術中心展覽廳主持「淡江大學 111 學年度文錙藝術中心諮詢委員會會議」，會後於海宴新台菜會館主持晚宴。
- 三九、5月8日，資圖系邀請國立臺灣圖書館圖書醫院修復師徐美文蒞校演講，講題為「圖書修復與紙張介紹」。
- 四十、5月8日，水環系邀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水保處顏旭明處長蒞校演講，講題為「企業水污染防治」。
- 四一、5月8日，航太系邀請飛特立航空王孝謙機師蒞校演講，講題為「航空氣象/機場天氣判讀」。
- 四二、5月8日，化材系邀請中正化工華繼中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Colloidal Polymer Sol-Gel Transitions」。
- 四三、5月8日，企管系邀請 ECOCO 吳昌聯營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創新思維商模永續」。
- 四四、5月8日，風保系邀請新光人壽王佩文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壽險精算工作分享」。
- 四五、5月8日，教設系邀請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署長吳清山蒞臨演講，講題為「高等教育的評鑑」。
- 四六、5月8日，師培中心邀請永平高中蔡長蒼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從永平出發-向世界找答案」。
- 四七、5月8日，學務處生輔組邀請內政部警政署葉瑞紘偵查員蒞校演講，講題為「人權法治教育」。
- 四八、5月8日，永續中心邀請柯勇全博士演講「從 Outputs 到 Outcomes 的第一哩路：影響力問卷設計」，共 38 位校內教職員出席。
- 四九、5月9日，大傳系邀請 WeMo Scooter 營運總監黃渤珽先生蒞校分享「從無到有打造共享機車文化的實務經驗與未來展望」。
- 五十、5月9日，大傳系邀請 iKala 安排業師蒞校指導「影片拍攝與剪輯」。
- 五一、5月9日，資傳系邀請叁式有限公司曾焯傑總監蒞校演講，講題為「數位時代的體驗設計」。
- 五二、5月9日，物理系邀請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王斌威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博物館裡的天文學家」。
- 五三、5月9日，數學系邀請紐西蘭 Victoria University of Wellington 劉逸明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Cluster Analysis for Ordered Categorical Data」。
- 五四、5月9日，資工系邀請中央大學通訊工程學系胡誌麟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Reshape Smart Home with AI, IoT and Edge Computing」胡誌麟
- 五五、5月9日，建築系邀請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張基義院長蒞校演講，講題為「設計 X 台灣」。
- 五六、5月9日，水環系邀請臺北大學企管系洪啟富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大數據之分析及應用」。
- 五七、5月9日，統計系邀請王道銀行王永澍資深協理蒞校演講，講題為「網路銀行你我他」。
- 五八、5月9日，英文系邀請臺灣大學翻譯碩士學位學程陳榮彬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翻譯概論：方法、議題與案例」。
- 五九、5月9日，政經系邀請核能流言終結者協會創辦人黃士修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歐洲的核能與經濟」。
- 六十、5月9日，戰略所邀請臺灣戰略研究學會研究員曾尹亮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人工智慧與資訊蒐集」。
- 六一、5月9日，師培中心邀請正德國中王淑瑱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學校本位課程」。
- 六二、5月10日，資圖系邀請天主教輔仁大學圖書資訊學系助理教授董蕙茹蒞校演講，講題為「專利計量分析簡介」。
- 六三、5月10日，機械系邀請禾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陳俊傑副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超精密加工技術及其應用」。
- 六四、5月10日，管科系邀請中華汽車吳泰德蒞校演講，講題為「淺談台灣電動汽車產業的發展前景」。
- 六五、5月10日，經濟系邀請台北富邦銀行區域金融處陳姿惠客戶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投資企業的未來—銀行業務介紹」。
- 六六、5月10日，日文系接待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謝文龍董事長特助及傅如尉專案經理蒞校參訪，商談合作交流事宜。
- 六七、5月10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黃俐娟營養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健康體態管理課程-瘦身王道報你知/外食達人發胖攻略」。
- 六八、5月10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艾運動健身中心呂羿樟教練蒞校指導「體適能有氧課程-間歇有氧」活動。
- 六九、5月11日，中文系邀請三商家購行銷部楊杰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新零售 OmO - 談線上線下導

入與網紅操作(三)」。。

- 七十、5月11日，資圖系邀請聯合報教育事業部總經理潘素滿蒞校演講，講題為「征戰文教產業30年：給新鮮人就業教戰手冊」。
- 七一、5月11日，資工系邀請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系統設計處胡政嘉資深主任蒞校演講，講題為「開創5G新時代」。
- 七二、5月11日，機械系邀請捷力精密機械張俊祥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台灣工具機產業的研發與展望」。
- 七三、5月11日，公行系邀請前臺北市柯文哲市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城市治理：新政治文化」。
- 七四、5月11日，會計系邀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張凱評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Account+ability=企業永續的未來」。
- 七五、5月11日，風保系邀請新光產險詹筱蕙專案副理與翁聖洋專案襄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健康保險之核保與理賠實務」。
- 七六、5月11日，西語系接待鴻海科技集團人力資源處李偉寧副總經理及吳曜竹專員蒞校座談，由外語學院吳萬寶院長與西語系劉愛玲主任與該公司洽談學生校外實習及徵才事宜。
- 七七、5月11日，觀光系邀請業師范吉慶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葡萄酒的餐酒搭配原則」。
- 七八、5月11日，教科系邀請淡江大學資訊工程學系許長煒兼任講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專案管理實務與PMA認證考試分享」。
- 七九、5月11日，學務處生輔組邀請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際商務系劉瀚宇教授蒞校演講，期透過案例，將智慧財產權法治觀念落實於日常行為中，以加強學生對智慧財產權觀念。
- 八十、5月12日，校長於會客室會見旅美校友淡江大學世界校友會聯合會段相蜀榮譽總會長、淡江大學北美洲校友會聯合會陳松理事長、南加州淡江大學校友會謝英志榮譽會長及西班牙語文學系系友吳秋煌，晚上在海峽會宴請校友貴賓。
- 八一、5月12日，中文系邀請繪本作家陳玉金蒞校演講，講題為「找到那本耀眼的繪本—談國內外繪本出版獎項」。
- 八二、5月12日，中文系邀請葉冠麟評茶師蒞校演講，講題為「且將新火試新茶—茶飲文化的過去與未來」。
- 八三、5月12日，大傳系邀請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李易霖助理教授蒞校分享「跨域合作：從設計思考發現永續與社會議題以影像及片作為實作紀錄」。
- 八四、5月12日，校友處彭春陽執行長陪同旅美校友淡江大學世界校友會聯合會榮譽總會長段相蜀（第12屆金鷹校友）、北美洲校友會聯合會理事長陳松（第10屆金鷹校友）、南加州校友會榮譽會長謝英志蒞臨校史館參觀，由校史組何政興接待導覽。
- 八五、5月13日，AI創智學院舉辦「AI-900+Chat GPT應用工作坊」-場次4
- 八六、5月14日，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邀請荷光成人性諮商中心呂嘉惠諮商心理師蒞校帶領「性諮商工作坊」
- 八七、5月15日，水環系邀請晨暘興業有限公司蘇俊維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企業空氣污染防治」。
- 八八、5月15日，化材系邀請高科大化材簡秀紋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Antibacterial surface design based on catechol chemistry and biomimetic patterning」。
- 八九、5月15日，企管系邀請誠臨管理顧問公司曾曼意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態度決定你的一生」。
- 九十、5月15日，日文系接待明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服飾部西原博文部長、蔡正惠主任、許慈慧小姐及株式會社フロントライン早川剛社長，就實習與學生畢業後就業等合作事項與師生會談。
- 九一、5月15日，教設系邀請前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司長張國保蒞臨演講，講題為「高等教育的國際化」。
- 九二、5月15日，AI系邀請國立台北科技大學陳正光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認識智慧機械設計研發」。
- 九三、5月15日，遠距中心邀請台灣微軟花凱龍首席技術長擔任【2023智慧大未來GO!數位學習深耕講座(3)】講者
- 九四、5月15日，遠距中心邀請大同大學黃維信副校長擔任【2023智慧大未來GO!數位學習深耕講座(3)】主持人
- 九五、5月16日，校長於會客室會見熊貓講者美國明尼蘇達大學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特聘教授Yousef Saad薩德約瑟夫，晚上於台北福華大飯店百合廳出席「淡江大學世界校友會聯合會『2023印尼雙年會』籌備會議」。
- 九六、5月16日，資圖系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組立案編目科專員吳冠璋蒞校演講，講題為「國考-堅持不懈的精神」。
- 九七、5月16日，大傳系邀請Chineasy新創事業產品經理陳盈汝蒞校分享「如何觀察使用者痛點與設計解方」。

- 九八、5月16日，資傳系邀請 MULT 林志鴻 3D 動態設計師蒞校演講，講題為「資傳人接軌 3D 動畫領域懶人包 - 經驗、趨勢及 ROG 案例解析」。
- 九九、5月16日，物理系邀請清華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教授李瑞光蒞校演講，講題為「Machine-Learning enhanced Quantum State Tomography and Quantum noise reduction to the Advanced Gravitational Wave Detectors」。
- 一〇〇、5月16日，建築系邀請質物齋畫李霽主理人蒞校演講，講題為「來自於空間的思考」。
- 一〇一、5月16日，水環系邀請偉允閥業股份有限公司鄭柏松產品副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水資源處理永續利用」。
- 一〇二、5月16日，水環系邀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吳明峰委員蒞校演講，講題為「淺談政府採購法-以工程及技服採購為例」。
- 一〇三、5月16日，土木系邀請展晏大地技師事務所負責人曾展晏技師蒞校演講，講題為「與學長姐夜間有約1」。
- 一〇四、5月16日，公行系邀請日本產經新聞社台北支局長矢板明夫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美中對立與台海局勢」。
- 一〇五、5月16日，風保系邀請和泰產險黃珮詒協理蒞校演講，講題為「產險業多元行銷發展」。
- 一〇六、5月16日，日文系接待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公司企業體保險商品群徐盛銅資深協理、劉怡君經理，人力資源部李純珊協理，日系營業部遠藤淳資深協理、戴知本協理等 10 人，蒞系進行徵才及面談技巧分享講座。
- 一〇七、5月16日，政經系邀請美國律師，實踐大學兼任教授 Ross Feingold 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台美經貿關係」。
- 一〇八、5月16日，戰略所邀請整合戰略與科技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員兼執行秘書詹祥威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AI 人工智慧與台海戰爭的可能發展」。
- 一〇九、5月17日，管科系邀 Ai3 人工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榮貴蒞校演講，講題為「從 AI 科技趨勢看 ChatGPT 對我們的影響」。
- 一一〇、5月17日，公行系邀請中華民國駐土耳其代表處黃志揚大使蒞校演講，講題為「台灣參與國際救災背後的政治與外交」。
- 一一一、5月17日，AI 系邀請精誠資訊(股)數位化轉型規劃服務處陳國彰資深處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數位轉型與智能創新的應用實務」。
- 一一二、5月17日，文錙藝術中心邀請女高音聲樂家王淑堯、雙簧管演奏家干詠穎、鋼琴家李珮瑜於文錙音樂廳舉辦「璀璨淡江」教師聯合音樂會。
- 一一三、5月17日，校友處彭春陽執行長陪同印尼校友會呂世典理事長伉儷、梁娜妮副會長、世界校友會聯合會李述忠秘書長等貴賓蒞臨校史館參觀，由校史組何政興接待導覽。
- 一一四、5月17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 Routine Fitness 許洋淮教練蒞校指導「健康體態管理課程-養成易瘦體質，由生活開始」活動。
- 一一五、5月17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 Space Cycle 荊筱筑 教練蒞校指導「體適能有氧課程-歡樂雕塑有氧」活動。
- 一一六、5月18日，機械系邀請 Sounds Great Co.李勳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資訊半導體產業概論」。
- 一一七、5月18日，統計系邀請國立政治大學統計學系吳漢銘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Matrix visualization: review, applications and perspectives」。
- 一一八、5月18日，會計系邀請法商家樂福集團黃詩瑋會計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後疫情財會專業之路」。
- 一一九、5月18日，政經系邀請前華航機師，現任台北市議員張志豪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從機師、義消到市議員--給青年學子從事公共事務的建議」。
- 一二〇、5月18日，師培中心邀請重慶國中蔡佩旻組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教育部因材網之資源與應用」。
- 一二一、5月19日，校長於亞都麗緻大飯店天香樓出席淡江大學風工程研究中心餐敘。
- 一二二、5月19日，資工系邀請錦華資訊科技賴洪岳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數位發展浪潮下_強化自我競爭力」。
- 一二三、5月19日，會計系邀請逢甲大學會計系吳東憲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電腦稽核理論與實務應用」。
- 一二四、5月19日，張家宜董事長、藝術家李昕和前省議員王玲惠至展覽廳觀展，由袁金塔老師接待及導覽解說。
- 一二五、5月20-21日，戰略所舉辦「2023 淡江戰略學派年會暨第十九屆紀念鈕先鍾老師國際學術研討會」，邀請國內外學者，兩天場次共發表 35 篇論文，並發表「2023 臺灣國防戰略白皮書：前瞻國艦國造

戰略與政策」。

- 一二六、5月22日，校長以主任委員身分採視訊方式主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木球委員會第10屆第1任第1次委員會議」。
- 一二七、5月22日，化材系邀請成大工科黃朝偉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光催化研究與跨領域工作經驗分享」。
- 一二八、5月22日，產經系邀請成功大學經濟學系陳奕奇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Long Memory and Structural」。
- 一二九、5月22日，風保系邀請新光人壽李景山協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壽險業簡介與職涯發展」。
- 一三〇、5月22日，風保系邀請新光產險蔡世賢副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產險業簡介與職涯發展」。
- 一三一、5月22日，學動組邀請動能策略行銷楊義雄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萬金石馬拉松的綠色行動—金標認證背後的ESG」。
- 一三二、5月23日，資圖系邀請國立清華大學人文社會AI應用與發展研究中心博士後研究學者甘偵蓉蒞校演講，講題為「AI的偏見與歧視 - 從ChatGPT談起」。
- 一三三、5月23日，大傳系邀請紀錄片工作者林佑恩先生蒞校分享「如何觀察社會議題並轉譯至影像創作」。
- 一三四、5月23日，資傳系邀請潮網科技大數據中心林啟耀總監蒞校演講，講題為「社群大數據在社會科學的應用」。
- 一三五、5月23日，物理系邀請成功大學物理所博士後研究員劉彥甫蒞校演講，講題為「AI for material science : Deep learning for efficient quantum Hamiltonian and Interatomic potential calculation」。
- 一三六、5月23日，土木系邀請台灣智慧建築協會彭繼傳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電機工程介紹」。
- 一三七、5月23日，風保系邀請和泰產險馬伯廷資深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Covid-19 疫情對全球保險業的影響」。
- 一三八、5月23日，戰略所邀請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課長黃立方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AI在電子產品和商業上的運用-從Sony Aibo談起」。
- 一三九、5月23日，學動組邀請伍元和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台灣近代登山史」。
- 一四〇、5月24日，管科系邀請台灣綜合研究院院長吳再益蒞校演講，講題為「淨零時代企業面臨的機會與挑戰」。
- 一四一、5月24日，師培中心邀請淡江高中張秀玉主任蒞校演講，講題為「霸凌輔導及課程設計」。
- 一四二、5月24日，AI系邀請堅兵智能科技黃文雄創辦人暨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美麗智慧AI檢測新零售平台」。
- 一四三、5月24日，學動組邀請教育部運動科學支援競技運動計畫及運動科學研究獎勵計畫承辦科洪義筌科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我國運動科學支援競技運動計畫之推動及未來展望」。
- 一四四、5月24日，學務處生輔組邀請新北市政府警察局蕭仲凱警務正及蘇惠暄巡官蒞校演講，講題為「藥物濫用暨人權法治教育宣講」。
- 一四五、5月24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黃俐娟營養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健康體態管理課程-體態管理面面觀/衝破停滯不卡卡」。
- 一四六、5月24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築步有限公司林嘉瑩教練蒞校指導「體適能有氧課程-流動瑜伽」活動。
- 一四七、5月25日，中文系邀請工研院產業科技國際策略發展研究所許文娟管理師蒞校演講，講題為「鏡頭內外的文字運用」。
- 一四八、5月25日，機械系邀請台灣莫仕李岳峰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智慧製造現況_以連結器加工為例」。
- 一四九、5月25日，會計系邀請台灣產物保險楊孝翔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會計人與EXCEL實務分享」。
- 一五〇、5月26日，校長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有蓮廳出席「淡江大學大眾傳播學系40週年系慶『跨域與永續：人才培育論壇』」。
- 一五一、5月26日，大傳系辦理「跨域與永續：人才培育論壇」，邀請新北市政府侯友宜市長為本論壇進行主題演講、公廣集團前董事長趙雅麗教授擔任「跨領域創新」場次之引言人，兩場論壇主持人為遠見雜誌李建興總編輯以及三禾行銷張正芬總經理；另邀請KIA台灣總代理森那美起亞汽車李昌益總裁、SEMI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曹世綸全球行銷長暨台灣區總裁、TVBS新聞部楊樺副總監、台灣奧美集團謝馨慧董事總經理、香港中文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企業傳播研究所吳世家副主任暨臺北時裝週協同計畫主持人、三立電視台創意行銷部資深副總暨創造智能林慧珍執行長、PayEasy總經理室陳中興副總經理暨企業永續公益平台負責人、POP UP ASIA NETWORK 豐亞創通股份有限公司顏璋志董事長擔任兩場論壇之與談人。
- 一五二、5月26日，資工系邀請綫科科技郭介鑫副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智慧建築概觀」。

- 一五三、5月26日，Breaks in Testing the Implied-Realized Volatility Relation」。
- 一五四、5月27日，校長上午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 HC307 會議室出席「中華民國淡江大學校友總會第 13 屆第 4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下午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有蓮廳出席「淡江大學校友讀書會論壇『永續創新與社會責任』」，晚上於福容大飯店淡水漁人碼頭店出席論壇晚宴。
- 一五五、5月27日，AI 創智學院舉辦 Nvidia AI 認證實作工作坊-場次 3
- 一五六、5月29日，校長於台北福容大飯店出席淡江大學菁英會餐敘。
- 一五七、5月29日，大傳系邀請國賓影城營運暨行銷副理李岳芸蒞校分享「數位時代的影視行銷」。
- 一五八、5月29日，化材系邀請清大化工林育正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Achieving Zero-Carbon Emission by CO2 Capture」。
- 一五九、5月29日，德文系邀請德國波鴻魯爾大學中國語言與文化學系 Prof. Christian Schwermann 主任至課堂上介紹波鴻魯爾大學。
- 一六〇、5月29日，觀光系邀請業師林育萱小姐蒞校演講，講題為「Sally Chasing dreams - Ground staff」。
- 一六一、5月29日，政經系邀請美國聖湯瑪斯大學教授葉耀元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美國印太戰略布局 & 台海安全前景」。
- 一六二、5月30日，校長於會客室會見熊貓講者德國波鴻魯爾大學中國語言與文化學系 Christian Schwermann 史克禮主任。
- 一六三、5月30日，資圖系邀請崧博出版總編輯黃榮華蒞校演講，講題為「後 AI 時代的出版發展」。
- 一六四、5月30日，大傳系邀請 Catchplay 總經理陳勁怡小姐蒞校分享「影視作品的製作、發行、行銷等實務經驗」。
- 一六五、5月30日，大傳系邀請 iKala 安排業師蒞校指導「頻道內容優化」。
- 一六六、5月30日，資傳系邀請悠識數位楊碩耘使用者經驗研究員蒞校演講，講題為「進入 UIUX 職場：新手研究員的 0 到 1」。
- 一六七、5月30日，物理系邀請中央研究院天文及天文物理研究所 特聘研究員朱有花蒞校演講，講題為「銀河系的鄰居-麥哲倫雲」。
- 一六八、5月30日，數學系邀請東吳大學財務工程與精算數學系楊策仲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Elliptic Curves Cryptosystem and post-quantum Diffie-Hellman」。
- 一六九、5月30日，土木系邀請中華工程工程師宋柏誼工程師蒞校演講，講題為「與學長姐夜間有約 2」
- 一七〇、5月30日，土木系邀請根基營造工程師林惠中工程師蒞校演講，講題為「與學長姐夜間有約 2」
- 一七一、5月30日，外語學院邀請德國波鴻魯爾大學中國語言與文化學系 Prof. Christian Schwermann 主任蒞校擔任熊貓講座講者，講題為「『心眼長啥樣?』- 中西對比下之心眼概念及其語意的演變」。
- 一七二、5月30日，戰略所邀請國家太空中心推廣組組長黃楓台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太空與政治」。
- 一七三、5月30日，外交系邀請政治大學外文中心講師 Israel Paulo De Souza 守般若蒞校演講，講題為「Knowing More About Brazilian Music」。
- 一七四、5月30日，教科系邀請凱娜棉條曾穎凡品牌總監蒞校演講，講題為「貼近日常生活的創業：以生理用品設計為例」。
- 一七五、5月31日，校長於會客室會見姊妹校德國慕尼黑大學 Bernd Huber 胡柏校長、Hans van Ess 葉翰博士。
- 一七六、5月31日，管科系邀請新光人壽總經理黃敏義蒞校演講，講題為「數位金融大未來」。
- 一七七、5月31日，日文系接待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謝銘宏董事、行動產品處徐祥然協理、傅如尉專案經理蒞校，舉辦企業說明會。
- 一七八、5月31日，外交系邀請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助理研究員、瀚鴻環保工程公司業務工程師、東南科技大學環安系講師、臺灣光彩國際旅行社專案協理徐國慶蒞校演講，講題為「觀光產業與環境保護」。
- 一七九、5月31日，AI 系邀請奇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李雅芳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AI 監控 新應用」。
- 一八〇、5月31日，外語學院吳萬寶院長陪同熊貓講座學者德國波鴻魯爾大學中國語言文化系主任 Prof. Christian Schwermann 蒞臨校史館參觀，由校史組何政興接待導覽。
- 一八一、5月31日，國際處葉劍木國際長陪同德國慕尼黑大學校長胡柏博士 (Prof. Dr. Dr. h.c. Bernd Huber)、研究副校長葉翰博士 (Prof. Dr. Hans van Ess) 蒞臨校史館參觀，由校史組何政興接待導覽。
- 一八二、5月31日，物理系莊程豪系主任陪同熊貓講座學者 2015 年諾貝爾物理獎得主，日本東京大學宇宙射線研究所所長梶田隆章 (Prof. Takaaki Kajita) 蒞臨校史館參觀，由校史組何政興接待導覽。
- 一八三、5月31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徐瑋庭心理諮商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健康體態管理課程-心理瘦身法克服心魔 擁抱滿意身型」。

- 一八四、5月31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 TRUE YOGA FITNESS 李少琨教練蒞校指導「體適能有氧課程-全方位雕塑」活動。
- 一八五、6月1日，校長於會客室會見熊貓講者 2015 年諾貝爾物理獎得主、現任東京大學宇宙射線研究所所長梶田隆章教授。
- 一八六、6月1日，中文系邀請資誠永續發展服務公司羅宏旭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從目標到執行，用 OGSM 工具定義出你的學涯與職涯規畫」。
- 一八七、6月1日，機械系邀請新日興第一事業群翁世錦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新日興集團的未來發展與智能規劃」。
- 一八八、6月1日，會計系邀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加龍會計師蒞校演講，講題為「不可不知的 IFRS 實務議題」。
- 一八九、6月1日，西語系接待和碩聯合科技人資處 4 位同仁來校辦理西語人才徵才說明會，由劉愛玲主任與本系 10 餘位學生與該公司進行座談。
- 一九〇、6月1日，文錙藝術中心展覽廳舉辦「藝輝文錙-文錙藝術中心諮詢委員作品聯展」開幕式，當天貴賓有本校張家宜董事長、何諺甫先生、太極影音科技黃寶雲董事長，及參展藝術家王秀杞、王南雄、白省三、沈禎、林文昌、林進忠、袁金塔、張炳煌、陳合成等到場共襄盛舉。
- 一九一、6月1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淡水衛生所鄭惇方所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校園傳染病衛教說明會及胸部 X 光追蹤檢查」。
- 一九二、6月2日，資圖系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組組長陳淑美蒞校演講，講題為「檔案數位化之實務、發展與應用」。
- 一九三、6月2日，土木系邀請淡江大學資工系兼任講師鍾昕燁講師蒞校演講，講題為「AI 程式基礎與實務演練」。
- 一九四、6月2日，資工系邀請樂典科技林志鈞產品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資訊科技的十字路口」。
- 一九五、6月2日，會計系邀請東華大學會計學系謝佩綦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醫院治理與產業專精會計師對盈餘管理之影響：以醫療財團法人為例」。
- 一九六、6月2日，外交系邀請 NCCU-NTU 教授袁易蒞校演講，講題為「On War and Peace: The Changing Nature of IR」。
- 一九七、6月3日，英文系邀請國泰世華銀行李家綦襄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從 USR 到 ESG - 職場的第一堂課」。
- 一九八、6月3日，AI 創智學院舉辦「AI-900 + Chat GPT 應用工作坊」-場次 5
- 一九九、6月4日，建築系邀請實踐大學建築設計學系漆志剛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建造的邏輯 X Space and Notation」。
- 二〇〇、6月4日，AI 創智學院舉辦 Nvidia AI 認證實作工作坊-場次 4
- 二〇一、6月5日，校長於富基采儷婚宴會館宴請淡江大學 111 學年度優秀運動員。
- 二〇二、6月5日，化材系邀請台塑石化總經理室 生管高級工程師 許漢杰蒞校演講，講題為「煉油石化整合園區簡介-以台塑企業為例」。
- 二〇三、6月5日，師培中心邀請福和國中潘莉敏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福和國中國際教育經驗分享」。
- 二〇四、6月6日，物理系邀請中興大學物理學系暨奈米科學研究所助理教授陳信良蒞校演講，講題為「Quantum nonlocality and its application on black-box quantum certification」。
- 二〇五、6月7日，歷史系舉辦「東南亞教學研究座談會：兼論如何拓展國際招生與產業鏈結」，邀請東吳大學中東歐研究中心執行長鄭德興、台灣師範大學東亞學系助理教授莊仁傑，蒞校參與座談。
- 二〇六、6月7日，歷史系邀請東吳大學中東歐研究中心執行長鄭德興蒞校演講，講題為「說故事的社會學」。
- 二〇七、6月7日，管科系邀請全家便利商店人資部部長宋啟辰蒞校演講，講題為「新科技應用下零售業需具備的專業能力」。
- 二〇八、6月7日，AI 系邀請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陳曉慧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智慧製造資訊安全相關之法律議題」。
- 二〇九、6月7日，遠距中心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陳浩然特聘教授擔任【2023 智慧大未來 GO!數位學習深耕講座(4)】講者
- 二一〇、6月7日，遠距中心邀請真理大學林志斌教務長擔任【2023 智慧大未來 GO!數位學習深耕講座(4)】主持人
- 二一一、6月8日，中文系邀請新生貿易劉承修執行董事蒞校演講，講題為「AI 電影裡的人性與倫理(三)」。
- 二一二、6月8日，機械系邀請台灣科技大學陳羽薰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創意性機構設計方法與應用」。

- 二一三、6月8日，會計系邀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素雯會計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數位審計之介紹」。
- 二一四、6月8日，俄文系邀請洋可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蔡昀庭專員蒞校演講，講題為「畢業即失業？職場大學面面觀」。
- 二一五、6月8日，俄文系邀請歐亞之星國際經貿有限公司王靖雅專員蒞校演講，講題為「俄文系斜槓的人」。
- 二一六、6月8日，教設系邀請印尼雅加達 Bina Nusantara 大學策略發展與研發委員 Elisabeth Rukmini Goei 博士及日本東京法政大學終身學習及生涯研究院教授 Terasaki Satomi 教授進行對話論壇，主題為「Transform You：Career Building and Agent of Changes」。
- 二一七、6月9日，資工系邀請毅神興資本陳儀雪創辦人蒞校演講，講題為「用 AI 打造元宇宙-那誰來統治世界」。
- 二一八、6月9日，資管系邀請 Georgia State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Computer Information Systems(喬治亞州立大學計算機信息系統學系)Likoebe Maruping 系主任蒞校演講，講題為「Diffusion of blockchain-based Innovation: A digitization-digitalization view」。
- 二一九、6月9日，遠距中心邀請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研究所兼任師資培育中心以及高等教育開放資源研究中心主任陳鏗任教授，擔任【用教學影片黏住線上學生：小撇步分享】講者
- 二二〇、6月9日，永續中心與教育部 USR 推動中心共同舉辦《誰說夏蟬不知冬雪？USR 和它的中長期效益評估》共培活動，由 USR 推動中心劉明浩組長及蘇郁閔博士分析第二期 USR 計畫中長期效益評估推動概況，再由教育部 USR 計畫協同主持人陳竹亭教授、南華大學林俊宏主任、南臺科技大學鄭育萍執行長、國立中央大學黃元彥博士、國立成功大學董旭英教授及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葉冠宏副理及本校涂敏芬組長等人進行中長期效益評估相關經驗分享。
- 二二一、6月12日，歷史系邀請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副研究員兼副所長鄭維中蒞校演講，講題為「荷蘭東印度公司在淡水的活動」。
- 二二二、6月12日，化材系邀請 Ansto 澳洲同步輻射黃子晏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X 光與中子散射技術研究有機半導體薄膜」。
- 二二三、6月13日，全財管邀請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謝文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The analysis of ESG bond」。
- 二二四、6月14日，校長於 QP 覺軒會館與「113 年度第三週期大學院校務評鑑自我評鑑第 3 次研習會」專題演講講者正修科技大學周燦德講座教授餐敘。
- 二二五、6月17日，AI 創智學院舉辦境外生微軟「Azure AI Fundamentals AI 900 Workshop」專班。
- 二二六、6月17日-6月18日，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邀請話嶼心理諮商所姚珮華諮商心理師蒞校帶領「藝術治療工作坊」
- 二二七、6月20日，日文系接待日本交流協會西田融子主任蒞校參訪，討論有關台灣日語教育現況，並於大三出國授旗典禮致詞。
- 二二八、6月20日，教設系接待印尼 Gadjah Mada 大學理學院副院長及教授等共計 6 人蒞校參訪，由鄧建邦主任進行接待與洽談未來合作事宜。
- 二二九、6月26日，歷史系邀請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副教授李毓中蒞校演講，講題為「西班牙人在台灣北部的經營」。
- 二三〇、6月26日，歷史系邀請東吳大學歷史學系助理教授鄭螢憶蒞校演講，講題為「北海岸地區地名研究與整理」。
- 二三一、6月26日，學務處課外組 112 社團負責人研習會「淡海同舟」邀請本校資訊工程學系教授兼學務長武士戎演講，講題為「永續發展講座(ESG)」。
- 二三二、6月27日，學務處課外組 112 社團負責人研習會「淡海同舟」邀請中華康輔教育推廣協會副理事長邱建智蒞校演講，講題為「社團大未來-開啟之鑰」。
- 二三三、6月27日，學務處課外組 112 社團負責人研習會「淡海同舟」邀請中華學生社團教育學會名譽理事長蔡志賢蒞校演講，講題為「社團經營管理」。
- 二三四、6月27日，學務處課外組 112 社團負責人研習會「淡海同舟」邀請太古汽車集團人才發展管理師林晁緯蒞校演講，講題為「活動企劃」。
- 二三五、6月28日，學務處課外組 112 社團負責人研習會「淡海同舟」邀請啟程管理顧問公司總經理張志成蒞校演講，講題為「團隊凝聚」。
- 二三六、6月28日，學務處課外組 112 社團負責人研習會「淡海同舟」邀請宏星國際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課程顧問張家榦蒞校演講，講題為「社團行銷」。
- 二三七、6月28日，學務處課外組 112 社團負責人研習會「淡海同舟」邀請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主任蔡元凱蒞校演講，講題為「會議技巧」。
- 二三八、6月29日，校長於會客室會見航空太空工程學系校友李佳原。

- 二三九、6月29日，學務處課外組112社團負責人研習會「淡海同舟」邀請賦格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賈惠雲蒞校演講，講題為「時間管理」。
- 二四〇、6月29日，學務處課外組112社團負責人研習會「淡海同舟」邀請世新大學口語傳播暨社群媒體學系專任副教授兼學務長胡全威蒞校演講，講題為「溝通表達」。
- 二四一、7月3日，校長於大同大學尚志教育研究館3樓音樂廳出席「優久大學聯盟111年7月校長暨總務主管會議」，會後於十得私廚出席優久大學聯盟晚宴。
- 二四二、7月4日，校長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HC306會議室與高雄市天主教道明高級中學林耀隆校長簽訂策略聯盟，晚上於海峽會出席由本校中華民國校友總會林健祥總會長設宴款待道明高級中學貴賓的餐會。
- 二四三、7月4日，天主教道明高級中學林耀隆校長等貴賓蒞臨校史館參觀，由校史組何政興接待導覽。
- 二四四、7月4日，學務處諮輔導中心邀請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陳斐娟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知『性』之旅：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輔導處遇之訓練工作坊」。
- 二四五、7月10日，校長赴大陸安徽出席本校與姊妹校安徽省滁州學院共同主辦之「2023第十屆皖台物聯網研討會」。
- 二四六、7月15日，校長赴大陸上海出席「淡江大學華東校友會青春樂活派對晚宴」。
- 二四七、7月17日，校長於會客室接受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院侯永琪教授兼副院長訪談，說明本校「SDGs的參與、實施和規劃」以及「大學永續和品質保證」。
- 二四八、7月19日，校長出席「淡江大學菁英校友會菁英聯誼及參訪觀摩之旅」，上午參訪本校世界校友會聯合會陳定川總會長、國貿系校友陳定川董事所屬永光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桃園二廠；下午參訪本校中華民國校友總會總會長、化學系校友林健祥董事長所屬宗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二四九、7月21日，校長赴大陸福建訪問姊妹校廈門大學，並續簽學術合作協議及交換生交流合約。
- 二五〇、7月21日，學務處諮輔導中心邀請心向健康管理中心創辦人曾寶瑩博士蒞校，帶領「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輔導處遇之訓練工作坊」。
- 二五一、7月25日，日本埼玉縣大宮光陵高等學校師生一行34人，由北嶋悠老師擔任團長，蒞臨文錙藝術中心，由張炳煌主任率領7位台灣學生與其進行書法交流學習。由張炳煌主任講授書法知識，再行點評日本學生書法臨摹作品，隨後日台雙方學生揮毫相互觀摩學習，最後由張主任採e筆書寫『翰墨緣』書法以展現書法大家的風範作為整個活動圓滿結尾。

人事

112 年 05 月份人事異動表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蘭陽行政處	羅瑋勻	專任助理教授 兼 祕書	聘 兼		112.5.2
蘭陽行政處	鄒昌達	技 士	准免兼職	技士兼祕書	112.5.2
事務整備組	周梅珍	組 員	復 職		112.5.17
研究暨產學組	江依錦	約聘專案副理	到 職		112.5.2
研究暨產學組	廖峯輝	約聘專案副理	辭 職		112.5.1
運輸管理學系	陳玉婷	約聘行政人員	辭 職		112.5.12
事務整備組	林淑君	工 友	屆齡退休		112.5.1

112 年 06 月份人事異動表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品質保證稽核處	鄭子筠	約聘行政人員	辭 職		112.6.1
財務金融學系	洪祥瑞	約聘行政人員	辭 職		112.6.1
典藏閱覽組	黃莉庭	約聘行政人員	辭 職		112.6.1
運輸管理學系	陳 哈	組 員	復 職 調 任	資訊管理學系	112.6.12

112 年 07 月份人事異動表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事務整備組	鄒昌達	技 士	調 任	蘭陽行政處	112.7.1
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 輔導中心	林宇倫	約聘輔導員	辭 職		112.7.1
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 輔導中心	陳雅筠	約聘輔導員	辭 職		112.7.1
資訊管理學系	陳麒云	約聘助教	辭 職		112.7.7
土木工程學系	卓育賢	約聘助教	辭 職		112.7.21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工學院	何金新	約聘技術人員	屆齡退休		112.7.1



覺生紀念圖書館統計報告

(112.5.01 至 112.7.31)

一、徵集

類別	圖書(冊)				非書資料(件)			
	採購	交換贈送	本期合計	學年累計	採購	交換贈送	本期合計	學年累計
語文								
東方語文	3,528	2,873	6,401	12,955	24	90	114	249
西方語文	1,328	520	1,848	6,795	84	5	89	309
本期合計	4,856	3,393	8,249		108	95	203	
學年累計	11,917	7,833		19,750	266	292		558

二、分類編目

類別	圖書	合訂期刊	學位論文	教師專著	小計	非書資料(件)	合計
語文							
東方語文	2,031	33	14	39	2,117	82	2,199
西方語文	1,745	3	0	16	1,764	64	1,828
本期合計	3,776	36	14	55	3,881	146	4,027
學年累計	13,523	998	1,685	123	16,329	508	16,837

三、館藏資料

類別	圖書(冊)						非書資料	合計
	圖書	合訂期刊	學位論文	教師專著	NSC報告	合計		
語文								
東方語文	707,398	40,987	58,370	6,977	2,394	816,126	72,391	888,517
西方語文	381,650	116,917	4,802	4,710	1,169	509,248	67,705	576,953
合計	1,089,048	157,904	63,172	11,687	3,563	1,325,374	140,096	1,465,470

類別	電子資源(可連用)						
	電子書	電子期刊	電子資料庫				
			全文型	書目型	數據型	合計	
語文							
東方語文	1,715,921	20,051	179	36	4	219	
西方語文	1,116,850	45,940	199	33	7	239	
種數	2,832,771	65,991	378	69	11	458	

類別	現行紙本期刊(種)			現行報紙(種)			館藏紙本期刊
	訂閱	交換贈送	合計	訂閱	交換贈送	合計	
語文							
東方語文	188	522	710	9	0	9	2,535
西方語文	156	127	283	2	0	2	4,796
合計	344	649	993	11	0	11	7,331

四、館藏資源使用統計

(一) 紙本圖書(冊數)

類別	總館	台北分館	蘭陽校園 圖書館	學位論文	本期合計	學年累計
語文						
東方語文	11,301	282	0	90	11,673	59,238
西方語文	1,246	54	0	0	1,300	6,483
本期合計	12,547	336	0	90	12,973	
學年累計	63,718	1,513	3	487	65,721	65,721

(二) 非書資料(件數)

類別	一般出納		館內使用			合計
	非書資料	平板電腦	非書資料	微縮資料	單機版 光碟	
語文						
東方語文	158	0	125	1	0	284
西方語文	346	34	357	0	0	737
本期合計	504	34	482	1	0	1,021
學年累計	2,942	107	2,776	5	643	6,473

(三) 電子資源(含電子書、電子期刊、電子資料庫)

類型	使用人數(人次)	下載全文(篇)	備註：本期提供使用人次之資料庫計134種；提供下載全文統計之資料庫計157種。
本期合計	30,456	884,677	
學年累計	130,859	2,378,289	

五、入館人數

館別	總館	台北分館	合計
本期合計	95,324	1,135	96,459
學年累計	475,670	3,860	479,530

六、專室借用(次數)

室別	討論室	多媒體 資源室
本期合計	805	70
學年累計	3,900	100

七、參考服務 (件數)

類 型	問題類型			合計
	指示型	使用指導 (資源)	使用指導 (設備)	
本期合計	72	152	97	321
學年累計	432	643	490	1,565

類 型	諮詢方式				合計
	面對面	電話	E-mail	意見箱	
本期合計	216	97	6	2	321
學年累計	1,149	371	35	10	1,565

八、館際合作 / 文獻傳遞 (件數)

項目	借書	複印			合計
		國內	國外	小計	
借入	19	2	56	58	77
貸出	52	17	54	71	123
本期合計	71	19	110	129	200
學年累計	354	154	362	516	870

九、數位資訊服務 (件數)

類 型	技術支援	圖書館自 動化系統 問題排除	電子資源 問題處理	小計	機構典藏	
					書目量	全文量
本期合計	30	13	5	48	141	636
學年累計	138	156	27	321	1,160	1,351

十、非書資料服務 (件數)

類 型	諮詢服務			新片閱 選欣賞 (人次)	入室人 數 (人次)
	指示型	非書資料	網路設定		
本期合計	54	40	30	25	3,327
學年累計	244	155	124	135	17,876

資訊

資訊處作業統計報告

一、系統發展工作及維護工作

(112.05.01 至 112.07.31)

系統名稱	開始日期	預定完成日期	完成百分比	備註
1 校內會計制度電腦作業系統維護工作	持續進行		100%	
2 記分簿成績登錄預警系統及 Web 版成績上傳系統： (1)系統維護及問題諮詢 (2)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資料進檔及學期成績匯出作業	持續進行 112.01.19	112.07.31	100% 100%	
3 校內招生電腦作業：(112 學年度) (1)多元專長培力課程 (2)進學班新生(申請入學) (3)大學申請入學 (4)博士班考試入學 (5)程式修訂	112.03.28 112.03.28 112.03.30 112.04.11 持續進行	112.05.29 112.05.29 112.05.29 112.05.29	100% 100% 100% 100% 100%	
4 維護學生、課程資訊系統： (1)需求程式修訂共 228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250 件	持續進行		100%	
5 維護人事資訊系統： (1)需求程式修訂共 143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131 件	持續進行		100%	
6 維護設備資訊系統： (1)需求程式修訂共 0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9 件	持續進行		100%	
7 維護學務資訊系統(就貸、兵役)： (1)需求程式修訂共 0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6 件	持續進行		100%	
8 維護其他校務資訊系統及伺服器管理 (1)需求程式修訂共 42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93 件	持續進行		100%	
9 PKI 憑證安控管理系統： 系統維護及使用者問題諮詢	持續進行		100%	
10 iClass 學習平台： (1)平台維運 (2)教師上線使用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100% 100%	
11 e 服務網系統維護： (1)維護網頁線上計數器系統 (2)維護學生課程表查詢系統 (3)維護學生宿舍空調計費系統 (4)維護成績單網路申請系統	持續進行		100%	
12 辦公室自動化系統(OA)： (1)使用者問題諮詢 (2)系統維護工作	持續進行		100%	
13 「學雜費管理系統」系統維護工作	持續進行		100%	
14 「綜所稅系統」系統維護工作	持續進行		100%	
15 單一登入暨資訊系統入口網： 系統維護及使用者問題諮詢	持續進行		100%	

16	IDC(T104、T105)機房實體維運維護	持續進行		100%	
17	光學讀卡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18	IBM 印表相關設備維護管理	持續進行		100%	
19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20	資料備份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21	資訊處服務台登錄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22	人力資源管理系統開發： 教職員工個人資料維護、薪津作業（含發放業務、 彈性薪資發放、公勞健保、退休金、公保年金、 公教優惠儲蓄存款）等系統更新及整合	109.07.01	111.12.31	49%	因調整系統底層架構故延後
23	公文管理系統(OD)維護工作及使用者問題諮詢	持續進行		100%	
24	請假系統維護及使用者問題諮詢	持續進行		100%	
25	淡江 i 生活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26	教學評量及校務滿意度線上問卷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27	校內網頁及系統維護與營運(共 39 個)	持續進行		100%	
28	優久大學聯盟網站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29	校務研究資料庫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0	基本素養與專業核心能力表現查詢系統 使用者介面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1	開課填報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2	排課填報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3	淡江大學來校交換生申請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4	各類新生轉學生報到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5	教育部 VRAR 教材開發推動及示範計畫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6	樸實剛毅獎助學金網站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7	校級活動報名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8	海豚頻道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9	學生議會線上投票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0	教育輔具中心網站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1	教師研究獎勵線上申請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2	特殊考試申請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3	淡江大學電子看板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4	校庫學 10 填報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5	榮譽學程學生輔導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6	海豚頻道及活動報名系統線上開放使用申請表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7	專任教師請假系統	112.01.07	112.08.31	70%	
48	校園網站內容管理系統開發	111.12.27	112.09.30	70%	底層架構調整故延後
49	2023 畢業典禮專區	112.05.15	112.06.03	100%	
50	學校首頁改版重新設計	112.05.01	112.09.30	70%	
51	「教育部全國大專院校數位證書建置計畫」開發工作（教育部推動大專院校數位證書試辦計畫，提供各界便利、可靠的數位證書驗證機制，期待擴大大專校院畢業生數位學位證書在畢業、升學、就業、企業查證及未來出國求學等應用）	111.03.21	112.07.31	100%	
52	新版大三出國學分採認系統	112.01.06	112.09.11	98%	
53	新版大三出國輔導系統	112.04.17	112.09.11	80%	
54	教學計畫表改版（彈性授課 17+1）	112.05.17	112.06.20	100%	
55	教務系統選課、開排課功能調整（選填志願預開人	112.06.02	112.07.17	100%	

	數比率調整、新增查詢條件)				
56	教務系統畢業資格審核、休退學暨復學作業功能修訂	112.05.26	112.07.17	100%	
57	單位自行約聘僱管理系統功能修訂	112.03.27	112.05.05	100%	
58	使用 Power Platform 開發「校外學術競賽補助獎勵申請」	112.01.01	112.06.30	100%	

二、校務系統使用趨向報告

(一)教務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9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5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1.33	2	1	2	1	1	2	2	2	2	1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4.0	0.07	0.10	0.05	0.15	0.05	0.05	0.10	0.10	0.10	0.10	0.05	0.05			

(二)人事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9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0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7.0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三)設備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9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0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7.0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四)OA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6.0	0.0	0.0	0.0	0.0	0.3	0.0	0.0	0.0	0.0	0.0	0.0	0.0			

(五)記分簿成績登錄預警系統及Web版成績上傳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六)招生試務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七)公文管理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99	99.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7.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0.3	0	0	0	0	0	0	0	0	0	0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5.33	6.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16.0

註：112年7/31下午5:00~24:00至8/1上午9:00系統組織異動維護公告停機。

三、iClass 學習平台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99.2	100.0	99.9	100.0	100.0	94.7	70.0	100.0	98.4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1	0	1	0	0	1	1	0	3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0	6.0	0.0	0.5	0.0	0.0	39.0	201.3	0.0	11.6	0.0	0.0	0.0

註：1. 111年8/12上午9:00至下午15:00系統軟體版本更新作業，以提升平台整體效能，公告停機。

2. 112年1/30上午9:00至1/31下午24:00進行雲端系統建置事宜(系統移轉至Azure公有雲)，公告停機。

3. 112年2/1 凌晨00:00至2/9上午9:20至進行雲端系統建置事宜(系統移轉至Azure公有雲)，公告停機。

4. 112年4/6 8:00~17:50及4/7 16:00~17:50及4/12 8:00~08:27進行Azure雲端資源配置，公告停機。

四、網路各伺服器使用趨向報告

(一)網域名稱伺服器 (DNS)

項 目	月目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44.0	720.0	720.0	744.0	744.0	69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5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二)WWW2伺服器

項 目	月目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96.0	744.0	720.0	744.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5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三)校務行政BBS伺服器

項 目	月目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9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5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WWW伺服器

項 目	月目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9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0	100.0	99.6	100.0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4	99.9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10	2	135	6	25	0	0	0	0	2	2	4	2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7.00	0.47	3.32	0.1	0.47	0	0	0	0	0.1	4.48	1.07	0.33	0

五、e 服務網系統使用趨向報告

(一)e服務網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三月 平均值	月							份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9	99.9	99.9	99.9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1	1	1	1	0	0	0	0	0	0	0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16	0.3	0.3	0.2	0.3	0.0	0.0	0.0	0.0	0.0	0.0	0.0	0.5		

(二)成績單申購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三月 平均值	月							份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9	99.9	99.9	99.9	99.9	100.0	100.0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1	1	1	1	0	0	1	0	0	0	0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16	0.3	0.3	0.2	0.3	0.0	0.0	0.2	0.0	0.0	0.0	0.0	0.5		

(三)電子錢包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三月 平均值	月							份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9	99.9	99.9	99.9	99.9	100.0	100.0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1	1	1	1	0	0	1	0	0	0	0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16	0.3	0.3	0.2	0.3	0.0	0.0	0.2	0.0	0.0	0.0	0.0	0.5		

(四)課程查詢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三月 平均值	月							份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9	99.9	99.9	99.9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1	1	1	1	0	0	0	0	0	0	0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1	0.3	0.3	0.2	0.3	0.0	0.0	0.0	0.0	0.0	0.0	0.0	0.3		

(五)空調控制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三月 平均值	月							份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9	99.9	99.9	99.9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1	1	1	1	0	0	0	0	0	0	0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1	0.3	0.3	0.2	0.3	0.0	0.0	0.0	0.0	0.0	0.0	0.0	0.3		

六、一般電腦教學實習室使用狀況統計表-淡水校園(4 間電腦實習室, 共計 277 台電腦)

(一)開放時間: 週一至週五 8:20~21:00 (其中1間實習室70台電腦開放週一至週六)

月份	開機 時數	故障 時數	維護 時數	使用 時數	可用率	使用率	尖峰時段 (10:00~ 16:00) 使用率	故障率	使用 人次	小時/人次
5月	81,762.00	102.86	2,248.33	23,821.15	99.87%	30.00%	38.63%	0.13%	34,346	0.69
6月	43948.00	90.70	519.67	13993.98	99.79%	32.29%	41.33%	0.21%	19394	0.72
7月	15080.00	15.97	0.00	590.03	99.89%	3.92%	6.43%	0.11%	806	0.73

本期合計	140790.00	209.53	2768.00	38405.17	99.85%	27.87%	35.88%	0.15%	54546	0.70
111 學年 累計	628,675.00	776.38	14,008.08	171,272.89	99.87%	27.90%	36.20%	0.13%	260,944	0.66

(二)開放時間：週一至週五21：00~隔日8：20（1間電腦實習室，共計70台電腦）

月份	開機 時數	故障 時數	維護 時數	使用 時數	可用率	使用率	尖峰時段 (21:00~ 24:00) 使用率	故障率	使用 人次	小時/人次
5 月	17,453.33	5.97	0.00	4,321.50	99.97%	24.77%	53.66%	0.03%	1,050	4.12
6 月	6346.67	14.00	0.00	2711.59	99.78%	42.82%	88.04%	0.22%	420	6.46
7 月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	0.00
本期合計	23800.00	19.97	0.00	7033.09	99.92%	29.58%	62.81%	0.08%	1470	4.78
111 學年 累計	120,586.67	182.46	0.00	24,363.62	99.85%	20.23%	41.95%	0.15%	5,665	4.30

註：1.本學期各實習室開放至6/10，期末考週6/12~6/16 8:20~21:00 僅開放B201及B203實習室。

2. 6/19 起暑假期間，僅週一至週五 8:10~16:50 開放 B203 實習室。

七、推廣教育訓練課程班次及人次統計

課程計畫名稱	本期		111 學年度累計	
	人次	人時	人次	人時
公文管理系統 (OD) 課程－承辦人作業			115	230
公文管理系統 (OD) 課程－登記桌作業			40	40
Power Platform & Microsoft Lists & M365 integration(資訊處內部訓練)			60	120
MS Teams 操作與 iClass 學習平台導入工作坊			221	396
iClass 學習平台「成績管理與規劃」工作坊			176	176
新開發模式 Power Platform 應用推廣 -One Day in office -Email and OneDrive 整合應用、Chatbot and 小樸校園助理、行事曆應用(資訊處內部訓練)			63	126
iClass 學習平台「新增功能介紹」			130	130
【數位教學推廣培力講座】磨課師課程設計的撇步和案例經驗談			16	24
一級單位(含)以上主管資訊安全宣導講習暨 MS365 訓練			26	52
「One Day in office」及「Email and OneDrive 整合應用」(資訊處內部訓練)			52	156
iClass 在教學實踐研究的應用			58	58
邁向全雲端智慧校園 2.0 的戰略與行動說明會暨新開發模式 Power Platform 應用推廣(資訊處內部訓練)			81	243
遠端辦公課程(一)：「MS Teams 操作及應用」及「淡江軟體雲」(課程代號：MS365-102)			74	148
淡江軟體雲應用與操作			20	30
遠端辦公課程(二)：One Day in Office (課程代號：MS365-103)			54	137
單位代碼改善說明會(資訊處內部訓練)			21	42
Power Automate 應用－問卷設計結合互動式儀表板(課程代號：MS365-302)			68	204
Power BI Desktop－資料視覺化(課程代號：MS365-303)			39	117
「數位教學知多少」：數位教材準備沒煩惱			32	48
Excel 課程－樞紐分析表			44	132
【數位教學推廣培力講座】輕鬆打造高互動數位教學			13	19.5
「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研習課程	138	414	648	1,944
考題上傳開發環境說明(資訊處內部訓練)			41	82
iClass 學習平台「線上測驗實作介紹」			46	92
【數位教學推廣培力講座】線上教學口語傳播魅力術			28	42
認識與實作 Chatbot and Power Virtual Agent(資訊處內部訓練)			44	88
2022 智慧大未來 GO!－數位學習深耕講座			43	107.5
「數位教學知多少」：2023 啟動你的數位課程			41	61.5
MS 365 種子人員教育訓練－個人與團隊工作流程管理			27	54
「你的教學我的著作」：數位教材智慧財產權合理使用			30	45

「Power Automate、Forms 及 Lists 入門應用」及「Outlook、OneDrive 及 SharePoint 整合應用」MS365 訓練(資訊處內部訓練)			86	215
認識數位轉型雲地合一基本概念(資訊處內部訓練)			38	76
個人生產力(資訊處內部訓練)			37	74
iClass 學習平台「教學應用與常見問題」			32	32
教學資源與著作財產權說明會			173	173
團隊協作力(資訊處內部訓練)			30	60
2023 智慧大未來 GO!數位學習深耕講座(1)知否知否-ChatGPT@TKU			340	850
學習與運用 MS 3AP-Power Platform(資訊處內部訓練)			80	160
輕省產製數位教材：直錄播設備及虛擬攝影棚認識			31	46.5
AI 與運算思維工作坊(資訊處內部訓練)			9	27
2023 智慧大未來 GO!數位學習深耕講座(2) ChatGPT 產學發展與教學應用現況			325	812.5
服務機器人設計與操作			48	96
以實整虛課程之『非同步教學設計』報你哉			47	70.5
資訊處 MS 3AP 課程(資訊處內部訓練)	289	289	398	398
(課程代號：MS3AP-101) 認識數位轉型雲地合一基本概念	416	916	416	916
2023 智慧大未來 GO!數位學習深耕講座(3)ChatGPT 指示工程設計與教學應用	273	682.5	273	682.5
(課程代號：MS3AP-102) 提升個人數位生產力(1)	262	585	262	585
112 年度電子郵件社交工程防治宣導講習	580	580	580	580
(課程代號：MS3AP-103) 提升個人數位生產力(2)	216	474.5	216	474.5
(課程代號：PPTX-101) PowerPoint 課程-母片詳知詳解	34	102	34	102
(課程代號：MS3AP-104) 提升團隊協作力	137	274	137	274
iClass 學習平台成績上傳	60	60	60	60
2023 智慧大未來 GO!數位學習深耕講座(4) ChatGPT 外語教學與行政應用	241	602.5	241	602.5
用教學影片黏住線上學生：小撇步分享	22	44	22	44
(課程代號：MS3AP-201) Smart PDCA 少紙化會議模式	112	168	112	168
專屬攝影棚體驗：輕鬆打造數位教材的 OBS 智慧影棚	18	18	18	18
OmO 教學利器-教室攝影機操作及認識	29	29	29	29
ISO 27001：2022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主導稽核員轉版課程(資訊處內部訓練)	13	182	13	182
(課程代號：MS3AP-301) 學習與運用 MS 3AP-Power Platform (1)	77	154	77	154
(課程代號：MS3AP-302) 學習與運用 MS 3AP-Power Platform (2)	60	120	60	120
合計	2,977	5,694.5	6,575	13,226.5

八、防毒伺服器攔毒、個人電腦報廢勘驗及軟硬體維修件數統計表

月份	各單位			資訊處電腦教室暨實習室	
	防毒伺服器攔毒(件)	電腦報廢勘驗(件)	PC 軟硬體維修(件)	維修(件)	保養(件)
5 月	1,916	187	207	41	1,597
6 月	922	208	277	74	4,584
7 月	324	169	131	77	6,930
本期合計	3,162	564	615	192	13,111
111 學年合計	11,056	1,722	2,513	935	53,199

九、文宣視覺設計

類別	委託事項	委託單位	完成日期
淡江首頁刊頭設計	永續行動獎	秘書處	112.07.25
招生文宣	僑生港澳生	招生策略中心	112.05.04
校級計畫及活動支援	畢業典禮邀請卡	秘書室	112.05.05
	校史編印圖檔編修支援	學副室	112.07.20
資訊處文宣	資訊處淡小虎初稿設計	資訊處	112.07.18